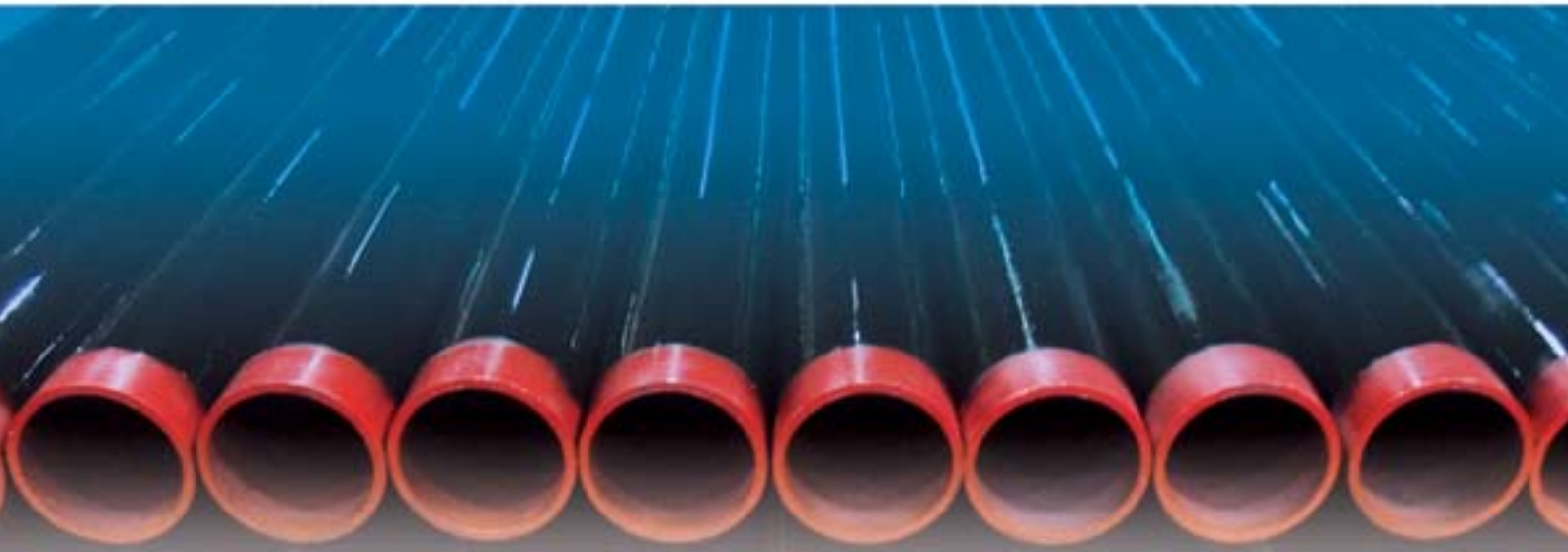




Anhui Tianda Oil Pipe Company Limited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

以介紹形式上市



保薦人

CAZENOVE

嘉誠亞洲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閣下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Anhui Tianda Oil Pipe Company Limited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H股股本以介紹上市形式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主板股份代號：839
創業板股份代號：8241

保薦人

CAZENOVE
嘉誠亞洲有限公司

聯交所和香港結算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並不構成本公司H股或其他證券的要約，亦不應視為本公司H股或其他證券的邀請要約，所配發的任何該等H股或其他證券並非向公眾提呈發售。本公司將不會因為或根據本文件的刊發而發行任何新H股。

本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而其業務亦主要位於中國。有意投資本公司的人士應注意到中國與香港在法律、經濟和金融制度方面的差異，亦應注意到投資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所涉及的各種風險因素。有意投資者亦應注意並考慮可能影響股份之不同市場情況。有關差異及若干風險因素分別載於本文件附錄三「中國和香港相關法律之概要」及本文件「風險因素」各節。

H股已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准許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自H股於創業板開始買賣日期（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開始生效。待H股獲聯交所批准在主板上市及買賣及H股繼續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納入要求後，H股將繼續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於H股開始在主板買賣後獲准許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

本公司就H股繼續獲接納為中央結算系統合資格證券向香港結算作出一切所需安排。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當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進行。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七年
(附註1)

就建議撤銷買賣及介紹上市向股東

寄發本文件、股東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及
各類別股東大會的有關通告及有關代理人

委任表格以及回條..... 八月二十九日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及／或各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截止時間..... 九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本公司為釐訂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

各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期間..... 由九月十五日至十月十五日

收取股東特別大會及各類別股東大會回條的截止時間..... 九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交回股東特別大會相關

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期限..... 十月十四日下午二時正

交回H股類別股東大會相關

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期限..... 十月十四日下午二時三十分

交回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相關

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期限..... 十月十四日下午三時正

股東特別大會及各類別股東大會..... 十月十五日

於創業板網站公佈股東特別大會及各類別股東大會結果..... 十月十五日

建議撤銷買賣的通告..... 十月十五日

中國證監會授出批准建議撤銷買賣及介紹上市日期..... 十一月十五日或之前

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七年
(附註1)

公佈中國證監會授出批准建議撤銷買賣及介紹上市日期	十一月十五日或之前
H股在創業板買賣的最後日期	十一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正
建議撤銷買賣開始生效時間	十一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H股開始在主板買賣時間	十一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附註：

1. 所有時間指香港當地時間。
2. 倘對上述時間表作出任何修訂，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

目 錄

閣下作出投資決定時僅應依賴本文件所載的資料。

本公司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有別於本文件所載的資料。

閣下不應將並非載於本文件的任何資料或聲明，視為已獲本公司、嘉誠、彼等各自之任何董事、高級人員、僱員、代理或代表或任何其他參與介紹上市的各方授權發出而加以依賴。

www.tianda-group.com及www.td-gg.com網站所載內容並非本文件的一部分。

	頁次
概要	1
釋義	14
專用技術詞彙	26
風險因素	28
豁免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	41
有關本文件及介紹上市的資料	44
公司資料	48
參與介紹上市的各方	51
行業概覽	55
歷史及發展	71

目錄

	頁次
業務	
緒言	80
競爭優勢	81
獎項及證書	85
產品	88
採購	92
存貨控制	95
質量控制	96
生產工序及設施	97
環境保護	100
銷售及市場推廣	102
研發	110
守規及保險	114
競爭	116
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	119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12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138

目錄

	頁次
股本	150
財務資料	155
附錄：	
一 — 會計師報告	I-1
二 — 物業估值	II-1
三 — 中國和香港相關法律之概要	III-1
四 — 稅項	IV-1
五 — 公司章程概要	V-1
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VI-1
七 — 備查文件	VII-1

概要

本概要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既為概要，故並未載列所有可能對閣下重要的資料。

投資涉及風險，若干與投資本公司有關的特定風險載列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作出任何投資H股的決定前，應先細閱該節內容。

業務

本公司在製造、採購及分銷專用無縫管擁有超過14年經驗。本公司的產品主要分為兩大類：(i)用於石油與天然氣的專用無縫管，包括油井管(主要為油管及套管等)及油氣化工管；及(ii)其他專用無縫管，包括船舶管及鍋爐管。

於過去數年，中國對油井管的需求不斷增加。根據中國鋼鐵工業協會，中國的油井管消耗量由二零零二年的1,499,000噸增加至二零零六年的2,075,000噸，增長約38.4%。全球對原油需求近年急劇上升，已引致原油開採、提煉及輸送方面的資本開支相應增加。於中國，勘探及生產石油與天然氣的資本開支在過去數年也穩步上升。中國三大主要產油商(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的資本開支由二零零二年約人民幣1,269億元增加至二零零六年約人民幣2,72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達21.1%。

自二零零二年本公司開始籌建油井管生產線，二零零三年初動工建設，於二零零四年底，本公司建成其於中國安徽省滁州市的熱軋油井管生產線，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開始生產油井管。本公司其後以其有能力製造優質油井管馳名中國石油與天然氣業。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底取得了產品免檢證書(有效期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及由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期間獲得了美國石油協會的API認證，為本公司的產品及生產過程高質素的鐵證。本公司已完成油井管熱處理及車絲的技術改造項目，並分別自二零零七年一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開始商業生產。該生產線可把本公司現有產品轉為毋須進一步加工，便可直接用於油田的製成品，從而增加本公司產品的價值及競爭力。本公司有能力生產該類產品，董事預期，本公司將可直接與有關油田公司發展潛在商機。

概要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油井管銷售額分別佔本公司同期銷售額約1.7%、51.8%、56.1%及61.2%。油井管銷售額自二零零四年起大幅上升，原因是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於滁州市建成熱軋油井管生產線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的商業投產。

當本公司對其油井管產能的使用率隨着時間提高，而其油井管熱處理及車絲附加值生產線達到最佳效率，預期油井管對本公司收益貢獻日後會強勁增長。

本公司亦透過採用了製造油井管先進的生產工藝和設備，以及嚴格的檢測手段，投放資源保持其他專用無縫管產品質量達到國際標準。本公司歷年來就生產其他專用無縫管(包括船舶管及鍋爐管等)亦已獲得多項生產許可證，以及多個國家船級社發出的工廠認證和國際標準組織如ISO9001的認證及其他海外機構的認可。

產品

本公司將產品分為兩大類：(i)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的專用無縫管，包括油井管(主要為油管及套管等)及油氣化工管；及(ii)其他專用無縫管，包括船舶管及鍋爐管。

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的專用無縫管

套管、油管、鑽杆、方鑽杆及鑽鉞統稱油井管。

本公司生產及銷售的油井管主要是油管(直徑由48.3毫米至114.3毫米)和套管(直徑由114.3毫米至273毫米)。

- 套管是支撐油氣井井壁的鋼管，主要分為：(i)表層套管；(ii)技術套管；及(iii)油層套管。
- 油管是油氣井打好固井之後，在油層套管中設置的，讓油氣從此湧至地面的專用無縫管。

概 要

油氣化工管是輸送石油與天然氣及煉化業應用的專用無縫管。

用於船舶、鍋爐及其他用途的專用無縫管

船舶管是指用於造船的各類專用管材。鍋爐管是指鍋爐用專用無縫管，主要分為：(i)低中壓鍋爐用專用無縫管；及(ii)高壓鍋爐用專用無縫管。本公司自一九九三年開始生產專用無縫管以來，不斷地開發新產品，以滿足該行業的市場需求。本公司獲得日本和意大利船級社的認證，有關認證的有效期分別為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及二零零七年二月九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七日，令本公司的船舶管已獲九個國家核證使用，並已成功開發低、中及高壓鍋爐管。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產品種類劃分的總銷售額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自產									
油井管	255.5	2,255	0.7%	94,063.1	469,529	51.8%	144,613.3	709,243	56.1%
油氣化工管	5,594.7	37,671	11.3%	6,642.7	44,868	4.9%	7,140.2	42,199	3.3%
其他專用無縫管	17,266.1	110,913	33.2%	27,804.6	161,120	17.8%	47,392.2	263,825	20.8%
小計	23,116.3	150,839	45.2%	128,510.4	675,517	74.5%	199,145.7	1,015,267	80.2%
採購及分銷									
油井管	607.6	3,240	1.0%	—	—	—	—	—	—
油氣化工管	5,297.5	31,726	9.5%	5,334.1	33,020	3.6%	4,941.4	27,798	2.2%
其他專用無縫管	24,765.7	147,840	44.3%	31,315.3	198,053	21.9%	40,719.2	222,249	17.6%
小計	30,670.8	182,806	54.8%	36,649.4	231,073	25.5%	45,660.6	250,047	19.8%
總計	53,787.1	333,645	100.0%	165,159.8	906,590	100.0%	244,806.3	1,265,314	100.0%

概 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自產						
油井管	67,878.4	338,386	56.8%	90,286.0	446,188	61.2%
油氣化工管	4,041.9	25,255	4.2%	3,944.4	26,327	3.6%
其他專用無縫管	17,936.3	99,637	16.7%	27,773.6	144,842	19.9%
小計	89,856.6	463,278	77.7%	122,004.0	617,357	84.7%
採購及分銷						
油井管	—	—	—	—	—	—
油氣化工管	2,709.4	16,286	2.7%	2,197.9	10,201	1.4%
其他專用無縫管	21,810.4	116,565	19.6%	20,100.2	101,003	13.9%
小計	24,519.8	132,851	22.3%	22,298.1	111,204	15.3%
總計	114,376.4	596,129	100.0%	144,302.1	728,561	100.0%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公司的總銷售額分別約8.9%、25.6%、22.1%及27.7%。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2.2%、12.5%、5.9%及9.4%。

概要

競爭優勢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業務之所以成功，全賴以下的主要因素：

- 專注業務；
- 成功的市場導向業務策略；
- 強勁採購及分銷能力並提供一站式服務；
- 公司品牌及優質產品；
- 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團隊連同深厚的技術知識及技術專長；
- 具競爭力的成本架構；及
- 屬於中國政府鼓勵的行業。

營業記錄

以下是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業績概要。經審核業績應連同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概要

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33,645	906,590	1,265,314	596,129	728,561
銷售成本	(288,053)	(762,409)	(1,013,539)	(487,883)	(584,960)
毛利	45,592	144,181	251,775	108,246	143,601
其他收入	1	8	5,217	523	5,678
銷售及分銷成本	(8,162)	(24,249)	(41,495)	(19,440)	(24,216)
行政開支	(10,198)	(19,506)	(17,682)	(6,370)	(17,284)
其他開支	(20)	(128)	(351)	(154)	(195)
財務收益	217	2,290	2,226	1,588	7,323
財務費用	(2,815)	(6,314)	(8,874)	(3,308)	(11,025)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16)	(17)	(23)	(23)	—
除所得稅前利潤	24,599	96,265	190,793	81,062	103,882
所得稅收入／(開支)	49,501	(24,391)	(72,302)	(27,640)	(33,332)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74,100	71,874	118,491	53,422	70,550
每股盈利 — 基本 (附註)	<u>人民幣0.93</u>	<u>人民幣0.26</u>	<u>人民幣0.34</u>	<u>人民幣0.16</u>	<u>人民幣0.14</u>

附註：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期間利潤及相關年度或期間的已發行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加權平均數分別計算為80,000,000股、273,590,000股、353,513,000股、340,000,000股及507,570,000股，乃假設於整個往績期間內資股由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分拆為兩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內資股(更全面的說明載於本文件附錄六)已生效而計算。

由於在往績期間概無攤薄股份的事件，故往績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相同。

概要

歷史及發展

本公司的業務早於十四年前已經創立，當天大企業(當時作為東方實業公司經營業務)於一九九三年向銅城鎮政府收購了銅城鋼管廠。自此，本公司進一步進行改制和重組，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於成立股份有限公司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7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繳足股本總額為人民幣170,000,000元。該17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七日獲中國證監會批准分拆為340,000,000股股份。以下為本公司發展的歷史概況。

由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七年，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採購及分銷油氣化工管及其他專用無縫管包括船舶管及鍋爐管。早於一九九四年，本公司於安徽省天長市成立了四間生產廠房，工廠場地佔地約7,400平方米。本公司大部分客戶為石化公司、造船廠及鍋爐製造商。於該段期間內，通過設立供專用無縫管使用的新生產線，本公司的產能由每年約5,000噸增至每年10,000噸。本公司亦研究及開發合金無縫管，並改良生產壓力鍋爐專用無縫管及船舶管的方法。

由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二年，本公司專注於生產、採購及分銷高附加值深加工及技術先進之專用無縫管(其中包括油氣化工管和船舶管及鍋爐管)。此等管材主要為合金無縫管。於此期間內，本公司專注於建立油井管生產線的初步規劃。該段期間的產品主要售予大型國家石化、鍋爐及造船企業。本公司研究及開發耐蝕合金無縫管，並通過增加生產效能及改良其現有生產設備，增加其年生產能力至每年20,000噸。

由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本公司成功於滁州市設立生產廠房，據此從滁州市的天然氣資源及方便接駁鄰近鐵路及公路網絡得益，這一切有助改善整體成本效率。本公司於滁州市安裝一座ASSEL三輥熱軋機，以及於天長市建立採用冷拔技術生產油管之另一條生產線。兩者均座落於安徽省內，相距約125公里。本公司的年產能由二零零四年25,000噸增加至二零零六年300,000噸。於二零零六年，本公司於滁州市約31,522平方米的貨倉，亦發展為分銷及物流中心。除此等成果外，本公司於熱處理以及製成品車絲的研發取得成果，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商業投產。自二零零五年起生產的專用無縫管主要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

概要

本公司的整體業務目標概述如下：

- (i) 透過其研發工作，提高現有產品的檔次，開發新產品、調整產品結構，從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 (ii) 市場覆蓋範圍多元化，積極拓展其國際市場份額和國內西北及東北市場（乃中國最大產油商所在地）；加強其銷售隊伍及提升並擴展一站式服務水平及服務範圍；
- (iii) 積極通過研發、工藝優化和嚴格的成本控制，系統化節能及節材、提高產出效率，從而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及
- (iv) 通過技改，併購或新建高檔新產品的生產線的方式提升現有產能。

未來計劃

本公司現計劃採取以下各項以增強市場地位及把握市場日益擴大的機會。

1. 大力加強研發工作，提高現有產品的檔次、開發高鋼級油井管及其他高附加值的產品，調整產品結構，提高本公司的毛利率

本公司從三方面提高其毛利率：

提高現有產品的檔次

通過研發、技術改造、改良生產技術及延伸至下游產品，就現有產品向客戶提供更多附加值服務及提高產品品質。例如，部分國際配售所得款項已用於完成熱處理及車絲產品生產線的技術改造項目，該等生產線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開始商業投產。此加工線可將本公司現有產品轉化為直接用於油田的製成品而無須進一步加工。

概要

開發高鋼級和高附加值的產品

本公司正繼續就其於861行動計劃下的項目持續進行相關工作，以及監察潛在併購機會。本公司預期生產高鋼級的油井管，並提升產品檔次及毛利率。基於本公司對成本控制及質量管理的優勢，董事相信，本公司將佔據一定的市場份額。

改善產品組合

本公司將繼續開發用於石油及油氣化工業的優質及高檔船舶管和鍋爐管，從而優化本公司產品結構，規避依賴單一類別產品的風險。為達致有關目標，本公司將逐漸增加其研發投資，並聘用更多合資格研發人員。

2. 提升物流及一站式服務

本公司有意透過提高其分銷物流能力，以提升其一站式服務。就此而言，本公司於滁州市擁有約258,507平方米的土地和約31,522平方米的倉庫，據此其可設立其分銷及物流中心。本公司亦預期增加其銷售人員及物流隊伍及設立額外倉庫。

3. 銷售多元化以增加更多出口市場

本公司正計劃於國際及國內市場積極擴張其市場滲透率。於國際市場，本公司擴大其出口量由二零零五年佔總銷售量約3%至佔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銷售量約7%。本公司預期逐漸由美國擴展其目標市場至中東、非洲、歐洲、南美及東南亞。於中國國內市場，目前本公司約70%產品付運予華東及華北的客戶。由於東北及西北地區為不少主要油田的所在地，本公司亦將專注於與該等地區的油田如大慶油田、新疆油田、長慶油田、延長油田及吉林油田等發展業務關係，以及日後將積極開發海洋油田。

概要

為達致上述目標，本公司首先將逐漸擴大其研發和銷售隊伍。更重要者，為本公司將實行密集培訓，以改善其銷售隊伍的市場推廣及技術知識。此舉令本公司可為現有客戶提供更佳服務，並有利於發掘國內及國外新客戶。

4. 致力降低生產成本

本公司將繼續運用其研發資源以優化其生產程序和工藝。有關努力旨在降低原料和能源的消耗而提高本公司的產出效益。舉例而言，基於其研發的努力，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已成功降低能源耗用量10%及削減每生產一噸專用無縫管的次貨率1%。本公司致力於營運中的每一個細節貫徹執行嚴謹的成本控制制度。本公司將亦於每一個業務單元貫徹實行嚴格的管理預算制度，以保持其於競爭對手間的成本優勢。

5. 提升產能及產品質量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的設計產能為每年300,000噸。本公司將繼續通過技術創新提升或優化其產能的使用率，原因為此將較建立新生產線的成本低。本公司已完成年產100,000噸油井管的熱處理及100,000噸油井管的車絲的技術改造，而該等熱處理及車絲生產線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投產。

石油油井管技術改造項目乃於二零零二年經安徽省經濟委員會批准。其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開始實施一期工程，於二零零四年底完成於滁州市的生產設施並於二零零五年初投產。該等技術改造二期項目乃高鋼級油井管生產，產品可耐腐蝕，主要用於3,000米以上的深井及含毒性和複雜地質的內陸油田和海洋油田。二期技改工程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獲有關機構列入861行動計劃之內。861行動計劃是安徽省政府推進產業基地和基礎工程建設的重大戰略部署，是實現安徽省經濟快速增長的重要支撐。於二零零七年首六個月，本公司的顧問中國國際工程諮詢公司就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進行可行性研究。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七年通過了其就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的環境影響評估。本公司現正就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進行安全、消防認證報批、建設設計認證報批和節能報批。

概要

考慮到861行動計劃內本公司項目的二期項目的完成，預期本公司可於二零零九年底將其年產能增加至600,000噸。於二零零九年前，本公司預期透過對原生產線進行技術改造，可將年產能進一步增加50,000噸。此即意味著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底前的整體年產能將可達650,000噸。在相關商機出現時，本公司亦可能通過併購方式來提升生產能力，主要生產油井管。本公司尚未覓得任何該等收購目標，但將繼續尋求該等商機。

861行動計劃內本公司項目的二期項目的預期投資金額預計包括以下各項：

工程範圍	概約預算金額	
	人民幣	港元
廠房建設	70,000,000	72,000,000
生產線及設備	520,000,000	536,000,000
一般營運資金	200,000,000	206,000,000
	<u>790,000,000</u>	<u>814,000,000</u>

倘董事實行861行動計劃內本公司項目的二期項目，董事將考慮當時市況及(倘需要)可能會加快投入投資額或調整用於上述項目的金額。本公司於適當時候可能會就該等變動刊發公告。本公司預計透過同時使用內部現金資源、銀行融資及／或股本融資作為有關的資金。

風險因素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須面對若干風險因素，詳情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內。風險因素可歸納為(i)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風險因素；(ii)與本行業有關的風險因素；(iii)與中國有關的風險因素；及(iv)與已上市H股有關的風險因素。

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風險因素

- 油井管及油氣化工管市場需求及／或價格一旦出現波動，可能對本公司的銷售額、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 與主要供應商關係中斷或原輔材料價格增加，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概要

- 本公司未能簽訂新合約及／或採購定單，或任何現有主要客戶面臨經營或財務困難，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本公司無能力於油井管市場成功推出新產品，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本公司的核心管理或技術團隊離任而未有即時及足夠替換人選，可能對本公司業務構成不利影響
- 產品責任索償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聲譽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 本公司遵守環保規例的成本增加，可能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以往稅務優惠可能不再適用，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可因而受到不利影響
- 倘與中國境內銀行發出的銀行票據相關的或然負債由於銀行對該等銀行票據不予見票即付而變現為本公司的負債，則本公司的業務、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過往派付的股息並非日後派付股息的指標
- 本公司若未能實行業務計劃，可能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本公司大部份營業額從中國的銷售得到，若中國經濟下滑，本公司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會受到不利影響
- 本公司未必能成功實現分銷網絡地區多元化，而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倘本公司未能增加產能或銷售額未能與產能同步增長，或會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倘本公司出現淨流動負債狀況，其業務及財務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倘若控制存貨有欠妥善，則本公司的業務、聲譽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概要

與本行業有關的風險因素

- 如果本公司未能趕上一日千里的科技，可能會對其競爭力以及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放寬外資公司於同一行業經營，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對石油公司之政策之重大改變，可能對本公司實行業務計劃的能力、銷售額、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 全球油價如果下跌，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因素

- 實施政府政策所產生的國內政治、經濟及社會變化，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本公司受中國政府在貨幣兌換方面的控制，因此本公司以港元支付股息的能力可能受到影響
- 在中國法律制度下詮釋及執行法規存在一定的不確定因素
- 公司法及特別規定不及其他已發展國家或地區的發展成熟
- 中國規管架構改變，可能對本公司造成不利影響
- 於中國強制執行法院判決可能出現困難

與已上市H股有關的風險

- 介紹上市後，H股在市場的交投未必持續活躍，H股的買賣價亦可能大幅波動
- 本公司證券未來在公開市場上的大量銷售或被視作大量銷售證券(包括未來在中國進行A股發售或內資股重新登記為H股)，可能會對H股的現行市場價格及本公司的未來集資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亦可能會攤薄H股股東的股權
- H股持有人的稅項

釋義

在本文件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以下涵義：

「861行動計劃」	指	安徽省政府為鼓勵若干類別投資而頒佈名為「861行動計劃」的行動計劃，詳情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中國政策及相關法規」一段
「API」	指	美國石油學會，為獨立第三方，提供質量認證體系，包括有關美國石油與天然氣業設備、產品及服務之API標識認證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採納並其後經修訂的本公司公司章程，於本文件附錄五概述
「ASME」	指	美國機械工程師協會，於美國成立以推動工藝、科學及機械工程的組織，為獨立第三方
「聯繫人」	指	具有主板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ASTM」	指	美國測試及材料協會，為材料、產品、系統及服務技術標準的自願性標準的開發組織，並為獨立第三方
「寶鋼特鋼技術中心」	指	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特殊鋼分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在中國成立的法人分支機構，為獨立第三方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釋義

「法國船級社」	指	法國船級社為於140個國家成立的國際組織，其總部位於法國巴黎。其提供服務包括根據國家或國際準則、非商標或分部計劃，或特製發展發出的證書，為獨立第三方
「營業日」	指	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以外的日子
「業務計劃」	指	董事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即確定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直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採納的業務計劃，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一節
「嘉誠」	指	嘉誠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介紹上市的保薦人，為證券及期貨條例下可從事第一類(證券交易)、第四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九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國船級社」	指	根據中國交通部指示而運作的會社，為技術性測量船隻的中國機構。其為中國唯一一間船級社，並為國際船級社的正式成員，旨在(其中包括)作為宣傳技術性科學資料的代理人，為獨立第三方
「中國國際工程諮詢公司」	指	中國國際工程諮詢公司，一家於一九八二年八月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最早於中國成立的諮詢公司之一，為獨立第三方
「中國仲委會」	指	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

釋義

「類別股東大會」	指	定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分別在中國安徽省天長市銅城鎮振興路舉行的H股持有人及內資股持有人各別的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撤銷買賣及介紹上市
「中海油」	指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為獨立第三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
「本公司」	指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應(如有關)包括其前身(即天大特種鋼管公司、天大天長市無縫鋼管廠、天大無縫鋼管廠及東方實業金屬公司)
「中國公司法」	指	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並自一九九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關聯方」	指	具有主板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管中國證券市場的監管機關
「挪威船級社」	指	挪威船級社於一八六四年成立及其總部位於挪威首都奧斯陸。其為客戶提供全面風險管理及不同評估及證書服務，範圍主要包括船級、證書及技術服務，為獨立第三方

釋義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並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的普通股，由內資股股東(即天大集團及天大投資)認購及以人民幣入賬列為繳足。為免生疑問，並無就內資股於主板上市及獲准買賣作出申請，因此內資股將不符合資格在緊隨介紹上市實施後於主板買賣
「美國能源資訊管理局」	指	美國國會於一九七七年成立的美國能源資訊管理局，為美國能源部統計機關，並為獨立第三方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定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下午二時正在中國安徽省天長市銅城鎮振興路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撤銷買賣及介紹上市
「創業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	指	H股在創業板上市，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開始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德國船級社」	指	德國船級社於一八六七年成立及其總部位於德國漢堡。其主要任務為就船隻提供技術測量及船級、根據相關國際條約發出船隻證書，其亦為就船隻安全向德國主管當局提供意見的顧問，為獨立第三方
「H股」	指	本公司註冊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釋義

「香港仲裁中心」	指	香港國際仲裁中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政府」	指	香港政府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關聯方之人士或公司
「上市時管理層股東」	指	即天大集團、天大投資、葉世渠、張胡明、謝永洋、張建懷、汪義、張春祥、耿維龍、呂思玉、黃堯琪及陳東的統稱
「國際配售」	指	如有關創業板上市的招股章程所述，按每股H股3.0港元有條件配售167,570,000股H股
「介紹上市」	指	建議H股根據主板上市規則以介紹上市形式在主板上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即本文件付印前就確定其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董事會上市委員會
「主板」	指	早於創業板建立之前已由聯交所營運並與創業板一同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為免生疑問，主板不包括創業板

釋義

「主板上市」	指	H股在主板上市
「主板上市日期」	指	H股在主板開始首次買賣的日期(目前預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主板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轉至主板上市」	指	建議H股由創業板轉至主板上市，為介紹上市的有關事項
「必備條款」	指	國務院證券委員會及中國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於一九九四年八月二十七日頒佈的《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須納入於中國成立並擬於中國境外(包括香港)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章程內
「東方實業公司」	指	安徽東方實業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七日成立的集體所有制企業，為天大企業之前身
「東方實業金屬公司」	指	安徽東方實業有限公司金屬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一九九三年三月九日成立的集體所有制分公司，為天大無縫鋼管廠之前身
「石油輸出國組織」	指	石油輸出國組織

釋義

「超額配股權」	指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的公告所述，本公司向創業板上市的包銷商授出並由嘉誠代表包銷商行使的配股權，要求本公司額外發行超額配發股份，應付國際配售的超額配發要求
「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石油」	指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兩家公司均於中國成立，為獨立第三方。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的證券在聯交所主板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買賣
「中國人保」	指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七日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配售股份」	指	根據國際配售按配售價3.00港元初步提呈發售的145,714,000股新H股，連同(如適用)任何超額配發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
「中國公認會計原則」	指	中國公認會計原則
「中國證券法」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產品免檢證書」	指	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授出豁免產品質量監控的證書

釋義

「發起人」	指	本公司的發起人，即天大集團與天大投資
「建議撤銷買賣」	指	建議撤銷H股在創業板上市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刊發有關國際配售的招股章程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工商局」	指	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證券委員會」	指	前國務院證券委員會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內資股及／或H股（視情況而定）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中石化」	指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兩家公司均於中國成立，為獨立第三方。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證券於聯交所主板、紐約證券交易所、倫敦證券交易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買賣
「特別規定」	指	國務院於一九九四年八月四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義

「國家」或「中國政府」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主板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會的成員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天長市政府」	指	天長市人民政府
「天長塑料編織」	指	天長縣塑料編織廠，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一九八九年六月十五日成立的集體所有制企業，為東方實業公司的核心經營實體
「天大有限公司」	指	安徽天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三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天大集團持有95%權益的附屬公司
「天大企業」	指	安徽天大企業(集團)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一九九五年一月十一日成立的集體所有制企業，並應(倘相關)包括其前身(即東方實業公司)。天大企業亦為天大集團之前身
「天大集團」	指	安徽天大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控股股東
「天大進出口」	指	安徽天大進出口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八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天大塑料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釋義

「天大投資」	指	安徽天大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一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主要股東，亦為天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天大塑料公司」	指	安徽天大企業集團塑料復合制品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天大集團擁有90%權益的附屬公司
「天大無縫鋼管廠」	指	安徽天大企業集團無縫鋼管廠，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一九九五年一月十四日成立的集體所有制企業，為天大天長市無縫鋼管廠的前身
「天大特種鋼管公司」	指	安徽天大企業集團特種鋼管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前身
「天大天長無縫鋼管廠」	指	安徽天大企業集團天長市無縫鋼管廠，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七日成立的集體所有制企業，為天大特種鋼管公司的前身
「天大工會」	指	安徽天大企業集團工會，是經天長市總工會批准於一九九五年八月三十日成立的社會團體法人。所有天大集團的僱員均為天大工會的會員
「天津大津」	指	天津市大津電器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五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曾經持有天大特種鋼管公司的註冊資本17.7%

釋義

「銅城鎮政府」	指	銅城鎮人民政府
「銅城鋼管廠」	指	銅城無縫不銹鋼管廠，集體擁有制企業，天大企業於一九九三年二月將其收購之前，中國銅城鎮政府擁有其最終控制權
「往績期間」	指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土、美國任何州份及哥倫比亞特區
「增值稅」	指	中國的增值稅
「世貿」	指	世界貿易組織
「西安管材研究所」	指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西安管材研究所，是國內唯一從事石油管工程技術研究的研究機構，為獨立第三方
「港元」及「仙」	分別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元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平方呎」	指	平方呎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或「百分比」	指	百分比

本文件所載若干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政府機關及部門、實體及文件的名稱，已經翻譯為英文，以便參考，惟此等英文翻譯名稱僅供參考，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中文為準。

釋義

除非本文件另有指明，否則以人民幣及美元計算之金額已按下列匯率換算為港元，以便說明：

1.00港元兌人民幣0.97元

7.80港元兌1.00美元

以上匯率只供參考之用，本公司並不表示任何以人民幣、美元或港元為單位之金額已按或可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www.tianda-group.com以及www.td-gg.com網站所載內容，並非本文件的一部分。

專用技術詞彙

專用技術詞彙包括本文件所採用與本公司及其業務有關的若干名詞，其命名及涵義未必與業內的標準涵義或用法一致。

「07Cr2AlMo」	指	針對抗硫化氫應力腐蝕用專用無縫管的材質而起的一個名稱
「09CrMoAL」	指	針對抗氯離子應力腐蝕用專用無縫管的材質而起的一個名稱
「API會標」	指	API的會標，產品附有該會標，即代表已符合API會標使用體系的有關質量標準
「API會標使用體系」	指	由API管理的API會標設備特許認證體系，據此，公司在達到API訂定的若干質量標準及其他條件後獲授權於其產品上特許使用API會標
「API Spec 5CT」	指	API頒佈的一項標準，為油井管等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的管材提供標準
「ASSEL三輓熱軋機」	指	於浮動芯棒上軋管的一類軋管機
「抗氯離子應力腐蝕用無縫鋼管」	指	因其特定化學成分而具備抗氯離子應力腐蝕性能的專用無縫管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CO ₂ 」	指	二氧化碳，溶於水後顯酸性，鋼管在含有該物質的水溶液環境下，易腐蝕，可導致鋼管出現開裂等現象
「氯離子」	指	一種游離的鹽酸根，鋼管在含有該物質的水溶液環境下，易腐蝕，可導致鋼管出現開裂等現象

專用技術詞彙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
「硫化氫」	指	硫化氫，一種酸性氣體，易溶於水，鋼管在含有該物質的環境下，易腐蝕，導致鋼管出現開裂等現象
「抗硫化氫應力腐蝕用無縫鋼管」	指	因其特定化學成分而具備抗硫化氫應力腐蝕性能的專用無縫管
「ISO」	指	國際標準化組織，一個由約148個國家的全國標準化組織聯合組成的全球性團體
「ISO 9000系列」	指	由ISO 176技術委員會所開發的一系列品質管理及品質保證的國際性標準
「ISO 9001」	指	ISO 9000系列的組成部分，涵蓋範圍包括設計控制、管理責任、品質控制、採購、工序控制、不合規格產品的控制、更正及防止行動等
「及時」	指	適時存貨管理模式
「公噸」或「噸」	指	公噸及僅作參考，1公噸等於約1,000公斤

風險因素

閣下在投資H股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中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閣下應特別注意本公司為中國公司，其所處的法律及法規環境在某些方面與其他國家或會有所不同。任何該等風險均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財政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H股的買賣價可能會因任何該等風險而下跌，閣下或會因此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有關中國及下文討論若干相關事宜的其他資料，見本文件附錄三「中國和香港相關法律之概要」及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

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風險因素

油井管及油氣化工管市場需求及／或價格一旦出現波動，可能對本公司的銷售額、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本公司的產品主要分為兩大類，一類為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的專用無縫管，包括油井管（主要為油管及套管等）及油氣化工管，第二類為其他專用無縫管，包括鍋爐管及船舶管。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額大部分來自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的專用無縫管。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油井管及油氣化工管的銷售佔本公司的營業額分別約22.5%、60.3%、61.6%及66.2%，而同期油井管的銷售佔總銷售額比例分別約1.7%、51.8%、56.1%及61.2%，因此，倘若本公司主要產品（即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的專用無縫管）的市場需求及／或價格一旦大幅波動，本公司的銷售、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與主要供應商關係中斷或原輔材料價格增加，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業務及增長策略的成功很大程度上有賴本公司與其供應商的關係以及其得到該等供應商合理支持的能力。本公司一般與其供應商訂立標準供應協議，通常為期一年，並每年續期，而價格則按照當時市況每月訂價。倘若本公司未能與現有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或未能與新供應商發展及維持關係，本公司或未能取得富競爭力的條款，而銷售成本將會增加。此外，

風險因素

本公司未能保證其供應商不會聯合起來或整合其業務以提升供應商與本公司進行磋商時的議價能力。倘若本公司未能按合理之商業條款採購原材料，其銷售成本將會增加，並可能對其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約佔本公司的採購總額52.6%、50.3%、61.0%及59.7%。於同期，本公司最大供應商佔本公司同期的總採購額約14.8%、26.4%、34.6%及26.3%。若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停止向本公司供應原材料或調高向本公司出售原輔材料價格，而本公司又無法找到其他貨源替代，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未能簽訂新合約及／或採購定單，或任何現有主要客戶面臨經營或財務困難，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業務的成功取決於其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關係或為其產品與新客戶發展及維持關係的能力。於往績期間，本公司油井管的主要收入一向來自少數客戶，今後亦可能繼續如此。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本公司總額銷售8.9%、25.6%、22.1%及27.7%。本公司若無法與現有客戶訂立新合約或採購定單，以及未能發展新客戶關係及／或任何現有主要客戶遇到營運及／或財務困難，本公司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無能力於油井管市場成功推出新產品，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的成功，歸因於本公司適時預計及回應客戶對專用無縫管的需求及偏好的能力。本公司提供的產品，特點為其專用性，以及就質量、耐用性，而就油井管而言，特性則為其用於指定深度的產品規格。客戶接納此等產品亦受多項因素所影響，包括產品可靠性、安全性、功能及價格。

風險因素

作為本公司整體擴展策略的一部分，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開始為其油井管進行附加值服務如熱處理和車絲。本公司使用新的生產技術及機器，故本公司於推出該等新產品時可能出現困難或延誤。新產品一旦未能如期推出，可能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本公司的核心管理或技術團隊離任而未有即時及足夠替換人選，可能對本公司業務構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取得成功的其中一項因素，實有賴「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所列的本公司核心管理和技術團隊長期效力。這支核心管理和技術人員團隊已參與本公司之營運逾14年。這支核心管理及技術團隊指張胡明(本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張春祥(總工程師)、汪義(負責熱軋鋼管廠的副總經理)、耿維龍(負責冷拔鋼管廠的副總經理)、呂思玉(負責營銷的副總經理)及黃堯琪(財務總監)。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即創業板上市日期)起計為期3年。然而，本公司無法保證能挽留核心管理和技術團隊或增聘人才，配合未來發展所需。倘若本公司任何核心管理或核心技術團隊人員離任，而未有即時和足夠替換人選，或無法覓得勝任的繼任人，或未能配合未來發展增聘人才，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產品責任索償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聲譽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本公司所出售的產品主要用於石油勘探活動。因此，任何產品缺陷可能導致客戶因該項產品缺陷招致損失(可能包括經濟損失)而對本公司作出索償。本公司與客戶間之協議通常包括產品交付後六個月或十二個月之產品保證。本公司已購有產品責任保險。倘有產品責任索償超出其保險覆蓋條款或並無保險覆蓋，有關索償(不論是否有理據)將分散管理層的資源及產生成本，而可對本公司的業務、聲譽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本公司遵守環保規例的成本增加，可能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的業務須遵守中國國家及地方環保機關頒佈的環保法規。現有法規之修訂可能作出額外及更嚴格的規定。本公司為遵守該等法規，可能會產生額外資本開支或其他義務或責任。倘本公司須就遵守環保法規而增加成本，將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以往稅務優惠可能不再適用，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可因而受到不利影響

適用於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33%。然而，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分別從約人民幣57,796,000元及人民幣8,900,000元的稅收抵免受惠。稅收抵免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9。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該新稅法，所得稅將減至25%。國務院正在草擬本新稅法的細則。

因此，本公司今後能否繼續獲得這些稅務優惠待遇，目前並無保證。若這些稅務優惠待遇有任何不利的改變，本公司的盈利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不利影響。

倘與中國境內銀行發出的銀行票據相關的或然負債由於銀行對該等銀行票據不予見票即付而變現為本公司的負債，則本公司的業務、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使用中國境內銀行發出並對其持有人無條件見票即付的銀行匯票，此為本公司正常的貿易融資的一部分。該等匯票通常於發出後三至六個月後到期。根據發出或背書銀行匯票予供應商的條款，如銀行拖欠該等銀行匯票款項，則該等供應商可向本公司追索。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可追索銀行匯票總額約為人民幣262,400,000元。倘若該等銀行拖欠兌現該等到期銀行匯票，以致本公司的或然負債變現為本公司的負債，則本公司的業務、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過往派付的股息並非日後派付股息的指標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宣派股息約人民幣17,000,000元、人民幣56,700,000元及人民幣25,400,000元。

投資者須注意本公司不能保證未來將可繼續分派股息。本公司宣派的股息金額(如有)乃根據董事所建議及經計及(其中包括)本公司的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儲備、前景及其他相關因素而定。過往股息分派紀錄不可用作釐定或預測未來派付之股息金額之參考或基準。

本公司若未能實行業務計劃，可能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相信，本公司於未來的成就將在極大程度上視乎(其中包括)本公司成功實行業務計劃，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產品組合及已規劃的生產能力增加。生產能力增加的計劃包括其已列入861行動計劃的計劃。本公司若未能成功實行業務計劃，可能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大部份營業額從中國的銷售得到，若中國經濟下滑，本公司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大部份收益從中國的銷售額產生。本公司預計其於中國銷售產品所得收益，將繼續佔本公司於可見未來總營業額的大部分。中國經濟狀況任何重大衰退，可能會對本公司產品造成不利影響及阻礙消費力，並因此可能(其中包括)對本公司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未必能成功實現分銷網絡地區多元化，而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擴展其油井管產品分銷網絡至中國其他地區的計劃未必能夠成功。倘本公司未能透過新分銷網絡產生足夠的銷售額，本公司未必能收回其於開發過程中產生的生產、分銷、宣傳及營銷開支以及行政費用。

風險因素

倘本公司未能增加產能或銷售額未能與產能同步增長，或會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的生產能力從二零零四年的25,000噸增至二零零六年的300,000噸，而由於本公司正進行其於861行動計劃下的項目，預計本公司的生產能力到二零零九年將進一步擴大至650,000噸。本公司的銷售額的增長未必跟得上產能的增長。因此，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倘本公司出現淨流動負債狀況，其業務及財務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淨流動負債約人民幣84,000,000元。二零零四年出現淨流動負債主要由於新建滁州市油井管生產線所產生之流動負債所致，而所建設之該等資產於同日並不列為流動資產，而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之非流動資產。當本公司業務擴張及當本公司實行861行動計劃時，將須動用更多營運資金。假如本公司以短期銀行債務為該擴充提供資金，而流動資產無相應增加，則本公司可能再出現淨流動負債狀況。此外，倘若本公司無法就該等短期銀行借貸還本付息，有關債權人可選擇要求還款並採取有關行動，其結果可能對本公司之業務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倘若控制存貨有欠妥善，則本公司的業務、聲譽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存貨政策包括生產需要預算，以及倘若其認為原材料市價相對偏低或可能於短期內顯著上升而於市場內進行之策略性採購。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存貨約為人民幣209,500,000元。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分別約為人民幣27,900,000元、人民幣131,400,000元及人民幣201,800,000元。往績期間之平均存貨^(附註)週轉日數分別為34日、38日、60日及64日。本公司之存貨分別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資產總額約7.7%、22.4%、17.4%及18.1%。作為本公司按照生產或貿易需要採購存貨的政策一部分，本公司亦

附註： 平均存貨相等於年初存貨加年終(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視情況而定)存貨，並除以2。存貨週轉期相等於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並乘以365(或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81)。

風險因素

須持續檢討及監察其存貨控制方法及程序，以盡量減少過剩之庫存。維持足夠存貨以應付本身生產需要以及採購與分銷之需要，以便於指定交貨期滿足客戶之需求，對本公司亦十分重要。

倘管理層進行策略性採購，但其對市場走勢的預測失準，或管理層超額存貨或存貨不足以應付生產及其他銷售要求，則本公司業務、聲譽及財務表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與本行業有關的風險因素

如果本公司未能趕上一日千里的科技，可能會對其競爭力以及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的市場競爭力，取決於能否加強及提升現有產品功能，開發技術先進的新產品以滿足顧客所需。本公司未來在識別、開發、製造及推銷產品方面，可能遇到困難。倘若本公司未能對競爭對手的新產品及技術質量高的產品及時作出反應，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帶來不利影響。

放寬外資公司於同一行業經營，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的鋼鐵產業發展政策規定，外商投資中國鋼鐵行業，原則上不允許外商控股。本公司所從事的業務屬於鋼鐵行業(油井管屬鋼鐵深加工)。今後中國政府有可能會放寬現時限制外商投資鋼鐵業的政策，而放寬該等限制可能增加外商公司在中國鋼鐵深加工行業的競爭。因此，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前景可能因更多外國競爭對手進入中國市場並於本公司的業務分類作出競爭而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對石油公司之政策之重大改變，可能對本公司實行業務計劃的能力、銷售額、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對中國的石油與天然氣公司實施廣泛的監管。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財政部、國土資源部、商務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等中央政府機關及改革委員會及地方物價局，對中國石油與天然氣業實施多方面的監管。因此，倘若政策出現任何未來不利石油公司的轉變，可能會對本公司實行業務計劃的能力、銷售額、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全球油價如果下跌，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如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中國主要油氣生產商油價與資本開支的關係」所載，全球油價與中國主要油氣生產商的資本開支存在正相關關係。自二零零六年以來，全球油價迭創新高，帶動商業石油勘探及開採項目的投資。然而，倘全球油價下跌，可能導致商業石油勘探及開採項目的投資下降，因而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因素

實施政府政策所產生的國內政治、經濟及社會變化，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於中國政府在一九八一年採取改革開放政策前，中國實施計劃經濟。其後，中國政府不斷推行多項措施以鼓勵增長及指導資源分配，因而令過去20年出現明顯的經濟及社會發展。中國自此演變成更為市場主導的經濟。儘管中國政府繼續擁有中國大部分生產資產，但自七十年代末期以來的經濟改革政策一直鼓勵於中國發展自主及私有產業、運用市場力量及設立良好企業管治措施。

風險因素

本公司大部分銷售額均源自中國，而本公司全部資產及業務均位於中國，因此，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未來增長前景很大程度視乎中國的經濟、政治、社會及法制發展。中國政府的政治、經濟及社會政策的任何變動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受中國政府在貨幣兌換方面的控制，因此本公司以港元支付股息的能力可能受到影響

人民幣兌美元和其他外幣的價值波動受多種因素影響，其中包括中國和國際的政治和經濟狀況變化。自一九九四年以來，人民幣兌換外幣(包括港元和美元)一直是以人民銀行制訂的匯率為基礎。該匯率每日按前一個營業日的銀行同業外匯市場利率及世界金融市場的當時匯率制訂。從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日，人民幣兌美元的官方匯率大致穩定。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人民銀行宣布改革匯率制度，將人民幣的價值由人民幣8.27元兌1.00美元調整為人民幣8.11元兌1.00美元，令人民幣兌美元升值約2.0%。根據人民銀行的公佈，自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起，中國開始實行以市場供求為基礎、參考一籃子貨幣進行調節、有管理的浮動匯率制度；人民幣匯率不再盯住單一美元，形成更富彈性的人民幣匯率機制。另外，人民幣匯率還將受到中國政府政策以及國際經濟與政治發展的影響。

由於本公司向H股持有人支付股息時，需要將人民幣兌換成港元。因此，如果人民幣與上述一籃子貨幣之間的匯率如有波動，於人民幣換算成港幣時，可能會對於香港支付予H股持有人的股息數額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倘指定銀行之外匯不足以滿足企業全部需求，本公司以港元支付股息的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在中國法律制度下詮釋及執行法規存在一定的不確定因素

中國法律制度以成文法為基礎，而法院以往的判決僅可以引用作為參考，但並無先例約束力。自一九七九年以來，中國政府致力發展全面的商業法律體系，以及多項涉及公司組織與管治、證券、外商投資、稅務及貿易等經濟事務相關的法規。由於該等法規較新，而且已公布案例及司法詮釋數量有限，因此詮釋及執行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確定因素。

中國公司法及特別規定不及其他已發展國家或地區的發展成熟

由於本公司的業務全部於中國經營，因此須受中國法規約束。本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但在境外發行股份及上市，因此須受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的約束。若干必備條款須加載擬在中國境外上市的中國公司(包括擬在香港上市的中國公司)的章程細則內，旨在監管公司的內部事務。整體而言，中國公司法及特別規定以及特別為保障股東權益及知情權的條款，不及香港、英國、美國及其他已發展國家或地區上市公司適用的條文完備。

中國公司法與香港、美國及其他普通法國家或地區的公司法存在重大差異，尤其是關於投資者保障方面，當中包括少數股東的衍生訴訟、少數股東權益保障、董事的權限、財務數據披露、股份類別權利的不同、股東大會程序及派發股息。

中國公司法僅為投資者提供有限度的保障，惟加入必備條款及主板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若干附加條文後，某程度上可彌補不足之處。必備條款及主板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若干附加條文，須加載在香港上市的中國公司的公司章程內。儘管如此，加入必備條款及主板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附加條文，亦不保證H股持有人可享有於其他司法管轄權區所得到的類似保障。

風險因素

中國規管架構改變，可能對本公司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證券法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並且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和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兩次修訂（最新修訂本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是監管中國證券市場的基本法例。中國證券法的適用範圍包括中國境內的證券發行及買賣。中國公司法、最近頒佈的相關法規及其他有關在境外（包括香港）公開募集股份的中國公司的法例，於一定程度上構成監管各公司（如本公司）及其董事與股東行為的法律框架。投資者必須注意，中國證券業的監管架構仍處於早期發展階段，而若有任何變動，乃非本公司控制之內。

於中國強制執行法院判決可能出現困難

除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簽訂名為「中國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的協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一份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三日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刊登的草案外，其實施仍有待完成有關程序）外，中國並無締結任何協議或安排，以承認及強制執行香港或其他大多數司法管轄權區的法院判決，因此，本公司難以在中國尋求向本公司及／或董事完成送達強制執行香港及其他司法管轄權區法院的判決。所有執行董事居於國內，而本公司的營運單位成立於國內。因此，所有資產及基本上上述人士的所有資產均位於國內。所以投資者未必可以將法律程序文件在中國國內送交該等人士或公司，或強制執行非中國法院作出的判決。須注意的是，根據公司章程，倘若H股持有人與本公司、董事、監事、經理或管理人員發生糾紛，或因公司章程、中國公司法或公司條例的任何權利或責任而提出有關本公司任何事宜的申索，則須交由香港仲裁中心或中國仲委會仲裁。該等組織的裁決應為最終裁決，對各方均具約束力。有關在該等地區執行中國及香港的仲裁裁決的雙邊安排，已獲中國最高人民法院及香港立法會批准，並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風險因素

有關仲裁的其他資料，包括於一九九五年九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仲裁法，於本文件附錄三「仲裁法」一節刊載。

與已上市H股有關的風險

在介紹上市後，H股在市場的交投未必持續活躍，H股的買賣價亦可能大幅波動

在介紹上市之前，H股已在創業板買賣。H股在創業板上市買賣的價格不可作其在主板買賣的價格的指示價格。介紹上市後，H股的價格及成交量將由市場決定且有可能波動。此外，亦無法保證H股在市場將會交投活躍，或(即使市場將會交投活躍)未必能於介紹上市後繼續保持活躍，或H股市價不會跌至低於H股在創業板買賣的價格。

H股的買賣價除其他因素以下，亦可能因以下情況而出現大幅波動：

- (i) 投資者對本公司及其未來計劃的理解；
- (ii) 本公司經營業績的變化；
- (iii) 由於原輔材料採購價波動而導致本公司定價政策的變化；
- (iv)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人事變動；及
- (v) 中國及本公司其他主要市場上一般經濟及其他因素。

本公司證券未來在公開市場上的大量銷售或被視作大量銷售證券(包括未來在中國進行A股發售或內資股重新登記為H股)，可能會對H股的現行市場價格及本公司的未來集資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亦可能會攤薄H股股東的股權

風險因素

未來在公開市場上大量銷售本公司的H股或與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或新發行H股或其他證券，或被視為會發生此種銷售或發行時，本公司H股的市場價格可能會因此而下跌。證券的未來大量銷售或被視作大量銷售(包括任何未來發售)，也可能給本公司在將來本公司認為合適的時間、以合適的價格集資的能力帶來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如本公司在未來發售中增發證券，亦可能會攤薄股東持有的股權。

H股持有人的稅項

根據現行中國稅務法律、法規和規定，本公司向居於中國境外人士或在中國並沒有設立永久機構的外資企業的H股持有人派發的股息，現時毋須繳納中國預扣稅。此外，境外人士和外資企業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時變現的收益，目前也毋須繳納中國資本增值稅。然而，本集團無法保證以上股息或收益日後毋須繳納預扣稅或資本增值稅。倘若出現此情況，H股持有人可能須就股息於中國繳納預扣稅或資本增值稅(目前個人的稅率各為20%)，除非獲適用雙重課稅條約予以削減或免除或由國務院稅務主管部門予以特別豁免。

管理層人員留駐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8.12及19A.15條的規定，本公司必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一般指至少須有兩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由於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在中國，故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留駐中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何建昌通常居於香港，概無執行董事為香港居民並留駐香港。董事相信，本公司僅為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第8.12及19A.15條而委任兩名香港居民為執行董事，或調派本公司居於中國的執行董事留駐香港實屬困難及商業上不可行。

本公司已獲聯交所豁免，無須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第8.12及19A.15條，惟須符合以下條件：

- (i)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5條委任葉世渠及何建昌為其兩名授權代表，並將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3.05條對彼等作出委任。彼等將繼續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儘管葉世渠並非通常居於香港，彼持有可隨時到訪香港的有效旅遊證件。何建昌為香港居民。
- (ii) 各授權代表應在聯交所要求會面後一段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人員在香港會面，並可以流動電話、辦公室電話及傳真即時聯絡上。兩名授權代表均獲正式授權代表本公司與聯交所聯絡。
- (iii) 當聯交所就任何事宜欲聯絡董事會成員，兩名授權代表均有方法在任何時候立即聯絡上董事會全體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本公司已委任一名合規顧問，以就(其中包括)與遵守主板上市規則有關的事宜獲取專業建議。根據合規顧問與本公司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本公司委任合規顧問的期限由主板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履行就主板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

豁免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

派發其年度報告或財務報告概要的責任之日止，而合規顧問將就與遵守主板上市規則有關的事宜及公司於香港上市的其他責任提供專業建議。除授權代表外，合規顧問亦將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

- (v) 合規顧問協議規定，合規顧問可隨時與授權代表、董事及本公司的其他高級職員聯絡，以確保其就聯交所對本公司提出的任何詢問或要求作出及時回應。

不出售股份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獲聯交所授予豁免，無須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第10.08條所規定在主板上市後六個月內進一步發行證券的限制，並因此獲豁免無須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第10.07(1)(a)條有關控股股東於股份在主板上市後六個月內因發行本公司證券而視作出售股份的限制，惟須待以下條件達成時，方可落實：

- (i) 在主板上市後首六個月內發行股份(或可換股證券)必須為套現以作為特定收購事項的資金或作為收購事項的部分或全部代價；
- (ii) 收購事項必須為對本公司營運發展有利的資產或業務；及
- (iii) 本公司在主板上市六個月內發行證券時，葉世渠及天大集團不會因視作出售股份，而不再為控股股東。

豁免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

就以下原因，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第10.08條及相應豁免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第10.07(1)(a)條：

- (i) 本公司將不會根據介紹上市籌集任何新資金。因此，股東的利益將不會因主板上市而被攤薄；
- (ii) 控股股東葉世渠及天大集團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概無出售任何股份，並打算自主板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不會出售其擁有的任何股份；及
- (iii) 由於本公司進一步發行股份均須按照主板上市規則第19A.38條規定先取得股東批准，因此股東的利益受到保障。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並無另行申請豁免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第10.07(1)(a)條。

天大集團及天大投資就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的創業板上市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承諾，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包括該日)止的期間內，彼等將不會(i)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或容許登記持有人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彼等於本公司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或(ii)就任何該等權益增設(或訂立任何協議增設)或容許登記持有人增設(或訂立任何協議增設)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根據主板上市規則及如果在沒有獲得聯交所的豁免的情況下，該承諾的時限將延長，以施加出售限制，即自主板上市日期另行起計延長一年。

有關本文件及介紹上市的資料

董事對本文件內容應負的責任

董事們對本文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包括遵守公司條例及主板上市規則的內容，藉以提供本公司的資料。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 (i) 本文件所載的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且無誤導；
- (ii) 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及
- (iii) 本文件所載意見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作出，所依據的基準及假設實屬公平合理。

不作業務變更

本公司並無計劃於介紹上市後變更業務。

申請在主板上市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167,570,000股已發行H股在主板上市及買賣。

定期刊發業績

介紹上市實行後，本公司將不再作出季度申報，並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其中包括於有關期間結束後三個月內刊發中期業績及於財政年度結束後四個月內刊發年度業績。董事認為，遵照主板上市規則的申報規定，投資者及股東仍可繼續取得本公司的有關資料。董事亦相信，不再作出季度申報可節省刊發費用及其他有關開支，管理層亦因而可投放更多時間及資源在本公司的業務營運上，實屬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之舉。

香港印花稅

買賣於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登記的H股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建議諮詢專業稅務意見

如閣下對於購買、持有或減持或買賣H股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徵詢專家的意見。

本公司、嘉誠、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人員、僱員及／或代表或參與介紹上市的其他各方對任何人士因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H股或任何有關權利而引致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負債概不負責。

香港H股股東名冊

內資股股東名冊將由China Securities Depositing and Clearing Corporation Limited在中國存置，而H股股東名冊則由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在香港存置。除董事另行同意外，就在主板買賣的所有H股過戶文件和其他所有權文件，必須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登記，而不得送呈中國登記。

認購、購買及轉讓H股之登記

本公司已向其H股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出指示，而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同意不對以任何個別持有人名義認購、購買或轉讓的任何H股進行登記，除非及直至有關持有人就該等H股向該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呈一份載有以下聲明並經簽署之表格：

- (i) 該持有人與本公司及各其他股東同意遵守及遵從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公司章程；
- (ii) 持有人與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股東、董事、監事及高級職員均同意，會因公司章程而產生或中國公司法或其他適用法律及行政法規賦予或施加之任何權利及義務所引致之所

有關本文件及介紹上市的資料

有與本公司事務相關之一切分歧及申索，將根據公司章程提交仲裁；而提交仲裁後，均視為授權仲裁法庭以公開形式進行聆訊及公布仲裁結果，及該仲裁為最終及具決定性；

- (iii) 持有人與本公司及各其他股東同意，本公司註冊資本中的H股可由其登記持有人自由轉讓；及
- (iv) 授權本公司代表該持有人與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高級職員訂立合約，該等董事、監事及高級職員據此承諾遵守及遵從公司章程有關彼等須對股東履行之義務。

H股將繼續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H股已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准許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自H股於創業板開始買賣日期(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開始生效。待聯交所批准H股在主板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繼續符合香港結算之證券接納規定後，該等H股將繼續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其於主板開始買賣之日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間之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投資者應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了解此等交收安排之詳情，因為此等安排會影響彼等的權利及權益。有關方面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便已發行H股獲繼續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當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進行。

開始買賣H股

預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一開始買賣H股。

介紹上市的條件

轉至主板上市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執行：

- (i) 上市委員會發出H股於主板上市及買賣的批准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發出建議撤銷買賣的批准；
- (ii) 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中國機構(倘需要)就建議撤銷買賣及介紹上市發出相關批准；

有關本文件及介紹上市的資料

- (iii) 於股東特別大會及各類別股東大會(視情況而定)上通過有關決議案批准建議撤銷買賣、介紹上市及縮短通知期(如下文條件(v)所述)；
- (iv) 於獲得上文條件(iii)所述的股東批准後，在主板上市日期前不少於五個完整營業日刊發建議撤銷買賣的通知；
- (v) 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授出縮短建議撤銷買賣通知期的豁免，將通知期從創業板上市規則第9.19(3)條規定的最少三個月縮短至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及各類別股東大會上批准建議撤銷買賣之日起計最少五個完整營業日；及
- (vi) 獲得有關執行轉至主板上市所需的所有其他有關同意書(如有)及達成所有該等同意書所附的所有條件。

公司資料

註冊地址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 銅城鎮 振興路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駱克道333號 中國網絡中心 2906室
公司秘書	何建昌 (FCCA, CPA) 香港 粉嶺 嘉盛苑 嘉揚閣 2709室
合規主任	張胡明
合資格會計師	何建昌 (FCCA, CPA)
合規顧問	嘉誠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期50樓 新百利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遮打道3A 香港會所大廈10樓
審核委員會	趙斌 (主席) 吳昌期 張建懷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	吳昌期 (主席) 王秀智 謝永洋

* 委任於主板上市日期生效。

** 終止委任於主板上市日期生效。

公司資料

戰略及風險控制委員會

王秀智 (主席)
吳昌期
張胡明

法定代表

葉世渠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
銅城鎮
振興路4號
天大住宅區
1幢201室

何建昌
香港
粉嶺
嘉盛苑
嘉揚閣
2709室

接收傳票及通知之授權人士

何建昌
香港
粉嶺
嘉盛苑
嘉揚閣
2709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天長市支行
銅城營業所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
銅城鎮
建設街3號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長支行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
石梁西路2號

公司資料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滁州城東支行
中國
安徽省
滁州市
天長路179號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長市支行
中國
天長市
建設西路76號

中國農業銀行
滁州支行
中國
滁州市
清流路296號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長市支行
中國
天長市
石梁東路153號

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收款代理人

工銀亞洲信託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3樓

參與介紹上市的各方

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	----	----

執行董事：

葉世渠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銅城鎮 振興路4號 天大住宅區1幢201室	中國
-----	---	----

張胡明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銅城鎮 振興路4號 天大住宅區1幢204室	中國
-----	---	----

謝永洋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銅城鎮 振興路4號 天大住宅區1幢202室	中國
-----	---	----

非執行董事：

張建懷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銅城鎮 振興路4號 天大住宅區1幢101室	中國
-----	---	----

劉鵬	中國 北京市朝陽區 東四環路華僑城歡樂嘉園 A2-10座第三單元1202室	中國
----	--	----

參與介紹上市的各方

姓名	地址	國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昌期	中國 安徽省 合肥市廬陽區 舒城路1號 省政府住宅區3幢302室	中國
王秀智 (附註)	中國 安徽省 合肥市廬陽區 舒城路2號 省政府住宅區3幢305室	中國
趙斌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學院路11號 寶源公寓401室	中國
李智聰 (附註)	香港 新界 天水圍 嘉湖山莊 景湖居 第7座7G室	中國

附註： 預期完成轉至主板上市後，王秀智將辭任，而李智聰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就進一步資料，見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參與介紹上市的各方

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劉俊昌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銅城鎮 振興路4號 天大住宅區1幢306室	中國
雍金貴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銅城鎮 振興路4號 天大住宅區2幢403室	中國
楊全富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銅城鎮 振興路4號 天大住宅區1幢102室	中國

保薦人

嘉誠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期50樓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方面：
普衡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2樓

中國法律方面：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100022
朝陽區
建國門外大街甲12號
新華保險大廈6層

參與介紹上市的各方

保薦人的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方面：
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6-20號
歷山大廈20樓

中國法律方面：
環球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100020
朝陽區
京廣中心37層

核數師兼申報會計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物業估值師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10樓

行業概覽

於本節所呈列之資料，摘錄自有關官方政府刊物。該資料未經本公司、嘉誠或彼等各自之顧問或聯屬公司編製或獨立核證。官方資料未必與中國境內外所編撰的其他資料一致。董事以合理審慎態度摘錄、編撰及整理本節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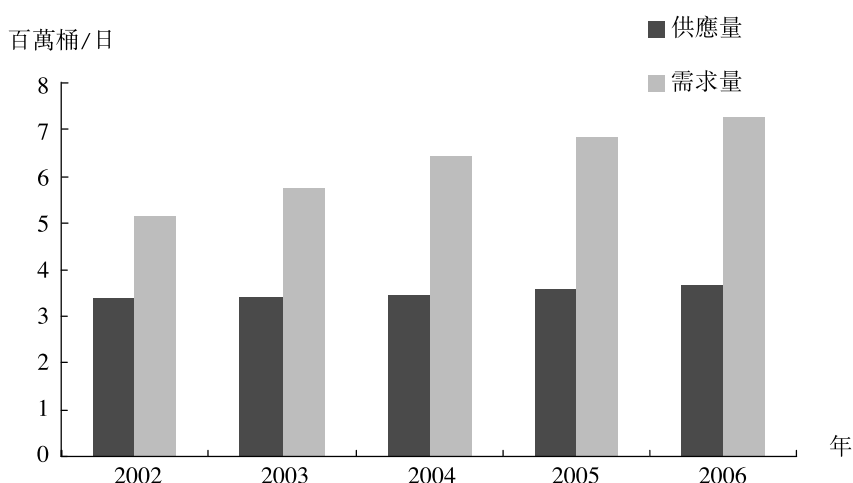
原油業概覽

緒言

原油或石油是很多石油及油氣化工產品的原料，用於生產液化石油氣、重工燃油、飛機燃料、柴油、熱油、汽油及其他產品，如醫藥、塑料、聚氨酯、溶劑及眾多其他半製成品及製成品。根據美國能源資訊管理局的資料，二零零四年開採的每桶原油約80.0%被加工成為燃料，剩餘的約20.0%則轉化為油氣化工及其他產品。

原油於發展中國家的工業發展中扮演重要角色。由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全球石油需求上升約8.2%。於同期，原油的全球需求由二零零二年每日78,100,000桶增至二零零六年每日84,500,000桶，相當於約2.0%的複合年增長率。全球石油需求引致油價上升。根據美國能源資訊管理局資料，煉油商進口原油的購買成本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上升約1.5倍。同期，中國對石油的需求增加了約40.4%，由二零零二年每日5,200,000桶增至二零零六年每日7,300,000桶，相當於約8.9%的複合年增長率，遠高於全球的增長率。下圖載列由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中國原油的總供應量及需求量。

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中國原油的總供應量及需求量



資料來源：美國能源資訊管理局

行業概覽

需求

中國的經濟自八十年代初急速起飛，亦帶動對石油資源需求的強勁增長。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間，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複合年增長率達約14.9%，成為全球經濟增長最快的國家之一。

在經濟迅速增長的帶動下，根據下表，中國在二零零六年位列全球第二大原油耗用國，緊隨美國之後。然而，中國二零零六年的原油人均用量卻遠低於全球平均用量及一些其他經挑選國家(載於下表)。下表列出二零零六年度全球主要原油耗用國的數據。

二零零六年全球主要耗油國

國家	耗油總量 百萬桶／日	人均耗油量 桶／年
美國	20.6	25.5
中國	7.3	2.0
日本	5.2	15.0
德國	2.6	11.6
加拿大	2.2	25.0
南韓	2.2	16.3
墨西哥	2.1	7.0
法國	2.0	12.0
英國	1.8	11.2
意大利	1.7	10.8
	<hr/>	<hr/>
全球總計	84.5	4.8
	<hr/>	<hr/>

資料來源：美國能源資訊管理局及世界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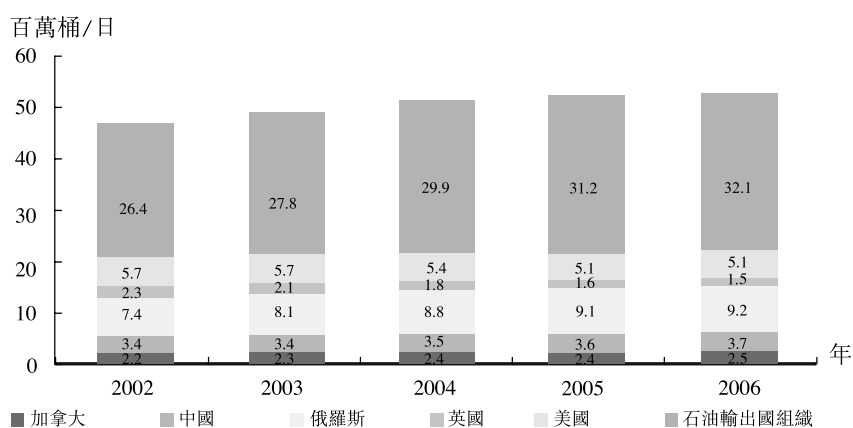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供應

中國石油產業由中國國家能源局規管，並由中國三家最大國有油氣公司即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國石油）、中石化集團及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海油）主導。此三間國營石油與天然氣集團公司之上市公司為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於二零零六年，三間公司合計佔中國原油生產總額約93.1%。中國石油（透過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均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因此，就本文件以下部分分析而言，有關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的統計資料乃用作中國石油生產商的主要指標。

下圖載列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全球不同地區的總原油生產量。從下圖所示，中國於原油生產上仍處於相對次要的地位。

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全球不同地區的總原油生產量



資料來源：美國能源資訊管理局

行業概覽

原油產量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年複合 增長率 %
			百萬桶			
中石油	770	775	778	823	831	1.9%
中石化	270	271	274	279	285	1.4%
中海油	109	112	117	130	136	5.7%
總計	1,149	1,158	1,169	1,232	1,252	2.2%
按年計增幅	—	0.8%	0.9%	5.4%	1.6%	—

探明石油儲量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年複合 增長率 %
			百萬桶			
中石油	10,937	11,495	11,501	11,536	11,618	1.5%
中石化	3,320	3,257	3,267	3,294	3,295	-0.2%
中海油	1,424	1,436	1,456	1,457	1,490	1.1%
總計	15,681	16,188	16,224	16,287	16,403	1.1%
按年計增幅	—	3.2%	0.2%	0.4%	0.7%	—

資料來源：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的年報

行業概覽

下表顯示按全球地區劃分截至二零二五年傳統石油資源基地的估計。石油資源基地界定分為三大類：探明儲量（已發現石油但未開始生產）；儲量增長（主要為技術因素提高油田的產出率而導致儲量增加）；及未發現（仍待勘探的石油）。如下表所示，中國只佔美國石油資源估計總額約29.0%、加拿大的23.4%、中東的4.2%。

一九九五年至二零二五年全球石油資源估計量

地區	探明儲量	儲量增長	未發現	總計
	十億桶			
成熟的市場經濟				
美國	21.9	76.0	83.0	180.9
加拿大	178.8	12.5	32.6	223.9
墨西哥	14.6	25.6	45.8	86.0
西歐	15.8	19.3	34.6	69.7
日本	0.1	0.1	0.3	0.5
澳洲／新西蘭	1.5	2.7	5.9	10.1
轉型經濟				
前蘇聯	77.8	137.7	170.8	386.3
東歐	1.5	1.5	1.4	4.4
新興經濟				
中國	18.3	19.6	14.6	52.5
印度	5.4	3.8	6.8	16.0
其他新興亞洲	11.0	14.6	23.9	49.5
中東	729.6	252.5	269.2	1,251.3
非洲	100.8	73.5	124.7	299.0
中美及南美	100.6	90.8	125.3	316.7
全體總計				
石油輸出國組織	1,277.7	730.2	938.9	2,946.8
石油輸出國組織	885.2	395.6	400.5	1,681.3
非石油輸出國組織	392.5	334.6	538.4	1,265.5

附註： 儲量包括原油（包括濃縮物）及液化石油氣。

資料來源：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探明儲量：Oil & Gas Journal。儲量增長（總計）及未發現：US Geological Survey及World Petroleum Assessment 2000。地區性儲量增長的估計量：美國能源資訊管理局及International Energy Outlook 2002。

行業概覽

進口與出口

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間，中國的原油用量以約9.0%的複合年增長率上升，由每日5,200,000桶升至7,300,000桶，但同期全球產原油量的複合年增長率僅為約2.0%，由每日78,100,000桶升至84,500,000桶。自一九九六年起，中國每年均成為淨石油進口國，於二零零六年，中國進口淨額達每日3,400,000桶（約相等中國該年每日總消耗量的46.6%）。

中國三大主要油氣生產商的資本開支

概覽

過去數年，全球對原油需求迅速飆升，已令原油勘探、提煉及輸送的資本開支相應增加。

如下表所示，中國三大主要油氣生產商（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的資本開支由二零零二年人民幣126,900,000,000元增至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72,700,000,000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1.1%。

中國三大主要產油商資本開支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複合年 增長率 %
			人民幣十億元			
中石油	73.7	83.0	98.9	124.8	148.7	19.2%
中石化	41.6	45.0	64.8	58.7	79.8	17.7%
中海油	11.6	12.4	18.6	17.5	44.2	39.8%
總計	126.9	140.4	182.3	201.0	272.7	21.1%
年增長	—	10.6%	29.8%	10.3%	35.7%	—

資料來源：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的年報

行業概覽

中國主要油氣生產商油價與資本開支的關係

基於有關勘探成本的考慮因素，有時候油井或天然氣井不會開發成為生產井。只有預計生產的石油或天然氣商業儲量足以彌補生產成本及繼續其他生產的成本，油井才會被開發投產。因此，任何石油需求不斷上升導致石油價格穩定增長，會引致原來生產並不化算的石油勘探項目數目增加。因此，原油價格持續上升將導致原油勘探、提煉及輸送的資本開支大幅上升。

美國西德克薩斯原油價格指數與 中國主要油氣生產商資本開支關係圖



資料來源： 彭博資訊及公司年報

附註：中國主要油氣生產商是指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三家企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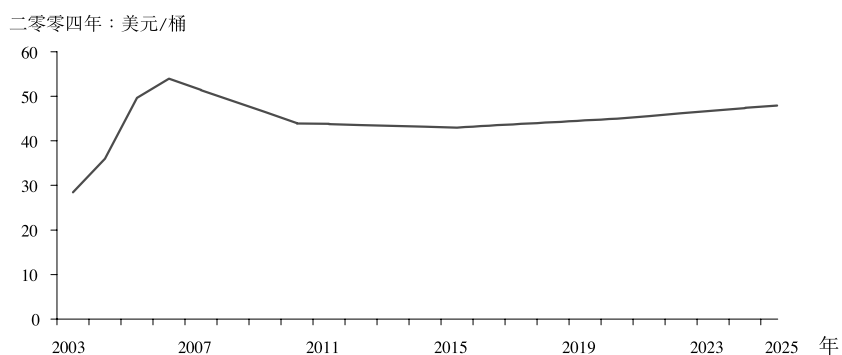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未來前景

根據美國能源資訊管理局的預測，於短期內，全球油價將顯示上升趨勢。結果，基於油價與勘探設備開支的關係密切，預期勘探設備開支將增加。

下列來自美國能源資訊管理局的圖表，估計石油產品價格仍可望於二零二五年每桶超過40美元。請注意，石油產品價格定義為送交美國提煉商的加權平均價。

石油產品價格*



* 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數據為模擬結果，可能與美國能源資訊管理局的正式數據報告有出入。

資料來源：美國能源資訊管理局「Annual Energy Outlook 2006 with Projections to 2030」。

中國油井管業

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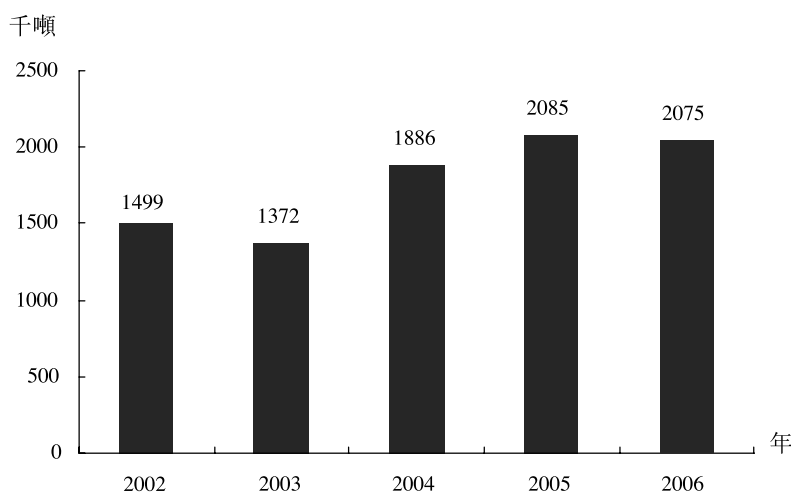
油井管(主要為油管及套管等)為一種無縫管及用於石油與天然氣勘探活動的其中一種主要生產器材。石油勘探中為了獲取最高及確保油田穩定產量，需要於任何一幅油田不斷鑽探新的生產油井。新油井開採所採用的最大量材料主要為油井管及固井非金屬材料等，該等材料採用一次後將不可重用於另一個井。因此雖然新油井的鑽機及抽油機可能並非新機，但油井管則一定是新的。

於中國，油井管業可被視為於中國鋼鐵行業中新興的分部，因為其對石油業的價值鏈十分重要。

需求

造成油井管需求強勁的主要原因是全球石油用量的整體上升，全球石油價格相對居高不下，兩者皆導致石油公司增加勘探及開採更多油井。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間，全球每年完成約60,000至105,000口油氣井。每米油井深度的鑽探及相關活動大約需要60公斤油井管。二零零三年全國油井管明確消耗量達到較低的137.2萬噸，並於二零零五年達到了較高的208.5萬噸。下圖顯示我國於同期油井管的消耗量。

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中國油井管消耗量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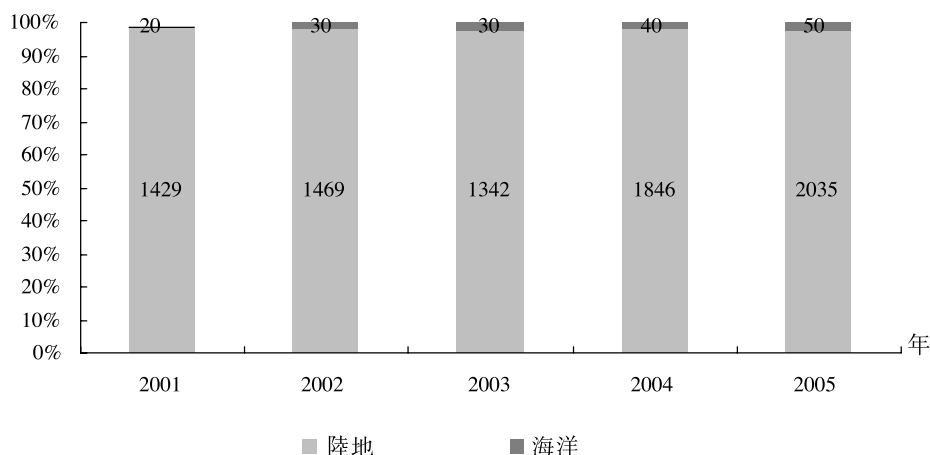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鋼鐵工業協會

行業概覽

從地質學角度看來，中國東部地區油田的油井比較淺，一般為1,000至2,000米，而西部地區油井比較深，平均深度為4,000米。此表示於西部地區的石油及勘探公司將要消耗更多油井管。至於海洋石油和陸地石油勘探的角度來看，中國陸地石油勘探所需要的油井管需求量(以噸計)比海洋石油勘探所需量要高出許多。下圖顯示近年來中國主要油氣生產商陸地石油勘探與海洋石油勘探油井管的消耗量。

二零零一至二零零五年期間中國主要油氣生產商
陸地和海洋石油勘探油井管消耗量情況(千噸)



資料來源：中國冶金工業規劃研究院

附註1：中國主要油氣生產商指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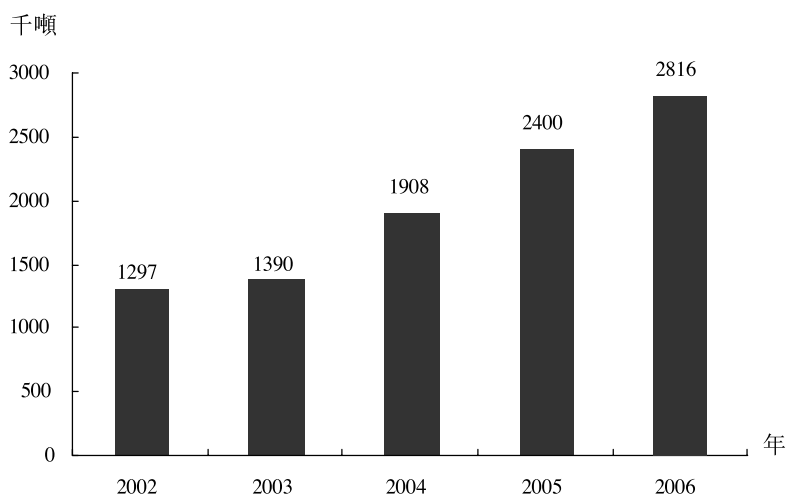
附註2：中國冶金工業規劃研究院於一九七二年經國務院批准創立。該所為一家甲級研究所(即中國最高級的研究所)，並獲本公司委託調研國內外鋼管市場基本情況。該報告所用的數據及資料來源，以(其中包括)中國鋼鐵工業協會、中石油及中石化的已公開資料為基礎。編製該報告的委託費為人民幣40,000元。

行業概覽

供應

在油井管行業，除了少數高端及高難度產品尚須進口外，中國生產商可生產大部分產品以滿足客戶要求。中國油井管產量由二零零二年129.7萬噸增加至二零零六年產量281.56萬噸，複合年增長率約21.4%。下圖顯示近年來中國油井管產量圖。

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中國油井管產量情況



資料來源：中國鋼鐵工業協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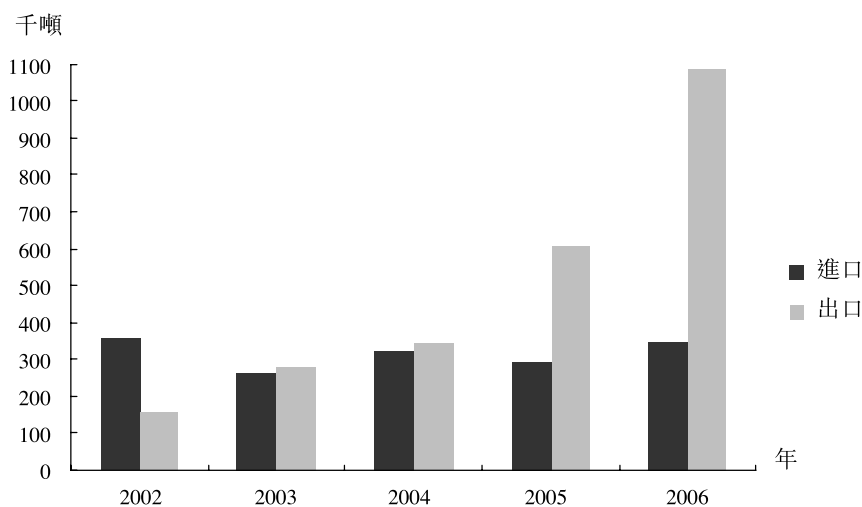
進口與出口

由於中國西部和勘探海洋的地質條件較複雜，需要使用高鋼級的油井管。這些油井管中還有一部分中國不能生產或不能批量生產等。中國進口的油井管主要包括該類油井管，大多自日本、德國及俄羅斯聯盟等進口。中國出口國際市場的油井管主要為中檔油井管。

行業概覽

如下圖所示，自二零零三年起中國已成了油井管淨出口國。於二零零六年，油井管進口34.84萬噸，出口108.88萬噸。

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中國油井管進出口數量



資料來源：中國鋼鐵工業協會

生產商

油井管生產行業相對比較集中。一些大型國有企業佔據了市場的絕大部分份額。於二零零五年，中國十大油井管生產商佔中國油井管業總市場份額約99.6%，其中天津鋼管集團有限公司及寶鋼集團分別佔41.9%和20.8%，剩下的總市場份額0.4%則由其他的10多家企業分佔。下表顯示二零零五年中國十大油井管生產商的情況。

行業概覽

二零零五年中國十大油井管生產商

排名	公司名稱	產量 千噸	市場份額 (按產量)
1	天津鋼管集團有限公司	1,006	41.9%
2	寶鋼集團	500	20.8%
3	衡陽鋼管公司	238	9.9%
4	鞍鋼	193	8.0%
5	包鋼	110	4.6%
6	成都無縫	95	4.0%
7	本公司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90	3.8%
8	江蘇誠德	60	2.5%
9	天津市無縫鋼管廠	54	2.3%
10	無錫鋼廠	44	1.8%
	十大分計	2,390	99.6%
	中國總額	2,400	100.0%

資料來源：中國鋼鐵工業協會

附註：本公司之實際產量較上表所列數字多4,063.1噸，即有約4.5%之差異，這與本公司回覆一般調查時將產量數字調整至萬位的做法一致。

未來前景

中國油井管生產商的未來前景建基於以下的基礎上：

- 中國的石油勘探活動增加
- 主要原材料成本增加對油井管生產商利潤的影響有限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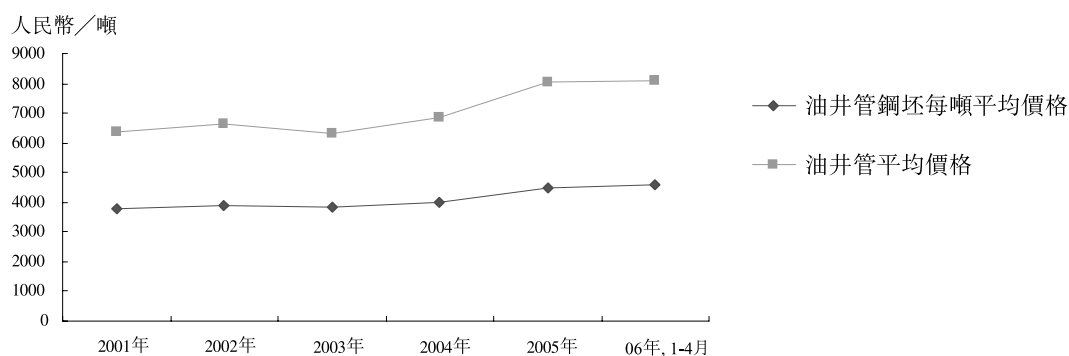
中國的石油勘探活動增加

石油勘探活動增加將需要更多油井管。以中國石油勘探的鑽探深度而言，鑽探深度通常為1,500米，而油井深度通常約為1,000米至4,000米。倘若全球油價維持於現時水平或上升，石油生產商將準備鑽探至更深水平將石油泵出，乃由於就相對較高油價而言，該等油井能夠符合營運價值。因此，董事相信，中國石油勘探業短期內將持續蓬勃及將會耗用更多油井管。

增加主要原材料成本對油井管生產商利潤的影響有限

油井管的重要原材料為鋼坯。如下表所示，鋼坯價格由二零零一年的每噸人民幣3,750元增至二零零五年的每噸人民幣4,500元，增幅為20%。然而，油井管價格也在同期出現增長率達到26.1%。當中國的油井管需求強勁時，主要材料的任何增加預期對油井管生產商造成有限影響，該趨勢顯示油井管生產商可將成本增加轉嫁給其消費者。

中國原材料價格與產品平均售價之關係



資料來源：中國鋼鐵工業協會

中國政策及相關法規

下文載列中國政府及安徽省相關機構制定的與油井管加工行業某些較重要的政策及法規。董事相信該等政策及法規將支持油井管生產商(如本公司)的增長前景：

- 《國務院辦公廳關於落實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促進中部地區崛起若干意見有關政策措施的通知》(國辦函[2006]38號)

此通告指出政府須於中部地區(包括安徽省)重點支援鋼鐵、石化、化肥、有色金屬、建材等優勢產業的結構調整，形成該等鞏固的精品原材料基地。國家對中部地區優勢企業的聯合及重組給予必要的政策支援。國家加大通過科研投入、工程設備採購以及優惠稅收政策等，改善中心地區企業技術改造的支援力度。此外，國家支持中部地區進行重大成套裝備技術研製和重大產業技術開發。

-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令第40號《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05年本)

此政策規定製造石油勘探油井管、電站高壓鍋爐管及長途傳輸油氣化工管為中國政府鼓勵的產業。

- 國家發改委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發佈《鋼鐵產業發展政策》(第35號公文)

此政策規定加快培育鋼鐵工業自主創新能力，支援企業建立產品、技術開發和科研機構，提高開發創新能力，發展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工藝、裝備技術和產品。支援和組織實施鋼鐵工業裝備的應用及運用，提高中國鋼鐵工業的重大技術裝備研發、設計、

行業概覽

製造水平。此政策亦鼓勵鋼鐵企業生產高強度鋼材和耐腐蝕鋼材，提高鋼材強度和使用壽命，其最終目的為降低鋼材使用數量。具體地，此政策鼓勵開發應用抗硫化氫及抗二氧化碳腐蝕以及耐大氣腐蝕和耐火鋼等產品，如油井管、鋼管及鋼板。根據此政策，境外投資者一般不得於國內鋼鐵公司擁有大多數股權。

-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關於調低部份商品出口退稅率的通知([2007]90號)中將部分鋼鐵製品出口退稅率下調至5%，其中明確油套管不在其列，仍屬鼓勵類產品。
- 《安徽省全面建設小康社會的戰略目標、戰略步驟及起步階段的重點建設任務》(皖發[2003]12號文件)

此通告指出安徽省政府的行動計劃以建設八大產業基地和六大及基礎工程的計劃制定了稱為「861行動計劃」。

「861行動計劃」是一個專注於續建專案、新開工專案、預備開工專案和前期工作專案等四部分的計劃，在實施該等專案時，安徽省政府將按照動態管理、分步實施的原則逐年推進。列入「861行動計劃」的專案，都是八大產業基地和六大基礎工程建設的重大專案和骨幹工程。計劃涉及交通、能源、製造業、原材料、化工、水利、農副產品生產供應加工、環保、高技術、社會事業等十個方面。經初步匯總，「861行動計劃」目前約有專案600個。於二零零六年五月，本公司獲悉其有關擴充高鋼級油井管及油氣化工管二期項目的建議已列入安徽省「861行動計劃」內。

由於取得「第十一個五年計劃」油井管技術改造項目的有關政府批文，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六日議決進行861行動計劃下二期項目。於二零零七年首六個月，本公司的顧問中國國際工程諮詢公司就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進行可行性研究。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七年通過了其就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的環境影響評估。本公司現正就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進行安全、消防認證報批、建設設計認證報批和節能認證，及正挑選一家聲譽昭著的冶金及重工企業，製造項目的生產設備。

歷史及發展

歷史及發展

本公司的業務早於十四年前已經創立，當時天大企業(當時作為東方實業公司經營業務)於一九九三年向銅城鎮政府收購了銅城鋼管廠。自此，本公司進一步進行改制和重組，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於成立股份有限公司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7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繳足股本總額為人民幣170,000,000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七日，經中國證監會批准，該17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被分拆為340,000,000股股份。以下為本公司發展的歷史概況。

經營歷史

由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七年，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採購及分銷油氣化工管及其他專用無縫管包括船舶管及鍋爐管。早於一九九四年，本公司於安徽省天長市成立了四間生產廠房，工廠場地佔地約7,400平方米。本公司大部分客戶為石化公司、造船廠及鍋爐製造商。於該段期間內，通過設立供專用無縫管使用的新生產線，本公司的產能由每年約5,000噸增至每年10,000噸。本公司亦研究及開發合金無縫管生產，並改良生產壓力鍋爐專用無縫管及船舶管的方法。

由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二年，本公司專注於生產、採購及分銷高附加值深加工及技術先進之專用無縫管(其中包括油氣化工管和船舶管及鍋爐管)。此等管材主要為合金無縫管。於此期間內，本公司專注於建立油井管生產線的初步規劃。該段期間的產品主要售予大型國家石化、鍋爐及造船企業。本公司研究及開發耐蝕合金無縫管，並通過增加生產效能及改良其現有生產設備，增加其年生產能力至每年20,000噸。

由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本公司成功於滁州市設立生產廠房，充份利用滁州市的天然氣資源及鄰近的鐵路及公路網絡，有助改善整體成本效益。本公司於滁州市安裝一座ASSEL三輥熱軋機，以及於天長市建立採用冷拔技術生產油管之另一條生產線。兩者均位於安徽省內，之間相距約125公里。本公司的年產能由二零零四年25,000噸增加至二零零六年300,000噸。於二零零六年，本公司於滁州市約31,522平方米的貨倉，亦發展為分銷及物流中心。除

歷史及發展

此等成果外，隨著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商業投產，本公司於熱處理以及製成品車絲的研發取得成果。自二零零五年起生產的專用無縫管主要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務活動詳情載於下文。

本公司的公司改制和重組

於二零零四年天大企業改制為天大集團前，葉世渠自一九九五年一月起已為天大企業的法人代表。作為其法人代表，葉世渠獲授權管理天大企業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本公司於其改制前受天大企業的控制，而改制後則受天大集團的控制。天大企業的法人代表有權管理天大企業的財務及經營政策。在缺乏法人代表(即葉世渠)的同意下，概不可實施有關管理天大企業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決定。天大企業的高級管理人員必須及遵從葉世渠有關管理天大企業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決定。

本公司於一九九三年二月成立其業務時，乃當天大企業以人民幣1,500,000元收購銅城鋼管廠(其受中國銅城政府最終控制)。收購價乃按當時所收購的資產值而定，而賣方為銅城政府。收購由天大企業的核心經營企業天長塑料編織支付收購資金。收購完成後，天大企業於一九九三年三月九日以銅城鋼管廠的資產成立了東方實業金屬公司(並非個別法人實體)。於一九九五年，東方實業金屬公司改名為天大無縫鋼管廠。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天大無縫鋼管廠註冊為個別法人實體及名為「天大天長無縫鋼管廠」。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二日，當天大企業為集體企業時，葉世渠獲其員工代表大會委任就行政及業務決定領導天大企業董事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天大天長無縫鋼管廠的淨資產約為人民幣53,300,000元。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有關中國政府機關批准天大集團的改制方案。作為此改制一部分，天大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五日(即有關改制生效日期)由天大企業獲取控制天大天長無縫鋼管廠的經營資產。

歷史及發展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的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天大集團連同天大工會以註冊資本人民幣40,000,000元成立天大特種鋼管公司作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目前經營的業務由天大集團注入天大特種鋼管公司，於同日生效。天大集團持有註冊資本90%，而天大工會持有註冊資本10% (以現金方式注資)，兩者均於法定時間內支付。如上文所述，天大特種鋼管公司的有關重組生效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其後於二零零四年七月，當天大天長無縫鋼管廠完成註銷登記手續後，於安徽省天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進行登記。

二零零五年一月，天大集團對天大特種鋼管公司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00元。增資後，天大特種鋼管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40,000,000元，其中，天大集團出資人民幣136,000,000元，佔註冊資本的97.1%，天大工會出資人民幣4,000,000元，佔註冊資本的2.9%。天大工會於一九九五年八月三十日成立為社會團體法人，其目標為保障僱員權利。天大企業的所有僱員為其成員。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天津大津透過對天大特種鋼管公司增資人民幣30,000,000元成為權益持有人。由天津大津注資的該等金額乃由本公司用作為生產油井管新項目提供資金。增資後，天大特種鋼管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70,000,000元，其中，天大集團出資人民幣136,000,000元，佔註冊資本的80.0%，天大工會出資人民幣4,000,000元，佔註冊資本的2.3%，天津大津出資人民幣30,000,000元，佔註冊資本的17.7%。天津大津為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從事 (其中包括) 製造及銷售家用電器。其由劉俊昌 (本公司的監事會主席) 擁有40%權益及由劉鵬 (非執行董事) 及紀書焱 (葉世渠的外甥) 擁有30%權益。註冊資本的有關出資乃於法定時間內作出。

於往績期間，本公司曾經持有天大進出口25%股權，天大進出口為一家主要於中國從事進出口業務之公司。天大進出口是本公司一項投資，而並非本公司之合營公司或合作公司。

天大進出口於往績期間持續虧損，本公司按比例分佔其虧損，並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呈報有關虧損。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天大進出口分別錄得虧損人民幣64,000元、

歷史及發展

人民幣68,000元及人民幣92,000元，而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分佔該等虧損中人民幣16,000元、人民幣17,000元及人民幣23,000元。有關本公司於天大進出口的投資之財務影響之其他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5。

由於天大進出口之業務與本公司之主營業務無關，作為本公司於創業板上市前重組之一部分，該項投資已售予天大塑料公司。根據天大塑料公司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訂立之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已按代價人民幣500,000元向天大塑料公司出售所持有之天大進出口全部股權。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四日，天大塑料公司已全數支付該代價。代價人民幣500,000元乃根據天大進出口於出售本公司權益時之註冊股本25%而釐定。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根據天津大津與天大投資簽署的《股權轉讓協議》，天津大津將持有的天大特種鋼管公司17.7%的股權以人民幣30,000,000元的價格轉讓給天大投資。天大投資為天大集團於二零零六年投資設立的全資附屬公司。於同日，根據天大工會與天大投資簽署的《股權轉讓協議》，天大工會將持有的天大特種鋼管公司2.3%的股權以人民幣4,000,000元的價格轉讓給天大投資。上述轉讓完成後，天大特種鋼管公司的註冊資本不變，而本公司股東分別持有天大集團及天大投資80%及20%股權。有關權益的轉讓已於安徽省天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記，而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該局為有關主管審批機關。上述轉讓按公平基準磋商及與權益佔註冊資本的比例相約。天大工會及天津大津均各自從商業角度出發考慮而出售權益。

天大特種鋼管公司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召開股東會會議，決議批准以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淨資產為基礎，天大特種鋼管公司整體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於安徽省滁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記後，天大特種鋼管公司(本公司的前身公司)整體改制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現時法定形式)，並且按本公司當時的名字「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簽發了《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公司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時的股份總數為170,000,000股，而其股本總額為人民幣170,000,000元。

歷史及發展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目前經營的業務由天大集團注入天大特種鋼管公司。基於該等業務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獲注入天大特種鋼管公司及天大特種鋼管公司其後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股東大會上的決議案（乃批准天大特種鋼管公司改制為股份公司的本公司現時法定形式），本公司的業務於包括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早前財政年度期間一直由本公司相同的管理層經營。同時，本公司的所有權至少於最近期經審核財政年度大致相同。

天大企業、天大集團、天大工會及天津大津的進一步背景資料

一九八九年六月，天長塑料編織成立，成為集體擁有企業。成立時，天長塑料編織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774,300元，該公司從事生產包裝品。葉世渠時任廠長。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七日，天長塑料編織及其他附屬公司組建了東方實業公司，為集體所有制企業，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東方實業公司成立目的在於控制其附屬機構的整體管理、規劃其附屬機構的業務目標及就其附屬機構委任主要管理人員。自東方實業公司成立以來，天長塑料編織已成為其附屬公司。葉世渠為東方實業公司之法定代表及董事長。一九九五年一月，東方實業公司名稱變更為天大企業，為集體所有制企業，註冊資本仍為人民幣50,000,000元。葉世渠為董事長。

自二零零零年起，天大企業已進行公司制改制。二零零零年一月三日，經過核資、天長市政府同意產權界定，天大企業淨資產值的10%界定為銅城鎮人民政府，其餘全部歸天大企業集體所有。天大企業與銅城鎮政府相應達成協定，據此，天大企業向銅城鎮政府支付與天大企業淨資產值的10%等值的價款，銅城鎮政府不再擁有天大企業的權益。天大企業已向銅城鎮人民政府付清了上述價款。

歷史及發展

二零零二年六月，天長市政府原則同意天大企業的改制建議方案。二零零四年二月，有關天大企業深化改制的詳細方案形成，並被提交天長市政府及銅城鎮政府批准。該改制方案包括聘請評估機構(當時為獨立第三方)進行資產評估，並依據該評估結果，天大集團收購了天大企業的全部經營性資產(包括本公司目前生產專用無縫鋼管的業務)。該改制方案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取得了天長市政府及銅城鎮政府的批准。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五日，天大企業職代會批准了上述經營性資產出售，並授權安徽天大工會簽署相關文件；在同一天，天大工會與天大集團簽署了協定，據此，天大集團收購天大企業全部經營性資產，代價為人民幣119,273,500元。天大集團付清了收購上述全部經營性資產的全部價款。

天大集團的改制方案、改制過程和改制結果已經銅城鎮政府、天長市政府、滁州市人民政府以及安徽省人民政府的審查，以上各級人民政府均已經書面確認天大集團的改制符合有關法律規定。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七日，天大企業辦理了工商注銷手續。

天大集團最初由葉世渠(持有64%)、張胡明、殷之付、祁文輝、王本玲、吳宗勤、謝永洋、劉俊昌、江幹以及黃堯斌(各持有4%) 10位自然人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登記設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設立時，天大集團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天大工會注資人民幣25,000,000元作為額外註冊資本，增加天大集團的註冊資本至人民幣75,000,000元。隨著註冊資本增加，十位自然人的股權變動如下：葉世渠持有42.7%，而張胡明、殷之付、祁文輝、王本玲、吳宗勤、謝永洋、劉俊昌、江幹及黃堯斌各持有2.7%。於同月，葉世渠亦以現金注資人民幣25,000,000元作為額外註冊資本，增加天大集團的註冊資本至人民幣100,000,000元。註冊資本增加後，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天大集團的股東包括十位自然人，包括葉世渠及張胡明，以及天大工會。股權亦作出變動：葉世渠持有57%，而張胡明、殷之付、祁文輝、王本玲、吳宗勤、謝永洋、劉俊昌、江幹及黃堯斌各持有2%。

歷史及發展

於二零零四年，天大集團的註冊資本分別進一步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增加至人民幣129,335,900元及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增加至人民幣233,725,500元。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天大工會亦轉讓其於天大集團的股份予葉世渠。於註冊資本增加及股份轉讓後，十位自然人的股權作出變動：葉世渠持有77.1%、張胡明持有4.6%、殷之付持有2.1%、祁文輝持有2.1%、而王本玲、吳宗勤、謝永洋、劉俊昌、江幹及黃堯斌各持有1.3%。於天大工會出售投資後，天大集團於此期內的股東數目增至49位自然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天大集團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33,725,500元，而天大集團的股東人數為47位。於所有相關時段，葉世渠一直為天大集團的單一最大或主要股東。

天津大津於二零零四年八月成立，其業務範圍包括製造及銷售家用電器及其備用零件及部件。天津大津與本公司並無業務關係及並無產生競爭。天津大津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由劉俊昌、劉鵬及紀書焱(葉世渠的外甥)分別持有40%、30%及30%。劉俊昌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而劉鵬為非執行董事。

天大企業的工會於一九九五年八月三十日成立為社會團體法人，其法定代表為黃堯斌。工會於二零零六年七月更改名稱為天大工會，由黃堯斌為其法定代表。天大集團的所有僱員為天大工會成員。本公司董事(葉世渠、張胡明、謝永洋及張建懷)及高級管理人員(汪義、張春祥、耿維龍、呂思玉、黃堯琪及陳東)亦為天大工會成員。

天大集團透過本公司以外的營業附屬公司進行的其他業務其中包括生產及銷售塑膠產品、光學纖維及家用電器。董事已確認天大集團的其他業務與本公司的主要業務並無競爭。

歷史及發展

在創業板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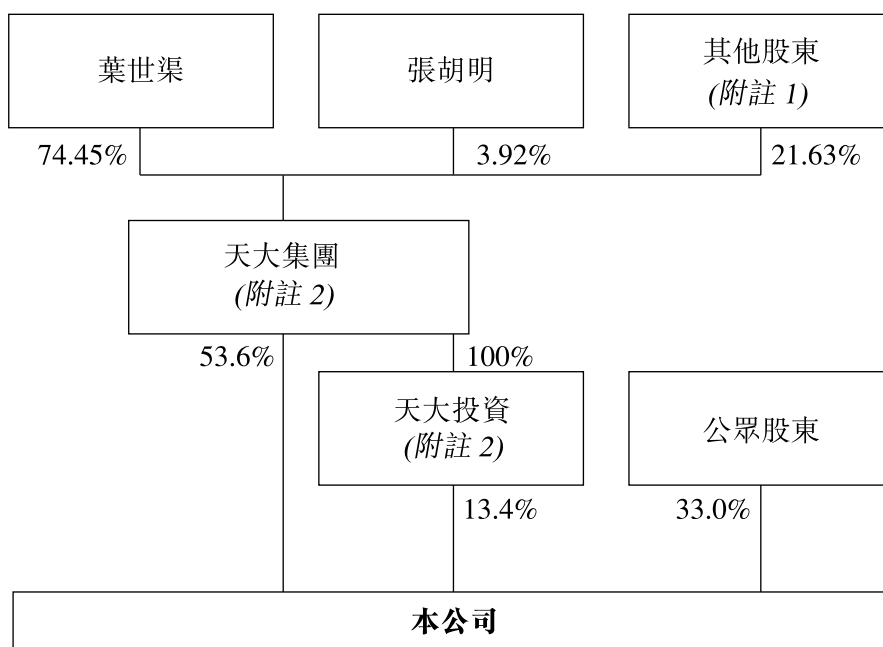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股東大會，於會上通過(其中包括)創業板上市。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七日，中國證監會發出批文証監團合字[2006] 17號(批准本公司發行H股的批文)批准發行H股在創業板上市。

創業板上市獲聯交所批准，而H股已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起在創業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8241)。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在創業板所報每股H股5.30港元的收市價及已發行股份總數507,570,000股計算，本公司的市值約為2,690,000,000港元。

股權和公司架構

以下是本公司緊隨轉至主板上市後的股權架構：



歷史及發展

附註1：除葉世渠及張胡明外，45名其他天大集團個人股東(均為天大集團僱員)持有合共21.63%股權。該等45名其他個人股東之姓名及各自於上市後於本公司之股權載於本文件附錄六「股權及公司架構」一節。特別是，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於天大集團的股權如下：葉世渠(74.45%)、張胡明(3.92%)、謝永洋(3.1521%)、張建懷(0.0150%)、汪義(0.0674%)、張春祥(0.0798%)、耿維龍(0.2025%)、呂思玉(0.0512%)、黃堯琪(1.0048%)及陳東(0.1710%)

附註2：天大集團及天大投資就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的創業板上市，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承諾，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包括該日)止的期間內，彼等將不會(i)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或容許登記持有人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彼等於本公司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或(ii)就任何該等權益增設(或訂立任何協議增設)或容許登記持有人增設(或訂立任何協議增設)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除非聯交所就本公司控股股東於主板上市日期後六個月內視作出售股份授出毋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8條的限制的豁免及毋須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第10.07(1)(a)條的限制的相應豁免，葉世渠及天大集團所持有的該等股份受到上市規則第10.07(1)(a)條的出售限制所規限。除上文的相應豁免外，葉世渠或天大集團概無就主板上市規則第10.07(1)(a)條申請特定豁免。

緒言

本公司於生產、採購及分銷專用無縫管方面上積累逾14年經驗。自本公司開始出售油井管(一種專用無縫管，特點為優質、耐用及符合安全標準)以來，財務實力強勁增長。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所得稅前利潤分別為約人民幣24,600,000元、人民幣96,300,000元、人民幣190,800,000元及人民幣103,900,000元。董事相信，利潤的強勁增長乃歸功於本公司專注生產及銷售油井管，董事亦相信，持續專門生產及銷售油井管將鞏固本公司的未來發展。

本公司的產品主要分為兩大類：(i)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的專用無縫管，包括油井管(主要為油管及套管等)及油氣化工管；及(ii)其他專用無縫管，包括船舶管及鍋爐管等。油井管佔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1.7%、51.8%、56.1%及61.2%。其他產品佔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額98.3%、48.2%、43.9%及38.8%。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大部分收益來自石油與天然氣業專用無縫管的銷售額。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石油與天然氣業的銷售額分別佔本公司銷售額約22.5%、60.3%、61.6%及66.2%。當本公司對其油井管產能的使用率不斷增加及其油井管熱處理及車絲附加值生產線達到最佳效率時，預期油井管對本公司收益貢獻將會增長。本公司已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及七月開始提供該等熱處理及車絲附加值服務，製成品出售以直接用於油田。

儘管油井管於二零零五年起成為本公司主要產品，本公司最早參與油井管業務實始於二零零零年，當時本公司首度對生產及銷售油井管進行涉及技術性支援的可行性研究和市場研究。由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本公司專注於策劃建設熱軋油井管生產線。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本公司於滁州市的熱軋油井管生產線建成，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當熱軋油井管生產線投產時，開始生產油井管。本公司其後以其有能力製造優質油井管馳名中國石油與天然氣業。

業務

本公司亦建成其在天長市的冷拔油井管生產線，並在二零零六年開始商業投產。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底取得了產品免檢證書(有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及API認證，為本公司的產品及生產過程高質素的證明。

本公司亦透過採用其油井管生產線的先進生產工藝和設備，以及嚴格的檢測手段，投放資源保持其他專用無縫管產品質量達到國際標準。本公司歷年來就生產其他專用無縫管(包括船舶管及鍋爐管等)，獲得多項認可。本公司亦獲得多個國家船級社發出的工廠認證、各種生產許可證和國際標準組織認證如ISO9001及海外機構的認證。

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包括兩部分：包括銷售自產油井管及其他專用無縫管，以及採購及分銷專用無縫管。本公司致力向其客戶提供綜合服務，透過為客戶採購本公司並無生產的專用無縫管，滿足客戶採購訂單內的要求。

競爭優勢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成功主要歸因於以下主要因素：

1. 專注業務

專用無縫管業尤其是油井管是增長迅速及技術專業的行業。本公司與主要競爭對手比較的主要優勢是採取專注的業務策略。該等企業的產品種類眾多，董事相信專用無縫管只佔其產品組合小部分。與該等企業比較，本公司則專注於生產及開發專用無縫管逾14年，於中國高增長專用無縫管業已取得領先地位，並繼續致力提高其於油井管業的市場佔有率。本公司的市場佔有率顯著上升，本公司油井管的銷售額(以噸計)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分別上升約109倍及約53.7%，而中國國內油井管的消耗量(以噸計)於二零零五年僅上升約10.6%，於二零零六年則下跌約0.5%。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

業務

的油井管銷售額增長率特別高是由於油井管於二零零五年開始商業投產。董事相信專注業務可讓本公司集中其資源於產品及服務發展上，以及確立本公司為優質專用無縫管產品的專家。

2. 成功的市場導向業務策略

於二零零五年成功推出油井管為本公司直接銷售策略以發展其客戶層的成果。透過32名專職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成員，本公司與其客戶維持緊密關係及對其客戶要求更充分了解，以及具更佳市場洞察力。本公司亦運用本公司在開發專用無縫管方面的技術專業知識及市場洞悉力，為迅速擴大的油氣勘探行業生產較高利潤的油井管產品，打通為中國主要石化公司包括中石油及中石化的集團公司供應產品的渠道。

3. 強勁採購及分銷能力提供一站式服務

本公司不只銷售自產管材，還協助客戶採購及分銷其他專用無縫管，藉以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本公司繼續提供通過維持及提供廣大的物流及採購網絡以增進其經營專業知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10名員工專門從事採購及分銷，並於二零零六年在滁州市取得面積約258,507平方米的物業和一個面積約31,522平方米的倉庫，已用作設立分銷及物流中心。此一站式服務不單促進與客戶的緊密關係、提高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擴大本公司的產品種類，還使本公司透過與客戶更好溝通而得到有關專用無縫管業的最新市場資訊。藉著密切掌握市場趨勢及行業發展，本公司可進一步擴闊其客戶基礎、適時調整產品組合，以及物色合適的併購目標以達致進一步增長。

4. 公司品牌及優質產品

油井管業對質量、耐用性及安全標準都有高要求，因此，產品的質量及品牌信譽在行內十分重要。

董事相信，基於客戶對其產品質素以及準時付運的認同及接受，從而建立公司聲譽及商譽，為於本行業成功的必要因素。董事相信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獲得產品免

檢證書榮譽，令本公司成為中國很多大型石化公司優先選用的供應商，並使本公司得以增加出口量。國際上，本公司亦獲得美國石油學會的API認證，該認證僅發出予該學會就有關石油與天然氣業的設備、產品及服務而確認為優質生產商之公司。另外，本公司獲得中國的中國船級社、挪威的挪威船級社、英國勞氏船級社、德國的德國船級社、美國船級社及法國的法國船級社等國家級船級社的工廠認證，以及在南韓、日本及意大利取得同類的認證。有關船級社登記處不時在本公司進行實地視察，以確保授予本公司的認證於有關有效期內持續有效。由於根據該等認證生產的產品可用於相應國家的船舶建造，取得該等認證足證本公司的質量控制及生產水準備受肯定。為加強本公司於市場的公司品牌，本公司的標誌印於每件自產產品上。董事相信，本公司的品牌可加強客戶的忠誠度，並為本公司提供穩固基礎，以進一步擴大其銷售網絡、產品種類及服務。

5. 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團隊連同深厚的技術知識及技術專業知識

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團隊在中國專用無縫管業具備經驗及市場知識。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團隊積累超過14年專用無縫管的生產經驗，因而具備深厚的產品知識及技術知識。另外，他們於本公司產品的生產、品質控制、市場推廣及分銷方面具有廣泛經驗，並且透過天大集團間接持有本公司的權益。

專用無縫管的製造要求先進科技及技術知識，而這亦是新競爭者入行的門檻。因此，本公司的技術專業知識可鞏固其市場地位及競爭優勢。

此外，本公司有能力設計其本身的生產線，加上致力於通過生產專業知識提高生產效益，讓本公司能以較低成本修改、改進和改良其產品的設計，應付其客戶及一般市場的不同需求。

6. 具競爭力的成本架構

本公司相信，除了產品質素以外，價格亦是油井管業另一重要的競爭力關鍵。憑藉生產及技術知識以及生產地點處於有利戰略位置，本公司建立起低成本架構，故在產品定價方面享有更大靈活性。

業務

本公司透過利用其生產知識，生產設備均自行採購、組裝及改造。在充分保證質量的前提下，與進口設備相比，本公司大幅節省投資成本。本公司的新生產設施座落於安徽省滁州市的有利戰略位置，本公司的重要生產要素天然氣於當地的價格較便宜。此外，本公司的生產設施位於長江沿岸、鄰近京滬鐵路(北京—上海鐵路)及兩條公路，所以本公司既可以方便快捷地取得來自全國各地的原材料，亦可將產品方便快捷地送到全國各地客戶手上。董事相信，本公司於滁州市得天獨厚的戰略地點使本公司較競爭對手享有物流優勢。另外，本公司採取一套嚴謹的成本控制體系。本公司採用及時採購程序，大大節約存貨成本。

7. 屬於受中國政府鼓勵的行業

本公司的業務已受惠於中國政府的政策。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亦刊發其有關中國鋼鐵業的未來發展政策。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更特別強調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的油井管以及鍋爐管的生產為受鼓勵產業。國務院亦已於二零零六年表明有意於中國中部地區加大勘探天然資源的力度，當中尤其著重鋼材及石化資源。此外，國務院同時有意通過投資於研發、機械採購及稅務政策，加大對中國中西部企業的研發支持。本公司的高增值油井管及油氣化工管擴充項目已獲安徽省政府指定為其推動並支持的861行動計劃的一部分。861行動計劃的詳情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下發了《關於調低部份商品出口退稅率的通知》([2007]90號)，將部分鋼鐵產品出口退稅率下調至5%，油套管不在其列內，仍屬鼓勵類產品。由於油井管明顯不在該通知的調低出口退稅率的名單內，本公司銷售油井管產品不受該通知所影響。至於本公司油井管以外的無縫管產品，董事確認該等產品的出口佔本公司營業額微不足道。

業務

獎項及證書

本公司在過往經營歷史取得多項證書及許可證，詳情如下：

國家	頒授證書／ 許可證的機構	概述及重要性	現時有效期
中國	通過了中國船級社南京分社的工廠認可證書	證書涵蓋用於造船或合乎中國船級社規範的專用無縫管	二零零六年四月一 二零一零年四月
	中國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授出的產品免檢證書	本公司生產的專用無縫管通過中國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的嚴格審核，並豁免對產品抽查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獲得中國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頒發的特種設備製造許可證	取得高中低壓鍋爐、熱交換器用無縫鋼管、石油裂化用無縫鋼管、高壓化肥設備用無縫鋼管以及不銹鋼無縫鋼管產品生產資格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 二零零九年二月

業 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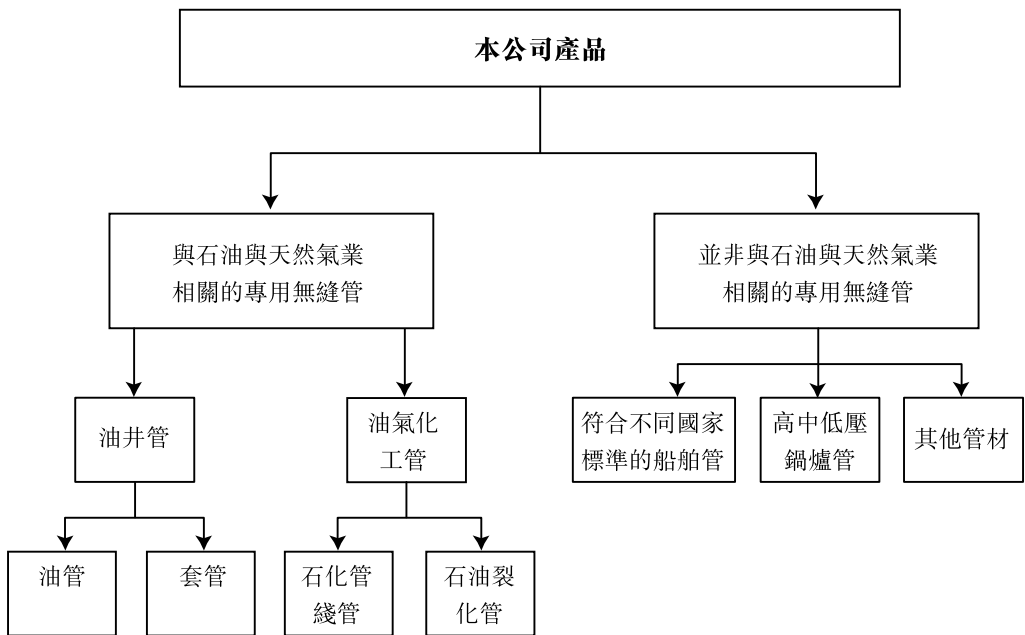
國家	頒授證書／ 許可證的機構	概述及重要性	現時有效期
	新產品通過了全國鍋爐壓力容器標準化技術委員會的評審	取得07Cr2AlMo及09CrMoAL產品生產資格，通過全國鍋爐壓力容器標準化技術委員會的審核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通過了中國質量認證中心的質量認證ISO 9001	標誌著本公司的管理水平處於國內領先水平	二零零六年八月— 二零零九年八月
美國	正式獲授權使用美國石油學會(API)會標	通過API質量體系審核，取得使用API會標生產產品的資格。產品可於國內外各油田廣泛使用	二零零六年二月— 二零零九年二月
	通過了美國船級社的工廠認可	證書涵蓋用於合乎美國船級社規範的造船專用無縫管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法國	通過法國船級社的工廠認可	證書涵蓋用於合乎法國船級社規範的造船專用無縫管及配件	二零零四年一月— 二零零九年一月

業 務

國家	頒授證書／ 許可證的機構	概述及重要性	現時有效期
德國	德國船級社的認可物料製造商	證書涵蓋用於合乎德國船級社規範的造船專用無縫管	二零零六年四月一 二零零九年一月
	德國船級社的認可製造商	證書涵蓋用於合乎97/23/EC規範的一般用途的無縫管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 二零零九年五月
挪威	挪威船級社的認可製造商	證書涵蓋用於合乎挪威船級社規範的造船專用無縫管	二零零四年七月一 二零零八年六月
南韓	韓國船級社的工廠認可	證書涵蓋用於合乎韓國船級社規範的造船專用無縫管	二零零六年八月一 二零一一年八月
英國	勞氏船級社的認可製造商	證書涵蓋用於合乎英國船級社規範的造船專用無縫管	二零零六年五月一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日本	日本船級社的認可製造商	證書涵蓋用於日本船級社所涵蓋的鍋爐、熱交換器或專用無縫管的專用無縫管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 二零一二年一月
意大利	意大利船級社的認可製造商	證書涵蓋用於合乎意大利船級社規範的造船或專用無縫管的專用無縫管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產品

本公司將產品分為兩大類：(i)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的專用無縫管，包括油井管(主要為油管及套管等)及油氣化工管；(ii)其他專用無縫管，包括船舶管及鍋爐管等。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包括：(i)出售自產的油井管及其他專用無縫管；及(ii)採購及分銷專用無縫管。本公司的產品主要用於石油及天然氣開採、輸送、煉化企業以及大型船舶和鍋爐製造企業。下表更詳細羅列本公司產品的類別：



本公司所供應的產品載於上文。本公司亦向其客戶提供綜合服務，即作為訂單的一部分，透過為客戶採購我們並無生產的專用無縫管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通過車絲及熱處理後，其生產的油井管可直接用於油田。

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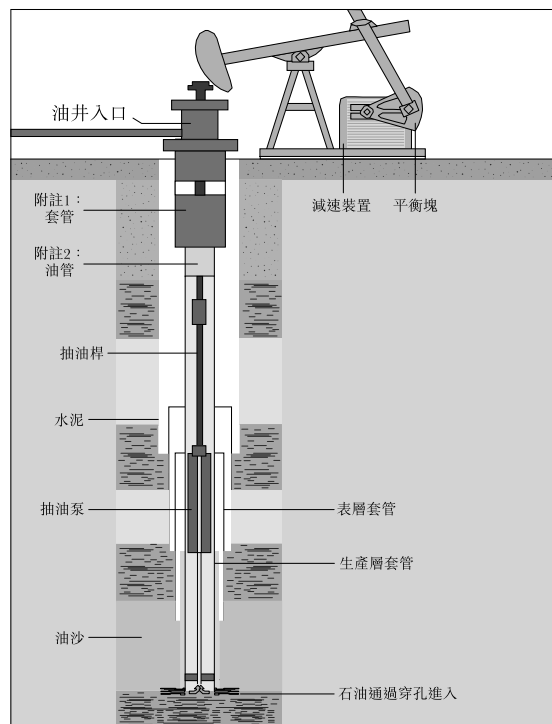
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的專用無縫管

本公司生產及銷售的油井管主要是油管(直徑由48.3毫米至114.3毫米)和套管(直徑由114.3毫米至273毫米)。

套管、油管、鑽杆、方鑽杆及鑽鉞統稱油井管。

- 套管是支撐油氣井井壁的鋼管，主要分為：(i)表層套管；(ii)技術套管；及(iii)油層套管。
- 油管是油氣井打好固井之後，在油層套管中設置的，讓油氣從此湧至地面的專用無縫管。

油井設施的架構如下：



附註：

1. 套管為本公司其中一種主要產品。
2. 油管為本公司其中一種主要產品。

業務

油氣化工管是輸送石油與天然氣及煉油業應用的專用無縫管。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API認證本公司符合資格使用API會標於API對油管和套管規範 (API Spec 5CT) 以及管線管規範 (API Spec 5L) 的管材。該等API標準為美國石油學會訂立的行業標準，透過使用可靠的良好工程常規，提倡使用安全及可更換的設備及業務。

用於船舶、鍋爐及其他用途的專用無縫管

船舶管是指用於各類造船工程的抗擠毀管材。鍋爐管是指鍋爐用專用無縫管，主要分為：(i) 低中壓鍋爐用專用無縫管；及(ii)高壓鍋爐用專用無縫管。本公司自一九九三年開始生產專用無縫管以來，不斷地開發新產品，以滿足該行業的市場需求。本公司獲得日本和意大利船級社的產品認證，有關認證的有效期分別為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及二零零七年二月九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七日，令本公司的船舶管已獲認證於九個國家使用，並已成功開發低、中及高壓鍋爐管。

業 務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產品種類劃分的總銷售額百分比。

	二零零四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自產									
油井管	255.5	2,255	0.7%	94,063.1	469,529	51.8%	144,613.3	709,243	56.1%
油氣化工管	5,594.7	37,671	11.3%	6,642.7	44,868	4.9%	7,140.2	42,199	3.3%
其他專用無縫管	17,266.1	110,913	33.2%	27,804.6	161,120	17.8%	47,392.2	263,825	20.8%
小計	23,116.3	150,839	45.2%	128,510.4	675,517	74.5%	199,145.7	1,015,267	80.2%
採購及分銷									
油井管	607.6	3,240	1.0%	—	—	—	—	—	—
油氣化工管	5,297.5	31,726	9.5%	5,334.1	33,020	3.6%	4,941.4	27,798	2.2%
其他專用無縫管	24,765.7	147,840	44.3%	31,315.3	198,053	21.9%	40,719.2	222,249	17.6%
小計	30,670.8	182,806	54.8%	36,649.4	231,073	25.5%	45,660.6	250,047	19.8%
總計	53,787.1	333,645	100.0%	165,159.8	906,590	100.0%	244,806.3	1,265,314	100.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自產						
油井管	67,878.4	338,386	56.8%	90,286.0	446,188	61.2%
油氣化工管	4,041.9	25,255	4.2%	3,944.4	26,327	3.6%
其他專用無縫管	17,936.3	99,637	16.7%	27,773.6	144,842	19.9%
小計	89,856.6	463,278	77.7%	122,004.0	617,357	84.7%
採購及分銷						
油井管	—	—	—	—	—	—
油氣化工管	2,709.4	16,286	2.7%	2,197.9	10,201	1.4%
其他專用無縫管	21,810.4	116,565	19.6%	20,100.2	101,003	13.9%
小計	24,519.8	132,851	22.3%	22,298.1	111,204	15.3%
總計	114,376.4	596,129	100.0%	144,302.1	728,561	100.0%

採購

本公司採購部主要負責採購自產所需的原材料及採購及分銷供轉售用的專用無縫管。專用無縫管業為產品種類高度多元化行業。本公司的自產產品未必可涵蓋其客戶的所有需要，但為了提供優質服務，本公司將從市場購買該等非由其生產的管材。本公司的採購訂單一般載有其客戶需要的管材名單。此一站式服務要求對專用無縫管有深厚的產品知識及對市場有深刻的了解，而這些知識及了解只可通過經驗累積得來。本公司自產管材及採購及分銷用外購管材的存貨政策載於下文「存貨控制」一段。

採購自產所需的原材料

本公司只為生產需要採購原材料(主要為鋼坯)，其餘原材料為小量塑料包裝材料。一般來說，本公司按照客戶每月的訂單按月購買原材料，因此就其存貨實施及時策略。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已建立頗持久的關係，業務往來一般已有4年至10年，自供貨以來未曾經歷任何重大困難。董事亦認為於國內採購本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及部件並無困難。本公司不會就原材料價格上漲進行對沖，惟當相信價格低廉時亦會於適當時候策略性購入鋼坯。

有關存貨水平及有關採購原材料作出的任何決定，均以本公司對該等原材料的市況作出的評估為前題。此方面由本公司的採購團隊監察，而採購經理於其認為適當的時候會提出申請供總經理考慮。於取得總經理的批准後，申請將受經理辦公室進一步批核，經理辦公室負責於確認可進行採購有關原材料前進行最後市場分析。至於相當於超過正常存貨水平1.5倍的存貨申請，亦必須諮詢本公司的董事長。

業務

就採購及分銷業務採購專用無縫管

為配合本公司向客戶提供產品，本公司亦從市場採購及分銷專用無縫管的製成品。就其採購及分銷的採購而言，本公司預計特定專用無縫管的需求，並根據當時市場情況進行採購，以逐漸儲存存貨。購買該等專用無縫管的價格完全由當時市場情況決定。

按照客戶的規定，營業經理將客戶訂單內本公司並無生產的產品種類及規格，連同數量及交貨期以書面送交採購部。採購部將有待採購的產品是否屬於一般規格分類。至於本公司並無生產且不屬於一般規格的專用無縫管，於銷售部確認訂單前，採購申請需提交總經理批准。至於本公司並無生產但屬於一般規格的專用無縫管，本公司將儲備適當數量的存貨，應付客戶的緊急需求。在決定是否批量採購前，採購部將向總經理提交採購申請以供審批，之後轉交經理辦公室研究。有關批量採購的申請必須諮詢本公司的董事長。

供應商

本公司在挑選供應商的時候嚴格按公司採購控制程序進行。要成為本公司的認可供應商，先要符合本公司採購團隊根據下列準則進行的評估：

- (i) 供應商的生產能力及質量控制；
- (ii) 供應商製造的原材料是否達到國家級及本公司的標準；
- (iii) 供應商過往曾否出現重大的產品質量差劣的問題，及產品性能是否穩定；供應商必須具備承擔偶發事件的能力；
- (iv) 供應商擁有自主研發能力，對行業發展具有明確意見；及

業務

(v) 本公司的其他主要準則包括價格、送貨時間、服務素質、誠信及在相關產業的口碑。

為確保認可供應商的質素，本公司進行下列監控程序：

- (i) 檢視或監督供應商的生產程序；
- (ii) 收集關於供應商在行內的产品開發、生產設施、管理隊伍及任何其他主要發展的資料；
- (iii) 通過有效的財務管理，維持及控制存貨及應付賬款水平；及
- (iv) 定期評估供應商提供的原材料的質量，確保達到本公司的標準。

本公司於國內採購所需的主要原材料，而且以人民幣結算及付款。本公司一般與其供應商訂立標準供應協議，通常為期一年，並每年續期，而價格則按照當時市況每月訂價。原材料的付款條款為交貨時支付現金(或現金等價物)，客戶通常以銀行票據及電匯清償款項。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五大供應商分別約佔本公司採購總額52.6%、50.3%、61.0%及59.7%。同期，本公司最大供應商分別佔本公司同期採購總額約14.8%、26.4%、34.6%及26.3%。於往績期間內，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就董事知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權益的股東於任何本公司五大供應商中持有任何權益。天大集團的附屬公司天大有限公司一直向本公司供應管端護套。天大塑料公司(另一家天大集團的附屬公司)亦一直向本公司供應原材料，即包裝塑料。詳情請參閱本文件「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一節「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本公司於往績期間內的五大供應商並不包括天大有限公司及天大塑料公司，該等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

存貨控制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約為人民幣209,500,000元，其中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存貨周轉日分別約為34日、38日、60日及64日。董事認為此是保持生產運作順暢以及確保為顧客提供適時送貨服務所必要的正常存貨水平(即約一至兩個月)。然而，當本公司預計原材料價格將會上升時，有時會策略性批量採購原材料。

本公司採用存貨控制，讓本公司緊密監控各種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的存貨水平。本公司採用網絡存貨控制軟件，記錄任何倉庫的所有存貨提存。本公司多數於確認銷售定單後才進行採購。本公司收到銷售定單後，技術部及生產部會擬定該項定單所需材料採購明細，例如性質和數量等。製成品完成生產及測試後，製成品會送交本公司顧客。本公司每季均會複檢任何損毀、滯銷及陳舊存貨。本公司以存貨的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間的差額計提存貨撥備。存貨撥備會按個別產品分別評估。本公司會將確定為陳舊貨品的項目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所有存貨虧損會於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會在不再適合銷售或生產時被確認為過時。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陳舊存貨撥備分別錄得約零元、人民幣1,800,000元、人民幣2,100,000元及人民幣2,700,000元。

質量控制

本公司致力於生產優質產品。董事深信，產品質量是提升本公司競爭力、市場地位和信譽的關鍵。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僱用82名質量控制員工，平均具備五年工作經驗及大部分均具備大學或大專學歷。質量控制隊伍的員工培訓包括各種產品特性、行業標準、檢查方法、品質保證及管理計劃。

本公司產品的質量控制分為三個階段：

採購控制

本公司實施一系列程序甄選主要供應商，只會向該等合資格供應商訂貨。此外，所有原材料於收貨前，必須根據有關質量標準檢驗及檢查。

生產控制

生產工序涉及不同的程序。本公司根據ISO9001、API規範及有關專用無縫管種類標準的有關國家船舶生產標準進行質量控制。所有生產程序以文件紀錄以及由操作指南提供指引，配合合適人員及先進設備進行。

本公司使用技術先進的質量控制機器，例如紅外線試驗機、液體靜壓試驗機、液壓式萬能試驗機及多種其他試驗設備，以確保其專用無縫管均屬優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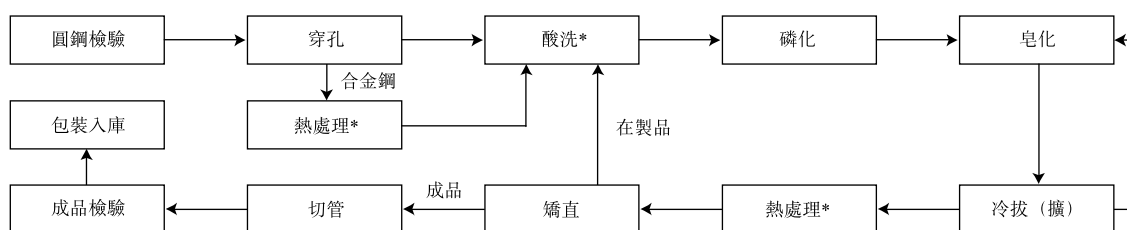
產品控制

所有製成品會根據技術標準進行測試，以及只會接納合資格產品。此外，本公司經常邀請客戶到臨廠房參觀及檢查付運前的產品的質量。於往績期間內，本公司客戶並無退回貨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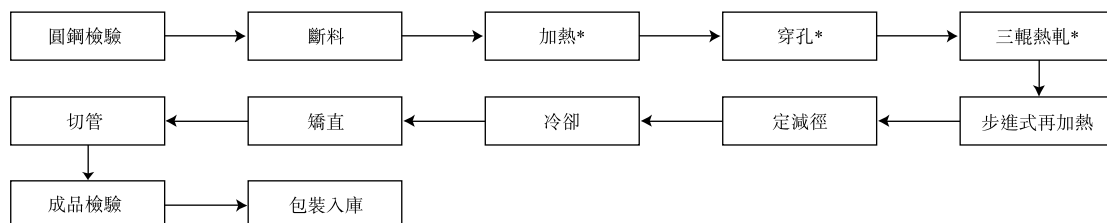
生產工序及設施

本公司已於天長市及滁州市（均位於安徽省）設立兩個生產基地。本公司採用兩種不同的技術生產專用無縫管：於天長市採用冷拔鋼管工藝，而於滁州市則採用熱軋鋼管工藝。冷拉鋼管工藝是生產多類高精密度細口徑專用無縫管（如油井管類別內的油管、油氣化工管及其他專用管）的專門技術，而熱軋鋼管工藝則是高效率大量生產大口徑專用無縫管如油井管類別內的套管的專門技術。以下圖表顯示其各自的生產工序：

冷拔鋼管工藝流程圖（*為質量控制點）



熱軋鋼管工藝流程圖（*為質量控制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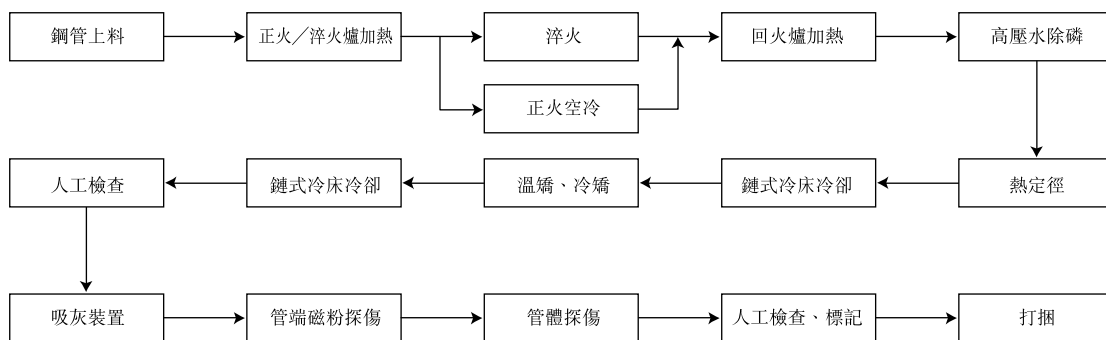
生產及技術改造

本公司透過技術改造提高產品的檔次及價值。本公司已完成滁州市100,000噸油井管熱處理及年產最多100,000噸成品油井管車絲技術改造項目，並分別自二零零七年一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起開始商業生產。車絲後的油井管可毋須進一步加工直接用於油田，因此改善本公司的產品。受熱處理的油井管可於較惡劣的地質條件下使用，因此擴充本公司所提供的產品。

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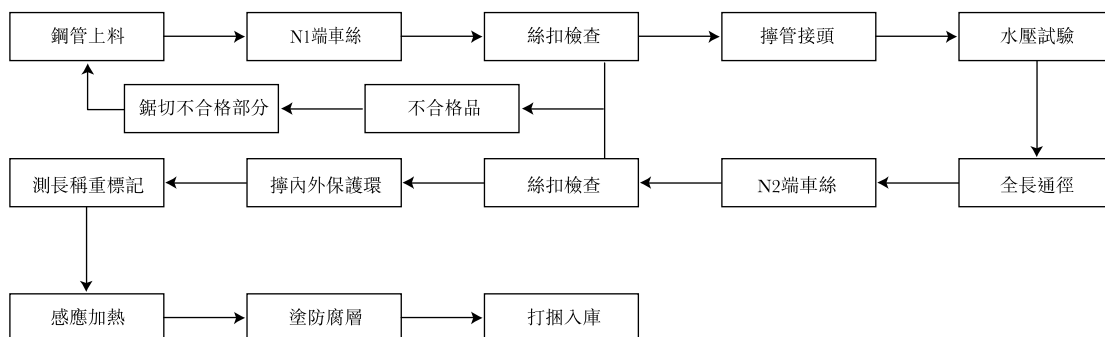
以下圖表顯示其各自的生產工序：

熱處理工藝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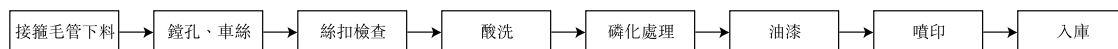


車絲工藝流程圖

(i) 用於油井管



(ii) 用於接件加工



業務

生產設施及採購及生產包裝／物流

本公司的生產基地位於天長市及滁州市，兩項設施相距約125公里。天長市廠房的建築面積約52,000平方米，廠內設有三組的專用無縫管冷拔生產線（包括節能型斜底加熱爐及二輥斜軋穿孔）。滁州市廠房的建築面積約43,840平方米，設有一整套的三輥熱軋機組（包括全自動環形加熱爐、錐型穿孔機、ASSEL三輥軋管機、步進式加熱爐、微張力定徑機和一系列精整、檢測設備）。本公司的車絲及熱處理設施位於滁州市。本公司亦將滁州市一個面積約31,522平方米的倉庫發展為分銷及物流中心。



業 務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的總產能為300,000噸，而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則分別為25,000噸、200,000噸及300,000噸。該總產能可轉換為(僅作為一般指標)：

期間	油井管		其他專用 無縫管(包括 油氣化工管)		總產能 噸
	噸	噸	噸	噸	
二零零四年	5,000		20,000		25,000
二零零五年	150,000		50,000		200,000
二零零六年	250,000		50,000		300,000
二零零七年	250,000		50,000		300,000

以下為天長市及滁州市生產設施各自於往績期間的產能使用率：

	二零零四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半年統計數據)		
	產能	實際產量	使用率	產能	實際產量	使用率	產能	實際產量	使用率	產能	實際產量	使用率
	噸	噸		噸	噸		噸	噸		噸	噸	
天長市設施	25,000	25,300	>100%	50,000	27,700	55.4%	100,000	61,900	61.9%	50,000	44,300	88.6%
滁州市設施	—	—	—	150,000	107,300	71.5%	200,000	145,200	72.6%	100,000	77,700	77.7%

附註：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產能乃根據年產能除以二計算。於二零零六年，天長市設施的年產能因安裝新冷拔油井管生產線而增至100,000噸。至於滁州市設施，年產能因生產設備的技術改造而於二零零六年增至200,000噸。

本公司的生產設施可於改良後以最低成本製造不同種類的專用無縫管。本公司使用天然氣及煤炭作為其生產所用的主要燃料。本公司一直向國內供應商(包括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及天長市天然商貿有限公司)按市價採購生產所需的燃料。就電力而言，本公司按市價向當地發電廠採購大部份生產用電力。

環境保護

本公司遵從國家、省及地方環境保護法規的規定，包括中國環境保護法及有關環境影響評估的法律，包括第七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頒布及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第九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八日頒布及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及國務院於一九九

業務

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頒布及實施的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已通過安徽省環境保護局的環保測試。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違反中國環境保護法例的規定及因此而被處罰。本公司已取得所有根據中國適用的環境保護法例所需的許可證及牌照以經營其現時業務。

為了提升環保管理，本公司組成環保單位，就環保制定工作準則、獎勵及罰則制度。根據中國法律，本公司為新建項目以至改建及擴建項目執行環境影響評估制度。舉例而言，每個項目的環保及處理設施應與主體建築同時設計、建造及投入使用。本公司產生的工業固體廢料全部獲安全處理及就不同用途加以處理。本公司於生產工序中使用的冷卻水經過處理後會循環再用，不會排放污染物。

隨著公民責任及環保意識不斷提高，以及中國政府規定的環境保護標準不斷提高，本公司將盡可能使用天然氣等清潔能源，組織相關人員學習及推廣環保法規。本公司將堅持遵守中國的法例要求，加大對環境保護方面的人力、物力之投入，達到政府滿意，社會滿意的地步。

本公司針對性地進行一些研發工作，減少對環境的影響而採納了如下新技術：

- (i) 對所有鍋爐設備安裝除塵裝置，減少對大氣的污染；
- (ii) 對建設設施進行水循環技術的應用，減少對水資源的污染；及
- (iii) 本公司研發部的環境保護組的技術人員，不斷實施新技術及運用新技術。

本公司現有設施的設計、維修及保養均注意環保成分，例如現有設備的水循環設施及逐步使用清潔能源，如天然氣。

業務

本公司於往績期間於控制環境污染及處理方面共投資約人民幣10,200,000元，有關的折舊開支約為每年人民幣6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控制環境污染及處理方面的投資分別約為人民幣6,632,000元、人民幣168,000元、人民幣3,368,000元及人民幣21,000元。本公司對環境保護的投資持續增加，預期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的投資約為人民幣1,1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支付排污費分別約人民幣18,000元、人民幣22,000元、人民幣32,000元及零元。根據國務院頒布的排污費徵收使用管理條例，中國環境保護機關經考慮排放污染物的種類及數量後釐定適當排污費。

本公司完成透過建設年產100,000噸油井管熱處理技術改造項目與年產100,000噸車絲生產線技術改造項目，擴充生產設施，並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開始投入商業生產。上述兩個項目的環境影響評價文件已獲滁州市環境保護局的批准。

銷售及市場推廣

銷售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銷售隊伍分別有19、22、30及32人。本公司採用直接銷售策略以發展其客戶層。銷售隊伍的主要職責為緊密監控市場拓展、提供售後服務及其他宣傳工作。銷售隊伍乃根據其地理位置分成三隊，連同一名區域銷售經理負責該區域銷售隊伍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及售後服務。三個隊伍覆蓋中國以下地區：

中國西南區及 西北區	重慶、四川、雲南、貴州、西藏、新疆、甘肅、 青海、陝西及寧夏
華北區、 華中區及華南區	北京、天津、河北、內蒙古、山西、湖北、湖南、 河南、廣東、廣西及海南
華東區及 中國東北區	上海、山東、安徽、浙江、福建、江蘇、江西、 黑龍江、吉林及遼寧

業 務

區域銷售經理向本公司銷售總經理匯報，而銷售總經理亦負責本公司的整體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其中，本公司主要以佣金及銷售人員相對其預定年度銷售指標的表現作為激勵手段。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負責中國國內銷售的銷售人員有25人，其餘七人則主要負責出口業務。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口銷售分別佔本公司的總銷售額少於約1%、2.7%、7.1%及16.2%。出口銷售額上升是本公司不斷拓展其油井管的海外市場的策略所致。本公司有能力為石油與天然氣業製造專用無縫管，包括油井管（主要為油管及套管等）及油氣化工管，在國內油井管行業享有盛譽。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五大客戶

	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佔銷售額 百分比	所銷售產品	業務範圍	油田位置
1) 中國石油物資西安公司	68,614	9.4%	油井管	經營石油設備產品	陝西、新疆、滄州
2) 勝利油田高原石油裝備 有限責任公司	46,458	6.4%	油井管	生產及經營石油設備 產品	山東、新疆、陝西、 哈爾濱
3) 無錫西姆萊斯石油 專用管製造有限公司	41,493	5.7%	油井管	生產油管及套管	滄州、新疆、陝西、 哈爾濱、天津
4) 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	29,297	4.0%	油井管	生產油管及套管	滄州、新疆、陝西、 哈爾濱
5) Prime Resource Corp	16,222	2.2%	油氣化工管、 船舶管	貿易類公司	不適用
合計	<u>202,084</u>	<u>27.7%</u>			

業 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大客戶

	銷售額 千元	佔銷售額 百分比	所銷售產品	業務範圍	油田位置
1) 勝利油田高原石油 裝備有限責任公司	75,003	5.9%	油井管	生產及經營 石油設備產品	山東、新疆、 陝西、哈爾濱
2) 天津天鋼石油專用 管製造有限公司	60,098	4.7%	油井管	生產油管、套管 及套管插接器	哈爾濱、河南
3) 天津市石油管材加工有限公司	57,459	4.5%	油井管	生產套管、油管 及管接頭	哈爾濱、新疆 及陝西
4) 上海玥昌貿易有限公司	54,062	4.3%	油井管	生產套管及油管	哈爾濱、 滄州、陝西
5) 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	34,534	2.7%	油井管	生產套管及油管	哈爾濱、滄州、 新疆、陝西
合計	281,156	22.1%			

業 務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大客戶

	銷售額 人民幣 千元	佔銷售額 百分比	所銷售產品	業務範圍	油田位置
1) 無錫西姆萊斯石油專用管製造有限公司	112,970	12.5%	油井管	生產套管及油管	哈爾濱、天津、 滄州、新疆及 陝西
2) 勝利油田高原石油裝備有限責任公司	35,359	3.9%	油井管	生產及經營 石油勘探設備	山東、新疆、 陝西及哈爾濱
3) 滄州華北石油專用管材有限公司	34,926	3.9%	油井管	生產各類套管	哈爾濱、滄州、 新疆及陝西
4) 上海耐利實業有限公司	25,569	2.8%	油井管	經營油井管	哈爾濱、滄州、 新疆及陝西
5) 天津寶鋼工貿有限公司	22,324	2.5%	油井管	經營油井管	哈爾濱及河南
總計	<u>231,148</u>	<u>25.6%</u>			

業 務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大客戶

	銷售額 人民幣 千元	佔銷售額 百分比	所銷售產品	業務範圍
1) 南京市金陵船廠	7,241	2.2%	其他專用無縫管	建造船舶
2) 湖北省長江石化設備有限公司	6,552	2.0%	油氣化工管	生產煉油機器及 相關配件
3) 江蘇省新沂市恒盛化肥有限公司	5,535	1.7%	油氣化工管	生產化學原材料
4) 中國船舶工業物資總公司	4,963	1.5%	其他專用無縫管	經營船舶建造及 相關行業的物料
5) 江蘇省泰興寧興機械有限公司	4,866	1.5%	油氣化工管	經營壓力容器
總計	<u>29,157</u>	<u>8.9%</u>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五大客戶分別約佔本公司總銷售額8.9%、25.6%、22.1%及27.7%。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最大客戶銷售額分別約佔本公司總銷售額2.2%、12.5%、5.9%及9.4%。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分別有積極客戶*約2,000名、1,400名、1,300名及880名。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約440名、410名、400名及135名積極客戶為油田或其指定加工工廠，另約80名、70名、54名及44名活躍客戶為造船廠。

* 積極客戶為該等於相關期間內向本公司作出至少一次採購的客戶。

業務

在國內完成的交易，本公司會以人民幣結算銷售，出口銷售則以美元結算。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分別有99.3%、97.3%、92.9%及83.8%的銷售以人民幣結算，剩餘的0.7%、2.7%、7.1%及16.2%以美元結算。

不論是自產產品還是為配合本公司採購及分銷業務而採購的產品，本公司仍承擔任何產品責任申索。本公司與客戶訂立的協議包括產品交付後六個月或十二個月的產品保證。本公司已自中國人保取得產品責任保險。本公司於往績期間內尚未收到任何產品責任申索，並已就該等事宜投保。然而，無法保證保險將可彌補產品責任的任何及全部申索。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權益的股東，於任何本公司五大客戶中持有任何權益。本公司於往績期間內的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

市場推廣及品牌

本公司旨在：

- 建立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創立銷售及市場推廣業務模式，加強銷售及市場推廣服務

本公司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在過去多年來不斷擴充人手。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由19人組成，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人數已增至32人。本公司致力培訓員工、提高員工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水平和提高本公司於各大油田市場的公司形象。本公司亦採取直銷的模式，減少了中間流通環節，務求為客戶提供周到的售前、銷售及售後服務。作為品牌宣傳計劃一部分，本公司於所製造及銷售的產品上印上公司商標。

業務

- 多種渠道的信息宣傳

本公司一直注重在行業網絡的信息宣傳，從一九九三年起一直進行市場信息的採集。本公司於約50份行內刊物，如《中國石油化工》、《鋼管》及《中國特種設備安全》大量刊登廣告。同時本公司充分發揮互聯網的優勢，擁有本身的網絡域名並於<http://www.td-gg.com>設立網站。本公司亦是行業內若干專業網站的會員，如「阿里巴巴」及「我的鋼鐵網絡」等。

- 參加貿易展覽會，擴大宣傳工作和提升形象

本公司的市場推廣工作包括參與各種國際和全國專業管材展覽會。本公司已參加二零零六年五月份在中國上海國際展覽中心舉辦的第二屆上海國際鋼管工業展覽會和二零零六年九月參加在上海國際博覽中心舉辦的二零零六年第二屆中國國際管材展覽會，於該等展會期間，本公司與部分國內外的客戶簽定了產品合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參加在北京舉辦的第七屆中國國際石油石化技術裝備展覽會，二零零七年五月參加在上海舉辦的第三屆國際鋼管工業展覽會和二零零七年六月參加在上海舉辦的二零零七年上海中國石油電子商務博覽會。通過這些貿易展覽會，本公司已進一步從客戶方面了解需求和獲得回應，從而讓本公司獲取有用資料以改良產品，更有效地監管產品，迎合現有及潛在客戶的期望。該等貿易展覽會為本公司提供宣傳公司形象和產品的機會。

產品價格

本公司的價格政策視乎是自產、產品還是為配合本公司採購及分銷業務而採購的產品而定。

業務

自產產品

本公司一般按以下程序定出產品價格：採購部將製作有關時間的原材料價格趨勢。生產部將製作生產成本(按噸計)的資料。財務部將製作生產每噸產品的有關管理及行政開支資料。然後，銷售部將整合該等資料，結合國內內供求情況釐定當時的有關售價。售價每星期協商一次。該等產品的價格導致約20%的平均毛利率，視乎產品規格而定。油氣化工管的毛利率較高，因為生產要求較複雜，批量一般較小。

採購及分銷

本公司為向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而提供專用無縫管採購及分銷服務。當本公司從客戶接獲採購訂單時，本公司將確定訂單內並非由本公司生產的專用無縫管。然後本公司將向供應商採購該等產品，並以採購該等產品的成本另加10%至15%及視乎有關時間的市況及市場價格為該等產品定價。

付款條款

不論是自產管還是採購及分銷用管，對於在國內進行的銷售而言，銷售合同於預付部分貨款時訂立。全款到賬本公司發貨。客戶通常以電匯或銀行票據支付貨款。至於海外客戶，於訂立銷售合同後，客戶根據銷售合同貨物開出信用證。本公司在收到信用證後安排生產。生產完成後，本公司組織貨物檢驗，檢驗貨物完成後貨物直接發送予客戶，之後，本公司提交整套的票據予通知行，通知行轉交票據予開證行，開證行安排付款。由於客戶通常於出廠前檢查貨品，於過去從未有發生對產品質量或數量不滿意的事件。由於從客戶收取貨款後才發送大部分貨物給客戶，本公司從未就收回其應收款項遇上任何困難。因此，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就呆賬作出重大撥備。

研發

概覽

本公司的研發工作集中於開發新產品、新技術及新工藝，以及改良其產品組合。在其歷史中，本公司一直委聘研究所協助本公司實現生產新型石化產業專用無縫管，例如抗硫化氫腐蝕用專用無縫管、09CrMoAL專用無縫管及高效換熱器用螺旋槽專用無縫管，其中熱交換器用油氣化工專用無縫管獲得國家實用新型專利。

本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的特點是技術發展日新月異，對優質的先進技術產品的需求有增無減。董事明白，成功的技術開發對本公司維持市場競爭力非常重要。因此，本公司十分重視研發工作，並成功開發出車絲及熱處理生產線，該等生產線於二零零七年開始投產。本公司擬根據以下方向進一步開發其油井管產品。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擬持續加強對高強度、抗擠毀及耐腐蝕的高鋼級油井管的開發，同時將研發油井管產品及根據API標準加厚圓螺紋、偏梯螺紋油井管產品。

有關其他專用無縫管方面，除繼續遵守其他國際生產標準外，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及二月取得日本及意大利的管材生產認證。本公司預期於二零零九年開始研發生產符合ASTM及ASME標準的電站用高壓鍋爐管。

部門及任務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研發隊伍由30人組成，該等人員平均擁有逾8年相關經驗。研發隊伍由擁有專業知識(包括工程、生產技術及質量保證)的僱員(包括四名兼職人員)組成。彼等的教育背景包括6名員工持有學士學位，23名員工持有文憑，以及1名員工持有碩士學位。至於工作經驗，研究隊伍內15名員工有1至5年工作經驗，研究隊伍內8名員工有6至

業務

10年工作經驗，研究隊伍內3名員工有11至15年工作經驗，研究隊伍內3名員工有16至20年工作經驗，以及研究隊伍內1名員工有21至25年工作經驗。員工培訓以持續進修課程及參與展覽及講座形式進行。該隊伍主要包含兩大範疇，分別為產品開發及生產技術研究。產品開發隊伍負責開發新產品，集中於產品的技術含量、功能、質量及增值特點。生產技術研究隊伍涉及研究及設計生產技術。通過對設備和工藝的改造可以進一步提高設備的產能和產品的質量，節約生產的成本。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研發項目動用了約人民幣405,000元、人民幣526,000元、人民幣2,736,000元及人民幣987,000元。

對於研究及開發新產品的典型項目而言，本公司的銷售部及研發部會綜合生產技術部及銷售部的意見後，以可行性分析報告的形式制定建議。本公司的總工程師評估建議的項目，對於其認為合適的項目，則將會提交總經理批准。一旦總經理予以批准，總工程師將決定參與項目的人員，並監察及跟進項目的進展。每個項目獲分配一筆費用，並由總工程師審批，才提交總經理批准。研發部就每個項目獲得的費用將開立獨立賬戶控制收支，並受財務部監控。此等資金只可用作研發用途。

本公司的生產技術部將就新技術提出可行性分析報告。本公司總工程師組織有關部門對所建議的項目進行評估。通過評估的項目會交由本公司總經理審批。獲總經理批准項目後，總工程師將負責該等新生產技術的研發，決定參與研發的職員，並監察及跟進研發該等新產品的進展。主要研發項目將提交總經理會議審批，董事長將出席該會議。

業 務

研發合作

董事相信，本公司長期成功，某程度上取決於本公司能否與夥伴合作，夥伴可協助本公司共同研發新技術、產品及市場並獲得產品知識及專門知識轉移。本公司於往績期間內與夥伴所訂立的主要協議或備忘錄摘述如下：

目標	職責	知識產權 擁有權	協議／備忘錄 日期及期限	本公司的 項目投資 人民幣	本公司截至 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止 的投資 金額 人民幣
與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特殊鋼分公司聯合研究耐腐蝕、高強度、抗擠毀、非調質系列油套管及具有以上特性的兩種不銹鋼產品	寶鋼公司準備各鋼種專管坯棒材冶煉、軋製、棒材熱處理等技術文件以及相對應的物理化學性能試驗。 本公司準備各鋼種鋼管軋製、鋼管成形、鋼管熱處理等技術文件。	本公司擁有 有關管材的權利 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擁有 有關鋼坯的權利	日期為 二零零六年 三月十八日及 直至新產品 研製成功為止	6,000,000	1,600,000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管材研究所提供油套管技術服務	西安管材研究所為公司提供管坯及製成品的理化性能檢測、抗腐蝕鋼種的開發技術服務等，以及提供油井管螺紋的設計、檢測、產品試驗的技術服務。	本公司擁有	日期為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日至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日， 協議期滿後續簽	兩個有關項目 5,000,000	兩個有關項目 400,000

業 務

目標	職責	知識產權 擁有權	協議／備忘錄 日期及期限	本公司的 估計投資 人民幣	本公司截至 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止 的投資 金額 人民幣
與包頭市浮興科貿有限責任公司聯合研發St52無縫管	<p>浮興科貿有限責任公司處理有關精煉管坯、軋製機製、管材的熱處理以及其相對應的化學特性試驗的文檔。</p> <p>本公司處理鋼管軋製機製、製造鋼管以及鋼管的熱處理的文檔。</p>	<p>浮興科貿有限責任公司擁有有關管坯的權利。</p> <p>本公司擁有有關鋼管的權利</p>	<p>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九日，直至新產品研究成功日期的第五週年為止</p>	<p>有關鋼管成本，預期約為人民幣3,000,000元</p>	500,000
與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合肥通用機械研究所聯合開發07Cr2AlMo和09CrMoAL產品	<p>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準備專用無縫管坯棒材冶煉、軋製、棒材熱處理等技術文件以及相對應的物理化學性能試驗。</p> <p>本公司準備各類專用無縫管軋製、鋼管成形、鋼管熱處理等文件。</p> <p>合肥通用機械研究所為本公司進行相應的力學性能、工藝性能、無損檢測等試驗。</p>	<p>本公司擁有有關管材的權利</p> <p>寶鋼集團上海五鋼有限公司擁有有關鋼坯的權利</p>	<p>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直至二零零六年新產品研究成功為止</p>	400,000	400,000

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就以上計劃產生成本，而該等成本則由本公司內部資源提供資金。根據本公司及其研發夥伴訂立的有關聯盟協議或備忘錄，本公司與研究夥伴並無分潤安排。各方間並無訂立個別保密協議。然而，在與其研究夥伴訂立的協議或備忘錄中，保密條款規定協議或備忘錄的各方將不會向任何其他第三方披露僅供項目使用而提供予另一方的研究詳情及其他保密資料。

本公司對協議或備忘錄其他訂約方的投資(即其他方履行其合同責任的費用)並不知情。本公司只可提供其投資的資料如上。

合規及保險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適用中國法律及規例下有關於中國經營本公司業務的規定，並已經從中國政府取得所有必要牌照、許可證、證書或批准，以進行其營業執照所載的業務。

就為進行其業務已獲取的有關牌照、許可證、證書或批准而言，本公司現持有：

批文	發出機構	有效期
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安徽省滁州市 工商行政管理局	長期，惟須獲年檢批准
對外貿易經營者備案登記表	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局	倘本公司外貿業務及 相應中國法例並無變更， 則無限期有效。

業務

批文	發出機構	有效期
全國特種設備製造許可證 (獲准生產若干無縫油井管)	中華人民共和國質量 監督檢驗檢疫總局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鍋爐壓力容器用材料 技術評審證書(033號)	全國鍋爐壓力容器 標準化委員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鍋爐壓力容器用材料 技術評審證書(034號)	全國鍋爐壓力容器 標準化委員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鍋爐壓力容器用材料 技術評審證書(035號)	全國鍋爐壓力容器 標準化委員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工廠認可證書	中國船級社南京分社	二零零六年四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日
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ISO9001: 2000) (0106Q1946R2M/3400)	中國質量認證中心	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六日

業務

為確保持續遵守本公司就其業務所需及所獲的所有有關批准、許可證、牌照及證書的規定，本公司企業管治及質量控制部的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確保遵守該等批准及許可證等。在該等批准及許可證等屆滿前，本公司會及時作出所需的續期安排。

本公司已自中國人保取得產品責任保險。本公司亦就本公司若干資產投購中國人保推行的全面保險。至於員工，本公司根據法律規定維持員工社會保險。除工地安全守則外，本公司確實採取預防措施確保有關保險單於以下各方面保障本公司僱員，包括退休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職業傷殘保險及宿舍儲備金。由於本公司已取得有關中國法律規定的所有保險單，董事相信本公司的保險保障額充足。

競爭

中國油井管業的概覽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中國油井管消耗量由二零零二年約1,499,000噸增至二零零六年2,075,000噸，複合年增長率約8.5%。同期產量由約1,297,000噸增至2,815,600噸，複合年增長率約21.4%。自二零零三年起，中國已成為油井管的淨出口商。

天津鋼管集團有限公司及寶鋼集團於油井管市場佔主導地位，共佔中國二零零五年的市場總份額約62.7%。於二零零五年，按產量計，本公司於中國十大油井管製造商排名第七，是領先的油井管製造商之一。

本公司相信其於競爭中擁有優勢。本公司的直銷服務模式更能貼近客戶的多樣化需求，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並減少本公司與其客戶間的中間流通環節。董事預計新進製造商不會帶來重大競爭。首先是油井管行業為資本密集的行業，興建生產設施需投入大量資金；其次，建立生產線及為石油業生產油井管的適當技術須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因此，上文所述者對有意進軍石油業油井管供應商行業並建立據點的新進製造商形成重大進入門檻。因此，董事認為，進軍此行業的新製造商需面對技術、市場及客戶肯定等重大障礙，短期內難以於油井管市場出現類似規模的競爭對手。

業務

雖然國內還有其他油井管的製造商，但在產品的成本、質量、產品種類、產品的科技含量及滿足顧客要求的能力方面，本公司與其他製造商相比具有很強的產品競爭力。這主要基於：

- (i) 專注業務；
- (ii) 成功的市場導向業務策略；
- (iii) 強勁的採購及分銷能力並提供一站式服務；
- (iv) 公司品牌及優質產品；
- (v) 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團隊連同深厚的技術知識及技術專業知識；
- (vi) 具競爭力的成本架構；及
- (vii) 參與作為中國政府鼓勵行業的本行業。

本公司擁有先進的生產技術及設備，並與國內領先的科研開發機構建立了良好的合作關係，產品的質量和科技含量相對較高。

本公司相信，外資公司無意進軍對他們來說高成本的市場。由於外商成本一般較中國為高，此意味他們將集中於價格顯著更高的分部。較優質產品的市場通常集中於較為惡劣的鑽探環境，例如海上鑽探、於超過4,000米的深井勘探及鑽探石油。雖然本公司計劃增加產品種類，包括高檔次的優質產品，本公司並不認為其與外資公司處於同一市場分部競爭。

自創業板上市起，本公司可於股本市場籌集資金。這樣，本公司將有更多途徑選擇為其業務擴充計劃籌集資金。

原油於發展中國家的工業發展中扮演重要角色。由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全球石油需求上升約8.2%。於同期，原油的全球需求由二零零二年每日78,100,000桶增至二零零六年每日84,500,000桶，相當於約2.0%的複合年增長率。由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中國對石油的需求由二零零二年每日5,200,000桶增至二零零六年每日7,300,000桶，增加速度加快至約40.9%，相當於約9.0%的複合年增長率。

業務

從需求方面來看，預期各國於勘探石油方面的投資在短期內均處於上升趨勢。預期油井管用量將大增。從供應方面來看，歐洲、美國及日本等工業發達國家近年沒有增加新產能，只是開發出新產品。全球油井管產能增加主要來自中國。全球新增需求主要靠中國的新增產能來滿足，中國油井管市場呈現需求增長大於供應增長的局面。因此，董事對本公司未來發展充滿信心。

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葉世渠透過天大集團為最終控股股東。本公司可獨立進行其業務，並不需倚賴葉世渠或其聯繫人。本公司已取得適當所有權以於其主要經營資產上行使控制權，及因此能夠以獨立實體身份經營其業務。雖然本公司與葉世渠的聯繫人曾訂立關聯方交易，該等交易大部分自創業板上市起終止。就該等於創業板上市後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即租用物業、購買水、管端護套、包裝物料及銷售專用無縫管，詳情載於「主要及控股股東」中「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一段），由於涉及少量金額，全部可獲豁免申報、公佈及經獨立股東批准，惟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者除外。董事因此相信，本公司因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規模，就該等交易並不過分倚賴葉世渠及其聯繫人。因此，董事亦相信本公司可於主板上市後在獨立於葉世渠及其聯繫人下進行其業務。

管理層獨立性

於本公司作為股份有限公司重新成立前，決定由一支管理團隊主要致力經營本公司之業務，而該團隊將獨立於天大集團。因此，就任何重大投資項目評估及管理公用設施，毋須與天大集團一同運作。本公司亦已設立本身的部門，管理員工及釐定董事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乃獨立於天大集團的管理團隊及其聯繫人，惟非執行董事張建懷除外，彼亦擔任天大集團的財務副總監。倘出現任何衝突，張建懷須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放棄就決議案投票，而彼就有關決議案而言不得計入董事會法定人數內。

財務獨立性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管理架構，據此開支首先由本公司本身的財務部門審批及處理，然後最終由本公司的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張胡明批准。此外，黃堯琪為全職財務總監，負責

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

處理財務管理事宜。除作為47名股東之一外，張胡明及黃堯琪於天大集團均無擔任任何營運職務。本公司經營其業務的場地獨立於天大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此外，本公司以本身名義開立銀行賬戶，及獨立管理其所有資產(包括現金資產)。

本公司財務上獨立於葉世渠。葉世渠並無(以墊款或擔保形式)提供財務資助。天大集團過往曾經就本公司之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於往績期間有關擔保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6。董事已確認，該等由天大集團於往績期間提供之擔保已於創業板上市後解除，天大集團其後再無提供該等擔保。本公司自此設有財務部門，毋須該等擔保。

董事的忠誠責任

創業板上市時，創業板上市規則及中國法律均規定執行董事有責任按保障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並相應履行其忠誠責任。根據主板上市規則及中國法律，主板上市後，執行董事將繼續履行該等忠誠責任，該等忠誠責任亦將包含主板上市規則第3.08條規定的事宜，並包括：

- (i) 誠實真誠地行事，保障本公司整體利益；
- (ii) 為正當的目的行事；
- (iii) 就運用或錯誤運用本公司資產向本公司負責；
- (iv) 全面及公正地披露其於本公司合約的權益；
- (v) 避免實際及潛在的利益及職責衝突；及
- (vi) 採取合理程度的技術、謹慎及勤勉，其取合理程度為預期具有其知識、經驗及於本公司擔任其職務之人士會採取者。

為避免潛在的利益及職責衝突，張胡明及謝永洋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辭去其於天大集團的董事職務。葉世渠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日辭去其於天大集團及天大投資的董事職務。

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

此外，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其負責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二十章的規定審閱及監察關連交易），將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繼續監察該等關連交易。公司章程及主板上市規則亦規定，任何有利害關係的董事，不應參與釐定任何涉及其個人利害關係的事宜。

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往績期間已就若干交易（於其創業板上市日期後成為持續關連交易）訂立下列協議：

- 向天大集團租用位於天長市的物業作為員工宿舍。於該租賃應付天大集團的年度租金為人民幣96,200元，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天大集團支付的租金為人民幣48,000元。
- 由天大集團供水，用以於生產過程中冷卻管道。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就天大集團供水應付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513,000元、人民幣838,000元、人民幣617,000元及人民幣371,000元。
- 由天大有限公司提供管端護套。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就天大有限公司提供管端護套應付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1,582,000元、人民幣26,600元、人民幣5,136,000元及人民幣206,000元。
- 由天大塑料公司提供包裝物料。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就天大塑料公司提供包裝物料應付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6,800元、人民幣119,000元及人民幣77,000元。
- 向天大集團銷售專用無縫管。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交易分別約達人民幣4,170,000元、人民幣1,312,000元、人民幣399,000元及零元。

除下文所述管端護套的供應外，上述各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零六年的交易金額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章所規定的適用比率0.1%，故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3(3)條的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因此，可獲豁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中關於進一步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

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

准的規定。二零零六年管端護套的供應超過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章所規定的適用比率0.1%但低於2.5%，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刊發公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預期標的交易將為主板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因此，將獲豁免遵守主板上市規則中關於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鑑於該等持續關連交易規模不大，而本公司有能力獨立經營（詳情載於上文及「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中「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段），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過份依賴葉世渠或其聯繫人。

於主板上市日期後及基於往績期間的歷史交易金額，董事經考慮市況後預期，本公司就上述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應付款項將低於每年1,000,000港元（或約人民幣970,000元），佔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益約0.077%，並會低於主板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所規定的適用比率0.1%，因此預計可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中關於進一步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不競爭協議

天大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管理其非石油與天然氣業附屬公司的業務營運。天大投資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由天大集團全資擁有。

董事及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各自己確認，其及其各自的聯繫人現時並無從事任何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根據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各自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四日簽訂的不競爭協議，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各自己無條件就其留任股東直至訂立不競爭協議日期後一年止期間承諾（其中包括）：

- (i) 其不會及將會致使其聯繫人及所控制的公司或其聯繫人不會投資或參與任何與本公司現正從事或將會從事的業務競爭的其他業務；
- (ii) 其不會利用其與股東的關係或以股東的身份，從事或參與任何可損害本公司及其他股東的利益的任何事務；

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

- (iii) 如有任何業務機會提供予上市時管理層股東，而該業務機會牽涉與本公司有(或可能有)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上市時管理層股東應協助本公司以上市時管理層股東獲給予的條件、較優惠條件或本公司可接受的條件取得該業務機會；及
- (iv) 其承諾提供有關不時強制執行不競爭協議或監控有關披露所需的所有資料供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
- (v) 其承諾促使本公司於年報或以向公眾作出公告的方式，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有關遵守及執行承諾所審議的事宜的決定；及
- (vi) 其承諾每年於本公司年報聲明其已遵守不競爭協議。

不競爭協議亦有條款，規定倘若任何上市時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遇上有關項目或業務的商機而該等有關項目或業務的商機與本公司所從事或將從事之業務有關，則有關上市時管理層股東須相應通知本公司，並協助本公司開展該商機。本公司在獲得提供該等要約時，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決定(執行董事毋須在場)是否接受向本公司提供的要約。倘本公司決定不接受該要約，則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已承諾不會著手開展該商機。

獨立非執行董事考慮本公司是否接納有關上市時管理層股東通知的業務要約時，由於趙斌及吳昌期熟悉中國監管環境而李智聰則通曉香港監管規定，儘管獨立非執行董事對無縫管業的認識及在該行業的經驗或不屬豐富，彼等亦可理解並分析有關情況，以作出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決定。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倘有需要，可要求諮詢本公司有關及合適的高級管理人員的意見及／或專家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按年度基準審閱上市時管理層股東是否就彼等未來競爭業務遵守不競爭協議。

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各自己與本公司簽署附帶不競爭條文的服務合約，規定於僱用期間及終止僱用後十二個月，不得從事與本公司競爭的業務。董事每年須於本公司年報作出並無競爭聲明。

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

主要股東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列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有關於此股本的任何購股權：

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相關類別股份 總數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天大集團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272,000,000 (L)	80.0%	53.6%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2)	內資股	68,000,000 (L)	20.0%	13.4%
天大投資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68,000,000 (L)	20.0%	13.4%
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25,180,000 (L)	15.0%	5.0%
Baring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經理	H股	19,908,000(L)	11.9%	3.9%
Northern Trust Fiduciary Services (Ireland) Limited	受託人	H股	19,686,000 (L)	11.7%	3.9%
GLHH Fund II. L.P.	實益擁有人	H股	16,825,000 (L)	10.0%	3.3%
Credit Agricole Asset Management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0,212,000(L)	6.1%	2.0%
Gaoling Fund, L.P.	實益擁有人	H股	8,787,000 (L)	5.2%	1.7%
Credit Agricole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投資經理	H股	8,434,000 (L)	5.0%	1.7%

附註：

1. 「L」指該人士／實體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天大投資是天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所以天大集團被視作擁有天大投資持有的68,000,000股內資股的權益。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整體業務目標

本公司的目標是進一步做強做大油井管及油氣化工管產業，並進一步開拓出口至國際市場的機會，最終躋身世界級油井管製造商行列。

本公司的整體業務目標概述如下：

- (i) 透過其研發工作，提高現有產品的檔次、開發新產品、調整產品結構，從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 (ii) 市場覆蓋範圍多元化、積極拓展其國際市場份額和國內西北及東北市場(乃中國最大產油商所在地)、加強其銷售隊伍及提升並擴展一站式服務水平及服務範圍；
- (iii) 積極通過研發、工藝優化和嚴格的成本控制，系統化節能及節材、提高產出效率，從而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及
- (iv) 通過技改、併購或新建高檔新產品的生產線的方式提升現有產能。

未來計劃

本公司現計劃採取以下各項以增強市場地位及把握市場日益擴大的機會。

1. 大力加強研發工作，提高現有產品的檔次、開發高鋼級油井管及其他高附加值的產品，調整產品結構，提高本公司的毛利率

本公司從三方面提高其毛利率：

提高現有產品的檔次

通過研發、技術改造、改良生產技術及延伸至下游產品，就現有產品向客戶提供更多附加值服務及提高產品品質。例如，部分國際配售所得款項已用於完成熱處理及車絲產品生產線的技術改造項目，該等生產線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開始商業投產。此加工線可將本公司現有產品轉化為直接用於油田的製成品而無須進一步加工。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開發高鋼級和高附加值的產品

本公司正繼續就其於861行動計劃下的項目持續進行相關工作，以及監察潛在併購機會。在爭取該等併購機會時，本公司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目標公司是否與本公司經營相近的行業、收購目標公司能否提升本公司的產能或市場佔有率、產能、目標公司管理團隊的質素、監管合規及所涉的潛在風險。本公司預期生產高鋼級的油井管，並提升產品檔次及毛利率。基於本公司對成本控制及質量管理的優勢，董事相信，本公司必將佔據一定的市場份額。

改善產品組合

本公司將繼續開發用於石油及油氣化工業的優質及高檔船舶管和鍋爐管，從而優化本公司產品結構，規避依賴單一類別產品的風險。為達致有關目標，本公司將逐步增加研發投資，並聘用更多合資格研發人員。

2. 提升物流及一站式服務

本公司有意透過提高其分銷物流能力，以提升其一站式服務。就此而言，本公司於滁州市擁有約258,507平方米的土地和約31,522平方米的倉庫，並發展為分銷及物流中心。本公司亦預期增加其銷售人員及物流隊伍及設立額外倉庫。

3. 銷售多元化以增加出口

本公司正計劃於國際及國內市場積極擴張其市場滲透率。於國際市場，本公司擴大其出口量由二零零五年佔總銷售量約3%至佔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銷售量約7%。本公司預期逐步由美國擴展其目標市場至中東、非洲、歐洲、南美及東南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亞。於中國國內市場，目前本公司約70%產品付運予華東及華北的客戶。由於東北及西北地區為不少主要油田的所在地，本公司亦將專注於與該等地區的油田如大慶油田、新疆油田、長慶油田、延長油田及吉林油田等發展業務關係。

為達致上述目標，本公司首先將逐漸擴大其研發和銷售隊伍。更重要者，為本公司將實行密集培訓，以提升其銷售隊伍的市場推廣及技術知識。此舉令本公司可為現有客戶提供更佳服務，並有利於發掘國內及國外新客戶。

4. 致力降低生產成本

本公司將繼續運用其研發資源以優化生產程序和工藝，以降低原料和能源的消耗而提高本公司的產出效益。舉例而言，經過努力研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已成功降低能源耗用量10%及削減每生產一噸專用無縫管的次貨率1%。本公司致力於營運中的每一個細節貫徹執行嚴謹的成本控制制度。本公司將亦於每一個業務單元貫徹實行嚴格的管理預算制度，以保持其於競爭對手間的成本優勢。

5. 提升產能及產品質量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的設計產能為每年300,000噸。本公司將繼續通過技術創新提升或優化其產能的使用率，原因為此將較建立新生產線的成本低。本公司已完成年產100,000噸油井管的熱處理及100,000噸油井管的車絲技術改造，而該等熱處理及車絲生產線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投產。

石油油井管技術改造項目於二零零二年經安徽省經濟委員會批准。其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開始實施一期工程，二零零四年底完成建設並投產。二期高鋼級油井管技改工程，產品耐壓耐腐蝕，主要用於3,000米以上的深井和含有有害成份及複雜地質的油氣田和海洋油田。二期技改工程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獲有關機構列入861行動計劃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之內。861行動計劃是安徽省政府推進產業基地和基礎工程建設的重大戰略部署，是實現安徽省經濟快速增長的重要支撐。於二零零七年首六個月，本公司的顧問中國國際工程諮詢公司就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進行可行性研究。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七年通過了其就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的環境影響評估。本公司現正就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進行安全、消防認證報批、建設設計認證報批和節能認證。

考慮到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二期項目的完成，預期本公司可於二零零九年底將其年產能增加至600,000噸，較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的產能上升100%。於二零零九年前，本公司預期透過對原生產線進行技術改造，可將年產能進一步增加50,000噸。此即意味著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底前的整體年產能將可達650,000噸。在相關商機出現時，本公司亦可能通過併購來提升生產能力，主要生產高檔油井管。本公司尚未識別任何該等收購目標，但將繼續尋求該等商機。

開採油氣的油井可能含有大量可損害普通油井管的腐蝕性化合物及物質，因而影響油井的生產年期。目前，公司現時製造的油井管一般用於大約3,000米或以內深度的油井。本公司將於861行動計劃二期項目生產逾3,000米深井用高鋼級油井管。該類新油井管具有更高的耐高溫、耐硫化物及其他腐蝕物侵蝕的性能，對抗一般損毀的能力也較強。有關產品規格包括更高的抗拉力及其他性能，更適合用於惡劣的石油開採環境（深井鑽探、海上鑽探）。本公司目前並無生產這類較高級油井管，而董事相信該市場目前主要由進口油井管佔有。

本公司正挑選一家聲譽昭著的冶金及重工企業，製造項目的生產設備。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布的《技術改造國產設備投資抵免企業所得稅暫行辦法》，本公司就其於國內購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買的設備，符合資格申請，及如獲批准，運用上年度為技術改造於國產設備作出的投資40%抵銷企業所得稅多於購買國產設備的款額，最多為期五年。

本公司擬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的預期投資金額預計包括以下各項：

工程範圍	預算約數	
	人民幣	港元
廠房建設	70,000,000	72,000,000
生產線及設備	520,000,000	536,000,000
一般營運資金	200,000,000	206,000,000
	<u>790,000,000</u>	<u>814,000,000</u>

倘董事實行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董事將考慮當時市況及(倘需要)可能會加快投入投資額或調整用於上述項目的金額。本公司於適當時候可能會就該等變動刊發公告。

本公司預計透過同時使用內部現金資源、銀行融資及／或股本融資作為上述項目的資金。為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提供資金之潛在影響須視乎實際投資成本及融資安排之類型而定。以銀行貸款方式提供資金會增加本公司之總負債及資產負債比率，以內部產生現金儲備提供資金則可能對本公司之流動資金有不利影響，而以發行股本證券方式提供資金則會對現有股東造成攤薄。由於該估計投資總額人民幣790,000,000元將於三個財政年度(即由截至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期間內支出，期間內各期的投資額並不平均。融資方法將於較接近開支的時間才決定，以及可能同時採用上述所有方法，並會考慮市場貸款利率、本公司現金流量及有關發行證券的市況。因此，董事認為目前要提供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財務影響之量化分析並不可行。本公司將根據主板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披露有關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之進展。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以下為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即招股章程所列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本公司的實際業務進展與招股章程所列的業務目標比較的概要。

產品改良及開發

招股章程所列的業務目標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i. 本公司計劃改良及開發產品，迎合市場需要及轉變。
- ii. 利用對油井管熱處理生產技術及工藝的研究，加大設備的技改投入。
- iii. 透過進行油井管產品深加工如車絲，提升產品的檔次和附加值。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i. 利用對油井管車絲生產技術及工藝的研究，加大設備的技改投入，進行油井管產品深加工，提升產品的檔次和附加值。
- ii. 透過研究生產技術及購買超聲波檢查設備，本公司將通過改善其質量控制系統提高其競爭力。

實際業務進展

本公司的車絲生產線正在建設之中。因車絲生產線機件延遲交貨，預期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繳付的款項尚未完全繳清。

本公司成功就用於造船的專用無縫管的生產取得日本及意大利的認證，有關認證的有效期限分別為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及二零零七年二月九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七日，並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完成油井管熱處理生產線的建設，於同月展開生產。本公司已就購買若干用於檢查高鋼級油井管的超聲波檢查設備訂立合約。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設備技術改造

招股章程所列的業務目標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適用

實際業務進展

不適用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實施設備技術改造以迎合新產品或增加產量，本公司預計就該等設備技術改造採購若干設備及／或技術。

本公司透過為其現有生產線作技術改造提升其生產設備的生產效率，令生產效率及使用率均上升，此乃本公司對其生產技術及設備進行研究的結果。有關技術改造令本公司生產線使用率由二零零六年的69%升至二零零七年首六個月內的81% (生產效率因而更佳)，該使用率僅供說明之用，乃根據產量除以設計產能計算。本公司就有關技術改造花上約15,000,000港元。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研發

招股章程所列的業務目標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i. 新產品的研發

通過與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管材研究所、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特殊鋼分公司進行技術合作，開發高附加值的高強度、耐腐蝕、抗擠毀油套管產品。本年度根據本公司設備及資源，開發非調質鋼系列油套管產品，如N80等。

ii. 對油井管生產技術及工藝的研發

通過對油井管生產技術工藝的進一步研究，對設備的技術改造，提高產品質量，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能。

iii. 進行管螺紋加工和加厚油管的工藝前期準備。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i. 繼續與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管材研究所、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特殊鋼分公司進行技術合作研發新產品，本公司將繼續開發高附加值的高強度、耐腐蝕、抗擠毀、非調質系列油井管產品。強化油井管熱處理工藝，開發高鋼級抗擠毀油井管，P110等產品。

ii. 對油井管生產技術及工藝的研發。通過對油井管生產技術工藝的研究，對設備的技術改造，提高產品質量，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產品的市場競爭力。

iii. 研究管螺紋加工工藝，生產API標準中圓螺紋、偏梯螺紋油井管。同時生產加厚油管。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研發 (續)

實際業務進展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參與研發高鋼級油井管產品，例如油氣輸送用管線網X42鋼管、N80-Q及P11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繼續利用油井管技術研發汽車行業專用的N80-Q、L80及P110高鋼級產品，進一步增加本公司的產品種類。於同期耗用的研發成本及銷售N80-Q、L80及P110高鋼級產品產生的收益分別為約人民幣987,000元及人民幣126,100,000元。同期，本公司完成研發符合API標準的油井管管螺紋及偏梯螺紋的加工工藝。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銷售及市場推廣

招股章程所列的業務目標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完善本公司的網站內容、完善本公司的信息採集系統、加大網絡推廣及刊物廣告的宣傳力度。參加上海國際展覽中心舉辦的第2屆上海國際鋼管工業展覽會和上海國際博覽中心舉辦的第二屆國際管材展覽會。

實際業務進展

預算金額500,000港元已全部如期使用，主要用於在專業刊物及阿里巴巴等網站在全國及各省進行宣傳。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進一步完善本公司的網站內容、完善本公司的信息採集系統、加大網絡推廣及刊物廣告的宣傳力度。並積極參加行業展覽會。

本公司已在其網站內建立一個新網頁「投資者關係」，增強其在互聯網廣告方面的投入。此外，於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期間，本公司分別參加了北京的第七屆中國國際石油石化技術裝備展覽會、在上海舉辦的第三屆國際鋼管工業展覽會及二零零七年中國石油電子商務博覽會。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生產倉庫／物流

招股章程所列的業務目標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將擴充其生產儲存面積約40,000平方米，以發展其配送及物流中心。

實際業務進展

本公司以人民幣556,540元購入鄰近其於銅城的設施的一幅土地（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二第三類第5號物業），廠房設計亦已完成。由於天氣及該土地的農產品收成晚等其他因素，取得有關土地批准有所延誤。然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底終取得該等土地批准。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將擴充其生產儲存面積約40,000平方米，以繼續發展其配送及物流中心。

本公司繼續發展其配送及物流中心。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生產包裝／物流 (續)

861行動計劃二期項目可行性研究

招股章程所列的業務目標

本公司將繼續就可行性研究、環境影響評估、設備知識及行政與其他費用的範疇內進行其前期投資。

實際業務進展

此項目仍在進行中。於此階段，合共600,000港元已用作進行可行性研究。期內，本公司亦與多家設計公司進行多輪技術交流及商務洽談。

本公司將繼續就可行性研究、環境影響評估、設備知識及行政與其他費用的範疇內進行其前期投資。

本公司委任本公司的顧問中國國際工程諮詢公司和其他機構就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進行可行性研究。本公司耗資合共約3,500,000港元進行有關的可行性研究。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亦通過了其環境影響評估。本公司已在技術上做好準備，現正就本公司在861行動計劃下的二期項目進行有關準備工作，包括安全、消防認證報批、節能認證報批及挑選一家聲譽昭著的冶金及重工企業、製造次目的生產設備的準備工作。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國際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本公司透過國際配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461,000,000港元。自創業板上市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招股章程所述的相同百分比的所得款項計劃用途載列如下：

- 約120,900,000港元用於產品改良及開發；
- 約52,400,000港元用於設備技術改造；
- 約39,600,000港元用於研發；
- 約7,200,000港元用於銷售及市場推廣；
- 約19,800,000港元用於生產包裝／物流；
- 約9,900,000港元用於861行動計劃二期項目可行性研究；
- 約189,200,000港元用於有關開發高鋼級油井管生產的861行動計劃二期項目；及
- 約22,000,000港元用作營運資金。

自創業板上市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內，本公司根據招股章程所列之業務計劃及業務目標進行其業務。本公司預期將如期達致招股章程所載二零零七年的業務目標。自創業板上市起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包括當日)期間，本公司使用的實際所得款項金額約為117,000,000港元，用途如下：

- 約71,600,000港元用於產品改良及開發；
- 約15,000,000港元用於設備技術改造；
- 約1,000,000港元用於研發；
- 約1,400,000港元用於銷售及市場推廣；
- 約4,800,000港元用於生產包裝／物流；
- 約3,500,000港元用於861行動計劃二期項目可行性研究；及
- 約19,700,000港元用作營運資金。

本公司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計劃用途(經本公司就行使超額配股權刊發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的公告修訂)使用餘下的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約334,000,000港元。本公司將不時檢討業務計劃，以符合股東的利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其中兩位屬非執行董事，三位屬於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選出，任期三年，可以重選和重新委任延續任期。各執行董事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均已同意擔任執行董事，並出任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如《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進一步促進境外上市公司規範運作和深化改革的意見》內所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得同時擔任本公司監事、經理或財務總監一職。董事會獲賦予的職能和職權包括：召開股東大會、在股東大會上匯報工作、落實執行股東的決議案、制定本公司的業務計劃和投資方案、釐定本公司的年度財政預算方案和決算賬目、訂定本公司的股息及分紅建議、股本增減方案、行使公司章程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權。倘董事或監事出現任何利益衝突，該等衝突將根據主板上市規則及有關法例及法規處理。

執行董事

葉世渠，現年57歲，現任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葉世渠負責制定本公司整體策略和業務方向。葉世渠為天大集團的創立人，並一直擔任董事長職務。葉世渠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辭去天大集團董事及法定代表職務。葉世渠具豐富的專用無縫管生產管理經驗，於此行業已超過十四年，一直於業內表現出對無縫管業的充分理解。葉世渠曾因其對鄉鎮企業的貢獻而榮獲全國農業勞動模範及全國優秀鄉鎮企業家的殊榮。彼亦榮獲第三屆中國優秀民營企業家及安徽省十大民營企業家的殊榮。董事相信，該等獎項肯定了葉世渠用以領導本公司管理層的管理實力。葉世渠亦為康佳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從事家用電器業務的公司）董事。葉世渠現兼任安徽省企業聯合會和企業家聯合會副會長及工業經濟聯合會副會長。葉世渠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出任董事，並自一九九三年起已參與本公司業務（其時由本公司的其中一間前身公司經營）。葉世渠為非執行董事劉鵬的舅父。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張胡明，現年38歲，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張胡明曾任天大集團董事，直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於本公司上市前進行的重組過程中辭去於天大集團的職務。張胡明負責領導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和營運，並付出全部時間於本公司上。張胡明在專用無縫管行業和管理累積了豐富的經驗，於行內已超過十四年。張胡明自一九九五年起先後擔任天大無縫鋼管廠廠長、天大天長市無縫鋼管廠廠長及天大特種鋼管公司總經理。憑藉其優秀的企業經營和管理能力，張胡明於二零零五年榮獲全國鄉鎮企業家的殊榮，並為安徽省十屆人大代表，彼對鄉鎮企業的貢獻及決策能力得到肯定，其決策能力對其於本公司的管理職務上十分重要。張胡明一九九一年畢業於滁州學院(原滁州師範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系，大專學歷。彼亦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取得南京大學商學院國民經濟學文憑。張胡明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出任董事，並自一九九三年起已參與本公司業務(其時由本公司的其中一間前身公司經營)。

謝永洋，現年48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謝永洋曾任天大集團董事，直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於本公司上市前進行的重組過程中辭去於天大集團的職務。謝永洋自獲委任執行董事後，把全部精力用於協助本公司總經理進行企業日常事務和生產運營的管理。謝永洋從事企業管理工作近三十年，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和項目管理經驗，曾先後主持多項技術改造項目。謝永洋於辭去天大集團的職務前，亦有參與天大集團重大項目的調研、決策和規劃。董事相信，本公司管理層因謝永洋上述經驗而受惠。謝永洋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經濟管理專業，持大專學歷。謝永洋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出任董事，並自二零零零年四月起已參與本公司業務(其時由本公司的其中一間前身公司經營)。謝永洋為本公司財務總監黃堯琪女士的妹夫。

非執行董事

張建懷，現年37歲，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建懷多年從事財務會計工作，於財務實務操作具超過十四年經驗，於二零零五年起，張建懷出任天大集團財務副總監。張建懷畢業於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持學士學位。自二零零七年八月以來，張建懷一直為康佳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從事家用電器業務的公司)監事委員會主席。張建懷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二零零六年四月出任董事，並自二零零五年十月起已參與本公司業務(其時由本公司的其中一間前身公司經營)。董事認為，本公司受惠於張建懷的財務及會計經驗，尤其是其作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審閱及分析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賬目時所提供的貢獻。倘有任何衝突，張建懷將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就決議案表決時棄權，且不得就有關決議案計入董事會的法定人數內。

劉鵬，現年30歲，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南開大學金融系，獲得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和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斯隆管理學院聯合培養的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鵬於企業資本營運及企業管理具十年經驗。自二零零七年八月以來，劉鵬一直為康佳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從事家用電器業務的公司)的董事。董事相信，管理團隊在本公司日常業務營運上因劉鵬的工商管理知識而受惠。劉先生自二零零六年四月起出任董事，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劉鵬是董事長葉世渠的外甥。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斌，現年41歲。趙斌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和中國註冊評估師。趙斌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斌為北京中興新世紀會計師事務所之股東、副主任會計師及副總經理。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趙斌在安徽華普會計師事務所金海分所從事審計和評估工作。趙斌亦曾在安徽理工大學從事會計、審計、財務管理和證券投資等教學和科研工作。趙斌於一九九一年獲得安徽理工大學(前稱淮南礦業學院)碩士學位，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期間，在中國礦業大學(北京)在讀博士研究生。董事相信，本公司受惠於趙斌在審核及建立公司財務管理、內部監控、風險管理措施方面的豐富經驗，及彼於該等範疇超過十五年的經驗。董事會認為，趙斌擁有主板上市規則第3.10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是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合適人選。彼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吳昌期，現年71歲，安徽省企業管理協會和企業家協會會長、安徽大學名譽董事長及安徽省國際徽商交流協會會長，在企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知識。吳昌期自一九八零年以來一直獲委派於多個政府部門擔當不同的職位，故彼於企業管理具超過四十年經驗。吳昌期為第六屆、第八屆及第九屆省級人民代表大會成員及第十二屆共產黨全國代表大會成員。彼於杭州土木工程學校畢業。董事相信，吳昌期於監管環境及企業管理的經驗可助董事會以管理角度估計商機。二零零六年六月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秀智，現年71歲，安徽省科協名譽主席、省環保聯合會主席，畢業於重慶大學鋼鐵冶金系，本科學歷。曾任馬鞍山鋼鐵公司經理。王秀智從事冶金行業管理多年，擁有超過四十年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董事相信，王秀智在履行其分析本公司商機的職務時，其於冶金行業的經驗於整體上令本公司受惠。彼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議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

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本公司擬委任李智聰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履歷如下：

李智聰，現年38歲。李智聰目前為香港執業律師。彼於一九九零年取得英國謝菲爾德大學法律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獲認可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逾十四年一直專門處理商業相關事宜。李智聰目前為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全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將改名為田生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以上兩間公司均為創業板上市公司。彼亦為主板上市公司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主板上市公司Prim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的公司秘書。彼為主板上市公司宏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預期王秀智因健康理由及已達退休年齡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於建議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董事會將能有效地履行職務，並保障股東利益。建議委任將對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有良好影響，原因是李智聰曾任多間上市公司的董事，彼將能提供公正的外界意見，以保障股東的利益。此外，作為商業及企業事務的律師，彼可在遵守適用法例及主板上市規則上為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指引，包括有關董事職責及內部監控的多項規定方面。

監事

劉俊昌，現年41歲，二零零二年九月獲授安徽省勞動模範，肯定了其對天大集團發展的貢獻。彼於二零零二年六月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經濟管理專業。彼於企業管理具十八年經驗。彼為天大集團監事會主席，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彼利用其出任天大集團監事會主席的經驗，監督(其中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執行職務的表現。劉俊昌自二零零四年八月起已參與本公司業務，其時由本公司的其中一間前身公司經營。

雍金貴，現年32歲，畢業於安徽農業大學農業機械專業。彼畢業後加入本公司，於企業管理約具九年經驗。二零零四年七月出任天大集團董事，彼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出任監事，並自二零零四年八月起(其時由本公司的其中一間前身公司經營)已參與本公司業務。雍金貴亦為天大進出口的董事。董事相信，雍金貴在履行其作為本公司監事會成員的監督職務時，其因出任天大集團及天大進出口的董事而對董事職責的認識，令本公司有所得益。

楊全富先生，現年33歲，二零零二年六月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經濟管理專業。楊先生從一九九四年十二月首次加入本公司的前身公司時已一直在本公司從事生產管理工作，超過十三年。彼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出任作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高級管理層

何建昌，現年40歲，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助理財務總監。何建昌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持有香港浸會學院(現名為香港浸會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何建昌擁有逾15年的財務及會計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何建昌自一九九二年六月至二零零六年九月期間，分別為數間香港上市公司處理一切有關會計、財務或公司秘書的事務，包括了星美出版集團有限公司、星美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嘉禹國際有限公司、錦興集團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耀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東南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英發國際有限公司及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何建昌並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為澳門祥泰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股份於美國上市的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公司秘書。何建昌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加入本公司。

汪義，現年35歲，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安徽機電學院熱加工專業。彼畢業後加入本公司並自一九九七年七月起逾十年一直參與本公司的生產管理(當時由本公司其中一間前身公司經營)，二零零二年配合總經理張胡明主持熱軋油井管生產線的籌建，為滁州市生產廠房的順利投產作出了努力。彼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任天大特種鋼管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六年五月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分管滁州市生產廠房全面工作。

張春祥，現年36歲，一九九三年畢業於安徽機電學院熱加工專業。彼畢業後加入本公司並自一九九三年七月起參與本公司業務(當時由本公司其中一間前身公司經營)，並已從事質量管理及技術管理工作約11年，歷任公司質檢科長及技術科長。張春祥對鋼管行業的發展抱持深刻願景，多年潛心專攻公司的研發，其監督研發的新品獲得多項政府獎勵。二零零二年其參加熱軋油井管生產線的籌建，二零零五年十月任天大特種鋼管公司總工程師。二零零六年五月任本公司總工程師，負責公司新產品調研、產品研發和工藝的研究。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耿維龍，現年42歲，一九九八年六月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企業管理專業。彼於一九九三年五月加入本公司，歷任東方實業金屬公司的車間主任、天大天長無縫鋼管廠生產科科長及天大天長無縫鋼管廠生產副廠長，耿維龍從事生產管理13年。彼自一九九三年(當時由本公司其中一間前身公司經營)起已參與本公司業務，並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任天大特種鋼管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六年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分管天長市本部研發和生產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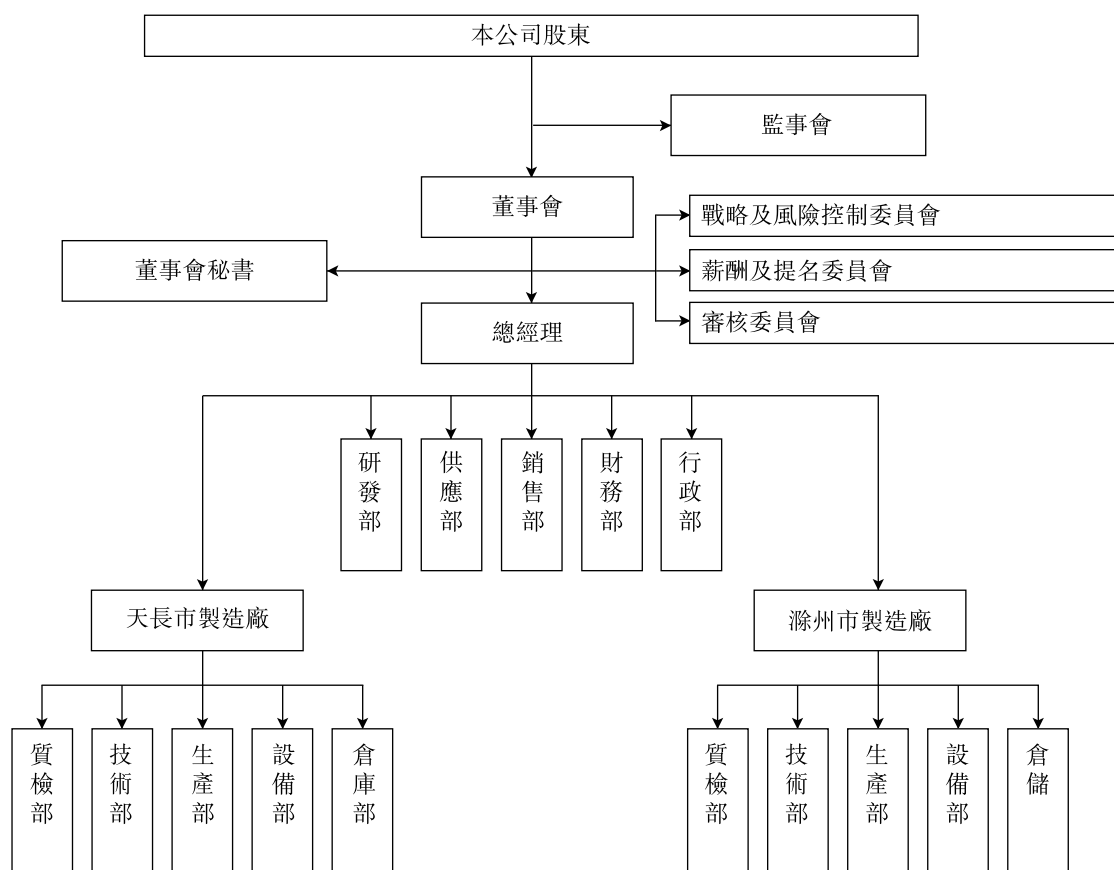
呂思玉，現年30歲，一九九三年參加工作，透過修讀兼讀課程，二零零二年六月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經濟管理專業。呂思玉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歷任銷售經理，從事銷售鋼管產品工作11年，對鋼管行業的理解頗深，擁有豐富的營銷經驗。二零零五年十月任天大特種鋼管公司銷售總經理，負責公司的全面對外銷售工作。彼自一九九三年起已參與本公司業務(當時由本公司其中一間前身公司經營)，並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分管本公司市場營銷工作。

黃堯琪，現年43歲，二零零二年六月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經濟管理專業。黃堯琪從事企業財務會計、財務分析及財務管理等財務工作二十餘年，於該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入本公司，自二零零四年起已參與本公司業務(當時由本公司其中一間前身公司經營)，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任天大特種鋼管公司財務總監。二零零六年五月任本公司財務總監。黃堯琪為執行董事謝永洋的妻姐。

陳東，現年26歲，二零零零年六月畢業於滁州廣播電視大學。彼由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曾為天大集團辦公室主任，其主要職務及責任為預備董事會會議材料、保存董事會會議紀錄、預備辦公室備忘文件及協調天大集團的不同部門。陳東自畢業後即加入天大集團，於企業管理方面積累逾七年的經驗。二零零四年五月至二零零五年四月參加上海事鵬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有關企業管理知識的培訓。彼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加入本公司，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出任董事會秘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的組織



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四日設立三個專業委員會，分別為：戰略及風險控制委員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以及審核委員會。每個委員會皆有特定的職責及權限。

戰略及風險控制委員會

本公司戰略及風險控制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王秀智（委員會主席）、吳昌期及張胡明。該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考慮公司之整體策略方向及業務發展；就公司重要投資、收購及出售項目作出考慮、評估及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協助董事會監督、檢查公司的風險控制策略方針；強化本公司的風險控制系統。倘王秀智辭去於本公司的職務，本公司預期會委任李智聰（須待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委任其為董事）為戰略及風險控制委員會成員以填補王秀智辭任後的空缺。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吳昌期(主席)、王秀智及謝永洋。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和架構向公司董事會提出建議；透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公司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訂的薪酬；提名董事人選、審議董事提名及向公司董事會就該等任命作出推薦。倘王秀智辭去於本公司的職務，本公司擬委任趙斌為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填補王秀智辭任後的空缺。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經在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四日遵照主板上市規則第3.21至3.22條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已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評論。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趙斌、吳昌期及張建懷，由趙斌擔任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乃審核及監督公司財務報告之程序。審核委員會同時負責審議核數師之任命、報酬以及任何與核數師之罷免及辭職相關事宜。此外，審核委員會亦須檢視公司內部監控之成效，包括持續就各公司架構以及業務流程之內部監控作定期檢討，並考慮其潛在風險及逼切性以確保公司業務運作及實現企業目標及策略的成效。該等檢討所涵蓋的範圍包括財務、營運、法規及風險管理。審核委員會同時檢討公司之內部審核計劃，並定期向董事會提交報告及建議。

審核委員會將就本公司與天大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於上一個財政季度進行之所有交易按季度作評核。執行董事已確認，將就任何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章達到披露之限額或須獨立股東批准之交易，事先知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遵照主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就該等交易作出披露。

合規主任

張胡明，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張胡明的個人資料載於本節「執行董事」一段內。張胡明將建議並協助董事會推行政程序，以確保本公司遵守主板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於本公司的相關法例及法規，並負責迅速回應聯交所對本公司的所有疑問。

合規顧問

根據本公司及新百利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新百利有限公司出任本公司合規顧問的委聘將於建議撤銷買賣生效後終止。董事並不知悉，新百利有限公司終止出任本公司合規顧問出現任何重大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就轉至主板上市，董事已決定委任本公司轉至主板上市的保薦人嘉誠為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嘉誠的委任將由主板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就其主板上市日期後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即現預期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第13.46條的規定之日止。

本公司必須在以下情況諮詢合規顧問的意見：

- (i) 刊發任何受規管的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ii)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布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iii) 本公司擬運用國際配售的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招股章程所詳述者不同，或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或業績與招股章程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iv) 聯交所就本公司股價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

概覽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1,018位全職員工，職能分析如下：

研發	30
生產	819
品質控制	82
銷售及市場推廣	32
行政	55
	<hr/>
總計	1,018
	<hr/> <hr/>

與員工之間的關係

本公司自成立開始，不曾在招聘及挽留員工方面遇到任何重大困難，也從未與其僱員因重大勞資糾紛及／或重大僱員流失而使其正常業務運作中斷。董事相信，本公司與其僱員的關係良好。

員工福利

本公司為員工提供的福利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及兩項保險計劃。

根據中國政府規例規定，本公司須對一項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全體正式僱員可以按其平均基本工資的一定比例享有年度養老金直至其退休。本公司須為受聘於本公司並符合上述退休福利計劃的僱員，按平均基本薪金的20%向當地社保局繳納養老保險。本公司並無義務向當地社保局支付除上述年度供款以外的退休福利。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的僱員酬金組合包括工資、獎金(例如根據工作表現之花紅)及津貼。根據國家及地方勞動與社會福利法律和法規，本公司須為其僱員每月支付社會保險費，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住屋儲備。根據現行地方法規，本公司須就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住屋儲備供款的百分比，分別為各僱員支付基本月薪總額的20%、6%、2%、2%及5%。

根據有關法律及法規，賬目已計提充足撥備。

本公司已為在香港的員工申請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公司及僱員各按僱員薪金的5%供款。

股本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股本如下：

	人民幣
340,000,000 已發行內資股 (附註)	170,000,000
<u>167,570,000 已發行H股</u>	<u>83,785,000</u>
<u>507,570,000 已發行股份</u>	<u>253,785,000</u>

附註：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內資股的擁有人為天大集團 (佔272,000,000股) 及天大投資 (佔68,000,000股)。

最低公眾持股量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由於本公司將於主板上市後發行內資股及H股，本公司於主板上市後任何時間須將最低公眾持股量維持於其不時已發行股本25%，倘公眾所持已發行H股及該等其他證券總數為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最少25%，且公眾所持H股百分比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5%，而所有該等H股由公眾持有，則本公司視為符合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股份地位

內資股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之普通股。然而，H股僅發行予中國以外之國家或地方之法人或自然人 (包括台灣、香港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之人士) 以供其認購及買賣，且H股須以港元認購及買賣。相反，內資股則僅發行予中國之法人或自然人 (不包括台灣、香港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之人士) 或中國證監會批准之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以供其認購及買賣，而內資股則須以人民幣認購及買賣。根據《特別規定》第27條之規定，H股之股息必須以港元支付。根據中國法律，內資股之股息則必須以人民幣支付。

股本

所有現有的內資股由發起人作為發起人股份(定義見《公司法》)持有。根據公司章程之規定，發起人股份自創業板上市日期起一段時期內不可出售。經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批准，內資股持有人可以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轉讓給境外投資者，並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所轉讓的股份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還應當遵守境外證券交易所的監管程序、規定和要求。

轉讓內資股到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根據及受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規定及公司章程規限下，內資股可轉讓予海外投資者，及受下列各項規限下，該等已轉讓股份可於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 (i) 該等已轉讓股份的轉讓及買賣須正式完成中國相關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的任何先決內部審批程序，並取得其批准；該等轉讓及買賣須全面遵守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定下的規例；
- (ii) 該等轉讓及買賣須全面遵守有關海外證券交易所定下的規例、規定及程序，惟該等股份在海外證券交易所(包括但不限於主板)上市及買賣毋需股東於類別股東大會上批准；
- (iii) 倘內資股將轉讓予海外投資者及將以H股形式在主板進行買賣，該轉讓及轉換將須獲得有關中國監管當局的批准，包括中國證監會。本公司在任何建議轉讓前，可申請將全部或任何部分的內資股以H股形式在主板上市，從而確保於知會聯交所及送呈該等股份於H股股東名冊登記後，轉讓過程能迅速完成；聯交所普遍認為在主板上市後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為行政事項。本公司於取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就該等內資股在主板上市作出申請；

股本

- (iv) 在本公司相關股東記錄中刪除有關內資股(須遵照及依據當時生效的中國法律的規定)，並將有關內資股登記在特為遵守有關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而設置的股東登記冊上。倘內資股將轉讓予海外投資者及將以H股形式在主板進行買賣，在取得所有必要批准後，將須完成下列程序：有關內資股將從本公司中國股東名冊內取消登記，並將於本公司在香港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內重新登記，而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將獲指示就該等股份發出H股股票。該等已轉換股份在主板上市亦將受下列各項所限：(a)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向聯交所遞交一封函件，確認有關H股已於H股股東名冊妥為登記，並已寄發H股股票，及(b)接納已轉換股份於主板買賣將須遵守主板上市規則及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方告完成。於已轉讓股份在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重新登記前，該等股份將不會以H股形式上市；
- (v) 倘有關證券交易所經營與中央結算系統相似的無紙化股份交易系統，而有關股份的持有人選擇把其股份寄存該系統以作買賣，該等股份或須以該交易系統代名人的名義登記，並由發給該代名人的環球證書代表。

除上文所述情況，以及有關向股東寄發通告及財務報告、解決爭議、股份於股東名冊不同部分登記、過戶方法及委任收款代理人(全部均在公司章程內有所規定，並且概述於本文件附錄五內)外，內資股及H股將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特別可同等享有在本文件刊發日期後宣派、派付或分派的全數股息。轉讓內資股須受中國法律不時實施的規定所限制。

股本

發行授權

在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通過特別決議案，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詳情如下：

- (i) 依照下列條件的前提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無條件一般授權(「一般授權」)董事會單獨或同時發行、配發及處置額外內資股及／或H股，以及就該等事項作出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a) 一般授權不可延長至超過有關期間，惟董事會可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有關權力的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股權；
- (b) 除根據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以配發及發行股份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的類似安排)、任何購股權計劃、供股(定義見下文)或股東的任何獨立批准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外，由董事會所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不論依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的內資股或H股的面值總額分別不得超過：
- (1) 特別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內資股的面值總額的20%；及
- (2) 特別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H股的面值總額的20%；及
- (c) 董事會僅會在符合中國公司法、主板上市規則及／或創業板上市規則(視情形而定，原因為兩者均或不時修訂)，並在取得中國證監會及／或中國其他有關政府機關的一切必需批准的情況下，方會行使其於該授權下的權力；

「有關期間」指特別決議案通過之日起直至下列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止的期間：(i)在特別決議案通過之後本公司下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惟於該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不論無條件或有條件規限)重續有關授權除外；或(ii)根據公司章程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下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期限屆滿之日；或(iii)本公司於股東大會通過另一項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該特別決議案所授予授權之日。

股本

「供股」指根據向有權參與發售建議的全體股東（董事會可決定排除因所處地方的法律或法規不允許有關發售建議的任何股東），按彼等當時的所持股份比例（不計零碎股權）配發或發行股份或其他可能或須導致根據發售建議配發及發行股份的證券；

- (ii) 在董事會議決根據上述第(i)段行使一般授權及／或發行股份的前提下，授權董事會：
- (a) 批准、簽訂及作出或促使簽訂及作出所有其認為對行使一般授權及／或發行該等股份而言屬必需的所有文件、契據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釐定發行的時間、價格、股份數目及地點；向有關機關提交所有必需的申請；及訂立包銷協議（或任何其他協議）；
 - (b) 釐定所得款項的用途，及向中國、香港及／或任何其他地區及司法管轄權區（如適用）的有關機構作出所有必需的存檔及註冊手續；及
 - (c) 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並對公司章程作出所有必要的修改，以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及向中國、香港及／或其他地區及司法管轄權區（如適用）的有關機構註冊登記增加註冊資本以反映本公司新註冊資本及／或股權結構。

營業紀錄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者應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本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連同以下討論及分析一同細閱。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本公司業務概覽

本公司具有超過14年從事製造專用無縫管的經驗，並主要從事油井管(主要為油管及套管等)、油氣化工管及其他專用無縫管(包括船舶管及鍋爐管)的設計、生產和銷售。本公司的主要客戶為國內各大油田以及供應油井管產品的貿易公司、大型船廠、石化公司及鍋爐製造企業。

自一九九三年起，本公司已從事專用無縫管的設計及製造，因而在專用無縫管的製造上已擁有強大的能力及豐富的專業知識。作為本公司持續檢討企業戰略的一部分，以及鑒於當時的市況，於二零零零年，本公司致力於增加較高毛利產品的銷售，以提高盈利能力。因此，鑑於該等專用無縫管的需求強勁及毛利率較高，本公司主力生產油井管。於其研發過程中，本公司並獲發品質控制管理證書ISO 9001。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本公司集中於設立其油井管生產線的計劃。本公司於滁州的熱軋油井管生產線已於二零零四年底設立，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開始生產油井管。本公司亦於天長市設立冷拔油井管生產線，並於二零零六年開始商業生產。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開始批量銷售油井管。

本公司計劃集中銷售其產品以滿足國內需求，並擴展其海外市場。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即使期內鋼胚價格大幅波動，本公司的銷售成本仍維持於佔本公司營業額分別約86.3%、84.1%、80.1%及80.3%。銷售成本相對營業額的百分比減少，部分由於本公司可將大部分所增加的生產成本轉嫁給本公司的客戶及同時提高其生產過程的效率從而減低生產成本。此外，本公司已改良其產品組合以包括較高毛利的油井管。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低銷售成本亦可歸功於二零零六年三月的成本較低時大量購入的原材料(主要為鋼坯)的存貨。

財務資料

呈列基準

編製以下財務資料時，乃假設本公司於本文件刊發日期之架構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或由本公司或其前身之成立／註冊成立日期起已經一直存在。

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於往績期間之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乃根據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如適用)管理賬目編製，並已為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作出適當調整。

關鍵會計政策

董事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所採納之方法、估計及判斷對本公司之經營業績有重要影響。某些會計政策會要求本公司作出困難和主觀之判斷，此情況在對於本身涉及不明朗因素之事宜作估計時則最為常見。以下為董事認為對於呈列本公司財務業績及需要就本身涉及不明朗因素事情之影響作估計之情況同樣重要之會計政策概要。本公司亦有其他政策被董事視為主要會計政策。然而，由於此等政策一般毋須董事作出困難或主觀之估計或判斷，故未有於下文論述。

收益確認

收益是在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以及收益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入賬。收益亦需符合下列指定確認準則方可確認入賬。至於銷售額，當貨品所有權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時則確認收益。至於利息收入，經計及主要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的實際利率，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收益。

財務資料

固定資產之折舊、攤銷及估值

固定資產之記錄值受到多個管理層所作估計(包括估計可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減值支出)影響。如資料顯示可能出現減值跡象，董事方會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撇減以反映減值。有關資料可能包括市值大幅下降或市況急轉直下，使到固定資產之賬面值未必可以透過未來現金流量恢復。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任何固定資產減值支出。

存貨

存貨乃於購入時按成本值記錄並按其於結算日之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乃以預期銷售所得款項減去估計分銷開支而得出。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包括物料、直接工資及全部生產間接開支之適當部分。

董事主要根據最近期之發票價格及目前市況而估計此等製成品及在製品之可變現淨值。管理層於各期間結算日對每種產品進行存貨盤點，並對確認為與生產無關之備用零件及原材料作足夠撥備。撥備於其確認之期間內支銷。

應收賬款及呆壞賬撥備

呆壞賬撥備乃根據對收回款項之成數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而計提。於評估此等應收款項之最終收回情況時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目前之信譽及付款紀錄。倘若本公司客戶之財政狀況轉差而削弱彼等之付款能力時，則需要作出額外撥備。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本公司須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的除稅後利潤的10%提取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儲備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除非公司清盤，否則該等公積金概不可分派，但可在符合中國有關法規所載的若干限制下用於彌補累計虧損或轉為實繳資本。

財務資料

法定公益金

根據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財政部的(財企[2006]67號文：「按照《公司法》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後組建的企業根據《公司法》第167條進行利潤分配，不再提取公益金；同時，為了保持企業間財務政策的一致性，國有企業以及其他企業一併停止跟隨公益金制度。企業對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益金結餘，轉作一般盈餘公積金管理使用。」因此公司已不再提取法定公益金。

稅項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中國之適用所得稅率為33%。

營業記錄

下表是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業績概要。經審核業績應連同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33,645	906,590	1,265,314	596,129	728,561
銷售成本	(288,053)	(762,409)	(1,013,539)	(487,883)	(584,960)
毛利	45,592	144,181	251,775	108,246	143,601
其他收入	1	8	5,217	523	5,678
銷售及分銷成本	(8,162)	(24,249)	(41,495)	(19,440)	(24,216)
行政開支	(10,198)	(19,506)	(17,682)	(6,370)	(17,284)
其他開支	(20)	(128)	(351)	(154)	(195)
財務收益	217	2,290	2,226	1,588	7,323
財務費用	(2,815)	(6,314)	(8,874)	(3,308)	(11,025)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16)	(17)	(23)	(23)	—
除所得稅前利潤	24,599	96,265	190,793	81,062	103,882
所得稅收入／(開支)	49,501	(24,391)	(72,302)	(27,640)	(33,332)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74,100	71,874	118,491	53,422	70,550
每股盈利 — 基本 (附註)	<u>人民幣0.93</u>	<u>人民幣0.26</u>	<u>人民幣0.34</u>	<u>人民幣0.16</u>	<u>人民幣0.14</u>

附註：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期間利潤及相關年度或期間的已發行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股份加權平均數分別為80,000,000股、273,590,000股、353,513,000股、340,000,000股及507,570,000股，乃假設於整個往績期間內資股由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分拆為兩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內資股（更全面的說明載於本文件附錄六）已生效而計算。

由於在往績期間概無攤薄股份的事件，故往績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相同。

影響本公司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因素

本公司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一直並將會繼續受到多項因素所影響，其中包括下文所載者：

1. 油氣勘探活動

鑑於全球經濟增長、全球能源消耗增加及原油價格上升，大部分國家已增加於勘探油氣的投資。就油井鑽探而言，油井管為石油抽取設備的關鍵，因此油井勘探活動增加將推動對優質油井管的強勁需求。

本公司的產品主要用於石油與天然氣勘探活動。由於全球石油與天然氣用量的整體上升、全球油價仍相對居高不下。高油價刺激著石油企業快速增加每個油井的產量及生產油井數目。這促使油井管相對需求量猛增。因此，本公司也得益於此市場需求量的增加，盈利能力自二零零五年開始銷售油井管以來顯著增長。本公司相信本公司已準備就緒，把握石油與天然氣業尤其於中國的預期增長。

2. 油井管生產線投產及生產能力

為回應市場需求及市場趨勢，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在滁州市完成開發一條油井管生產線，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開始生產。此新生產線有效滿足石油與天然氣業的客戶及彼等對油井管的需求。於二零零四年，關於油井管生產線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23,000,000元，該油井管生產線已於二零零五年投產，當時產能為150,000噸。

財務資料

一般而言，本公司相信提升產能及使用率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業務前景有正面影響。下表顯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產能及使用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半年統計 數字)
設計產能 (千噸)	25	200	300	150*
產量 (千噸)	25.3	135	207	122
使用率	>100%	67.5%	69.0%	81.3%

*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設計產能以二零零七年的年產量300,000噸除以2計算，僅供說明之用。

上述使用率僅供參考及根據產量除以設計產能計算。由於本公司通過技術改造將生產設備提升至超過其原有設計產能，二零零四年使用率大於100%。二零零五年使用率減至67.5%，原因為本公司剛開始生產油井管，而不同因素乃影響優化生產。此等因素包括操作新生產線各部分之員工經驗，以及須調校生產線各技術參數。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使用率分別增長至69.0%及81.3%。此乃由於滁州市熱軋生產線(其剛達成產能現時未能完全發揮)實施生產技術提升，以及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天長市新冷拔油井管生產線實施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底前提高生產效率。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設計產能為300,000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產量約為122,000噸，使用率約為81.3%。有關本公司產能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

3. 產品組合

產品組合指本公司兩大產品類別(即油井及油氣化工管及其他專用無縫管)間的銷售量比例。產品組合對本公司的成功極為關鍵，因為增加銷售較高利潤產品的能力將可增強本公司整體的盈利能力。

本公司持續致力通過出售較高邊際利潤產品提高盈利能力。憑藉強大的技術知識及悠久的行業知識，本公司可調整其產品組合應付客戶優先需求方面的改變。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側重生產油井管，正正反映本公司對市場需求的靈活性及反應。鑑於預期對石油的強勁需求及油價持續上升，帶動了石油與天然氣產業的長期增長，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專注於油井管的生產。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製造高利潤的油井管(包括油管及套管)及油氣化工管外，本公司繼續製造及銷售船舶管、高壓鍋爐管及其他專用無縫管。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油井管及油氣化工管的銷售佔本公司的營業額分別約22.5%、60.3%、61.6%及66.2%。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的其他專用無縫管銷售佔本公司總營業額約77.5%、39.7%、38.4%及33.8%。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銷售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自產									
油井管	255.5	2,255	0.7%	94,063.1	469,529	51.8%	144,613.3	709,243	56.1%
油氣化工管	5,594.7	37,671	11.3%	6,642.7	44,868	4.9%	7,140.2	42,199	3.3%
其他專用無縫管	17,266.1	110,913	33.2%	27,804.6	161,120	17.8%	47,392.2	263,825	20.8%
小計	23,116.3	150,839	45.2%	128,510.4	675,517	74.5%	199,145.7	1,015,267	80.2%
採購及分銷									
油井管	607.6	3,240	1.0%	—	—	—	—	—	—
油氣化工管	5,297.5	31,726	9.5%	5,334.1	33,020	3.6%	4,941.4	27,798	2.2%
其他專用無縫管	24,765.7	147,840	44.3%	31,315.3	198,053	21.9%	40,719.2	222,249	17.6%
小計	30,670.8	182,806	54.8%	36,649.4	231,073	25.5%	45,660.6	250,047	19.8%
總計	53,787.1	333,645	100.0%	165,159.8	906,590	100.0%	244,806.3	1,265,314	100.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噸	人民幣 千元	銷售 百分比			
自產									
油井管	67,878.4	338,386	56.8%	90,286.0	446,188	61.2%			
油氣化工管	4,041.9	25,255	4.2%	3,944.4	26,327	3.6%			
其他專用無縫管	17,936.3	99,637	16.7%	27,773.6	144,842	19.9%			
小計	89,856.6	463,278	77.7%	122,004.0	617,357	84.7%			
採購及分銷									
油井管	—	—	—	—	—	—			
油氣化工管	2,709.4	16,286	2.7%	2,197.9	10,201	1.4%			
其他專用無縫管	21,810.4	116,565	19.6%	20,100.2	101,003	13.9%			
小計	24,519.8	132,851	22.3%	22,298.1	111,204	15.3%			
總計	114,376.4	596,129	100.0%	144,302.1	728,561	100.0%			

財務資料

於二零零四年，天長市廠房利用冷拔技術生產實行小規模製造油井管。於二零零五年，本公司的滁州市廠房開始利用熱軋技術生產油井管。於整個往績期間，自產油井管的銷售佔本公司總營業額的百分比持續上升。隨著自產專用無縫管銷售的比重增加，採購及分銷的比重則相應下降。

4. 本公司產品定價

市場供求通常決定了本公司產品定價。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的產品大部分於中國內銷。本公司大部分客戶與本公司訂立全年框架協議，以表明來年之總購貨量，但在每月訂單中訂明確實價格（即當時市價）與數量。原材料價格波動一直並將會繼續影響本公司的定價政策。儘管如此，由於本公司以往一直能成功將原材料成本之波幅轉嫁予客戶，董事相信，其將會沿用此一貫做法。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均已作出類似安排，據此，本公司可基於供應商的原料價格上升而彈性更改本公司對客戶的指定售價。每種產品之平均售價均介乎某範圍內，乃視乎產品是否自產或就採購及分銷業務而購買，或銷售成本的差異視乎即使同一種類內的產品規格。

財務資料

5. 銷售成本

本公司之銷售成本主要包括鋼材成本、燃料、水電費、折舊、員工成本及維修費。

下表為自產管銷售成本及用管採購及分銷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自產管銷售成本										
原材料 (附註)	109,788	85.4%	490,259	88.3%	699,630	88.2%	326,632	88.0%	415,219	85.3%
燃料及水電	10,673	8.3%	36,409	6.5%	52,265	6.6%	24,639	6.6%	33,776	6.9%
折舊及攤銷	1,701	1.3%	17,050	3.1%	20,241	2.5%	10,367	2.8%	11,869	2.4%
員工成本	4,909	3.8%	9,038	1.6%	14,767	1.9%	7,080	1.9%	7,752	1.6%
修理費及其他	1,491	1.2%	2,527	0.5%	6,410	0.8%	2,485	0.7%	18,382	3.8%
總計	128,562	100.0%	555,283	100.0%	793,313	100.0%	371,203	100.0%	486,998	100.0%
採購及分銷用管 的銷售成本	159,491	100.0%	207,126	100.0%	220,226	100.0%	116,680	100.0%	97,962	100.0%

附註：原材料代表自產管原材料的銷售成本。

(i) 原材料

本公司的原材料主要為鋼坯。本公司主要從本公司之五大供應商 (全部均為獨立第三方) 採購所需的大部分鋼坯。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原材料佔本公司自產管銷售成本 85.4%、88.3%、88.2% 及 85.3%。然而，作為佔營業額的百分比，該原材料成本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自產管營業額分別為 72.8%、72.6%、68.9% 及 67.3%。原材料佔本公司自產管銷售額的百分比一直相對穩定，主要由於本公司就原材料的採購量大而

財務資料

對供應商具相對強的議價能力，加上本公司有能力將原材料成本之波動轉嫁客戶，並採用統一採購體系，確保以較低的價格採購，故此本公司的上述比率顯示原材料佔本公司自產管銷售額的百分比在鋼坯價格波動的市況下仍能維持穩定，讓本公司的邊際利潤保持穩定。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原材料成本佔銷售額的百分比輕微下降，主要由於二零零七年一月開始進行油井管熱處理生產線。熱處理在生產過程中不會消耗原材料，但燃料及水電的消耗量增加。

(ii) 燃料及水電

本公司使用天然氣及煤炭作為其生產所用的主要燃料。本公司一直向國內供應商（包括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及天長市天然商貿有限公司，採購所需燃料。本公司於滁州市的生產線主要採用天然氣，而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耗用天然氣分別為零元、人民幣14,100,000元、人民幣18,700,000元及人民幣11,300,000元。滁州市廠房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天然氣開支為人民幣11,30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為人民幣9,300,000元。至於天長市的生產線，其主要採用煤炭作為其生產燃料。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天長市生產線耗用煤炭分別為人民幣7,500,000元、人民幣8,300,000元、人民幣15,600,000元及人民幣10,500,000元。天長市製造工廠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煤炭開支為人民幣10,50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為人民幣7,1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大量耗用煤炭，乃因於天長市設立新油井管生產線所致。

就電力來說，本公司主要向當地供電公司採購生產用電。由於安徽省電力供應充足，故本公司享有較穩定的電力供應供生產用途。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天長市生產線應佔的電力成本分別為人民幣2,700,000元、人民幣5,000,000元及人民幣6,20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的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600,000元及人民幣4,5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滁州市廠房應佔的電力成本分別為零元、人民幣8,100,000元及人民幣11,10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300,000元及人民幣7,400,000元。

財務資料

雖然自滁州市自動化油井管生產線投產以來，電力及天然氣成本上升，但自動化生產程序更符合環保要求、更有效率及將可生產更高質量的產品。自動化更進一步降低了每噸產品的人工成本。如上文所述，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展開油井管熱處理生產導致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燃料及水電增加。

(iii) 採購及分銷

本公司採購及分銷用管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9,5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7,10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更增至約人民幣220,200,000元。然而，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六年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6,700,000元下跌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8,000,000元。該等波動主要跟隨本公司採購及分銷用管於同期的營業額的走向。

毛利率分析

下表概述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毛利率分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毛利率	二零零五年 毛利率	二零零六年 毛利率	二零零六年 毛利率	二零零七年 毛利率
自產					
油井管	8.9%	18.4%	23.6%	21.4%	23.3%
油氣化工管	19.8%	21.4%	24.7%	24.8%	19.4%
其他專用無縫管	13.2%	15.0%	16.7%	13.5%	14.8%
小計 (附註)	14.8%	17.8%	21.9%	19.9%	21.1%
採購及分銷					
油井管	8.2%	—	—	—	—
油氣化工管	15.0%	14.5%	14.2%	13.8%	11.8%
其他專用無縫管	12.4%	9.7%	11.6%	11.9%	11.9%
小計 (附註)	12.8%	10.4%	11.9%	12.2%	11.9%
總計 (附註)	13.7%	15.9%	19.9%	18.2%	19.7%

附註：毛利率的小計及總計不是上欄毛利率的小計，但相當於本公司自產的有關產品及本公司採購和分銷業務一部分（視乎情況而定）。

財務資料

自產油井管、油氣化工管及其他專用無縫管的毛利率整體出現上升趨勢。油井管的毛利率大幅上升，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9%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8.4%，原因為二零零四年底起投產，較多成本投放於油井管的早期生產。油井管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8.4%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3.6%，乃由於二零零六年滁州市熱軋油井管生產線生產效率提高，以及天長市實施新冷拔油井管生產線，可為本公司額外提供50,000噸產能。由於本公司生產油井管累積更多經驗，生產成本下跌，效率增加，導致毛利率溫和增長，從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21.4%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3.3%。自產油氣化工管的利潤亦呈現穩定增長趨勢，主要因為更佳成本控制及生產效率。自產其他專用無縫管的毛利率由二零零四年的13.2%分別增加至二零零五年的15.0%及二零零六年的16.7%，乃因受惠於其他專用無縫管產量上升所帶來的經濟效益所致。

至於採購及分銷，本公司自二零零五年開始自產以來，已停止採購及分銷油井管。採購自供應商的產品價格一般將以採購該等產品成本加介乎10%至15%的毛利率計算。至於銷售油氣化工管方面，其毛利率在介乎10%至15%的範圍上落，而毛利率由二零零四年的15.0%減至二零零五年的14.5%及二零零六年的14.2%乃與產品組合轉變有關，原因為毛利率相對較低產品的銷量增加。

至於採購及分銷其他專用無縫管方面，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2.4%逐漸減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7%，其後增加升至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6%；及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穩定維持於11.9%不變。採購自供應商的產品價格一般以採購該等產品成本加介乎10%至15%的毛利率計算。至於銷售其他專用無縫管方面，其毛利率在介乎9.7%至13%的範圍上落。毛利率於往績期間的波動乃因產品組合轉變所致，原因為本公司增加毛利率不同的若干產品種類銷量。

財務資料

下表概述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利潤率及每噸利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經營利潤率	8.2%	11.1%	15.6%	13.9%	14.8%
除稅前淨利潤率	7.4%	10.6%	15.1%	13.6%	14.3%
有關採購國產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無稅收抵免除稅後淨利潤率	4.9%	6.9%	9.4%	9.0%	9.7%
除稅後淨利潤率	22.2%	7.9%	9.4%	9.0%	9.7%
每公噸毛利 (人民幣)	847.6	873.0	1,028.5	946.4	995.1
每公噸經營利潤 (人民幣)	505.9	607.3	806.6	724.0	745.5
每公噸淨利潤 (除稅前) (人民幣)	457.3	582.9	779.4	708.7	719.9
每公噸淨利潤 (除稅後) (人民幣)	1,377.7	435.2	484.0	467.1	488.9

一般而言，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產品每公噸之毛利分別為人民幣847.6元、人民幣873.0元、人民幣1,028.5元及人民幣995.1元。

於二零零四年，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其他專用無縫鋼管。產品的毛利率為13.7%。由於出口量低及市場於該時候受進一步發展及調整所限制，故未能達致規模效益。採購及分銷（與自產管相反）佔二零零四年總銷售54.8%。由於貿易的毛利率低，因此整體毛利率相對較低。

熱軋生產線於二零零五年正式啟動。本公司的產品主要為油井管。二零零五年的油井管銷售為94,063噸，並佔二零零五年總銷售51.8%。由於油井管為需求更高科技的產品，其市場價格較高及於二零零五年的毛利率為18.4%。透過二零零六年於滁州市的熱軋生產線的槓桿效用，本公司全面利用其生產力及達致規模效益。本公司油井管的毛利率於二零零六年為23.6%。

財務資料

基於本公司產品組合的改變、規模經濟的提升及嚴謹的成本控制，本公司的毛利率、經營利潤率及除稅前淨利潤率已穩步改善。油井管的銷售百分比（其毛利較其他專用管高）由二零零四年的0.7%增加至二零零五年的51.8%，並持續增加至二零零六年56.1%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61.2%，因此於往績期間的經營利潤率穩定增加。一般而言，本公司可將原材料成本的上升轉嫁客戶。然而，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項收入淨額為人民幣49,500,000元，但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收費用淨額為人民幣24,400,000元，因此二零零五年的除稅後淨利潤率及除稅後每噸淨利潤較二零零四年下降。二零零六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約人民幣72,300,000元及約人民幣33,300,000元。所得稅開支／收入的詳情於下文討論。不計該等所得稅抵免的影響，本公司有關採購國產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未扣除稅收抵免除稅後淨利潤率於有關期間有所增加。

按時期基準對時期表現之討論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

營業額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為人民幣906,6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四年人民幣333,600,000元的約為2.7倍。營業額增加之主因是本公司銷量上升。本公司自產管的銷量於二零零五年為128,510噸，相當於二零零四年23,116噸的約5.6倍，主要為於二零零五年滁州市一條新建熱軋油井管生產線投產所致。就自產油井管及油氣化工管而言，二零零五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514,4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四年人民幣40,000,000元的約12.9倍。就自產其他專用無縫管而言，營業額由二零零四年的人民幣110,900,000元增加45.3%至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161,100,000元。就買賣專用無縫管而言，本公司的營業額由二零零四年的人民幣182,800,000元增加26.4%至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31,100,000元。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762,4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88,100,000元的約2.6倍。然而，由於產品組合轉變，利率升幅較本公司營業額的增加低。自產專用無縫管的銷售成本上升，主要原因為滁州市熱軋油井管生產線投產而導致二零零五年的銷售大幅增長所致。就自產油管及油氣化工管而言，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418,3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四年人民幣32,300,000元約13倍。就自產其他專用無縫管而言，銷售成本由二零零四年的人民幣96,300,000元增加42.3%至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137,000,000元。就買賣專用無縫管而言，本公司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四年的人民幣159,500,000元增加29.8%至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07,100,000元。

毛利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為人民幣144,2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四年人民幣45,600,000元的約3.2倍。主要原因為新滁州市熱軋油井管生產線開始商業生產油井管以致產量大幅上升。此外，單位毛利由二零零四年之每公噸人民幣847.6元增至二零零五年之每公噸人民幣873.0元，升幅為3.0%。本公司之毛利率亦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3.7%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5.9%。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及分銷成本為人民幣24,2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四年人民幣8,200,000元的約三倍，該增幅與營業額銷售量的增幅一致。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運輸成本增加為人民幣21,4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四年人民幣6,300,000元的約3.4倍。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本公司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0,2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9,500,000元，升幅為91.2%，此乃主要由於滁州市廠房開始投產，以致向天大集團支付較高管理費，而行政隊伍亦擴大，由二零零四年的14人增至二零零五年的32人。

根據天大集團與本公司訂立的協議，本公司須向天大集團支付管理費，該費用分別按照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銷售額1.5%及1%或人民幣5,000,000元及人民幣9,100,000元計算。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之後生效，概毋須支付天大集團與本公司之間同意的該等管理費。管理費涵蓋由天大集團提供的服務，包括與政府的公關工作、安排法律、稅項、商業及融資活動、主要投資的可行性研究及管理、僱員行政管理、酬謝董事、提供道路及其他設施等。公共設施的提供(例如道路及造林)現已由天大集團免費提供，而先前由天大集團為本公司處理的其餘管理服務將由本公司自行處理。

經營利潤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利潤為人民幣100,300,000元，相當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7,200,000元的約3.7倍，主要原因為滁州市油井管開始商業投產導致銷售額大幅上升所致。本公司之經營利潤率(即經營利潤佔銷售額之百分比)亦由8.2%輕微增至同期內的11.1%。

財務收益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收益為人民幣2,300,000元，大約相當於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00,000元的11.5倍，主要原因為應收天大集團結餘人民幣108,800,000元的利息增加。

財務資料

財務費用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6,300,000元，大約相當於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800,000元的2.3倍。二零零四年的財務費用較低，乃由於建立滁州市生產營運的利息人民幣2,800,000元資本化所致。在不計及資本化利息時，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5,700,000元增加10.5%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6,300,000元，主要為利息支出於二零零五年增加，原因為長期借貸由二零零四年的人民幣65,000,000元增至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85,000,000元。

除稅前利潤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96,300,000元，大約相當於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4,600,000元的3.9倍。該增長主要由於銷量因滁州市油井管生產線於二零零五年增產而大幅上升及利潤率顯著改善所致。本公司之除稅前利潤率(即除稅前利潤佔銷售額之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7.4%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0.6%，主要原因為滁州市油井管生產線於二零零五年生產油井管的較高毛利率及上述所討論的項目變動所致。

所得稅開支／收入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所得稅收入為人民幣49,500,000元，乃由一項人民幣57,800,000元的投資稅收抵免所致，即在技術創新項目(指本公司於滁州市的熱軋油井管生產線)所用國產設備的合資格人民幣144,500,000元資本開支的40%。有關技術改造國產設備投資抵免企業所得稅的法律及法規主要為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八日發布並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起施行的《關於印發〈技術改造國產設備投資抵免企業所得稅暫行辦法〉的通知》。當稅項扣減之金額及時間性能在合理肯定範圍內估計時，本公司會將有關稅務得益入賬。二零零五年另有一項類似的合資格資本開支產生的一次性人民幣8,900,000元的投資稅收抵免。該等投資稅收抵免乃由本地中國稅務機關根據有關批文授出，與購買國產設備進行技術升級的政策一致。該等抵免可用於抵銷有關企業所得稅，並最多可結轉五年。在並無計及所得稅

財務資料

收抵免的影響下，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3,300,000元，大約相當於二零零四年的人民幣8,300,000元的4.0倍。該增幅主要為除稅前利潤大幅增加，乃基於滁州市廠房油井管生產線的投產及銷售所致。

於往績期間，本公司須按33%稅率繳納所得稅。往績期間主要的所得稅開支如下：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8,295	5,146
與臨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有關的遞延所得稅	(57,796)	19,245
收益表確認的所得稅開支／(收入)	<u>(49,501)</u>	<u>24,391</u>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25.3%。然而，鑑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現所得稅收入淨額，故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實際稅率。除上述段落所述有關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確認一次性投資稅收抵免外，實際稅率於二零零五年較二零零四年略高。實際稅率的稍微增加乃主要因不可扣除薪金開支所致。經安徽地方稅務局批准，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的每月每人稅扣除薪金為人民幣960元。本公司自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向大部分僱員按每月基準支付多於人民幣960元。此外，僱員薪金持續增加，乃因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的經營表現較佳所致，因而導致較多不可扣減薪金開支。

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74,100,000元減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71,900,000元，跌幅為3.0%。本公司之利潤率（即經營淨利潤佔銷售額之百分比）亦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22.2%減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7.9%，主要原因為於二零零四年所購買國產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人民幣57,800,000元的所得稅稅收抵免所致。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

營業額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265,300,000元，較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906,600,000元增長約1.4倍。增長主要由於本公司的銷售額上升所致。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自產管的銷售額約為199,146噸，為二零零五年的128,510噸的約1.5倍。產量增加是由於在二零零六年初在天長市推出50,000噸冷拔油井管新生產線及在二零零五年初成立的生產油井管的滁州市熱軋油井管生產線投入使用。自產油井及油氣化工管於二零零六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751,400,000元，為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514,400,000元的約1.5倍。自產其他專用無縫管於二零零六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263,800,000元，較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161,100,000港元上升63.7%。買賣專用無縫管於二零零六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250,000,000元，較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31,100,000元上升8.2%。

銷售成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013,500,000元，為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762,400,000元的約1.3倍。然而，由於產品組合轉變，故增長率較本公司營業額增長率為低。銷售成本上升主要乃由於二零零六年銷售額大幅增加所致，而銷售額增加則由於在二零零六年初在天長市推出50,000噸冷拔油井管新生產線及滁州市熱軋油井管生產線的利用率及效益上升。自產油井及油氣化工管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573,700,000元，為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418,300,000元的約1.4倍。自產其他專用無縫管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137,000,000元上升60.3%至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219,600,000元。本公司買賣專用無縫管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07,100,000元上升6.3%至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220,200,000元。

毛利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251,800,000元，為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144,200,000元的約1.7倍，此乃主要由於在二零零六年初在天長市推出50,000噸冷拔油井管新生產線及滁州市熱軋油井管生產線的利用率及效益上升導致產量大增所致。此外，單位毛利由二零零五年的每噸人民幣873.0元上升17.8%至二零零六年的每噸人民幣1,028.5元。本公司的毛利率亦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15.9%，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9.9%。

財務資料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為人民幣41,500,000元，為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4,200,000元的約1.7倍。是項增長與營業額及銷售額上升一致。銷售及分銷成本上升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運輸成本上升所致；運輸成本為人民幣36,800,000元，為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1,400,000元的約1.7倍，該升幅特別是由於海外運輸成本在海外銷售於二零零六年急升帶動下，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0,000元大幅增至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000,000元所致。

行政開支

儘管員工成本及研發成本增加，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7,700,000元，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500,000元減少9.2%，主要由於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停止向天大集團支付管理費。

來自經營業務的溢利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經營業務的溢利為人民幣197,500,000元，為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100,300,000元的約2.0倍。是項增加主要乃由於在天長市推出50,000噸冷拔油井管新生產線及滁州市熱軋油井管生產線的利用率及效率上升，導致銷售額大幅上升所致。本公司的經營溢利率（來自經營業務的溢利佔銷售額的百分比）亦於相同期間由11.1%增加至15.6%。

財務收益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收益為人民幣2,200,000元，較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300,000元輕微下降約4.3%，該財務收益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應收天大集團結餘之利息。

財務資料

財務費用

本公司從在創業板上市及行使超額配股權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461,000,000港元。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8,900,000元，較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6,300,000元增加約41.3%。財務費用大幅上升主要由於人民幣兌港元持續升值導致本公司以港元持有上述上市所得款項。於二零零六年出現人民幣1,200,000元的匯兌虧損。

除稅前利潤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90,8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五年的除稅前利潤人民幣96,300,000元約2.0倍。本公司的除稅前利潤率(即除稅前利潤佔銷售額之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0.6%增至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5.1%，主要原因為滁州市生產線生產的較高毛利率的油井管銷售增加及上述所討論的項目變動所致。

所得稅開支／收入

二零零五年國產設備的資本開支為一次性投資稅收抵免人民幣8,900,000元。該等投資稅收抵免乃由本地中國稅務機關根據有關批文授出，與購買國產設備進行技術升級的政策一致。該等抵免按有關企業所得稅免稅額為限而動用，並最多可結轉五年。在並無計及所得稅收抵免的影響下，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3,300,000元，大約相當於二零零四年的人民幣8,300,000元的4.0倍。該增幅主要為除稅前利潤大幅增加，乃基於滁州市廠房油井管生產線的投產及銷售所致。本公司的所得稅開支亦因此進一步增加至人民幣72,300,000元，且二零零六年並無適用的類似稅收抵免。

財務資料

於往績期間，本公司須按33%稅率繳納所得稅。往績期間主要的所得稅開支如下：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8,295	5,146	33,751
與臨時差額的產生及 撥回有關的遞延所得稅	(57,796)	19,245	38,551
收益表確認的所得稅開支／(收入)	<u>(49,501)</u>	<u>24,391</u>	<u>72,302</u>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37.9%。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25.3%。實際稅率於二零零六年較二零零五年為高。實際稅率的增加主要因不可扣除薪金開支增加及二零零六年並無所得稅抵免所致。經安徽地方稅務局批准，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的每月每人稅扣除薪金為人民幣960元。本公司自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向大部分僱員按每月基準支付多於人民幣960元，及自二零零六起支付多於人民幣1,600元。此外，僱員薪金持續增加，乃因本公司自二零零五年以來的經營表現較佳所致，即使每名員工的可扣稅月薪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以來增至人民幣1,600元，並且其後繼續增長，仍導致較多不可扣減薪金開支。

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900,000元增加64.81%至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8,500,000元。本公司之利潤率(即經營淨利潤佔銷售額之百分比)亦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7.9%增至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9.4%，主要因本公司銷售普遍增加及上述各項因素所致。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

營業額

本公司的整體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人民幣596,1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人民幣728,600,000元，升幅為22.2%。該項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之銷量報升，原因為於同期天長市及滁州市油井管生產線的產量及使用率增加(產量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89,856.6噸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122,004.0噸；使用率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61.5%升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81.3%)及中國市場對油井管的需求持續。本公司的熱處理於二零零七年一月開始投產，亦帶動營業額上升。

銷售成本

本公司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487,9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585,000,000元，升幅為19.9%，較本公司營業額的增幅略低。上述銷售成本增幅主要來自滁州市及天長市生產線之表現、使用率及效率較二零零六年優化而提高其產量，因而令本公司之油井管銷量增加。滁州市及天長市生產線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使用率分別上升至77.7%及88.6%，二零零六年同期的使用率則分別為66.7%及51.2%。

毛利

本公司的毛利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08,200,000元增加32.7%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43,600,000元。本公司之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18.2%增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19.7%，主要原因為油井管的銷售額(本公司總營業額的一部份)上升(原因為本公司滁州市及天長市生產線的產量如上文所述增加所致)，以及開始銷售利潤較高的經熱處理的油井管。

財務資料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公司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9,4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24,200,000元，升幅為24.7%。該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主要因為本公司營業額增加導致運費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6,500,000元增加19.4%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9,700,000元。運費增加的原因為本公司海外客戶網絡擴大。此外，本公司因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海外銷售增加而須承受較昂貴的國際貨運費。

行政開支

本公司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6,400,000元增加170.3%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7,300,000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為獎勵各級管理團隊對本公司的發展及成長所作貢獻而提高了彼等的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此增長亦由於本公司在香港上市而產生的經常費用和轉至主板上市所產生的專業費用所造成。

經營利潤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107,6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六年同期人民幣82,800,000元約1.3倍。本公司之經營利潤率(即經營利潤佔銷售額之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13.9%微升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14.8%，主要原因為在天長市及滁州市的油井管生產線的使用率較高、就本公司銷售量而言出售較多油井管，以及開始銷售經熱處理的油井管令利潤率增加，導致營業額由人民幣596,100,000元大幅上升至人民幣728,600,000元。

財務收益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財務收益為人民幣7,300,000元，相當於由二零零六年同期人民幣1,600,000元約4.6倍，主要原因為國際配售的上市所得款項作定期存款所收利息。

財務資料

財務費用

本公司的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3,300,000元增加233.3%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1,000,000元，主要原因是國際配售的上市所得款項為港元，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導致匯兌虧損人民幣7,300,000元。隨著國際配售所得資金相繼被如期使用，此幅度的匯兌虧損預期將不再現。

除稅前利潤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整體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03,9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六年同期人民幣81,100,000元約1.3倍。本公司的整體除稅前利潤率（即除稅前利潤佔銷售額之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13.6%增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14.3%，主要原因為天長市及滁州市的油井管生產線的使用率較高令銷售量增加連同上述項目的變動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3,3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六年同期人民幣27,600,000元約1.2倍。所得稅開支與同期除稅前利潤的升幅一致。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實際稅率為32.1%。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收入或利潤之適用企業稅率為33%。往績期間主要的所得稅開支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5,146	34,817
以前年度即期稅項調整	—	(1,485)
與臨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有關的遞延所得稅	22,494	—
收益表確認的所得稅開支	<u>27,640</u>	<u>33,332</u>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實際稅率分別為34.1%及32.1%。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實際稅率稍降，主要是二零零六年就即期稅項作出調整所致，因為二零零六年產生的研發成本額外減半於二零零七年獲稅務當局批准，以及每人每月薪酬扣稅上限由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人民幣960元增至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人民幣1,600元。

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70,6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六年同期人民幣53,400,000元的約1.3倍。本公司之淨利潤率(即淨利潤佔銷售額之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9.0%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9.7%，主要原因為增加銷售利潤較高的油井管、經熱處理的油井管及規模經濟效益上升。

股息

本公司已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人民幣25,400,000元，相當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利潤約21.4%。有關股息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前全數支付。董事認為，考慮過其當時可用之銀行融通額及內部財務資源，派付此等股息將不會影響本公司營運資金之充裕性。建議股息分派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前全數支付。

財務資料

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及財務比率之分析

下表闡述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重要資產負債表項目及主要財務比率。

資產負債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084	230,689	342,052	263,758	378,260
預付土地金	11,091	10,852	28,158	28,460	30,256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471	454	—	—	—
遞延稅項資產	57,796	38,551	—	16,057	—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75,442</u>	<u>280,546</u>	<u>370,210</u>	<u>308,275</u>	<u>408,516</u>
流動資產					
存貨	27,907	131,385	201,828	198,812	209,471
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8,096	22,214	92,591	10,571	93,052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46,900	138,755	57,513	25,985	95,930
現金及銀行結餘	3,604	12,749	436,429	28,289	353,232
流動資產總額	<u>86,507</u>	<u>305,103</u>	<u>788,361</u>	<u>263,657</u>	<u>751,685</u>
資產總值	<u><u>361,949</u></u>	<u><u>585,649</u></u>	<u><u>1,158,571</u></u>	<u><u>571,932</u></u>	<u><u>1,160,201</u></u>
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實繳資本／已發行資本	40,000	170,000	253,785	170,000	253,785
儲備	86,469	141,302	558,208	138,061	628,758
建議末期股息	—	—	25,379	—	—
權益總額	<u>126,469</u>	<u>311,302</u>	<u>837,372</u>	<u>308,061</u>	<u>882,543</u>
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及借款	25,000	25,000	70,000	75,000	30,000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4,549	45,874	66,910	30,382	58,354
應付稅項	923	914	27,342	3,237	42,79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20,008	117,559	121,947	120,252	146,512
流動負債總額	<u>170,480</u>	<u>189,347</u>	<u>286,199</u>	<u>228,871</u>	<u>277,658</u>
非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及借款	65,000	85,000	35,000	35,000	—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361,949</u></u>	<u><u>585,649</u></u>	<u><u>1,158,571</u></u>	<u><u>571,932</u></u>	<u><u>1,160,201</u></u>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⁷⁾	二零零七年 ⁽⁷⁾
流動比率 ⁽¹⁾	50.7%	161.1%	275.5%	115.2%	270.7%
存貨週轉日數 ⁽²⁾	34日	38日	60日	61日	64日
應收賬款週轉日數 ⁽³⁾	8日	6日	17日	5日	23日
應付賬款週轉日數 ⁽⁴⁾	18日	17日	20日	14日	19日
利息保障倍數 ⁽⁵⁾	9.8倍	16.6倍	30.4倍	27.2倍	34.4倍
資本負債比率 ⁽⁶⁾	25%	19%	9%	19%	3%

1.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times 100\%$$

2.
$$\frac{\text{平均存貨}}{\text{銷售成本}} \times 365 \text{日}$$

3.
$$\frac{\text{平均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text{營業額}} \times 365 \text{日}$$

4.
$$\frac{\text{平均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text{銷售成本}} \times 365 \text{日}$$

5.
$$\frac{\text{未計利息及稅項之利潤}}{\text{利息}}$$

6.
$$\frac{\text{計息貸款及其他借款}}{\text{總資產}} \times 100\%$$

7. 上述程式倘用於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日數應為181而非365。

資本開支及投資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由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06,100,000元上升人民幣24,600,000元至二零零五年之人民幣230,700,000元，主要原因為人民幣42,800,000元之物業及設備添置，被二零零五年之折舊開支人民幣18,200,000元所抵銷。添置固定資產乃由於油井管生產線落成，天長市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投資成本達人民幣29,200,000元。剩餘之人民幣13,600,000元用於支付興建於二零零五年年初投產之滁州市生產線之額外資本開支。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零六年進一步增加至人民幣342,100,000元，原因是滁州市落實熱處理及購置車絲生產線以及本公司自天大集團收購滁州市熱軋生產工廠作為本公司戰略性發展計劃的一部份。

財務資料

計入廠房及機器的加熱爐總成本人民幣19,600,000元，乃參照其於高溫不斷加熱的生產過程中在超負荷運作下的預期加快機身損耗，採用雙倍餘額遞減法計提折舊。根據該基準，有關資產乃按餘額遞減法加快計提折舊，速度為按該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計算的正常速度的兩倍。

租賃土地

本公司租賃土地賬面值減少人民幣200,000元，由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1,100,000元減少至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900,000元，主要由於二零零五年攤銷所致。由於二零零六年購買滁州市兩幅總值人民幣17,800,000元的土地，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的租賃土地賬面值增至人民幣28,200,000元。

營運資金

經審慎周詳查詢後，並計及本公司可得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及有關銀行同意授出的可用的銀行融通額)後，董事認為，本公司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現時及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2個月期間之需要。

流動比率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流動比率為115.2%。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低流動比率50.7%主要是滁州市新油井管生產線之大額資本開支所致。由於該生產線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開始產生營運現金，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分別改善至161.1%、275.5%及270.7%。

存貨分析

下表為所示期間平均存貨週轉期之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存貨週轉期(日數)	34	38	60	61	64

附註： 平均存貨等於年初存貨加年終(或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按情況而定))存貨再除以2。
存貨週轉期等於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再乘365(或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181)。

財務資料

存貨週轉期由二零零四年34日增加至二零零五年38日及二零零六年60日，存貨增加人民幣103,500,000元，由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7,900,000元增至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31,400,000元，主要由於滁州油井管生產線於二零零五年投產後油井管的生產及銷售增加所致。此外，本公司當時預料原材料價格會增加，於二零零五年年底策略性地購置大量原材料。所購買之此等原材料純作自產專用無縫管，這亦導致二零零五年的存貨週轉日數增加。存貨因生產能力增加而進一步增至二零零六年之人民幣201,800,000元。此外，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終儲存更多油井管，以在熱處理生產線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啟動時為增值熱處理提供無縫管。在此情況下，存貨週轉期於二零零六年增至60日。基於相同理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維持較高週轉比率（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率比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為人民幣209,50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該金額隨著其後的耗用及銷售減至約人民幣110,900,000元。存貨分為不同種類。經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額為人民幣728,600,000元及二零零七年下半年的生產計劃時間表，董事認為投放於存貨的現金為合理，並於有關期間不會對本公司的現金流量造成重大及不利影響。

有關存貨水平及有關採購原料作出的任何決定，是以本公司對該原料的市況作出的評估為前題。此方面由本公司的採購團隊及採購經理向總經理提出的申請，及由總經理考慮申請是否恰當所監管。於取得總經理批准後，申請將進一步待總經理辦公室的人員批核後，始可作實，而總經理辦公室的人員負責於確認採購該原材料前進行最終市場分析。至於相當於超過正常存貨水平1.5倍的存貨申請，亦必須諮詢本公司的董事長。

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期

下表為所示期間平均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期之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期(日數)	8	6	17	5	23

財務資料

附註： 平均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等於年初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加年終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或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按情況而定))再除以2。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期(日數)等於平均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除以收入再乘365(或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181)。

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日數減少2日，由二零零四年8日減至二零零五年6日，二零零六年增加至17日。二零零五年週轉日數減少，主要由於二零零五年油井管之投產及銷售及付運產品前具墊款的銷售條款的銷售於二零零五年持續上升。二零零六年週轉日數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的出口銷售增加，以及於二零零六年授予一個新的策略性油田附帶信貸，而董事認為該油田客戶將會為本公司的業務帶來重大潛力。本公司的海外客戶乃以信用證付款，故涉及授出若干信貸期。本公司僅於全數收取客戶的購買金額，方交付其產品予客戶。基於相同理由，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日亦增至23日。然而，本公司除上述者外仍有較短的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期，主要由於客戶通常就其訂單預付款項，但最終發票金額只能於交貨及最終成本釐定時決定。發票金額與預付金額出現差額，導致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期，是與本公司的主要及長期客戶的銷售有關。

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平均賬齡

下表為所示日期本公司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平均賬齡概要：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貿易性應收賬款及 應收票據的賬齡					
1年內	90.5%	96.3%	99.7%	92.8%	99.6%
0至3個月	74.7%	92.5%	99.4%	88.3%	99.6%
3至6個月	0.3%	2.9%	—	—	—%
6至9個月	2.5%	—	0.3%	2.3%	—%
9至12個月	13.0%	0.9%	—	2.2%	—%
1年以上	9.5%	3.7%	0.3%	7.2%	0.4%
總計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一般而言，本公司要求所有客戶於付貨前支付貨款。客戶預付款項與最後總售價之間可能有偏差。此乃因本公司客戶的原先訂單均以估計噸位作出，而付運至客戶的最後產品為特定噸

財務資料

位的管材，乃於實際生產完成後釐定。鑑於此等噸位偏差，本公司授予其客戶的一般信貸期在1至45日之間，或在其他指定情況下，向長期客戶或以往信用可靠的客戶授予信貸期。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人民幣8,100,000元、人民幣22,200,000元、人民幣92,600,000元及人民幣93,100,000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結餘分別約有90.5%、96.3%、99.7%及99.6%於一年內到期應收。就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性應收賬款人民幣31,700,000元(已扣除撥備)而言，人民幣22,300,000元隨後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清償。應收賬款包括客戶預付款項及最後總銷售價與本公司已收取但尚未兌現之銀行本票之差額。本公司授予大規模客戶及信貸歷史良好的客戶介乎1至45日的信貸期，以支付上述預付款項與最後總銷售價格之差額。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累計呆壞賬撥備結餘分別約為人民幣800,000元、人民幣1,100,000元、人民幣2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元。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為所示日期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開出銀行滙票質押的銀行存款	12,000	—	—	—
預付款項	34,786	29,211	38,166	94,255
其他應收款項	114	751	19,620	1,288
應收銀行利息	—	—	—	487
應收天大集團款項	—	108,793	—	—
	46,900	138,755	57,786	96,030
減：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	—	(273)	(100)
	46,900	138,755	57,513	95,930

本公司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之結餘增加人民幣91,900,000元，由二零零四年人民幣46,900,000元增至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38,800,000元，主要由於二零零五年應收天大集團款項增加所致。預付款項由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23,50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七

財務資料

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94,300,000元，主要是本公司管理層預計鋼坯市場價格可能大幅上升而策略性大量購買鋼坯所致。應收天大集團款項乃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前，天大集團與本公司間之往來賬目所致。於該等重組前，天大集團集中管理其本身及附屬公司(包括本公司)所用的現金。天大集團協助為滁州市熱軋油井管生產線的資本投資提供資金，以致應付天大集團款項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43,400,000元。於二零零五年，於滁州市推出新油井管生產線所產生的現金盈餘轉撥至天大集團為中央管理資金一部分，以致應收天大集團的款項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08,800,000元。天大集團與本公司間的往來賬目金額轉撥並無遵守中國法例的條文，乃因其任何一方獲批准的業務範圍並無包括提供貸款的授權。該等交易已妥善地記錄於本公司的賬目內。由於本公司並無資格經營借款業務，本公司向天大集團提供貸款違反中國人民銀行於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八日頒布及於一九九六年八月一日生效的貸款通則(「貸款通則」)。根據貸款通則，企業之間私自安排的借款可能會被徵收出款人所得款項一倍以上至五倍的罰款。按照本公司從天大集團收到之利息，最高罰款為人民幣18,700,000元。中國人民銀行並未制定貸款通則的實施規例。據本公司所了解，中國人民銀行或行政機關從未就本公司向天大集團提供借款展開任何調查。本公司從未接獲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行政機關就調查上述借款及向本公司徵收罰款發出通知。然而，應收天大集團全數款項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清償，而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向天大集團作出此性質的其他貸款。由於事件已作出糾正，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此不會對本公司上市構成重大違規或重大法律阻礙。所有此等資金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轉撥回本公司，而此日期後再無作出新墊款。在任何情況下，天大集團承諾，其將就本公司因向天大集團提供借款蒙受的任何罰款或損失賠償本公司，而本公司已承諾，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後其不會再作出該等墊款。

除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評估外(詳情載於「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審核委員會」一段內)，本公司資金的任何應用需取得張胡明(本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批准，而財務管理工作將由黃堯琪(本公司財務總監)處理。此外，本公司資金的任何應用若與天大集團及／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業務或交易有關，亦須由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何建昌(於天大集團概無股權)評估、審閱及批准。倘與天大集團及／或其附屬公司有關，本公司各項資金的使用須逐

財務資料

項取得何建昌批准，並將由審核委員會每季審閱。此措施已列入本公司內部監控手冊內，以確保本公司的現金資產將不會由天大集團及／或其附屬公司動用。

董事確認，於往績期間，所有關聯方交易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進行，且其條款對本公司屬公平合理。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週轉期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週轉期維持於14日至20日。下表為所示期間本公司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週轉期：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

票據之週轉期(日數)	18	17	20	14	19
------------	----	----	----	----	----

附註：平均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等於年初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加年終(或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按情況而定))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再除以2。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週轉期(日數)等於平均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除以銷售成本再乘365(或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181)。

由於供應商一般要求交貨前全數付款，此等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乃本公司預付款項與供應商原材料最後總採購價格之差額。本公司之供應商一般授予本公司30日之信貸期支付上述差額。各期間營業額比率的輕微波動主要是由於付款時間所致。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為數約人民幣58,400,000元的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結清的款額約為人民幣12,000,000元。由於本公司若干供應商於二零零七年七月遲發供應商發票，故其後結清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的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僅佔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相對較小的部份。

財務資料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平均賬齡

下表為所示日期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平均賬齡：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					
1年內	99.3%	99.6%	99.1%	99.5%	98.4%
0至3個月	98.4%	99.6%	99.1%	99.5%	98.4%
3至6個月	—	—	—	—	—%
6至9個月	0.4%	—	—	—	—%
9至12個月	0.5%	—	—	—	—%
1年以上	0.7%	0.4%	0.9%	0.5%	1.6%
總計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本公司之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主要與運費及向本公司主要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其他主要物料有關。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為所示日期之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客戶提供墊款	17.0	66.1	51.1	62.7	67.1
應付薪金	2.1	2.5	6.7	4.3	6.5
應付福利	2.7	3.5	5.4	4.5	4.4
其他應付款項	54.8	44.7	58.6	48.7	68.5
應付天大集團款項	43.4	—	0.2	0.1	—
應付其他關聯方	—	0.8	—	—	—
	<u>120.0</u>	<u>117.6</u>	<u>122.0</u>	<u>120.3</u>	<u>146.5</u>

附註：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其他應付稅項包括增值稅及應計運輸及設施應付款項。

財務資料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天大集團款項為人民幣43,400,000元，乃天大集團就滁州市熱軋生產線的資本投資提供資金所致。本公司之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20,000,000元輕微減少人民幣2,400,000元至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17,600,000元，主要由於應付天大集團款項減少人民幣43,400,000元及因償還建築成本減少人民幣8,500,000元所致。上述減少的人民幣51,900,000元因客戶預繳增加人民幣49,100,000元而有所抵銷，而客戶預繳增加原因為產品銷售及客戶所付墊款項增加。於二零零六年，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400,000元至人民幣122,000,000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僱員工資增加以及車絲及熱處理生產線的建設成本上升。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九日，天大工會墊予本公司一項免息墊款人民幣17,000,000元，該墊款已包括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內。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全數償還該項天大工會的墊款。

計息貸款及借款

為於二零零四年動工，總投資成本達人民幣185,000,000元的油井管生產線的建設提供資金，負債水平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上升。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增加人民幣65,000,000元至人民幣90,000,000元。於二零零五年內新增加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而升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0,000,000元。由於本公司的經營業績突飛猛進，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5%分別改善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9%及9%。本公司資產負債比率大幅改善，主要是由於收到創業板上市的上市所得款項。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4,2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27,200,000元，主要由於就其若干銀行貸款人民幣40,000,000元（該等貸款須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七日期日之前償還，而擔保則於其後終止）而授予關聯方天大集團的附屬公司天大有限公司的擔保，以及本公司已收客戶背書銀行滙票增加，並轉撥作本公司供應商之付款。自本公司客戶收到銀行承兌滙票後，有關應收賬款視為結清，並不再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確認，原因是有關應收賬款的風險及回報視為於當時已實質上轉讓。同樣地，本公司向其供應商背書任何銀行承兌滙票以支付有關應付賬款後，有關應付賬款將結清，並不再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作為本公司正常貿易融資的一部分，本公司使用多家中國銀行發行的銀行滙票，賦予持有人權利，於兌現時獲多家銀行無條件付款項。該等銀行滙

財務資料

票通常於發行後三至六個月到期。倘銀行拖欠有關款項，銀行匯票持有人或會向本公司追索。董事相信銀行拖欠的可能性極低，然而，銀行拖欠已披露為有關未兌現附追索權的已背書銀行承兌匯票的或然負債。銀行匯票增加原因是本公司銷售增加。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前，天大集團亦已代表其附屬公司(包括本公司)安排發行銀行匯票，天大集團將安排背書予本公司的銀行匯票，本公司將動用該等銀行匯票以支付其供應商。天大集團已由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終止採用此方法。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天大集團安排代表其附屬公司(包括本公司)開出銀行票據的原因，為由於當時天大集團中央管理附屬公司的資金運用。或然負債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27,200,000元下降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31,200,000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並不再需為其關聯方提供銀行貸款擔保，以及背書銀行匯票因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收到上市所得款項而於二零零六年年終減少所致，導致本公司減少使用給供應商的銀行確認書，以取得更優惠的原材料購買價。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或然負債為約人民幣262,500,000元，包括附追索權已背書銀行匯票人民幣245,800,000元和有追索權已貼現銀行匯票人民幣16,600,000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關設備技術提升項目、其他建設項目及設備購置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7,600,000元。該款額預計將於二零零八年主要以創業板上市所得款項清償。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公司過往主要以營業所得現金撥付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而其餘部分的需求則以長期及短期債務滿足。本公司流動資金亦大幅增加，原因是收到國際配售的所得款項。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84,000,000元，而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則為50.7%。二零零四年流動比率較低主要由於因二零零四年本公司於滁州市就興建新油井管生產線而動用人民幣43,400,000元所致。如不計應付天大集團款項，則流動比率為68.1%。流動比率較低亦因為就設立滁州市生產線而須付予第三方承辦商的款項於二零零四年尚未全數付清而部分成本於二零零五年支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502,200,000元，主要由於收到來自創業板上市的上市所得資金的額外現金。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人民幣751,700,000元及人民幣277,700,000元。下表概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及負債詳情：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存貨	209.5
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93.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5.9
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	353.2
	<hr/>
	751.7
	<hr/>

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及借款	30.0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58.4
應付所得稅	42.8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46.5
	<hr/>
	277.7
	<hr/>

流動資產淨額

474.0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表。

下表概述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14.6	83.6	84.8	49.3	57.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					
流入／(流出)淨額	(72.5)	(101.2)	(452.8)	(29.1)	303.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					
流入／(流出)淨額	58.5	26.8	441.1	(4.7)	(93.5)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	12.7	85.8	28.3	353.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353,200,000元，而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錄得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57,000,000元。由於本公司的大部分銷售均於交貨前已付款，銷售水平為本公司產生現金的重要指標。本公司亦須確保款項與供應商並無錯配，惟利用若干貿易融資(以向供應商開出銀行匯票的形式)，本公司的現金狀況得以改善，以使現金流量達致營運資金的需求。資本開支乃由銀行債務作出融資(如適用)。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9,3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000,000元，增加人民幣7,700,000元，這可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營運資金前經營利潤由人民幣29,000,000元、人民幣120,700,000元、人民幣217,600,000元及人民幣114,800,000元增加的趨勢所印證。該等生產量及銷售量的增加亦與同期的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客戶的預付款項)的增加相脛合。

財務資料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由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4,600,000元增至二零零五年人民幣83,600,000元，增加人民幣69,000,000元，主要由於滁州市生產線產能增加推高銷售，令除所得稅前經營利潤增加人民幣71,7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進一步增加人民幣1,200,000元至人民幣84,800,000元，乃主要由於本公司利潤率較其他產品為高的油井管銷售額增加，導致除稅前利潤增加所致。

於往績期間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變動乃主要因下列因素所致：

往績期間內存貨穩定上升，抵銷部分現金流入，主要原因為分別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推出的兩條新油井管生產線增加產量以至原材料採購增加所致。

一般而言本公司只於從顧客收取預付貨款後才交付其產品。若干客戶通常以背書六個月銀行匯票而並非以現金作出預付款項。因此，倘本公司並不向其供應商背書當時獲得的銀行匯票，則會於結算日錄得未到期的應收票據。往績期間內本公司的銷售額大幅增加，導致貿易性應收賬款結餘從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800,000元增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200,000元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6,900,000元，而應收票據結餘亦從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0,000元增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300,000元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5,700,000元。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取得六個月免息銀行匯票，用於清付應付款項。銀行存放的現金人民幣12,000,000元已質押予銀行，令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有所增加。於二零零五年銀行匯票六個月免息期到期後，本公司並無要求任何新銀行匯票。就此而言，銀行匯票並無產生現金存款，並記錄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結餘。此外，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更多預付款項以購買原材料，於二零零五年初在滁州市推出新熱軋油井管生產線。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後促使供應商交付更多原材料供其提高生產，原材料的預付款項結餘穩定地下跌，主要原因為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日的原材料存貨有所增加。預付款項結餘於二零零六年大幅上升，主要由於本公司為增加生產而發出更多採購原材料的訂單。

財務資料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結餘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穩定地增加，主要由於原材料採購增加以應付產量增加。與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向供應商背書更多匯票以支付原材料採購，因此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結餘有所減少。

投資活動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增加人民幣333,000,000元，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29,1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303,900,000元。所增加的人民幣333,000,000元主要由於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收取原有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人民幣350,600,000元，該等存款為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底在國際配售所得的款項。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增加人民幣28,700,000元，由二零零四年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72,50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01,200,000元，主要由於滁州市油井管生產線的付款人民幣51,400,000元所致。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約人民幣46,6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元與天大集團於重整及重組前共同調劑使用，已載於本文件「業務」一節。自二零零六年起並無有關共同調劑使用發生。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由二零零五年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01,200,000元，增加人民幣351,600,000元至二零零六年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452,800,000元，主要由於本公司收取國際配售所得款項約461,000,000港元後，於二零零六年底投資原有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人民幣350,600,000元。

融資活動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增加人民幣88,800,000元，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4,7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93,500,000元。所增加的人民幣88,800,000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貸款及派發股息。

財務資料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減少人民幣31,700,000元，由二零零四年的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58,500,000元減少至二零零五年的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26,800,000元，主要由於二零零四年之銀行貸款及借款增加人民幣45,000,000元用以為增加營運資金提供資金。另一方面，天津大津於二零零五年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惟因二零零五年宣佈派付股息，償還較多股息人民幣17,000,000元而有所抵銷。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由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6,800,000元，增加人民幣414,300,000元至二零零六年之人民幣441,000,000元，主要來自於二零零六年底收取的國際配售所得款項約461,000,000港元。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公司面對利率變動之市場風險主要與其計息貸款及借款有關。本公司目前並無以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公司政策為所有欲以信貸期進行交易之客戶必須經過信貸審核程序。此外，本公司對應收款項結餘進行持續監察，因此本公司面對之壞賬風險並不重大。未經管理層特別批准，本公司概不會為其營運單位之交易提供信貸期。本公司並無承受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

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信貸風險而言，本公司大部分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存入中國建設銀行、中國銀行、中國工商銀行及中國農業銀行。

由於本公司只與經確認之第三方交易，因此並無抵押品之規定。

財務資料

外匯風險

自二零零三年以來，本公司開始向海外客戶銷售產品，客戶均以美元付款。有關出口銷售於二零零五年約佔本公司銷售總額的3%，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上升至佔本公司銷售總額的16%，導致本公司以美元計值的收入增加。本公司海外客戶的營業額可能因客戶之付款而受到外幣波動的影響。請參閱「風險因素－與中國有關的風險因素－本公司受中國政府在貨幣兌換方面的控制，因此本公司以港元支付股息的能力可能受到影響」。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十三章之披露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需要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作出披露。

物業權益

本公司物業權益之詳細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二。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已對本公司物業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價值進行估值。估值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根據戴德梁行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物業權益估值為人民幣152,850,000元。

本公司物業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25,100,000元，包括計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之樓宇人民幣94,800,000元以及預付土地金人民幣30,300,000元。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約有人民幣212,800,000元之儲備可供分派予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

財務資料

本公司之法定帳目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本公司可依法派發的股息乃參考其中國法定帳目所顯示的利潤而釐定。此等利潤可能有別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經審核帳目所反映的利潤。本公司將分派的股息將根據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所得出的利潤數字中的較低者來決定。

股息政策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所宣派的股息約佔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儲備的46.7%。該等可分派利潤是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帳目作出，顯示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之除稅後利潤分別對法定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作出10%及5%的分配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盈利為正數。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宣派股息人民幣17,0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四年淨利潤約23%，並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宣派股息約人民幣56,7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五年淨利潤約78.9%。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宣派股息人民幣25,4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六年淨利潤約21.4%。董事認為，考慮過其當時可用之銀行額度及內部財務資源，派付此等股息將不會影響本公司營運資金之充裕性。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分派本公司的股息是根據當時的中國法規依法進行，並且符合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於二零零六年宣派的股息人民幣56,700,000元中，有人民幣1,600,000元已以現金方式支付予天大工會，而應付天大集團股息已沖抵應收天大集團結餘。

董事預期於未來，中期及末期股息(如有)將分別於每年九月及四月或前後宣派。受任何不可預見的重大事件所限，本公司目前擬支付年度現金股息於有關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25%。然而，支付該等股息的任何決定將由董事會酌情作出，並根據本公司的盈利、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需求及董事會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而定。

倘派發股息，H股持有人將根據持股數量按比例獲分配由董事會宣派之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就H股持有人而言，現金股息(如有)將由董事會以人民幣宣派並以港元支付。倘若本公司並無足夠外匯儲備以港元派付股息，本公司擬向中國認可銀行或透過其他合法途徑兌換所需的港元。宣派、派發股息以及股息金額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將視乎本公司之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動用現金、有關法律之規定及其他相關因素而定。概不保證本公司能夠宣派或分派董事會計劃中所載之任何金額或會作出任何宣派或分派。過去之股息宣派記錄未必可以用作決定本公司於未來可能宣派或支付之股息水平之參考或基準。

財務資料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彼等已對本公司進行充份的盡職審查，確保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或前景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報的期末之日)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動，而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事件可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示的資料構成重大及不利影響。

債務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即編製本節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債務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明細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	<u>30</u>
---------	-----------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有關銀行同意授出的未動用可用銀行融通額達人民幣600,000,000元。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資本承擔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u>27.6</u>
------------	-------------

所有此等承擔為已訂約但未撥備。

財務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或然負債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附追索權已背書銀行承兌匯票	245.8
	<u> </u>
附追索權已貼現銀行承兌匯票	16.6
	<u> </u>

董事確認，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公司並無尚未償還的借貸資本、銀行借款及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債券、按揭、抵押或貸款或承兌信貸或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董事進一步確認，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即債務日期)起，除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及八月分別已提取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外，債項及或然負債概無重大變動。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18樓

敬啟者：

以下所載為本會計師事務所就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安徽天大企業集團天長市無縫鋼管廠及安徽天大企業集團特種鋼管有限公司，下文稱為「貴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而編製的報告，以供收錄在 貴公司就建議將 貴公司全部已發行H股以介紹上市形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主板」)上市而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刊發的介紹上市文件(「介紹上市文件」)內。

如介紹上市文件「歷史及發展」一節所載，安徽天大企業集團天長市無縫鋼管廠於一九九九年六月註冊成立為集體企業。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 貴公司由安徽天大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天大集團」)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名為安徽天大企業集團特種鋼管有限公司，並繼承安徽天大企業集團天長市無縫鋼管廠的經營業務及資產及負債(「重組」)。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 貴公司以向其當時的股東發行了17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繳足內資股，重新註冊成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證監國合字[2006]第17號批文， 貴公司被批准發行新的H股。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 貴公司以國際配售方式發行145,714,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H股，配售價為每股港幣3.00元並於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又以超額認購的方式發行了21,85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H股，配售價為每股港幣3.00元並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股本的詳細變動載於本報告II節附註23。 貴公司建議撤銷其於聯交所創業板的上市地位，以安排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貴公司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用於石油與天然氣業的專用無縫管，包括油井管(油管及套管)及油氣化工管，以及用於船舶、鍋爐及其他用途的其他專用無縫管。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安徽省天長市銅城鎮振興路。

貴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乃按照適用於中國企業的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並經中國執業會計師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貴公司並無刊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本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於有關期間的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貴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連同其附註(統稱為「財務資料」)，乃以貴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適用的管理賬目為基準編製，並根據下文II節附註2所載的基準作出適當調整以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貴公司真實公允的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包括就有關編製真實公允的財務資料，設計、實行及維持內部監控，令其不存在任何因欺詐或錯誤引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挑選及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以及作出在當時情況下為合理的會計估計。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查對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作出獨立意見並向閣下報告。

就有關期間執行的程序

我們已對貴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進行審核。

就本報告而言，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為貴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進行了獨立審核，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核數指引進行我們認為所需的附加程序。

關於有關期間的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下文所載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資料能夠真實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及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事務狀況。

I. 財務資料

收益表

	附註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333,645	906,590	1,265,314	596,129	728,561
銷售成本		(288,053)	(762,409)	(1,013,539)	(487,883)	(584,960)
毛利		45,592	144,181	251,775	108,246	143,601
其他收入	5	1	8	5,217	523	5,678
銷售及分銷成本		(8,162)	(24,249)	(41,495)	(19,440)	(24,216)
行政開支		(10,198)	(19,506)	(17,682)	(6,370)	(17,284)
其他開支	5	(20)	(128)	(351)	(154)	(195)
財務收入	6	217	2,290	2,226	1,588	7,323
財務費用	6	(2,815)	(6,314)	(8,874)	(3,308)	(11,025)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15	(16)	(17)	(23)	(23)	—
除稅前利潤	7	24,599	96,265	190,793	81,062	103,882
所得稅收入／(開支)	9	49,501	(24,391)	(72,302)	(27,640)	(33,332)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u>74,100</u>	<u>71,874</u>	<u>118,491</u>	<u>53,422</u>	<u>70,550</u>
股息	11					
股息		886	17,041	56,663	56,663	25,379
擬分派末期股息		—	—	25,379	—	—
		<u>886</u>	<u>17,041</u>	<u>82,042</u>	<u>56,663</u>	<u>25,379</u>
每股盈利						
基本 — 本年度／期間利潤	10	<u>人民幣0.93元</u>	<u>人民幣0.26元</u>	<u>人民幣0.34元</u>	<u>人民幣0.16元</u>	<u>人民幣0.14元</u>

資產負債表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06,084	230,689	342,052	378,260
預付土地租約款	14	11,091	10,852	28,158	30,256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15	471	454	—	—
遞延稅項資產	9	57,796	38,551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75,442</u>	<u>280,546</u>	<u>370,210</u>	<u>408,516</u>
流動資產					
存貨	16	27,907	131,385	201,828	209,471
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7	8,096	22,214	92,591	93,052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	18	46,900	138,755	57,513	95,930
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	19	3,604	12,749	436,429	353,232
流動資產總額		<u>86,507</u>	<u>305,103</u>	<u>788,361</u>	<u>751,685</u>
資產總值		<u>361,949</u>	<u>585,649</u>	<u>1,158,571</u>	<u>1,160,201</u>
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及借款	20	25,000	25,000	70,000	30,000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1	24,549	45,874	66,910	58,354
應付所得稅	9	923	914	27,342	42,79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	22	120,008	117,559	121,947	146,512
流動負債總額		<u>170,480</u>	<u>189,347</u>	<u>286,199</u>	<u>277,658</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83,973)</u>	<u>115,756</u>	<u>502,162</u>	<u>474,027</u>
資產總值減 流動負債					
		<u>191,469</u>	<u>396,302</u>	<u>872,372</u>	<u>882,543</u>
非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及借款	20	65,000	85,000	35,000	—
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實繳股本／已發行股本	23	40,000	170,000	253,785	253,785
儲備	24	86,469	141,302	558,208	628,758
擬分派末期股息	11	—	—	25,379	—
權益總額		<u>126,469</u>	<u>311,302</u>	<u>837,372</u>	<u>882,543</u>
權益總額減負債		<u>361,949</u>	<u>585,649</u>	<u>1,158,571</u>	<u>1,160,201</u>

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實繳股本/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法定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法定 公益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一般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留存溢利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擬派發之 末期股息 人民幣千元 (附註11)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40,000	—	2,665	1,332	—	9,258	—	53,255
本年度利潤	—	—	—	—	—	74,100	—	74,100
提取法定 公積金及法定 公益金	—	—	1,630	815	—	(2,445)	—	—
二零零三年末期 股息分配	—	—	—	—	—	(886)	—	(886)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	—	4,295	2,147	—	80,027	—	126,469
本年度利潤	—	—	—	—	—	71,874	—	71,874
新增資本	130,000	—	—	—	—	—	—	130,000
提取法定 公積金及法定 公益金	—	—	8,974	4,487	—	(13,461)	—	—
二零零四年末期 股息分配	—	—	—	—	—	(17,041)	—	(17,041)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000	—	13,269	6,634	—	121,399	—	311,302
本年度利潤	—	—	—	—	—	118,491	—	118,491
發行H股	83,785	380,457	—	—	—	—	—	464,242
轉撥法定公益金	—	—	—	(6,634)	6,634	—	—	—
提取法定公積金	—	—	15,606	—	—	(15,606)	—	—
二零零五年末期 股息分配	—	—	—	—	—	(56,663)	—	(56,663)
擬分派二零零六年 末期股息	—	—	—	—	—	(25,379)	25,379	—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785	380,457	28,875	—	6,634	142,242	25,379	837,372
本期間利潤	—	—	—	—	—	70,550	—	70,550
二零零六年宣派末期股息	—	—	—	—	—	—	(25,379)	(25,379)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253,785	380,457	28,875	—	6,634	212,792	—	882,543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000	—	13,269	6,634	—	121,399	—	311,302
本期間利潤	—	—	—	—	—	53,422	—	53,422
轉撥法定公益金	—	—	—	(6,634)	6,634	—	—	—
二零零五年宣派末期股息	—	—	—	—	—	(56,663)	—	(56,663)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170,000	—	13,269	—	6,634	118,158	—	308,061

現金流量表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利潤		24,599	96,265	190,793	81,062	103,882
調整除稅前利潤至						
淨現金流量						
非現金：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15	16	17	23	23	—
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						
權益所得收益		—	—	(69)	(69)	—
折舊及攤銷	7	1,797	18,460	22,039	10,863	14,184
呆壞賬撥備	7	—	235	273	553	224
陳舊存貨撥備	7	—	1,800	250	—	690
利息費用	6	2,810	6,163	6,501	3,092	3,113
利息收入	6	(217)	(2,290)	(2,226)	(1,588)	(7,32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利潤		29,005	120,650	217,584	93,936	114,770
營運資金調整：						
存貨增加		(2,911)	(105,278)	(70,693)	(67,427)	(8,333)
貿易性應收賬款及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625)	(14,353)	(70,377)	11,643	(585)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減少／(增加)		(32,541)	16,938	(14,223)	3,424	(51,631)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0,543	21,325	21,036	(15,492)	(8,556)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10,934	49,453	8,802	26,044	29,191
已繳所得稅		(8,788)	(5,155)	(7,323)	(2,823)	(17,882)
經營活動流入的現金淨額		14,617	83,580	84,806	49,305	56,974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流入的現金淨額	14,617	83,580	84,806	49,305	56,974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17	99	677	39	6,836
出售於一家聯營 公司股權所得款項	15	—	—	5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和預付土地租約款	(26,117)	(51,368)	(122,141)	(48,339)	(53,545)
收取／(投資)原有到期日 超過三個月的存款	—	—	(350,630)	—	350,630
收取／(撥入)天大集團資金	(46,611)	(49,962)	18,748	18,748	—
投資活動流入／(流出) 的現金淨額	(72,511)	(101,231)	(452,846)	(29,052)	303,921
融資活動					
新計息貸款及借款	90,000	45,000	20,000	—	56,000
償還計息貸款及借款	(25,000)	(25,000)	(25,000)	—	(131,000)
已付利息	(5,658)	(6,163)	(6,322)	(3,092)	(3,292)
已付股息	11	(886)	(17,041)	(1,621)	(25,379)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30,000	460,959	—	10,209
發行股份交易成本	—	—	(6,926)	—	—
融資活動流入／(流出) 的現金淨額	58,456	26,796	441,090	(4,713)	(93,4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增加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2	9,145	73,050	15,540	267,433
	3,042	3,604	12,749	12,749	85,799
年終／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604</u>	<u>12,749</u>	<u>85,799</u>	<u>28,289</u>	<u>353,23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	3,604	12,749	436,429	28,289	353,232
減去：取得時原到期日 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	(350,630)	—	—
	<u>3,604</u>	<u>12,749</u>	<u>85,799</u>	<u>28,289</u>	<u>353,232</u>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貴公司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貴公司董事認為 貴公司的控股公司是天大集團。葉世渠先生在有關期間持有天大集團大部分的股權（介乎57%至77%），故葉先生為 貴公司的最終股東。

2.1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財務資料乃根據 貴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在假設重組於有關期間開始時已完成的情況下按持續基準編製。

貴公司的財務資料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了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及其釋義，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認可且仍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常設詮釋委員會的詮釋，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制。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除有特別說明外， 貴公司還未採用下述已頒佈但未實行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的詮釋。將在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的詮釋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	借貸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特許服務權協定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的上限、最低供款要求及其相互間的影響

貴公司正在對初步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後的影響進行評估。至今， 貴公司已作出結論，雖然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可能導致新增或經修訂披露資料，但該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 貴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貴公司預期採納上文列示的其他聲明將不會對 貴公司的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亦不會與 貴公司於最初採納期間進行的業務有任何關聯。

2.3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定

估計和假定

在資產負債表日對未來及其他關鍵估計的不確定性的關鍵假定，會引起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產生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列示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期使用年限及殘值

貴公司的董事決定資產的預期使用年限、殘值以及隨後相關的折舊開支。該等估計主要基於歷史經驗以相同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使用年限及殘值作出。但由於技術更新及在劇烈行業周期內競爭對手的行動可能使上述估計發生變化。如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期使用年限及殘值低於最初的預期，貴公司董事將調高折舊開支，或者撤銷、撤減技術過時或已停用或出售的非關鍵資產的賬面價值。

應收款減值之估計

貴公司基於對貿易性應收款以及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可回收性的估計計提應收款的減值。壞賬的識別須要董事的估計。一旦期望與最初的估計發生差異，差異將影響估計變更發生當期貿易性應收賬款以及預付賬款、按金、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價值及呆賬撥備費用。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估計

貴公司基於對存貨可變現的估計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存貨減值的識別須要董事的判斷和估計。一旦期望與最初的估計發生差異，差異將影響估計變更發生當期存貨的賬面值以及存貨的減值。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貴公司於達致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致，載列如下：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以外，貴公司長期擁有權益投票權一般不少於20%，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的實體。

貴公司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收益表及儲備。 貴公司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根據權益會計法按 貴公司應佔的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計入資產負債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是按成本值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所發生的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其發生期間記入收益表。如清楚顯示有關開支導致使用該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預期取得的未來經濟利益有所增加，且項目的成本可以可靠計量則該開支將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重置成本。

計入廠房及機器內的加熱爐的總成本為人民幣19,600,000元，乃參照其於超負荷運作中的預期機身損耗採用雙倍餘額遞減法計提折舊。餘下物業、廠房及設備乃就下列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考慮估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以撇銷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

樓宇	35年
廠房及機器	10年
汽車	10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5至10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式在需要時會於各個財政年度底進行檢討及調整。

倘若已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將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將停止確認。因停止確認項目而產生的任何損益(根據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會於項目停止確認的期間內於收益表內列賬。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於收購期間及／或興建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資產的收購期間指進行興建、安裝及測試資產的期間。成本包括收購或興建、安裝及測試的直接成本，以及於興建、安裝及測試期內有關借貸的資本化利息成本。

在建工程於竣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在建工程於竣工及作擬定用途前並無就折舊計提撥備。

租賃

判斷一項安排是否租賃或有否包含一項租賃乃基於統籌安排之實質，即安排之履行是否依賴於使用某項或多項特定資產，或安排讓渡使用資產的權利。經營租賃指與資產擁有權有關的絕大部分收益及風險仍屬出租者享有及承擔的租約。

倘 貴公司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直綫法在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賃項下的預付土地租約款最初按成本記賬，隨後於租賃期50年內按直綫法予以確認。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直接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並且該等資產須經一段時間才能夠達到擬定用途，則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該等資產大致上達到擬定用途後，借貸成本資本化予以停止。與一項合格資產有關的特定借款用作暫時投資產生的收益在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減。

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發生時列作開支。

研發成本

研究成本乃於其產生時列作開支。當 貴公司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之技術可行性、完成無形資產之意圖及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之能力、該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有足夠資源完成資產及有能力可靠計量於開發期間的開支時，個別專案開發產生的無形資產將予以確認。

於開發過程中該等資產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開發費用開始確認為無形資產後，應以其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和累計減值虧損後的餘額作為成本模式。無形資產自資產開發完成且該等資產可供使用之日起開始攤銷。該等資產在預計未來銷售年限內攤銷。在尚未使用期間，該等資產須每年進行減值虧損測試。

非金融資產減值

貴公司於各結算日檢討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虧損之跡象。倘出現任何該跡象，或當須進行資產年度減值測試時，貴公司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個別資產釐定，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值減銷售成本和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惟該資產不能產生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群的現金流入，於此情況下，即以該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倘資產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則該等資產視作有減損，並撇銷至可收回金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折現至現值，所用的稅前折現率反映貨幣時值的目前市場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在釐定公允值減銷售成本時，使用適當估值模式。有關計算方法乃以估值倍數，上市附屬公司所報股價或所得其他公允值指標佐証。資產減值虧損於產生時在收益表中扣除。

就資產(商譽除外)而言，於每個結算日對資產進行評估，以確定任何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復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果發現存在上述跡象，則貴公司須對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算。只有在自前次確認過去減值虧損以來用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化時，方可撥回一項資產(商譽除外)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在此情況下，資產的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該增加金額不得超過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經扣除折舊)。該撥回於發生時於收益表中確認。於撥回後，將會於未來期間對折舊費用作出調整，有系統地將折舊費用按其餘下可使用年限分配至該等資產的經調整的賬面值減任何剩餘價值。

存貨

存貨以其成本價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價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商品的成本包括購買材料及商品的成本及將材料及商品轉至其現有位置及條件的其他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物料、直接人工及按基於正常生產能力下適當比例分配的製造費用。

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成本釐定。

貿易性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性應收賬款的信貸期一般為一至四十五日，乃按原發票值減任何不能收回的撥備金額（即視為該可收回代價的公允值）確認及列賬。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 貴公司不再可能全額收回有關賬款，即須就呆賬作出撥備。壞賬一經確定，即予以撇銷。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是按成本值減任何不能收回的撥備金額確認入賬及列賬。若不再可能全額收回有關賬款，即須就呆賬數額進行估算。壞賬一經產生，即予以撇銷。

應收關聯方款項乃按成本值確認及列賬。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論是否向 貴公司出具發票，均須按成本值（即就已收取貨品及服務於未來被視為須支付代價的公允值）列賬。

應付關聯方款項乃按成本值確認及列賬。

撥備

如 貴公司因過往事項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且可能需要有經濟利益外流以償付這些責任，並在能對該責任的數額作出可靠估計的情況下，則須確認撥備。與任何撥備有關的費用在抵扣了償付金額後計入收益表。

倘資金時間價值構成重大影響，撥備則按反映（如適用）有關負債特定風險的現時稅前折現率進行折現。倘使用折現法，因時間過去而引致撥備的增加將確認為財務費用。

計息貸款及借款

所有計息貸款及借款均須按已收取代價的公允值減直接交易成本後初始確認。於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攤銷成本在考慮了任何發行成本及償還時之任何溢折價後計算。

如負債被停止確認，所有收益及虧損，須通過攤銷過程，在收益表中確認。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的股息被分類為留存收益之獨立分配並在資產負債表內的權益項下列示，直至建議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為止。當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後，將確認為一項負債。

外幣折算

貴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為人民幣，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適用匯率初步記錄。以外幣結算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均按結算日適用的匯率進行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記入收益表。按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性項目根據初始交易日適用的匯率折算。

退休福利

根據當地政府機關管理的供款退休計劃，責任性退休福利的供款於產生時在收益表內列支。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和即期存款，以及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為已知現金金額、價值變動風險小的原有到期日一般為三個月以內的短期投資。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由手頭現金和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組成，且無限制其用途。

停止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一項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在下列情況下將被停止確認：

- 自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
- 貴公司保留自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根據「轉付」安排有責任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將有關現金全額付予第三方；或
- 貴公司已轉讓自該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且：(a)已實質轉讓該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實質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如 貴公司已轉讓自一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但並無實質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該資產將按 貴公司繼續參與有關資產的程度確認。以擔保方式繼續參與已轉讓資產的參與程度，按該資產的原賬面值或 貴公司可能被要求償還的代價的最高金額(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以沽出及／或購入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類似期權)的方式繼續參與的已轉讓資產， 貴公司繼續參與的程度將為 貴公司可購回轉讓資產的款額，惟就以公允值計量的資產的沽出認沽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類似期權)而言， 貴公司繼續參與的程度將以轉讓資產的公允值或期權行使價兩者中的較低者為限。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應付所得稅以及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當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金融負債將停止確認。

如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大致上有差異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停止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收益表中確認。

稅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收益表中確認，惟倘有關項目於相同或不同期間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則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所得稅

本年度及前期的即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從稅務當局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予以估量。用以計算有關金額的稅率及稅法乃為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大致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就於結算日資產及負債的稅項基準與其於財務報告中賬面值的所有暫時性差額以負債法做出準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被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於某項交易中(該交易並非為商業合併)進行時初次確認的資產或負債並不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構成影響。

所有可被扣減的暫時性差額及未被動用的稅項資產與稅務虧損的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惟只限於可能以應課稅利潤抵扣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未被使用的稅項資產及稅務虧損，除非於某項交易（該交易並非為商業合併）進行時初次確認的資產或負債並不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構成影響。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並扣減至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讓全部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被動用為止。未被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個結算日再進行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未來應課稅利潤讓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被收回時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該年度（當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還時）預期的適用稅率衡量，根據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際會制定的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

倘若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有關同一稅務實體及同一稅局的流動所得稅資產及流動所得稅負債以及遞延所得稅抵銷，則對銷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

收益確認

收益是在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貴公司以及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收益以收到的代價的公允值扣除折扣、回扣以及其他銷售稅金或關稅計量。收益獲確認前亦必須符合下列特定確認標準：

銷售貨品

收益於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嫁給買家，通常為發出貨品時確認，而 貴公司對出售的貨品並無保留所有權相關的管理權或並無實際控制權。

利息收入

收益根據應計入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息予以確認，該利息乃應用實際利率法，根據可按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準確貼現預計將來可收的現金的利率計算。

政府補貼

如能就收取政府補貼及將可符合該補貼所有附帶條件作出合理保證，該補貼則進行確認。如該補貼關於某一開支項目，則須有系統地將補貼在與補償成本配比的期間內確認為收入。如補貼關於某一資產，則將其計入遞延收益，並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內，每年以等額撥往收益表。

關聯方

下列各方構成 貴公司的關聯方：

- (a) 一方直接，或者通過另一方或多方間接(i) 控制 貴公司，或者受控制於，或者共同受控制於 貴公司；(ii) 擁有對 貴公司施於重大影響的權益；(iii) 或者對 貴公司實行共同控制；
- (b) 一方為聯營公司；
- (c) 一方為共同控制實體；
- (d) 一方為 貴公司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層的一員；
- (e) 一方為(a)或(d)中所提到的企業或投資者個人的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或
- (f) 一方為被(d)或(e)中所提到的企業或投資者個人通過擁有該方的重大比例的表決權資本，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的實體。

3.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採用以下兩部形式呈報：

- (i) 以業務分部作為主要分部呈報基準；及
- (ii) 按地區分部為次要分部呈報基準。

貴公司經營的業務乃根據其業務及其產品的性質以劃分架構及管理。 貴公司各項業務分部代表一策略性業務單位，其提供之產品所承擔的風險及回報均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 貴公司業務分部概要如下：

- 生產無縫鋼管
- 採購及分銷無縫鋼管

確定 貴公司的地區分部時，收益乃按客戶的所在地分類。

若干資產及所有負債無法直接劃分至各分部，亦無實際需要把彼等分配至各分部。

(a) 業務分部

下表呈列 貴公司業務分部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收益、溢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的資料。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 無縫鋼管 人民幣千元	採購及分銷 無縫鋼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u>150,839</u>	<u>182,806</u>	<u>333,645</u>
業績			
分部毛利	22,277	23,315	45,592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1
未分配之費用開支			(18,380)
財務費用淨額			(2,598)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16)
除稅前利潤			24,599
所得稅收入			49,501
本年度利潤			<u>74,100</u>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分部資產	235,320	9,762	245,082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471
未分配之資產			116,396
資產總額			<u>361,949</u>
負債			
分部負債			—
未分配之負債			235,480
負債總額			<u>235,480</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124,360	—	124,360
折舊及攤銷	1,797	—	1,797
已確認資產減值	—	—	—
	<u>—</u>	<u>—</u>	<u>—</u>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 無縫鋼管 人民幣千元	採購及分銷 無縫鋼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u>675,517</u>	<u>231,073</u>	<u>906,590</u>
業績			
分部毛利	120,234	23,947	144,181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8
未分配之費用開支			(43,883)
財務費用淨額			(4,024)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17)
除稅前利潤			96,265
所得稅支出			(24,391)
本年度利潤			<u>71,874</u>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分部資產	362,417	10,509	372,926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454
未分配之資產			212,269
資產總額			<u>585,649</u>
負債			
分部負債			—
未分配之負債			274,347
負債總額			<u>274,347</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42,826	—	42,826
折舊及攤銷	18,460	—	18,460
已確認資產減值	<u>2,035</u>	<u>—</u>	<u>2,035</u>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 無縫鋼管 人民幣千元	採購及分銷 無縫鋼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u>1,015,267</u>	<u>250,047</u>	<u>1,265,314</u>
業績			
分部毛利	221,954	29,821	251,775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5,217
未分配之費用開支			(59,528)
財務費用淨額			(6,648)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23)
除稅前利潤			190,793
所得稅支出			(72,302)
本年度利潤			<u>118,491</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分部資產	548,526	23,512	572,038
未分配之資產			586,533
資產總額			<u>1,158,571</u>
負債			
分部負債			—
未分配之負債			321,199
負債總額			<u>321,199</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150,708	—	150,708
折舊及攤銷	22,039	—	22,039
已確認資產減值	<u>523</u>	<u>—</u>	<u>523</u>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 無縫鋼管 人民幣千元	採購及分銷 無縫鋼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63,278	132,851	596,129
業績			
分部毛利	92,075	16,171	108,246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523
未分配之費用開支			(25,964)
財務費用淨額			(1,720)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23)
除稅前利潤			81,062
所得稅支出			(27,640)
本期間利潤			53,422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			
分部資產	478,127	12,903	491,030
未分配之資產			80,902
資產總額			571,932
負債			
分部負債			—
未分配之負債			263,871
負債總額			263,871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61,540	—	61,540
折舊及攤銷	10,863	—	10,863
已確認資產減值	553	—	553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 無縫鋼管 人民幣千元	採購及分銷 無縫鋼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u>617,357</u>	<u>111,204</u>	<u>728,561</u>
業績			
分部毛利	130,359	13,242	143,601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5,678
未分配之費用開支			(41,695)
財務費用淨額			(3,702)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
除稅前利潤			103,882
所得稅支出			(33,332)
本期間利潤			<u>70,550</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			
分部資產	589,930	28,057	617,987
未分配之資產			542,214
資產總額			<u>1,160,201</u>
負債			
分部負債			—
未分配之負債			277,658
負債總額			<u>277,658</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52,490	—	52,490
折舊及攤銷	14,184	—	14,184
已確認資產減值	<u>914</u>	<u>—</u>	<u>914</u>

(b) 地區分部

貴公司應用的主要資產位於中國安徽省。因此，於有關期間概無呈列基於貴公司資產的地理位置的分部資料。

下表呈列貴公司地區分部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收益。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	330,535	882,527	1,175,367	576,141	610,376
海外	3,110	24,063	89,947	19,988	118,185
	<u>333,645</u>	<u>906,590</u>	<u>1,265,314</u>	<u>596,129</u>	<u>728,561</u>

4. 收益

收益指已售貨品扣除增值稅及已計之退貨、貿易折扣及各類政府附加費(如適用)後的發票淨值。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貨品銷售	334,462	907,519	1,268,625	597,599	730,200
減：政府附加費	(817)	(929)	(3,311)	(1,470)	(1,639)
收益	<u>333,645</u>	<u>906,590</u>	<u>1,265,314</u>	<u>596,129</u>	<u>728,561</u>

5. 其他收入和費用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1	8	4,943	420	5,513
出售於聯營公司投資的利潤	—	—	69	69	—
其他收入	—	—	205	34	165
	<u>1</u>	<u>8</u>	<u>5,217</u>	<u>523</u>	<u>5,678</u>

收取當地政府機關的政府補貼乃退回的已付增值稅及所得稅，該項政府補貼不存在未履行的或有條件。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費用					
銀行手續費	20	128	351	154	115
其他開支	—	—	—	—	80
	<u>20</u>	<u>128</u>	<u>351</u>	<u>154</u>	<u>195</u>

6. 財務收入及費用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17	99	677	39	7,323
應收天大集團結餘的利息	—	2,191	1,549	1,549	—
	<u>217</u>	<u>2,290</u>	<u>2,226</u>	<u>1,588</u>	<u>7,323</u>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利息	5,658	6,163	6,456	3,092	2,841
票據貼現產生的利息	—	—	45	—	272
利息支出總額	5,658	6,163	6,501	3,092	3,113
減：資本化利息	(2,848)	—	—	—	—
	<u>2,810</u>	<u>6,163</u>	<u>6,501</u>	<u>3,092</u>	<u>3,113</u>
匯兌損失	5	151	2,373	216	7,912
	<u>2,815</u>	<u>6,314</u>	<u>8,874</u>	<u>3,308</u>	<u>11,025</u>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匯兌損失人民幣7,912,000元中，包括人民幣7,291,000元滙兌損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185,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零)乃由於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以港元收取的國際配售所得款項而港元兌人民幣貶值所產生。

7. 除稅前利潤

貴公司除稅前利潤在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所得：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288,053	762,409	1,013,539	487,883	584,960
折舊	13	1,778	18,221	21,499	10,625	13,875
預付土地租約款攤銷	14	19	239	540	238	309
呆壞賬撥備		—	235	273	553	224
陳舊存貨撥備		—	1,800	250	—	690
研發成本		405	526	2,736	1,012	987
核數師酬金		2	2	725	—	667
員工成本(包括附註8所載董事及 監事的酬金)：						
— 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5,877	10,579	19,637	8,434	12,008
— 退休金計劃供款		616	1,077	2,315	560	1,630
		<u>616</u>	<u>1,077</u>	<u>2,315</u>	<u>560</u>	<u>1,630</u>

8. 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有關期間內，董事及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	—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花紅及 其他福利	—	—	342	57	545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9	3	8
	<u>—</u>	<u>—</u>	<u>351</u>	<u>60</u>	<u>553</u>

每名董事及監事酬金的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					
葉世渠	—	—	116	24	162
張胡明	—	—	101	24	162
張建懷	—	—	—	—	—
謝永洋	—	—	70	—	102
劉鵬	—	—	—	—	—
	<u>—</u>	<u>—</u>	<u>287</u>	<u>48</u>	<u>426</u>
監事：					
雍金貴	—	—	15	—	15
楊全富	—	—	15	—	17
劉俊昌	—	—	34	12	20
	<u>—</u>	<u>—</u>	<u>64</u>	<u>12</u>	<u>52</u>
獨立董事：					
吳昌期	—	—	—	—	25
王秀智	—	—	—	—	25
趙斌	—	—	—	—	25
	<u>—</u>	<u>—</u>	<u>—</u>	<u>—</u>	<u>75</u>

有關期間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董事及監事及非董事及非監事僱員)的人數如下：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董事及監事	—	—	4	2	4
非董事及非監事僱員	5	5	1	3	1
	<u>5</u>	<u>5</u>	<u>5</u>	<u>5</u>	<u>5</u>

有關期間內，餘下五位最高薪非董事及非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利益	113	120	203	52	330
退休金計劃供款	5	6	2	3	6
	<u>118</u>	<u>126</u>	<u>205</u>	<u>55</u>	<u>336</u>

9. 所得稅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內沒有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貴公司應課稅收入須按稅率33%繳納。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結束的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獲批准，並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新企業所得稅法帶來大量變動，包括(但不限於)將內資及外資企業的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因此，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貴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稅率將為25%。

於有關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收入)主要項目如下：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8,295	5,146	33,751	5,146	34,817
往年/前期即期稅項調整	—	—	—	—	(1,485)
遞延所得稅暫時性差異的 產生及撥回	(57,796)	19,245	38,551	22,494	—
收益表呈報的所得稅 開支/(收入)	<u>(49,501)</u>	<u>24,391</u>	<u>72,302</u>	<u>27,640</u>	<u>33,332</u>

按 貴公司所屬的國家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收入)，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收入)的調整如下：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會計利潤	24,599	96,265	190,793	81,062	103,882
按適用稅率33%計算的稅項	8,118	31,767	62,962	26,750	34,281
往年／前期即期稅項調整	—	—	—	—	(1,485)
購置國產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投資稅收抵免	(57,796)	(8,900)	—	—	—
投資稅收抵免調整	—	—	7,262	—	—
不可扣除所得稅的 費用項目的稅務影響	177	1,524	2,078	890	536
收益表呈報的所得稅 開支／(收入)	(49,501)	24,391	72,302	27,640	33,332
實際稅率	(201.23%)	25.34%	37.90%	34.10%	32.09%

有關期間內，應付所得稅的變動如下：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1,416	923	914	914	27,342
本年度／期間撥備	8,295	5,146	33,751	5,146	33,332
年／期內付款	(8,788)	(5,155)	(7,323)	(2,823)	(17,882)
年／期終	923	914	27,342	3,237	42,792

有關期間內，由可扣稅投資稅收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如下：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	57,796	38,551	38,551	—
年／期內於收益表 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	57,796	(19,245)	(38,551)	(22,494)	—
年／期終	<u>57,796</u>	<u>38,551</u>	<u>—</u>	<u>16,057</u>	<u>—</u>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期間利潤及有關期間內的已發行股份(包括內資股和H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分別為80,000,000、273,590,000、353,513,000、340,000,000及507,570,000股，乃假設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已發行 貴公司內資股由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分拆為兩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內資股而計算。

由於有關期間概無攤薄股份的事件，故有關期間並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11. 股息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股息	886	17,041	56,663	56,663	25,379
擬分派末期股息	—	—	25,379	—	—
	<u>886</u>	<u>17,041</u>	<u>82,042</u>	<u>56,663</u>	<u>25,379</u>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案， 貴公司股東已批准向當時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股息合共人民幣25,379,000元。

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決議案， 貴公司股東批准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分派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56,663,000元予當時之股東。在人民幣56,663,000元中，已以現金向天大工會支付人民幣1,621,000元，而應付天大集團的結餘則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與從應收天大集團資金對銷。

根據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決議案， 貴公司股東批准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分派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17,041,000元予當時的股東。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決議案， 貴公司股東批准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分派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886,000元予當時的股東。

12. 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規例規定，貴公司參考一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全體正式僱員可按其退休當日之最後受僱平均基本薪金的一定比例享有年度養老金。貴公司須為受聘於貴公司而上述界定供款退休計劃適用的僱員，按平均基本薪金的20%向當地社保局供款。貴公司並無義務向當地社保局支付除上述年度供款以外的退休福利。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及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1,657	10,242	—	4,995	63,153	90,047
增加	—	12,653	93	367	110,202	123,315
自在建工程轉撥	47,313	122,502	—	—	(169,815)	—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58,970	145,397	93	5,362	3,540	213,362
增加	—	7,890	—	4,706	30,230	42,826
自在建工程轉撥	15,045	14,448	—	—	(29,493)	—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4,015	167,735	93	10,068	4,277	256,188
增加	22,857	5,287	—	310	104,408	132,862
自在建工程轉撥	720	13,391	8	1,194	(15,313)	—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97,592	186,413	101	11,572	93,372	389,050
增加	949	11,744	1,044	1,192	36,929	51,858
自在建工程轉撥	3,454	71,770	—	138	(75,362)	—
轉撥至預付土地租約款	—	—	—	—	(1,775)	(1,775)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101,995	269,927	1,145	12,902	53,164	439,133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 及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430	2,324	—	1,746	—	5,500
本年度支出	317	981	—	480	—	1,778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747	3,305	—	2,226	—	7,278
本年度支出	1,623	16,047	9	542	—	18,221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370	19,352	9	2,768	—	25,499
本年度支出	2,472	17,954	9	1,064	—	21,499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5,842	37,306	18	3,832	—	46,998
本期間支出	1,360	11,859	23	633	—	13,875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7,202	49,165	41	4,465	—	60,87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7,223	142,092	93	3,136	3,540	206,084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0,645	148,383	84	7,300	4,277	230,689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1,750	149,107	83	7,740	93,372	342,05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94,793	220,762	1,104	8,437	53,164	378,260

貴公司所有樓宇均位於中國境內。

14. 預付土地租約款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值：					
年／期初	10,275	11,320	11,320	11,320	29,166
增加	1,045	—	17,846	17,846	632
自在建工程轉撥	—	—	—	—	1,775
年／期終	11,320	11,320	29,166	29,166	31,573
累計攤銷：					
年／期初	210	229	468	468	1,008
本年度／期間支出	19	239	540	238	309
年／期終	229	468	1,008	706	1,317
年／期終的賬面淨值	11,091	10,852	28,158	28,460	30,256

15.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聯營公司的資產負債：				
流動資產	1,402	840	—	—	—
流動負債	(931)	(386)	—	—	—
淨資產	471	454	—	—	—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	—	—	500	—	—
投資的賬面值	471	454	—	—	—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聯營公司的收入及虧損：					
收入	5,145	5,354	1,269	1,269	—
虧損	(16)	(17)	(23)	(23)	—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八日於中國成立的聯營公司(為有限責任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貴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安徽天大進出口有限公司 (「天大進出口」)	25%	進出口貿易

根據安徽天大企業集團塑料復合製品有限公司(「天大塑料公司」，天大集團擁有90%權益的附屬公司)與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 貴公司出售其於天大進出口的全部股本權益至天大塑料公司，代價為人民幣500,000元，此乃 貴公司於天大進出口的原投資額。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四日，天大塑料公司已向 貴公司悉數清償代價。

16. 存貨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按成本	9,615	85,071	114,060	119,378
在製品，按成本	2,346	2,223	12,134	11,880
製成品及商品	15,946	44,091	75,634	78,213
	<u>27,907</u>	<u>131,385</u>	<u>201,828</u>	<u>209,471</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中包括可變現淨值為人民幣1,987,000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6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的若干製成品。

17. 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 第三方	100	12,260	45,729	61,392
貿易性應收賬款 — 第三方	7,773	10,207	47,097	32,019
應收關聯方款項	147	—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911	817	—	—
	<u>8,931</u>	<u>23,284</u>	<u>92,826</u>	<u>93,411</u>
減：呆壞賬撥備	(835)	(1,070)	(235)	(359)
	<u>8,096</u>	<u>22,214</u>	<u>92,591</u>	<u>93,052</u>

經過稅務部門的批准，貴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撤銷了無法收回的人民幣835,000元的貿易性應收賬款（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零；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零）。

應收票據的結餘為無抵押及免息，且為期少於六個月。

按發票日計算，於結算日的貿易性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償還結餘的賬齡如下：				
一年內	7,984	10,169	46,840	31,604
一年至兩年	40	18	257	158
兩年至三年	207	39	—	257
三年以上	600	798	—	—
	<u>8,831</u>	<u>11,024</u>	<u>47,097</u>	<u>32,019</u>

貿易性應收賬款的結餘為無抵押及免息，信貸期一般為1至45天。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34,786	29,211	38,166	94,255
為開出銀行匯票而質押的銀行存款	12,000	—	—	—
其他應收款	114	751	19,620	1,288
應收銀行利息	—	—	—	487
應收天大集團款項	—	108,793	—	—
	<u>46,900</u>	<u>138,755</u>	<u>57,786</u>	<u>96,030</u>
減：預付款項 及其他應收款撥備	<u>—</u>	<u>—</u>	<u>(273)</u>	<u>(100)</u>
	<u>46,900</u>	<u>138,755</u>	<u>57,513</u>	<u>95,930</u>

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撤銷了無法收回的預付款項人民幣273,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零；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零)。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天大集團款項結餘為無抵押及並無固定還款期，按年利率6.14%計息。

所有結餘(應收天大集團款項結餘除外)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9. 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3,604	12,749	10,575	353,232
3個月或以內短期存款	—	—	75,224	—
3個月以上短期存款	—	—	350,630	—
	<u>3,604</u>	<u>12,749</u>	<u>436,429</u>	<u>353,232</u>

銀行存款為按日計息的活期存款，利率以浮動的銀行當日利率為準。短期存款為 貴公司對於資金的需求存放的期限為7天至6個月不等的定期存款，乃根據相應的短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

20. 計息貸款及借款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無抵押	—	—	105,000	30,000
有抵押	90,000	110,000	—	—
	90,000	110,000	105,000	30,000
應於以下年期償還：				
一年內	25,000	25,000	70,000	30,000
第二年	—	50,000	35,000	—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5,000	35,000	—	—
	90,000	110,000	105,000	30,000
歸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25,000)	(25,000)	(70,000)	(30,000)
長期部分	65,000	85,000	35,000	—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銀行貸款按介乎5.58%至6.39%的商業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58%至6.12%；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58%至5.86%；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31%至5.58%；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5.58%至5.86%)。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的銀行貸款人民幣110,00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0,000,000元)由天大集團擔保。該等銀行擔保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解除，及其後所有銀行貸款均為無抵押貸款。

21.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 第三方	12,000	—	20,746	—
貿易性應付賬款 — 第三方	12,549	45,874	41,846	57,565
應付天大集團款項	—	—	419	789
應付其他關聯方款項	—	—	3,899	—
	24,549	45,874	66,910	58,354

所有應付票據結餘均無抵押、免息及於六個月內償還。

應付天大集團及其他關聯方的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所有貿易性應付賬款餘額均無抵押、免息及信貸期一般為三十日。

按發票日計算，於結算日的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償還結餘的賬齡如下：				
一年內	24,381	45,707	66,290	57,435
一年至兩年	10	51	453	752
兩年至三年	45	3	51	—
三年以上	113	113	116	167
	<u>24,549</u>	<u>45,874</u>	<u>66,910</u>	<u>58,354</u>

2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提供的墊款	17,030	66,071	51,135	67,063
應付薪金	2,075	2,529	6,670	6,501
應付福利費	2,659	3,467	5,352	4,422
其他應付款項	54,884	44,690	58,625	68,526
應付天大集團款項	43,360	—	165	—
應付其他關聯方款項	—	802	—	—
	<u>120,008</u>	<u>117,559</u>	<u>121,947</u>	<u>146,512</u>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欠付天大集團的結餘為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並按5.35%的年利率計息。

除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欠付天大集團的結餘外，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所有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包括就建設水渠而自地方政府收取的財政撥款人民幣6,500,000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00,000元；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零)。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建設水渠之總資本支出約為人民幣3,538,000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86,000元；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零)。

23. 實繳股本／已發行股本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				
已註冊，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				
內資股，尚未上市	40,000	170,000	170,000	170,000
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H股	—	—	83,785	83,785
合計	<u>40,000</u>	<u>170,000</u>	<u>253,785</u>	<u>253,785</u>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八日，透過以應付天大集團款項相同的金額資本化，貴公司的實繳股本增加人民幣100,000,000元。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天津市大津電器有限公司的現金注資令貴公司的實繳股本增加人民幣30,000,000元。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通過向當時股東發行17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重新註冊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七日，中國證監會批准貴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分拆為兩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內資股。

根據中國證監會監國合字[2006]第17號批文，貴公司被批准發行新的H股。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貴公司以國際配售方式公開發行145,714,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H股，配售價為每股港幣3.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02145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又以超額認購的方式發行了21,85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H股，配售價為每股港幣3.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02037元）。上述股份發售募集資金淨額在扣除證券包銷及其他費用後為人民幣464,242,000元。

就以上 貴公司實繳股本／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於有關期間內交易情況摘要列示如下：

	發行股數 千股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80,000	40,000	—	40,000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注資	200,000	100,000	—	100,000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注資	60,000	30,000	—	30,00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40,000	170,000	—	170,00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發行H股	145,714	72,857	367,411	440,268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發行H股	21,856	10,928	55,085	66,013
	507,570	253,785	422,496	676,281
減：股份發行費用	—	—	(42,039)	(42,03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507,570	253,785	380,457	634,242

24. 儲備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 貴公司的公司章程， 貴公司須按適用企業會計準則、企業會計制度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其他相關規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將其除稅後利潤的10%撥入法定公積金（「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儲備達到 貴公司註冊資本的50%。在符合載於中國公司法的若干規定下，部分法定公積金可轉換以增加 貴公司的實繳股本／已發行股本，惟於資本化後，法定公積金餘款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法定公益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 貴公司的公司章程， 貴公司須按適用於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將其除稅後淨利潤的5%撥入不供分派（惟倘 貴公司清盤則除外）的法定公益金（「法定公益金」）。法定公益金必須用於員工福利設施的資本開支，而該等設施屬於 貴公司的財產。

當動用法定公益金已被使用時，相當於資產成本和法定公益金結餘兩者較低之金額須從法定公益金轉撥往一般公積金（「一般公積金」）。一般公積金為不可分派儲備，惟清盤則除外。於出售有關資產時，原先由法定公益金轉撥的金額將會撥回。

根據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經修定的中國公司法，貴公司毋須將除稅後利潤轉撥往法定公益金。截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所有尚未動用的法定公益金已轉撥至一般公積金。

可分派儲備

就股息而言，貴公司以股息的方式可合法分派的款額是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及國際財報告準則確定的留存溢利中兩者較低者。

根據中國公司法，除稅後淨利潤如上文所載轉撥至法定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後能作為股息分派。

25. 金融工具

貴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貸款及借貸及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此等金融工具的主要作用在於為貴公司的經營籌集資金。貴公司具有多項金融資產，例如貿易性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經營直接產生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所採納的具體確認方法在各項目相應的會計政策聲明中披露。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的政策一向為不進行任何金融工具買賣。

貴公司的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及信貸風險。貴公司並無持有或發行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作對沖或買賣用途。董事會已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並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貴公司面對的利率變動市場風險主要與計息貸款及借款有關。貴公司並無以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由於貴公司的銀行貸款均以固定利率計息並於兩年內到期，故其面對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較低。

外匯風險

目前，中國政府仍對外匯執行管制，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仍不可以自由兌換。在中國境內經營的公司可以通過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經授權的金融機構進行外匯交易。支付進口商品或勞務款項或向境外匯出收益取決於公司擁有的外匯儲備。公司擁有的外匯儲備取決於公司所獲取的外匯收益，或者向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經授權的金融機構購匯。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經授權的金融機構會批准中國公司合理的購匯請求，例如支付進口商品或向境外匯出收益。人民幣通常可以通過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經授權的金融機構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但無法保證該兌換可隨時進行。

貴公司於中國大陸以外的地區並無任何重大投資，然而，貴公司有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按貴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幣種進行的銷售。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貴公司約16%的銷售額(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3%)按貴公司進行銷售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幣種計值。按慣例，貴公司於緊隨收到該等貨幣後，向銀行售出功能貨幣以外的所有貨幣。

下表顯示貴公司除稅前利潤對港元匯率合理可能變動(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敏感度(由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變動所致)。

	港元匯率 上升／下降	對除稅前 利潤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5%	6,156
	-5%	(6,156)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20,666
	-5%	(20,666)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兩個年度	+5%	—
	-5%	—

信貸風險

貴公司的政策為所有客戶均需於產品交付前支付墊款，並就已收墊款及發票金額之間的不足，給予客戶1至45日的信貸期，並須遵從信貸核實程序。另外，由於持續監察應收餘款，因此貴集團所面對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貴集團並無面對重大的信貸集中風險。

就現金及短期存款產生的信貸風險而言，大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已存入中國建設銀行、中國銀行、中國工商銀行及中國農業銀行。

由於 貴公司只與經確認的第三方交易，故不需要任何抵押。

流動資金風險

貴公司運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其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計及其金融投資與金融資產（即應收賬款、其他財務金融資產）的到期及來自經營的預期現金流量。

貴公司目標為透過使用銀行承兌匯票及銀行貸款維持提供資金的連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下表概述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已訂約未貼現付款計算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

	按 要求償還	少於三個月	三至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息貸款及借款	—	—	25,000	65,000	—	90,000
貿易性應付賬款 及應付票據	12,549	12,000	—	—	—	24,54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20,008	—	—	—	—	120,008
	<u>132,557</u>	<u>12,000</u>	<u>25,000</u>	<u>65,000</u>	<u>—</u>	<u>234,557</u>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息貸款及借款	—	—	25,000	85,000	—	110,000
貿易性應付賬款 及應付票據	45,874	—	—	—	—	45,87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17,559	—	—	—	—	117,559
	<u>164,433</u>	<u>—</u>	<u>25,000</u>	<u>85,000</u>	<u>—</u>	<u>273,433</u>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息貸款及借款	—	30,000	40,000	35,000	—	105,000
貿易性應付賬款 及應付票據	46,164	20,746	—	—	—	66,91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21,947	—	—	—	—	121,947
	<u>168,111</u>	<u>50,746</u>	<u>40,000</u>	<u>35,000</u>	<u>—</u>	<u>293,857</u>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計息貸款及借款	—	—	30,000	—	—	30,000
貿易性應付賬款 及應付票據	58,354	—	—	—	—	58,35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46,512	—	—	—	—	146,512
	<u>204,866</u>	<u>—</u>	<u>30,000</u>	<u>—</u>	<u>—</u>	<u>234,866</u>

資本管理

貴公司的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確保其能維持強勁的信貸評級及穩健的資金比率藉以支持其業務並提升股東價值。

貴公司根據經濟情況的變動管理其資本結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貴公司可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有關期間內該等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改變。

貴公司利用債務淨值除以總資金加上債務淨額之和的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貴公司包括債務淨額、計息貸款及借款、貿易性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票據、應付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去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資本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貸款及借貸	90,000	110,000	105,000	30,000
貿易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4,549	45,874	66,910	58,35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20,008	117,559	121,947	146,512
減：現金及銀行結餘	(3,604)	(12,749)	(436,429)	(353,232)
債務淨額	203,953	260,684	(142,572)	(118,366)
股本	126,469	311,302	837,372	882,543
資本及債務淨額	357,422	571,986	694,800	764,177

公允值

貴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公允值按某一特定時間根據相關的市場訊息及有關金融工具的資料作出估計。由於估計屬於主觀性質，並涉及不確定因素和主要判斷的事項，故不能準確地釐定。如果假設改變，則對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於結算日，貴公司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26. 關聯方交易

於有關期間內，貴公司與關聯方發生的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將中止：					
從以下各方購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及預付土地租約款：					
天大集團 (附註a)	—	—	36,552	36,552	—
關聯方 (附註b)	—	30	7	7	—
	<u>—</u>	<u>30</u>	<u>36,559</u>	<u>36,559</u>	<u>—</u>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 予關聯方 (附註c)	<u>—</u>	<u>—</u>	<u>500</u>	<u>500</u>	<u>—</u>
已付／應付天大集團 管理費 (附註d)	<u>5,017</u>	<u>9,075</u>	<u>—</u>	<u>—</u>	<u>—</u>
已付／應付天大集團 利息支出 (附註e)	<u>1,456</u>	<u>—</u>	<u>—</u>	<u>—</u>	<u>—</u>
已收／應收天大集團 利息收入 (附註e)	<u>—</u>	<u>2,191</u>	<u>1,549</u>	<u>1,549</u>	<u>—</u>
提供予關聯方的 銀行貸款擔保 (附註f)	<u>—</u>	<u>40,000</u>	<u>—</u>	<u>55,000</u>	<u>—</u>
由天大集團提供 銀行貸款擔保 (附註g)	<u>90,000</u>	<u>110,000</u>	<u>—</u>	<u>110,000</u>	<u>—</u>
持續進行：					
銷售無縫管子：					
天大集團 (附註b)	—	—	284	193	—
一家聯營公司 (附註b)	3,766	698	—	—	—
關聯方 (附註b)	404	614	115	53	—
	<u>4,170</u>	<u>1,312</u>	<u>399</u>	<u>246</u>	<u>—</u>
向天大集團購買用水 (附註h)	<u>513</u>	<u>838</u>	<u>617</u>	<u>298</u>	<u>371</u>
向關聯方購買管端護套及 包裝物料 (附註i)	<u>1,582</u>	<u>33</u>	<u>5,255</u>	<u>1,975</u>	<u>283</u>
從天大集團租賃宿舍 (附註j)	<u>—</u>	<u>—</u>	<u>96</u>	<u>48</u>	<u>48</u>

附註：

- (a) 根據天大集團與 貴公司訂立的協議，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由天大集團購入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一幅土地，代價為人民幣36,552,000元。天大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以代價人民幣34,571,000元從第三方公司收購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連同該幅土地。
- (b) 此等交易按所產生經 貴公司與天大集團以及關聯方協定的成本為基準進行。
- (c) 根據天大塑料公司與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 貴公司出售其於天大進出口的全部股本權益至天大塑料公司，代價為人民幣500,000元，相當於 貴公司的原投資額。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四日，天大塑料公司已向 貴公司悉數清償代價。天大塑料公司為天大集團擁有90%權益的附屬公司。
- (d) 根據天大集團與 貴公司訂立的協議， 貴公司須向天大集團支付管理費，該費用分別按照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銷售額的1.5%及1%計算。管理費涵蓋由天大集團提供的服務，包括與政府的公關工作、安排法律事務、稅務、商務及融資活動、主要投資的可行性研究及管理、僱員行政管理、酬謝董事，以及提供道路及其他設施等。經天大集團及 貴公司協定，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開始及以後，毋須支付該項管理費。
- (e)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 貴公司與天大集團之間作出了資金轉撥。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應付天大集團結餘為人民幣130,000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人民幣43,360,000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人民幣108,793,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應收天大集團的最高結餘為人民幣100,559,000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最高結餘人民幣43,360,000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最高結餘人民幣108,793,000元)。該資金轉撥為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年息率約為6.14%(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35%至6.14%；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35%)。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作出該等資金轉撥。
- (f)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 貴公司連同天大集團就 貴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安徽天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銀行貸款提供公司擔保。該等銀行貸款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七日提前償還，因此該等擔保已終止。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七日後概無提供該等擔保。
- (g)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天大集團就附註20所披露的銀行貸款向 貴公司提供公司擔保。
- (h) 該等購買參考市價按雙方協議的條款進行。
- (i) 根據 貴公司與關聯方的協定，該等交易乃關於根據實際成本加5%至10%的毛利來確定購買管端護套及包裝物料。
- (j)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前， 貴公司自天大集團免費租用宿舍。根據與天大集團訂立的宿舍租賃協議， 貴公司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支付年租金為人民幣96,000元。
- (k)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與天大集團訂立的商標轉讓協議， 貴公司獲授權由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四日止期間使用天大商標，年費為人民幣10元。
- (l)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天大集團背書銀行承兌匯票予 貴公司，其後 貴公司背書予供應商。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後概無作出該項背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天大集團背書予 貴公司的未到期銀行承兌匯票合共人民幣179,71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652,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185,000元)。

27.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八日，透過以應付天大集團款項相同的金額資本化，貴公司的實繳股本增加人民幣100,000,000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應收天大集團的款項人民幣91,594,000元以下列各項直接抵銷：

- 應付股息人民幣55,042,000元；及
- 附註26(a)所述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向天大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一幅土地的所產生的應付款人民幣36,552,000元。

28. 資本承擔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5,605	3,534	25,337	27,579

29. 或有負債

於結算日，貴公司的或有負債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就關聯方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	—	40,000	—	—
有追索權的已背書銀行承兌匯票	34,188	187,189	131,168	245,781
有追索權的已貼現銀行承兌匯票	—	—	—	16,650

30. 結算日後事項

除下列所披露者外，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結算日後新銀行借款

貴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及二零零七年八月九日，以年利率6.84%簽訂新的一年期無抵押銀行借款各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

31. 結算日後的財務報表

貴公司並無就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嘉誠亞洲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以下為獨立物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就有關本公司物業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而編撰的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以供收錄於本文件。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
10樓

敬啟者：

估值的指示、目的及日期

吾等遵照閣下的指示，對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貴公司」）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吾等確認已視察該等物業及作出有關查詢，並已取得吾等認為必要的其他資料，以向閣下提供吾等對該等物業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價值的意見。

市值的定義

吾等對各項物業權益的估值乃吾等對其市值的意見，根據香港測量師學會出版的香港測量師學會物業估值準則（二零零五年第一版）的定義，所謂市值是指「某項物業經過正式推銷後，由自願買賣雙方在知情、審慎及無被強迫的情況下，於估值日通過按公平基準進行的交易可取得的估計金額。」

估值的基準及假設

吾等的估值並不包括因特別條款或情況(如非典型融資、售後租回安排、由任何與銷售有關連的人士授出的特別報酬或優惠或任何特別價值因素)所引致的估計價格上升或下跌。

吾等在對所有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物業進行估值時，假設與物業有關的各自特定年期的可轉讓土地使用權按象徵式土地使用年費出讓，並已全數支付任何應付的土地出讓補價。吾等依賴 貴公司及其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就該等物業的業權及 貴公司於該等物業的權益所提供的資料及意見。吾等於評估該等物業時，已假設 貴公司擁有該等物業的可強制執行業權，並於各整段獲出讓的未屆滿年期內，有權可自由且不受干擾地使用、佔用或出讓該等物業。

就該等物業而言，根據 貴公司提供的資料及其中國法律顧問提供的意見，業權及主要證書、批文及執照的批授情況已載於各份估值證書的附註內。

吾等對該等物業的估值並無考慮該等物業的任何押記、按揭或欠款，以及在出售成交時可能產生的任何開支或稅項。除另有說明外，吾等假設該等物業並無附帶可影響其價值且屬繁重的產權負擔、限制及支銷。

估值方法

在對 貴公司持有供業主佔用的第一類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以直接比較法估值，即物業以其現有狀況及可即時交吉情況下出售，並參考有關市場上可資比較之銷售交易，對各項該等物業的土地部分進行估值。

鑒於樓宇及建築物的特殊性質，吾等就第一類物業的樓宇部分採用了折舊重置成本(「折舊重置成本」)法進行估值。折舊重置成本指重置(重建)物業的現時成本，再按實際損耗及一切相關形式的陳舊及優化作出扣減。

在對 貴公司分別持作未來發展及發展中的第二類及第三類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以直接比較法估值，即假設該等物業以其現有狀況及在可即時交吉情況下出售，並參考有關市場上可資比較之銷售交易，對該等物業進行估值。吾等亦已計及已支銷建築成本及完成發展將支銷的建築成本以反映完成發展的質素。

貴公司租賃的第四類物業被確認為無商業價值，主要由於禁止轉讓及分租或缺乏可觀利潤的租金所致。

為該等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五章及第12項應用指引所載的規定，並已遵守由香港測量師學會出版的香港測量師學會物業估值準則(二零零五年第一版)所載規定。

資料來源

就該等物業而言，吾等已獲提供該等物業業權的文件摘要，然而，吾等未有查證該等文件的正本，以確認可能並無載於吾等獲提供的副本內的任何修訂。

吾等在估值時頗大程度上依賴 貴公司提供的資料和其中國法律顧問就中國物業提供的中國法律意見，並接納吾等所獲提供的有關規劃審批或法定通告、地役權、年期、樓宇建成日期、樓宇辨識、佔用及租賃詳情、發展計劃、發展成本、地盤及樓面面積，以及所有其他有關事項的意見。

估值證書內所載的尺寸、量度及面積是根據吾等所獲提供的資料作出，故此僅為約數。吾等並無理由懷疑 貴公司提供予吾等的重要估值資料的真確性及準確性。 貴公司亦已向吾等表示，所提供的資料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

實地視察

吾等曾視察物業外部，及在可能情況下，亦曾視察各物業內部。吾等並無進行實地視察，以確定地質狀況及該等設備是否適合作任何未來發展。於進行估值時，吾等已假設該等方面均屬滿意，且於建築期間將不會引致任何意料之外的開支或延誤。此外，吾等並無進行結構測量，惟在視察過程中，並無發現任何嚴重損壞。然而，吾等無法呈報該等物業是否確無腐朽、蟲蛀或任何其他結構損壞。吾等並未對任何屋宇設備進行測試。除另有說明外，吾等無法進行詳盡的實地測量，以核實該等物業的地盤及樓面面積，並已假設向吾等提交的文件所示面積乃屬正確。

吾等的估值並無考慮該等物業的任何押記、按揭或欠款，以及出售成交時可能產生的任何開支或稅項。除另有說明外，吾等假設該等物業並無附帶可影響其價值且屬繁重的產權負擔、限制及支銷。

貨幣

除另有說明外，吾等的估值所示的所有金額均以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

隨函附奉吾等的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

此致

香港
灣仔
駱克道333號
中國網絡中心
2906室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
董事
黃儉邦
註冊專業測量師(GP)
中國房地產估值師
M.H.K.I.S., M.R.I.C.S.
謹啟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註：黃儉邦先生為註冊專業測量師，擁有逾二十年中國物業估值的經驗。

估值概要

物業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貴公司 應佔權益 %	貴公司應佔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第一類 — 貴公司於中國持有供業主佔用的物業					
1.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 銅城鎮 振興路 一幢工業大樓	33,700,000		100	33,700,000	
2. 中國 安徽省 滁州市 琅琊區 紫薇南路 一幢工業大樓	61,100,000		100	61,100,000	
3. 中國 安徽省 滁州市 琅琊區 東環路以西 一幢工業大樓	42,000,000		100	42,000,000	
			小計:	<u>136,800,000</u>	

估值概要

物業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貴公司 應佔權益 %	貴公司應佔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第二類 — 貴公司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			
4. 中國 安徽省 滁州市 琅琊區 滁州開發區 會峰東路與紫薇南路 交界東北角 兩幅土地	15,400,000	100	15,400,000
第三類 — 貴公司於中國持作發展中的物業			
5. 中國 安徽省 滁州市 天長市 銅城鎮 一幅土地	650,000	100	650,000
第四類 — 貴公司於中國租賃的物業			
6.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 銅城鎮 振興路 安徽天大企業 (集團)有限公司 工業大樓 各宿舍單位			無商業價值
	總計:		152,850,000

估值證書

第一類 — 貴公司於中國持有供業主佔用的物業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
1.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 銅城鎮 振興路 一幢工業大樓	<p data-bbox="371 619 742 793">該物業包括一幢建於兩幅土地上的工業大樓，地盤總面積約113,663.50平方米(1,223,474平方呎)。</p> <p data-bbox="371 859 742 1129">該幢工業大樓包括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落成的一幢辦公大樓、七幢工場大樓、兩個倉庫、一間鍋爐室、一幢電力供應大樓、一間浴室及一間警衛室。</p>	該物業現在由 貴公司佔用作鋼管生產工場。	33,700,000
	該物業總建築面積52,224.41平方米(562,144平方呎)。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獲授出，年期將於二零五零年十二月十三日屆滿，用作工業用途。		

附註：

- (1) 根據天長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發出的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兩份國有土地使用證天國用(2006)字第017號及天國用(2006)字第018號，該物業(地盤總面積113,663.5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出讓予 貴公司。上述證書的詳情概述如下：

證書編號	用途	土地使用期屆滿日期	地盤面積 (平方米)
天國用(2006)字第017號	工業	二零五零年十二月十三日	12,718.50
天國用(2006)字第018號	工業	二零五零年十二月十三日	100,945.00
總數			113,663.50

- (2) 根據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發出的三份房地產權證房地權天銅字第(2006)33-1號至(2006)33-3號，該物業(總建築面積52,224.41平方米)的房屋所有權已歸屬於 貴公司。上述證書之詳情概述如下：

證書編號	樓宇	層數	建築面積 (平方米)
(2006) 33-1	工場	1	8,732.39
	倉庫	1	2,209.20
	倉庫	1	15,056.93
	電力供應大樓	1	390.30
	工場	1	7,427.75
		小計	33,816.57
(2006) 33-2	辦公大樓	2	1,100.94
	警衛室	1	73.50
	工場	1	1,588.25
	工場	1	1,307.75
	工場	1	1,352.20
		小計	5,422.64

證書編號	樓宇	層數	建築面積 (平方米)
(2006) 33-3	鍋爐室	1	248.96
	浴室	1	125.60
	工場	1	12,211.43
	工場	1	399.21
		小計	12,985.20
		總數	52,224.41

(3) 根據營業執照第3423001300926號，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註冊，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53,785,000元。

(4) 根據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編製的法律意見：

(i) 貴公司已就該物業(包括地盤總面積113,663.5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天國用(2006)字第017號及天國用(2006)字第018號，年期將於二零五零年十二月十三日屆滿，用作工業用途。

(ii) 貴公司就該物業(包括總建築面積52,224.41平方米)的房屋所有權取得房地產權證房地權天銅字第(2006)33-1號至(2006)33-3號。

(iii) 轉讓該物業的土地及樓宇使用權的所有地價及契稅已付清。

(iv) 貴公司可轉讓、出租及按揭土地使用權連同該物業的房屋所有權，而毋須於土地使用權剩餘年內額外支付土地出讓金。

(v) 該物業不受任何按揭規限。

(5) 根據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編製的法律意見及貴公司提供的資料，業權狀況及主要批文和執照的批授情況如下：

國有土地使用證	有
房地產權證／房屋所有權證	有
營業執照	有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
2. 中國 安徽省 滁州市 琅琊區 紫薇南路 一幢工業大樓	<p data-bbox="371 570 742 740">該物業包括一幢建於一幅土地上的工業大樓，地盤面積約200,190平方米(2,154,845平方呎)。</p> <p data-bbox="371 810 742 1129">該幢工業大樓包括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落成的一幢實驗室大樓、一個飯堂、一幢變壓器大樓、兩幢電力大樓、兩幢水泵大樓、一幢工場大樓、一幢氣壓大樓及一個倉庫。</p> <p data-bbox="371 1200 742 1274">該物業總建築面積43,840.10平方米(471,895平方呎)。</p> <p data-bbox="371 1344 742 1513">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獲授出，年期將於二零五三年五月三十日屆滿，用作工業／煤礦倉庫用途。</p>	該物業現在由 貴公司佔用作鋼管生產工場。	61,100,000

附註：

- (1) 根據滁州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於二零零六年發出的國有土地使用證滁國用(2006)字第00296號，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200,19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出讓予 貴公司，年期將於二零五三年五月三十日屆滿，用作工業／煤礦倉庫用途。
- (2) 根據滁州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的房屋所有權證滁房權證(2006)字第00259號，該物業(包括總建築面積43,840.10平方米的多幢一至兩層樓宇)的房屋所有權歸屬於 貴公司。
- (3) 根據營業執照第3423001300926號，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註冊，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53,785,000元。
- (4) 根據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編製的法律意見：
 - (i) 貴公司已就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200,19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滁國用(2006)字第00296號，年期將於二零五三年五月三十日屆滿，用作工業／煤礦倉庫用途。
 - (ii) 貴公司已就該物業(包括總建築面積43,840.10平方米)的房屋所有權取得房屋所有權證滁房權證(2006)字第00259號。
 - (iii) 轉讓該物業的土地及樓宇使用權的所有地價及契稅已付清。
 - (iv) 貴公司可轉讓、出租及按揭土地使用權連同該物業的房屋所有權，而毋須於土地使用權剩餘年內額外支付土地出讓金。
 - (v) 該物業不受任何按揭規限。
- (5) 根據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編製的法律意見及 貴公司提供的資料，業權狀況及主要批文和執照的批授情況如下：

國有土地使用證	有
房地產權證／房屋所有權證	有
營業執照	有

估值證書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
3. 中國 安徽省 滁州市 琅琊區 東環路以西 一幢工業大樓	<p data-bbox="371 570 742 740">該物業包括一幢建於一幅土地上的工業大樓，地盤面積約258,507平方米(2,782,569平方呎)。</p> <p data-bbox="371 810 742 938">該物業包括於二零零四年落成的一幢單層(局部為兩層)工業工場及一個單層倉庫。</p> <p data-bbox="371 1008 742 1087">該物業總建築面積31,656平方米(340,745平方呎)。</p> <p data-bbox="371 1157 742 1319">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獲授出，年期將於二零五二年十月十三日屆滿，用作工業／煤礦倉庫用途。</p>	該物業由 貴公司佔用，作生產工場用途。	42,000,000

附註：

- (1) 根據滁州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的國有土地使用證滁國用(2006)字第00297號，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258,50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出讓予 貴公司，年期將於二零五二年十月十三日屆滿，用作工業／煤礦倉庫用途。
- (2) 根據滁州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兩份房屋所有權證滁房權證(2006)字第00260號及(2007)字第00250號，該物業(包括一幢總建築面積31,656平方米的單層(局部為兩層)工業工場及一個單層倉庫)的房屋所有權歸屬於 貴公司。

證書的詳情概述如下：

證書編號	樓宇	建築面積 (平方米)
00260	工業工場	31,522.41
00250	倉庫	133.59
	總數：	31,656.00

- (3) 根據安徽天大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甲方」)及安徽天大企業集團特種鋼管有限公司(貴公司的前身公司，「乙方」)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日訂立之房地產轉讓協議，甲方已同意向乙方轉讓位於滁州市東環路以西的土地(地盤面積258,507平方米)、總建築面積31,522.41平方米的工場、電力設備及其他附屬設施，代價為人民幣36,551,925.54元。
- (4) 根據營業執照第3423001300926號，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註冊，註冊股本人民幣253,785,000元。
- (5) 根據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編製的法律意見：
- (i) 貴公司已就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258,50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滁國用(2006)字第00297號，年期將於二零五二年十月十三日屆滿，用作工業／煤礦倉庫用途。
- (ii) 貴公司已就該物業(包括總建築面積31,656平方米)的房屋所有權取得房屋所有權證滁房權證(2006)字第00260號及(2007)字第00250號。
- (iii) 根據安徽天大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甲方」)及安徽天大企業集團特種鋼管有限公司(貴公司的前身公司，「乙方」)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日訂立之房地產轉讓協議，甲方已同意向乙方轉讓位於滁州市東環路以西的土地(地盤總面積258,507平方米)、總建築面積31,522.41平方米的工場、電力設備及其他附屬設施，代價為人民幣36,551,925.54元。

- (iv) 轉讓該物業的土地及樓宇使用權的所有地價及契稅已付清。
 - (v) 貴公司可轉讓、出租及按揭土地使用權連同該物業的房屋所有權，而毋須於土地使用權剩餘期限內額外支付土地出讓金。
 - (vi) 該物業不受任何按揭規限。
- (6) 根據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編製的法律意見及 貴公司提供的資料，業權狀況及主要批文和執照的批授情況如下：

國有土地使用證	有
房地產權證／房屋所有權證	有
房地產轉讓協議	有
營業執照	有

估值證書

第二類 — 貴公司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
4. 中國	該物業包括兩幅地盤總面積	該物業現在空置。	15,400,000
安徽省	187,067平方米(2,013,589平方		
滁州市	呎)的土地。		
琅琊區			
滁州開發區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獲授		
會峰東路	出，年期分別於二零五四年八		
與紫薇南路交界	月十七日及二零五六年四月四		
東北角	日屆滿，用作工業用途。		
兩幅土地			

附註：

- (1) 根據滁州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於二零零六年發出的國有土地使用證滁國用(2006)字第00294號，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15,483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 貴公司，年期於二零五四年八月十七日屆滿，用作工業用途。

根據滁州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發出的國有土地使用證滁國用(2006)字第00219號，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171,58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 貴公司，年期於二零五六年四月四日屆滿，用作工業用途。

- (2) 根據滁州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及安徽天大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天大企業」)(貴公司之控股股東天大集團的直接前身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七日訂立的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天大企業獲授予位於會峰路及紫薇南路交界東北面的該物業(地盤面積15,483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

根據滁州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及安徽天大企業集團特種鋼管有限公司(「天大特種鋼管公司」)(貴公司的前身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四日訂立之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天大特種鋼管公司獲授予位於會峰東路及紫薇南路東北角的該物業(地盤面積171,58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5,147,520元。

- (3) 根據營業執照第3423001300926號，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註冊，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53,785,000元。

- (4) 根據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編製的法律意見：

(i) 貴公司已就該物業(包括總地盤面積187,06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滁國用(2006)字第00294號及(2006)字第00219號，年期將分別於二零五四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五六年四月四日屆滿，用作工業用途。

(ii) 轉讓該物業的土地及樓宇使用權的所有地價及契稅已付清。

(iii) 完成超過25%總發展成本後， 貴公司可轉讓、出租及按揭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而毋須於土地使用權剩餘期限內額外支付土地出讓金。

(iv) 該物業不受任何按揭規限。

- (5) 根據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編製的法律意見及 貴公司提供的資料，業權狀況及主要批文和執照的批授情況如下：

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	有
國有土地使用證	有
房地產權證／房屋所有權證	不適用
營業執照	有

估值證書

第三類 — 貴公司於中國持作發展中的物業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
5. 中國 安徽省 滁州市 天長市 銅城鎮 一幅土地	該物業包括一幅地盤面積 18,052平方米(194,312平方呎) 的土地。 該物業擬發展為一幢工業大 樓，規劃總建築面積為7,921平 方米(85,262平方呎)。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獲授 出，年期將於二零五六年十二 月十一日屆滿，用作工業用 途。	該物業在建中，計 劃於二零零七年底 落成。	650,000

附註：

- (1) 根據天長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一日發出的國有土地使用證天銅國用(2006)第041號，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18,052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出讓予 貴公司，年期將於二零五六年十二月十一日屆滿，用作工業用途。
- (2) 根據天長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與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的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 貴公司獲出讓位於銅城鎮的該物業(地盤面積18,052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556,540元。
- (3) 根據天長市規劃局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發出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第2007040044號，該工業大樓(總建築面積7,921平方米)已獲批准進行建設工程。

- (4) 根據天長市建設局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發出的建設工程施工許可證第232107050038號，該工業大樓(總建築面積7,921平方米)已獲批准進行建設工程，有效期由二零零七年三月十日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
- (5) 根據營業執照第3423001300926號，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註冊，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53,785,000元。
- (6) 根據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編製的法律意見：
- (i) 貴公司已就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18,052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天銅國用(2006)第041號，年期將於二零五六年十二月十一日屆滿，用作工業用途。
- (ii) 轉讓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的所有地價及契稅已付清。
- (iii) 貴公司可轉讓、出租及按揭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而毋須於土地使用權剩餘期限內額外支付土地出讓金。
- (iv) 該發展項目的建議設計及建設乃遵照當地規劃條例並經有關政府部門批准。
- (v) 該物業不受任何按揭規限。
- (7) 根據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編製的法律意見及 貴公司提供的資料，業權狀況及主要批文和執照的批授情況如下：

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	有
國有土地使用證	有
房地產權證／房屋所有權證	不適用
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	有
建設工程施工許可證	有
營業執照	有

估值證書

第四類 — 貴公司於中國租賃的物業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

物業	概況及年期	現況下的資本值
6. 中國 安徽省 天長市 銅城鎮 振興路 安徽天大企業 (集團)有限公司 工業大樓各 宿舍單位	<p>該物業包括於八零年代至九零年代間完成的三幢五至六層高宿舍大樓的二十四個單位。</p> <p>該物業總建築面積約1,930.23平方米(20,777平方呎)，現在由 貴公司佔用作員工宿舍。</p> <p>出租人為安徽天大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的控股股東)。該物業現在由 貴公司租用，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每年租金人民幣96,200元(不包括管理費及公用服務費)。</p>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1) 根據安徽天大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出租人」)與 貴公司訂立的租約，二十四個總建築面積約1,930.23平方米的單位已租賃予 貴公司，為期三年，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年租金為人民幣96,200元。
- (2) 出租人已就該物業取得房地產權證房地權銅字(2004)第067號。
- (3) 根據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編製的法律意見：
 - (i) 出租人已就該物業取得房地產權證房地權銅字(2004)第067號。出租人有權租賃該物業予 貴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該物業的租約為合法、有效、可強制執行及對出租人及租戶雙方具有約束力。

本附錄載有與本公司運作及業務有關的中國法律及法規若干方面的概要，其中包括有關企業、證券及外匯管制的法律。有關中國稅務的法律及法規於本文件附錄四另行討論。本附錄也載述香港若干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概要，包括中國公司法與香港公司法之間的若干重大分別、《主板上市規則》的若干規定及聯交所要求加載中國發行人公司章程的附加條文概要。

1. 《公司法》

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採納《公司法》，並於一九九四年五月一日起生效，以及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及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八日修訂。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第十屆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審議並通過新修訂的《公司法》，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於《公司法》推行前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地方法規、國務院有關部門制訂的《有限責任公司規範意見》及《股份有限公司規範意見》成立的公司，將不會受到《公司法》的影響，並將繼續獲得承認。下文載列《公司法》、《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的主要規定概要。於一九九四年七月四日舉行的國務院常務委員會第二十二次會議上，《特別規定》獲通過，並於一九九四年八月四日頒佈及施行。《特別規定》乃就股份有限公司於海外募集股份及上市事宜制訂。《必備條款》乃由證券委員會及前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於一九九四年八月二十七日聯合頒佈，當中訂明將於海外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必須加載的有關條款。因此，《必備條款》已載於公司章程。下文「公司」一詞乃指根據《公司法》成立且具海外上市外資股份的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事項

「股份有限公司」指依照《公司法》設立的企業法人。其股東的責任以其所認購股份為限，公司的責任以其擁有的全部資產總值為限。

公司從事經營活動必須遵守法律及商業道德。公司可向其他企業進行投資，然而，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公司不得成為對所投資企業的債務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的出資人。

註冊成立

公司可採取發起方式或募集方式註冊成立。

註冊成立公司的發起人人數可超過兩名但不得超過二百名，並必須有過半數發起人以中國為居籍。

以發起方式註冊成立的公司乃指註冊資本全部由其發起人認購的公司。若公司以公開募集方式註冊成立，發起人須以認購公司應發行的若干股份成立公司，及向公眾人士或特定對象提呈餘下股份以供認購。

公司採取發起方式註冊成立的，註冊資本為在公司登記機關登記的全體發起人認購股本總額。公司全體發起人的首次出資額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0%，其餘部分由發起人自公司成立之日起兩年內繳足。在繳足前，不得向他人募集股份。

公司採取募集方式註冊成立的，註冊資本為在公司登記機關登記的實收股本總額。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的最低限額為人民幣5,000,000元，或法律及行政法規對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的最低限額有較高規定的，從其規定。

發起人須在發行股份股款繳足後30天內召開公司創立大會，大會日期將在大會召開15天前通知各認股人或者予以公佈。創立大會惟於代表股份總數過半數的認股人出席時方可召開。在創立大會上將處理的事項包括通過採納發起人建議的公司章程草稿及選舉該公司的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大會的所有決議案必須經出席大會持有過半數表決權的認股人通過。

董事會須於創立大會結束後30天內向公司註冊機構申請註冊成立公司。採取公開募集方式成立的公司公開發行股票時，應當向公司登記機關報送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文件。

公司的發起人須個別及共同承擔以下責任：(i)如公司不能註冊成立，須支付於註冊成立過程中所產生的所有費用及債務；(ii)如公司不能註冊成立，發還認股人已繳納的股款及銀行同期存款利息；及(iii)因發起人於公司註冊成立的過程中失職而引致公司蒙受的損失賠償。

股本

公司的發起人可以現金出資，也可以用貨幣估價並可以依法轉讓的非貨幣財產(如實物、知識產權、土地使用權等)作價出資；但是，法律、行政法規規定不得作為出資的財產除外。對作為出資的非貨幣財產應當評估作價，核實財產，不得高估或低估作價，或法律、行政法律對評估作價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全體發起人的貨幣出資額不得低於公司註冊資本的30%。

公司的股份以股票代表。股票為公司發出以證明股東持有股份的證書。

依據《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向境外投資者發行並在境外上市的股份，須採取記名股票形式發行，以人民幣標明面值，並以外幣認購。

依據《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向境外投資者及在香港、澳門及台灣地區的投資者發行並在境外上市的股份稱為境外上市外資股，而向中國境內(除上述地區以外)的投資者發行的股份稱為內資股。

根據《特別規定》，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公司可在有關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包銷協議中，同意在包銷數額之外預留不超過該次擬募集境外上市外資股總數的15%股份。

增加資本

公司發行新股募足股款後，必須向有關工商行政管理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削減股本

在符合註冊資本法定最低限額的前提下，公司可依據《公司法》規定的下列程序削減其註冊資本：

- (i) 公司須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資產清單；
- (ii) 削減註冊資本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 (iii) 公司須於10天內通知其債權人削減股本事宜，並須於有關批准削減股本的決議案獲通過後30天內於報章刊發削減股本公佈；
- (iv) 公司債權人可於法定期限內要求公司償還其債務或就債務提供相應的擔保；及
- (v) 公司必須向有關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請辦理削減註冊資本登記手續。

購回股份

公司不得購買本身的股份，但是，在下列其中一項情形則例外：(i)減少公司註冊資本；(ii)與持有其股份的另一公司合併；(iii)將股份獎勵給公司職工；(iv)股東因對股東大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公司購買股份。公司因前款第(i)項至第(iii)項的原因購買其本身股份的，應當經股東大會決議案批准。公司依照前款規定購買本公司股份後，屬於第(i)項情形的，必須自購買之日起十日內註銷其購買的股份；屬於第(ii)項及第(iv)項情形的，必須於六個月內轉讓或註銷股份。公司依照第(iii)項購買本身的股份，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5%。用於購買的資金應當從公司的除稅後利潤中撥付；所購買的股份須於一年內轉讓給職工。

股份轉讓

股份可依照相關法律及法規轉讓。

股東僅可於依法設立的證券交易所進行或按照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辦理股份轉讓。記名股份可於股東在股票背書後或以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的任何其他方式予以轉讓。

發起人持有的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公司公開發售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日期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任職期間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總額的25%；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日期起一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六個月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對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轉讓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規定。

轉讓上市公司的股份不可在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20天內，或分派股息的記錄日期前5天內，方列入股東名冊。

股東

公司股東的股東權利及義務載於其公司章程，公司的公司章程對各股東均具約束力。

根據《必備條款》，股東的權利包括：

- (i) 親自或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大會，並以其所持股份數目行使表決權；
- (ii) 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及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在依法設立的證券交易所進行股份轉讓；
- (iii) 查閱公司的公司章程、股東大會會議記錄及對公司的經營提出建議或質詢；
- (iv) 向人民法院申請禁令，要求停止股東大會或董事會作出違反任何法律或行政法規或侵犯股東合法權利及權益的決議案；
- (v) 按其持有的股份數目收取股息及其他形式的利益；
- (vi) 於公司結束時按持有股份比例取得公司剩餘財產；及
- (vii) 擁有公司的公司章程中所規定的任何其他股東權利。

股東的義務包括必須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就其所認購的股份支付股款，以其所同意就所認購股份支付的認購款項為限承擔公司的債務及責任，以及公司的公司章程中所規定的任何其他股東的義務。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照《公司法》行使職權。

股東大會行使下列職權：

- (i) 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及投資計劃；
- (ii) 選舉及更換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薪酬事宜；
- (iii) 選舉及更換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監事，決定有關監事的薪酬事宜；
- (iv) 審議批准董事會報告；
- (v) 審議批准監事會報告；
- (vi) 審議批准公司的建議年度財務預算及最終財務決算；
- (vii) 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
- (viii) 對公司註冊資本的增減作出決議；
- (ix) 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x) 對公司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解散及清算及其他事項作出決議；
- (xi) 修改公司的公司章程；及
- (xii) 公司章程列明的其他職能。

股東大會至少每年召開一次。股東特別大會可於下列任何事項發生後兩個月內召開：

- (i) 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規定的人數或少於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人數的三分之二時；
- (ii) 公司未彌補的總虧損達實繳股本總額三分之一時；

- (iii) 單獨或合併持有公司的股份10%或以上的股東要求時；
- (iv)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v) 監事會要求召開時；或
- (vi)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形。

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由董事長主持。

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根據《公司法》須於會議召開20天前向全體股東發出，而根據《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中規定須於會議召開45天前向全體股東發出，通知須載明會議審議事項。根據《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須於會議召開20天前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公司。根據《特別規定》，在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擁有公司5%或以上表決權的股東，有權向公司以書面提交該次會議審議的新議案，如議案屬股東大會的權力範圍，則應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中。

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每持有一股股份有一票表決權。

股東大會作出的決議，必須經出席會議的股東(包括委任代理人出席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惟與公司合併、分立、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變更公司形式或解散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有關事項必須經出席會議的股東(包括委任代理人出席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根據《必備條款》，增加或減少股本、發出任何類別的股票、權證，或其他類似證券或公司債券或債權書，公司的合併、分立、解散及清盤、修改公司的公司章程及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決定的任何其他對公司有重大影響的事項，必須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以特別決議案通過。

股東可以書面委托文件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股東大會，委托書須載明行使投票權的範圍。

《公司法》中並無關於股東大會法定股東出席人數的特殊規定。然而，《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載明，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20日收到股東出席會議書面回覆後，若擬出席會議股東持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目達到有表決權股份總數50%，公司可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如達不到該50%的規定，公司須於收取回覆最後一日起計5日內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會議日期及地點以公佈形式再次通知股東，經公佈通知，公司可於其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必備條款》規定，如果類別股東的權利有改變或廢除，須舉行類別股東大會。內資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在此情況下，被視為不同類別的股東。

董事

公司須設有董事會，由五至十九位成員組成。根據《公司法》，董事每次任期不得超過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膺選連任。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職務。倘任何董事於其任期屆滿前辭任，致使董事會成員人數少於法定人數，則該名剛辭任的董事須根據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履行其職務，直至改選出的董事填補空缺。

董事會每年度至少須召開兩次會議，會議通知應於會議召開前10日寄發予所有董事及監事。若召開董事會特別大會，董事會可以另行規定通知方式及通知時限。

根據《公司法》，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i) 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ii) 執行股東大會所通過的決議；

- (iii)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及投資方案；
- (iv) 制訂公司的建議年度財務預算及財務決算；
- (v)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及彌補虧損方案；
- (vi) 制訂公司註冊資本的增減方案及發行公司債券的方案；
- (vii) 擬訂公司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解散方案；
- (viii)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架構的設置；
- (ix) 聘任或解聘公司總經理及決定其報酬；根據總經理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公司的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及決定其報酬；
- (x) 制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及
- (xi)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此外，《必備條款》中規定，董事會亦須負責制訂公司的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董事會會議須由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

董事會作出決議必須經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通過。

董事如不能出席董事會會議，可以書面委托其他董事代為出席，委托書中須列明授權範圍。

如董事會的決議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公司的公司章程而導致公司遭受嚴重損失，參與決議的董事須對公司負賠償責任。但經證明在表決時曾對決議表明異議並記載於會議記錄的董事，可以免除該責任。

以下人士不得擔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職位：

- (i) 無能力作出民事行為或無能力限制作出民事行為的個人；
- (ii) 被判干犯貪污、提供賄賂、檢取他人財產、虧空公款或擾亂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的罪行而判處刑罰不超過五年的個人，或因干犯罪行而被判剝奪政治權利不超過五年的個人；
- (iii) 出任即將破產或進行清算的一家公司或企業的董事、工廠董事或經理的個人，且為自公司或企業完成破產或清算起不超過三年，親自對公司或企業的破產負責的個人；
- (iv) 出任一家公司或企業的法定代表的個人，且為自該公司或企業的營業執照被撤銷後不超過三年，對因違反法規而被撤銷營業執照承擔個人法律責任的個人；及
- (v) 未能於到期時付清其欠負的較高金額債務的個人。

未有遵守上述規定而挑選、委任董事、監事或委聘高級管理人員的公司，有關挑選、委任或委聘應屬無效。

如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在第(i)項適用時仍然任職，則彼等的職位應被罷免。

《必備條款》載有一名人士不合資格成為公司董事的其他情況，該等條款已加載公司章程中(其概要載於附錄五)。

董事會須設董事長一名，由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董事長行使(其包括)下列職權：

- (i) 主持股東大會及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及

- (ii) 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實施情況。

監事

股份有限公司須設有監事會，其成員不得少於三人，每名監事每次任期三年，任期屆滿可膺選連任。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監事就任前，原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職務。倘任何監事於其任期屆滿前辭任，致使監事會成員人數少於法定人數，則該名剛辭任的監事須根據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其職務，直至改選出的監事填補空缺。

監事會由股東代表及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組成。職工代表百分比將佔所有監事不少於三分之一，但實際百分比將於公司章程內列明。擔任監事會成員的職工代表須由公司職工代表大會、股東大會或其他途徑以民主方式選出。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兼任監事。

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i) 檢查公司的財務狀況；
- (ii)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進行監督，對違及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的建議；
- (iii) 要求任何所作行為有損公司利益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就那些行為予以糾正；

- (iv) 提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在董事會無法履行召集及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及主持股東大會；
- (v) 向股東大會呈決議提案；
- (vi) 依照《公司法》第152條的規定，對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
- (vii) 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上述有關導致一名人士不合資格成為公司董事的情況，相應適用於公司的任何監事。

《特別規定》中規定公司的董事及監事對公司負有誠信義務，並須忠實履行職務，維護公司利益，並不得利用在公司的職務謀取私利。

監事可列席董事會會議作為無投票權列席人，及對董事會決定的事宜提出質詢或建議。

倘若監事會或不設董事會的公司的監事發現公司運作異常，可以作出調查。如有需要，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協助其進行調查，有關費用由公司承擔。

監事會執行職責所需費用將由公司承擔。

監事會至少每六個月舉行一次會議。監事可建議召集監事會臨時會議。

除非法例有所規定，否則監事會的議事方法及投票程序將於公司章程內列明。

監事會將就會上討論的事宜編製會議記錄，由出席的監事簽署。

經理及高級管理人員

公司的經理由董事會任免，並須向董事會負責。經理根據《必備條款》可行使下列職權：

- (i) 監督公司生產經營管理工作，安排執行董事會決議案；
- (ii) 安排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及投資計劃；
- (iii) 制訂公司內部管理結構設置方案；
- (iv) 制訂公司基本管理制度；
- (v) 制訂公司內部規章；
- (vi) 決定聘任或解聘負責管理層，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解聘的除外；
- (vii) 列席董事會會議；及
- (viii)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規定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公司財務總監、公司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上述有關導致一名人士不合資格成為公司董事的情況，相應適用於公司經理及高級管理人員。

公司的公司章程對公司的股東、董事、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具有約束力，前述各類人員均可依據公司的公司章程行使其權利、提出仲裁及提起訴訟。

董事、監事、經理與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

根據《公司法》、《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公司的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管理人員須向公司負有忠誠義務，並須忠誠履行其職務、保障公司權益，且不得利用其於公司的職務謀取私利。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利用職權收受賄賂或其他非法收入，或侵佔公司財產。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不得犯下以下行為：

- (i) 挪用公司資金；
- (ii) 將公司資金以個人名義或任何其他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 (iii) 未經股東會議、股東大會或董事會同意，在違反公司章程的情況下，將公司資金借貸給他人，或以公司資產為任何其他人士提供任何擔保；
- (iv) 違反公司章程或未經股東會議或股東大會同意的情況下，與公司簽署合約或進行交易；
- (v) 未經股東會議或股東大會同意，利用職權為自己或他人謀取本應屬於公司的商業機會，自營或者為他人經營與公司同類的業務；
- (vi) 在他人與公司進行的交易收取佣金歸個人所有；
- (vii) 非法揭露公司機密；
- (viii) 違反對公司誠信責任的其他行為。

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違反上一段所得的收入應歸公司所有。

如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行其職責時違反任何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如股東會議或股東大會要求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出席會議作為無投票權代表，其須出席及面對股東質詢。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將向監事會或不設監事會的股份有限公司的監事忠誠地提供有關信息及材料，而不得阻礙監事會或監事行使其職權。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有《公司法》第150條所述的情形的，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東或股份有限公司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或以上股份總數的股東，可以書面請求監事會或者不設監事會的有限責任公司的監事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監事有《公司法》第150條所述的情形的，上述股東可書面要求董事會或不設董事會的有限責任公司的執行董事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監事會、不設監事會的有限責任公司的監事，或者董事會、執行董事收到上一段所述的股東書面請求後拒絕提起訴訟，或者自收到請求之日起30日內未提起訴訟，或者情況緊急、不立即提起訴訟將會使公司利益受到難以彌補的損害的，上一段所列的股東可以其本身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公司的合法權利及權益受到損害的，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如上一段所述可根據上兩段的條文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損害股東利益的，股東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財務及會計

公司須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國務院財政主管部門的規定建立公司的財務及會計制度，於每一財政年度終結編製財務報告，並依法經公共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財務會計報告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國務院財政部門的規定編製。

公司的財務報表須在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20日前存置於公司供股東查閱。股份已上市的公司必須刊發其財務報表。

公司分配每年除稅後利潤時，須提取其10%撥入法定公積金(除非該公積金已達公司註冊資本的50%)。

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上年度公司虧損時，當年利潤應在撥入法定公積金前先用作彌補虧損。

公司在彌補虧損及提取法定公積金後所餘除稅後利潤，可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數目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公司的資本公積金由高於公司股份發行面值的溢價及有關政府機構規定列入資本公積金的其他款項組成。

公司公積金可作下列用途：

- (i) 彌補本公司虧損；
- (ii) 擴大公司業務營運；及
- (iii) 撥作資本。

但是，資本公積金不得用於彌補公司的虧損。法定公積金轉為資本時，所留存的法定公積金不得少於轉為資本前公司的註冊資本的25%。

核數師的委任與退任

依據《特別規定》，公司應當聘用合資格的中國獨立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司的年度報告，並復核公司的其他財務報告。

核數師的任期，自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至下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

公司如果解聘或不再續聘核數師，應當按照《特別規定》事先通知核數師，核數師有權於股東大會向股東陳述意見。公司聘用、解聘或不再續聘核數師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作出決定，並報中國證監會備案。

利潤分配

根據《特別規定》，公司向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支付的股息及其他分派款項，須以人民幣宣派及計算，並以外幣支付。根據《必備條款》，應通過收款代理人向股東支付外幣。

修改公司章程

就公司的公司章程作出的任何修訂必須按照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的公司章程所載列程序進行。如根據《必備條款》而修改任何載於公司章程涉及《必備條款》的條款，須經國務院授權的公司審批部門及中國證監會批准後方告生效。涉及公司登記事項者，亦必須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更改登記手續。

結業及清算

公司可以無力清償到期債務為理由提出公司破產申請。由人民法院宣告公司破產後，股東、有關機關及有關專業人員須按人民法院的安排成立清算組，對公司進行破產清算。

根據《公司法》，公司在下列任何情況下，應當解散：

- (i) 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時；
- (ii) 股東於股東大會決議解散公司；
- (iii) 公司因合併或分立需要解散；
- (iv)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判令關閉或者被撤銷；或
- (v) 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183條的規定公司解散。

如公司在上述第(i)、第(ii)、第(iv)、第(v)項所述情況下解散，須在發生促使解散的原因之日起15日內成立清算組。清算組成員應由董事或股東於股東大會委任的人員組成。

若清算組不能在規定時間內成立，公司的債權人可向人民法院申請，委任清算組成員進行清算。

清算組應自其成立之日起10日內通知公司的債權人，並於60日內在報章上公佈。債權人應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30日內，或如未接到通知書則自公佈之日起45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清算組在清算期間行使以下權力：

- (i) 處理公司資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資產清單；
- (ii) 通知債權人及刊發公佈；
- (iii) 處理及解決與公司清算有關的待決專項；
- (iv) 清繳任何逾期稅款及清算過程中產生的任何稅項；
- (v) 清償公司的債權及債務；
- (vi) 處理公司清償債務後的剩餘資產；及
- (vii) 代表公司參與民事訴訟。

公司資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所欠職工工資、社會保險費用、法定補償金，繳納拖欠稅款及清償公司債務後，剩餘的資產將按公司股東持有的股份數目的比例分配給公司股東。

清算期間，公司仍然存續，但不得從事與清算無關的任何經營活動。

清算組如發現公司資產不足以清償債務時，須向人民法院申請宣告破產，並待此令發出後，將所有清算事務移交人民法院。

公司清算結束後，清算組應把清算報告呈報股東大會或人民法院核實，並於其後報送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及公佈公司終止。

清算組成員須忠誠履行職務並遵守有關法律。清算組成員須就其蓄意或重大過失而引起的任何損失向公司及債權人承擔賠償責任。

境外上市 (於香港以外地方)

公司的股份一定要獲得國務院的證券主管部門授出批准後方可在境外上市，並且必須遵守國務院特定的程序進行上市。

依據《特別規定》，公司獲中國證監會批准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及內資股的計劃後，公司董事會可自中國證監會批准之日起15個月內透過進行分別發行實行該計劃。

境外上市 (於香港)

根據及受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規定及公司章程規限下，內資股可轉讓予海外投資者，及受下列各項規限下，該等已轉讓股份可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或買賣：

- (i) 獲中國證監會批准及遵守本公司正式設立及宣佈的轉讓程序。本公司的內資股屆時可轉讓到香港、以H股方式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在公開市場出售；
- (ii) 轉讓內資股到香港須符合就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而設立的行政程序，包括遞交所需文件及交付股份以供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登記；
- (iii) 本公司可於任何建議轉讓前申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資股以H股方式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以確保轉讓過程可於知會聯交所及交付股份以供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登記後立即完成。然而，由於聯交所一般視本公司在聯交所首次上市後的額外股份上市純粹為行政事宜，故此聯交所不要求事先申請作為以H股方式轉讓、上市及銷售股份的條件；及
- (iv) 以H股方式轉讓、上市及銷售本公司持有的內資股並不需要股東於股東大會及／或類別股東大會上進一步批准。

股票遺失

記名形式的股票如被偷去或遺失，股東可以按照中國民事訴訟法有關規定，向人民法院申請宣布該等股票作廢。在此宣布後，股東可向公司申請補發股票。

《必備條款》載有關於遺失H股股票的另一種程序(該等條款已包含於公司章程內，其概要列於附錄五)。

合併與分立

公司可通過吸收合併或通過成立全新的合併實體進行合併。若公司採取吸收合併方式，則被吸收的公司將會解散；若公司採取成立新公司方式合併，則兩間公司均會解散。

公司進行合併必須簽訂合併協議，而有關公司編製各自的資產負債表及資產清單。該等公司必須在往後10日內通知其債權人，並在決議合併後30日內於報章上刊登公佈。該等債權人可在收到通知書之日起30日內，或如未收到通知書，則可於公佈發出後45日內，要求公司清償任何到期債務或提供相應擔保。完成合併後全新成立或保留的合併實體應接收參與合併的公司的債務。

當一家公司分為兩家公司，其各自的資產須分開，並必須編製各自的資產負債表及資產清單。

合併或分立如引致有關公司的登記資料變更，必須根據適用法律進行變更登記。

2. 證券法及監管

自一九九二年以來，中國已頒佈多項有關發行及交易證券與信息披露的法規。

一九九三年，國務院設立證券委員會及中國證監會。證券委員會負責協調證券法規的草擬、訂立有關證券的政策、計劃證券市場的發展、指導、協調及監管中國所有證券相關機構的工作，並管理中國證監會。中國證監會是證券委員會下設的監督管理機構，負責草擬監管證券市場的規定、監督證券公司、監管中國公司在中國或海外公開發售證券、管理證券交易、編製與證券有關的統計數據，以及進行研究分析。一九九八年初，國務院解散證券委員會，過往由證券委員會承擔的職能均移交中國證監會。

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國務院頒佈《股票發行與交易管理暫行條例》。此條例規定有關公開發售股本證券的申請及批准手續、股本證券的交易、收購上市公司、上市股本證券的保管、交收及轉讓、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執行及懲罰及爭議的解決。此條例已特別指明將會另行頒佈有關人民幣特種股份發行及交易的規定。然而，(i)如果中國的股份有限公司擬發行人民幣普通股份及發行人民幣特種股份，其發行人民幣普通股份須遵守該條例；(ii)如果中國公司擬在中國境外直接或間接發售股份，將須獲得證券委員會的批准；及(iii)該條例的有關收購上市公司及信息披露的規定適用於一般的上市公司（並非只限用於在任何特定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故此該等規定有可能適用於股份在中國境外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責任有限公司，包括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例如本公司。

一九九三年六月十二日，中國證監會依據《股票發行與交易管理暫行條例》，頒佈了關於《公開發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的實施細則(試行)》。根據該細則，中國證監會負責監督向公眾發售股份的公司信息披露的情況。該細則也載有關於向公眾發售股份的公司就在中國公開售股而刊發招股章程及上市報告、刊發中期及年終業績報告，以及公司發布重大交易或事項的規定。重大交易或事項乃指對公司股價有重大影響的交易及事項，包括修改公司的公司章程或註冊資本、撤換核數師、主要營業資產的抵押或出售或撤減資產價值而數額超過該等資產總值的30%、法院撤銷已在公司股東大會或監事會會議上通過的決議案及公司的合併及分立。該細則也載有關於收購上市公司的披露規定，作為《股票發行與交易管理暫行條例》的補充規定。

一九九三年九月二日，證券委員會頒佈了《禁止證券欺詐行為暫行辦法》。該辦法包括禁止利用內幕信息進行證券發行或交易活動(內幕信息的定義包括任何內幕人士得悉而尚未公開但可能影響證券市價的重要信息)；禁止使用資金或信息或濫用權力以製造市場假像或導致市場混亂或影響證券的市價或誘使投資者在不知悉真實情況下作出投資決定；禁止作出有關證券發行及交易的虛假或嚴重誤導的聲明，而在該聲明內遺漏重要信息。違反該辦法的任何規定須接受的懲罰則包括罰款、沒收利潤及暫停交易。嚴重者，可能須承擔刑事責任。

於一九九四年八月四日，國務院頒佈特別規定。此等條文主要與境外上市外資股的發行、認購、交易及宣派股息和其他分派、信息披露、有境外上市外資股的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有關。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國務院發布了《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內上市外資股的規定》。這些規定主要有關境內上市的外資股的發行、認購、交易、宣派股息和其他分派事項，及具有境內上市外資股的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這是中國第一部全國性的證券法，也是廣泛規範中國證券市場發行及買賣證券等活動的基本法律。證券法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開始生效，並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八日修訂。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審議通過了新修訂的證券法，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證券法適用於在中國發行及交易股份、公司債券及國務院根據法律指定的其他證券。就證券法未規定的事宜，會受《公司法》及其他適用法律及行政法規的規定。

一九九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與中國證監會頒佈《關於進一步促進境外上市公司規範運作及深化改革的意見》（「該意見」），旨在監管境外上市的中國公司的內部運作及管理。本公司於H股在聯交所上市後，將受該意見所規範。該意見監管（其中包括）董事會的外部董事及獨立董事的委任及職能，及監事會的外部監事及獨立監事的委任及職能。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四日，中國證監會頒佈《關於企業申請境外上市有關問題的通知》，對中國企業申請境外主板上市必須符合的規定及批准程序及報送文件等事項作出規定。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一日，中國證監會發出《境內企業申請到香港創業板上市審批與監管指引》，載列中國企業到香港聯交所創業板尋求上市必須符合的規定及批准程序等。

3. 仲裁法

中國仲裁法（「仲裁法」）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四年八月三十一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五年九月一日生效。其適用於涉及外方的貿易爭議，而各方已訂立書面協議將事項呈交根據仲裁法組成的仲裁委員會仲裁。仲裁法規定，中國仲裁協會頒

佈仲裁規則前，仲裁委員會可以根據仲裁法及中國民事訴訟法制定仲裁暫行規定。如果各方已有以仲裁作解決爭議方法的協議時，各方均不得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惟當仲裁協議失效時則除外。

《主板上市規則》及《必備條款》規定，在香港上市的公司之公司章程須加載仲裁條款，而《主板上市規則》規定公司與各董事及監事訂立的合同，均須載入仲裁條款，該等規定表明：(i)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與公司；(ii)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與內資股持有人；(iii)一名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持有人與公司董事、監事、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之間基於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律與行政規定的權利或義務發生與公司事務有關的爭議或索償，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有關各方須把該項爭議或索償仲裁事項提交中國仲委會或香港仲裁中心進行仲裁。如申請仲裁之一方選擇就爭議或索償在香港仲裁中心仲裁，則任何一方可申請在深圳根據香港仲裁中心的證券仲裁規則進行仲裁。中國仲委會乃中國一家經濟貿易事務仲裁機構。根據二零零五年五月一日施行的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規則，中國仲委會的管轄範圍包括涉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爭議。中國仲委會設於北京，於深圳及上海也設分會。

根據仲裁法，仲裁的裁決是終局性的，對各方均有約束力，而如果其中一方未能遵守仲裁決定，則另外一方可向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該仲裁決定。如果仲裁程序或仲裁員的組成存在若干不合常規之處，或裁決超出仲裁協議的範圍或超出仲裁委員會的司法管轄權，則人民法院可拒絕執行由仲裁機構作出的仲裁決定。

一方尋求向另一方執行中國的海外仲裁機關的裁決，而另一方或其財產並非在中國境內的，可向對有關執行事宜具管轄權的海外法院遞交申請。同樣，中國法院可根據互惠原則或由中國已簽訂或參與的任何國際公約確認及執行由海外仲裁機關作出的裁決。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二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通過決議，中國加入於一九五八年六月十日通過的紐約公約。紐約公約規定，紐約公約簽訂國對紐約公約另一簽訂國

的所有仲裁裁決均予承認及執行，惟各國保留在若干情況下(包括違反該國之公共政策的情況)拒絕執行的權利。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中國加入該公約時同時宣稱，(i)中國只會在互惠原則的基礎上承認及執行外國仲裁裁決，及(ii)中國只會在中國法律下被視為因合同性或非合同性的商事法律關係而引起的爭議引用紐約公約。隨著中國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後，紐約公約將不適用於在中國其他地方執行香港的仲裁裁決。香港與中國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就仲裁判決的交互強制執行安排而簽訂諒解備忘錄。新安排乃根據紐約公約的精神而作出。為符合今天的需要，新安排將允許於香港執行中國超過100間具有有關經驗的仲裁機構的判決。根據協議的安排，香港仲裁判決將也可於中國執行。新安排已獲香港立法會及中國最高人民法院批准，並已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開始生效。

4. 外匯管制

人民幣是中國的法定貨幣，目前仍受到外匯管制，無法自由兌換成外國貨幣。中國人民銀行管理下的國家外匯管理局負責對所有與外匯相關的事宜進行管理，其中包括實施外匯管理條例。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國務院屬下的中國人民銀行頒佈了《中國人民銀行關於進一步改革外匯管理體制的公佈》(「公佈」)，並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公佈宣布取消外匯配額制，開始實施人民幣經常項目下的有條件兌換，由各銀行建立外匯結匯與付匯系統，並統一官方人民幣匯率與外匯調劑中心的人民幣市場匯率。

一九九六年一月二十九日，國務院頒佈了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外匯管理條例」)，並於一九九六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外匯管理條例將所有的國際收支劃分為經常項目及資本項目。經常項目下的用匯無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審批，而資本項目下的用匯仍須國家外匯管理局審批。外匯管理條例隨後於一九九七年一月十四日進行了修訂。此項最近期修訂再次明確強調，國家對經常項目下的國際收支不施加任何限制。

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日，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結匯規定」），並於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結匯規定在廢除了經常項目下外匯兌換中仍然存在的限制的同時，繼續對資本項目下的外匯交易實施限制。在結匯規定的基礎上，中國人民銀行還頒佈了《各銀行實施外商投資企業結匯與售匯的通知》（「通知」）。通知允許外商投資企業根據需要就經常項目下的外匯收支開設外匯結算賬戶，並同時就資本項目下的外匯收支在指定外匯銀行開設特別賬戶。

一九九八年十月二十五日，中國人民銀行及國家外匯管理局聯合頒佈了《關於停辦外匯調劑業務的通知》，並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根據該項通知，中國國內所有面向外商投資企業的外匯調劑業務全部停止，外商投資企業外匯交易須在辦理結匯與售匯的銀行系統內進行。

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起，以前實行的人民幣匯率雙軌制被廢除，代之以管理下的浮動匯率制，從而使匯率由供求狀況決定。中國人民銀行每天制訂並公布人民幣兌美元的基本匯率。該項匯率參照前一日銀行間外匯市場的人民幣兌美元交易價格釐定。同時，中國人民銀行還參照國際外匯市場的匯率，公布人民幣兌其他主要貨幣的匯率。

在外匯交易過程中，指定的外匯銀行可以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匯率，在特定範圍內自由決定適用的匯率。

來自境外團體所發債務的外匯收入或發行債券及股份所產生的外匯收入（例如本公司在海外發售股票所獲得的外匯收入）無須出售給指定的外匯銀行，但可以存入指定外匯銀行的外匯賬戶。

中國企業（包括外商投資企業）如需要外匯進行經常項目交易，在提供有效的收據與證明的前提下，可以不經過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通過其外匯賬戶進行支付或通過指

定的外匯銀行進行兌換與支付。外商投資企業在向其股東分配利潤的過程中如需外匯，及其他中國企業(根據有關法規)須以外匯向其股東(如本公司)支付股息，在提供董事會利潤分配決議及其他相關文件的前提下，可以通過其外匯賬戶進行支付或通過指定的外匯銀行進行兌換與支付。

對於資本項目(如直接投資及資本注入)下的外幣兌換仍然受到限制，必須首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及／或其相關分支機構的審批。

H股持有人的股息以人民幣釐定，但必須以港元支付。

5. 香港的法律及法規

(a) 《公司法》

在香港適用於擁有股本及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法例，乃以《公司條例》作基礎，並由普通法作補充。本公司為一家在中國成立並正尋求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受於一九九四年七月一日開始生效及分別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修訂的中國《公司法》，及所有其他根據中國《公司法》制定的、規範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將於聯交所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資股的規例及規則所監管。

以下為香港《公司法》(適用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與中國《公司法》(適用於根據中國《公司法》註冊成立及存在的股份有限公司)的重要差別概要。然而，此項概要擬作出全面比較：

(i) 公司存在

根據香港《公司法》，一間擁有股本的公司，由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註冊證書而註冊成立，並在其註冊成立後，成為一間獨立存在的公司。一間公司可註冊成立為公眾公司或私人公司。根據《公司條例》，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的公司章程，須載有若干優先購買權條文。公眾公司的公司章程並無加載該等優先購買權條文。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可以發起方式或以募集方式註冊成立。公司註冊資本的最低限額為人民幣5百萬元，法律及法規對公司註冊資本的最低限額有較高規定的，從其規定。香港法例並無為香港公司設立任何最低股本限額的規定。根據中國《公司法》，全體股東的貨幣出資金額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30%。根據香港法例，香港公司並無該等限制。

(ii) 股本

根據香港法例，香港公司的法定股本為一間公司可容許發行股本的數額，但無規定一間公司須發行其全部法定股本的數額。就香港公司而言，法定股本的數額可能大於已發行股本。因此，香港公司的董事可在經得股東的事先同意(如有規定)下，促使公司發行新股份。中國《公司法》並無法定股本的概念。股份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乃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數額。增加註冊資本必須獲得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中國有關的政府及管理機關的批准。

(iii) 股權及股份轉讓的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於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內以人民幣為單位供認購的內資股(「內資股」)，僅可由國家、中國法人及自然人認購或買賣。而股份有限公司發

行以人民幣為單位，以外幣認購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外資股」），則僅可由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或任何中國以外的國家及地區的投資者認購或買賣。根據中國《公司法》，由股份有限公司發起人持有的股份，自該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由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監事及經理持有，在其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公司股份總數的25%；所持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半年內，亦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對公司董事、監事、高級職員轉讓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規定。香港法例並無持股量及股份轉讓的限制。

(iv) 購入股份的財務援助

中國《公司法》並無條文禁止或限制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就購入其本身股份或其控股公司的股份提供財務援助。《必備條款》載有若干條款，限制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該等財務援助，條款與香港《公司法》中的相關內容相類似。

(v) 不同類別股份權利的變更

根據香港《公司法》，倘公司的股本分為不同類別的股份，則任何類別股份所附帶的特別權利，僅可於獲得有關類別股份的特定比例持有人批准後，方可變更。中國《公司法》並無載有任何關於變更類別股份權利的具體條文。《必備條款》載有關於被視為構成變更類別股份權利情況的詳細條文。根據《必備條款》，除經股東大會以股東特別決議案通過及經受影響類別的股東親身或委派代理人於個別類別股東大會上以三分之二或以上票數通過批准外，類別股份的權利不得變更或廢除。就變更類別股份的權利而言，內資

股及外資股被視作獨立的股份類別，惟下列情況除外：(i)股份有限公司經股東大會以股東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單獨或同時發行數量不超過於該項特別決議案日期存在的已發行內資股及外資股各20%的股份；及(ii)根據由證券機關批准的公司成立日期的計劃，於該項批准日期起計15個月內完成發行的內資股及外資股。請參閱「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現有股份或類別股份的權利變更」。

(vi)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監事

《公司法》規定，當董事、監事及經理與本公司訂立業務合約時撤銷其職務，並禁止收取若干未獲授權利益，但並無條文限制董事作出主要處置的權力，或限制未經股東批准收取離職補償。但是，《必備條款》對主要處置設定若干限制，對董事可以收取離職補償亦有規定，全部有關規定已納入公司章程內。

根據中國《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須受監事會的監督及檢查，但並無強制規定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須設立監事會。《必備條款》規定每位監事有責任在行使職權時，以誠信態度，按其認為符合公司最佳利益方式進行，以謹慎、勤勉的態度及相當的技巧行事，猶如一位合理明智人士在相同情況下所作出的行為。

(vii) 少數股東的衍生訴訟

在董事違反其對公司的誠信責任，而如果彼等於股東大會控制大多數投票，因而有效防止公司以其名義，向違反彼等責任的董事提出控訴的情況下，香港法例准許少數股東代表公司提出衍生訴訟。雖然中國《公司法》給予股

份有限公司股東權利，在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違反對公司的誠信責任時，連續180日以上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書面請求監事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監事會違反對公司的誠信責任時，前述股東可以書面請求董事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監事會或董事會收到上述規定的股東書面請求後拒絕提起訴訟，或者自收到請求之日起30日內未提起訴訟，或者情況緊急，不立即提起訴訟將會使公司利益受到難以彌補的損害的，前述股東有權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法院提起訴訟。《必備條款》進一步規定董事、監事、高級職員違反彼等對公司的責任時，對公司所需作出的補償。此外，每位就其外資股申請於聯交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監事，須向公司作出遵守公司章程規定的承諾。此安排使少數股東可對違約董事及監事提出訴訟。

(viii) 少數股東的保障

根據香港法例，股東在投訴一間香港註冊成立公司的事務，乃以不公平方式進行而損害其權益時，可向法庭申請將該公司清盤，或申請發出監管該公司事務的適當法令。此外，在特定數目的股東申請下，財政司司長可委派督察，並給予其全面法定權力，調查於香港註冊成立公司的事務。但《必備條款》載有規定，使控股股東不得在損害公司整體股東或部分股東權益的情況下，行使表決權，繼而免除董事或監事須誠實作出符合公司最佳利益行為的責任，或批准由董事或監事剝奪公司資產或其他股東個人權利。

(ix) 股東大會通告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的股東大會通告，必須於大會召開20日前向股東發出；特別大會必須於大會召開15日前通知各股東；若公司擁有不記名股票，必須於召開股東大會30日前作出公佈。根據《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必須提前45日給予所有股東書面通知，而擬出席大會的股東必須於大會舉行日期前20日以書面回覆。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方面，為通過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而召開的股東大會，最短通知期分別為14日及21日。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期為21日。

(x) 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

根據香港法例，除非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否則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不得少於兩名股東。於僅有一位股東的公司方面，該一位股東將為法定人數。中國《公司法》並無特別訂明股東大會所需的法定人數，但《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則規定，公司的股東大會在擬舉行大會日期最少20日前，收到代表公司有投票權股份50%的股東答覆方可召開，或如果股東的回覆未能達到代表公司有投票權股份的50%時，則公司須於5日內以公佈形式再次通知股東，股東大會隨後即可舉行。

(xi) 投票表決

根據香港法例，普通決議案須獲過半數，親自或委派代理人出席股東大會表決的股東通過，而特別決議案則須經不少於四分之三親自或委派代理人出席股東大會表決的大多數票數通過。根據中國《公司法》，股東大會的決議必須經出席大會的股東（親身或委派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但對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減少股本，以及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或變更公司形式，則必須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或以上通過。

(xii) 財務資料的披露

根據中國《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需要在股東週年大會前20日在公司辦公地點，備有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財務狀況變動表及其他有關附件，供股東索閱。另外，根據中國《公司法》，股份已上市的公司，必須刊登其財務狀況，而該等年度資產負債表須由註冊會計師核實。《公司條例》規定，公司須在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不少於21日前，向各股東寄發其將在股東週年大會時使用的資產負債表、核數師報告及董事會報告副本。

根據中國法律，股份有限公司須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制其財務報表。《必備條款》規定公司除依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賬目外，也須依照國際會計準則或香港會計準則編製及審計其賬目，而財務報表也必須載有一項有關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有重大差別(如有)的財務影響的說明。

《特別規定》訂明，在中國境內及境外披露的資料不得一致，如根據有關的中國及海外法律、法規及有關證券交易所的規定披露的資料出現差異，該等差異須同時作出披露。

(xiii) 董事及股東的資料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眾及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東，均無權查閱其董事及股東的資料。根據《必備條款》，股東有權查閱及複印(須付合理費用)若干有關股東及董事的資料，與香港法例容許香港註冊成立公司股東所獲的權利相近。

(xiv) 收款代理人

根據中國及香港法例，股息在宣派後即成為應付股東的債項。根據香港法例，追討債項的訴訟時效為六年，而根據中國法律則為兩年。《必備條款》規定，委任根據香港法例第29章信託人條例登記的信託公司作為收款代理人，代外資股持有人收取所宣派的股息，以及股份有限公司就該等外資股未付的所有其他金額。

(xv) 公司重組

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可以多種方式進行重組，如根據《公司條例》第237條於進行自動清盤時，轉讓公司全部或部分業務或財產予另一間公司，或根據《公司條例》第166條，由公司及其債權人或公司及其股東達成但須經法院批准的一項妥協或安排。根據中國法例，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併、分立、解散或變更公司形式，須於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

(xvi) 爭議的仲裁

在香港，股東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或其董事的爭議可在法庭解決。《必備條款》規定，該等爭議可由索償人決定在香港仲裁中心或中國仲委會仲裁。

(xvii) 強制扣減

根據中國《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須提取其除稅後利潤若干指定百分比，作為法定公積金。香港法例並無該等規定。

(b) 主板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載有適用於在中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並尋求或已經以聯交所作為第一上市地的發行人的額外規定。以下所載為適用於本公司的主要額外規定概要：

(i) 保薦人及合規顧問

本公司須於上市時委任至少一名保薦人協助其提出上市申請。此外，本公司最少須於上市的財政年度的餘下時間及其後一個財政年度續聘合規顧問，就持續遵守主板上市規則向本公司提供專業意見，及除本公司兩名法定代表外，於任何時候擔任代表本公司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

保薦人必須獲聯交所批准成為新申請人的合資格保薦人，並名列聯交所設立及不時公布的保薦人名冊內。保薦人及合規顧問必須遵從適用的主板上市規則。該等上市規則包括倘若本公司具實質或潛在的利益衝突，以致防礙保薦人以專業及公正的方式向本公司提供合資格的意見，保薦人則不可代表或繼續代表本公司。保薦人及合規顧問必須公正地履行職責，而本公司委任的至少一名保薦人必須為獨立。合規顧問毋須為獨立。

如果本公司就主板上市規則而徵詢保薦人或合規顧問的指引或意見，保薦人或合規顧問有責任確保本公司獲得恰當的指引及意見，及必須以應有的審慎及技能履行該責任。保薦人及合規顧問於資料成為上市文件、通函或正式公佈的內容前，不得向未獲授權的任何人士透露有關本公司的任何獨家資料，尤其當該等資料可能影響本公司證券的市場活動或價格。

保薦人及合規顧問須採取一切合理的步驟，向本公司委任的所有新任董事及監事簡報彼等根據主板上市規則及其他有關證券的適用法例及條文所負責任的性質，以及彼等對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所負責任的一般性質。

合規顧問亦必須定期檢討本公司的營運表現及財務狀況，透過對照載於本公司招股章程或由本公司本身或其代表以其他方式另行公布的本公司業務目標聲明及任何利潤預測、估計或預計，以協助本公司決定是否需要根據主板上市規則作出任何公布。合規顧問須於刊發根據主板上市規則所需發出的一切公告、上市文件及通函，以及本公司的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前，與本公司審閱該等文件，以確保董事明白向股東及市場人士披露所有重要資料的重要性。於合規顧問的最低委任期限內，除非情況特殊，令合規顧問不再有能力圓滿地履行其任務，且已先行知會聯交所有意終止委任及申明有關理由後，方可終止委任合規顧問作為本公司合規顧問。倘於最低委任期限屆滿前，基於任何理由而終止委任，則本公司與合規顧問必須立即知會聯交所。在上述情況下，本公司必須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刊登公告，說明終止委任的原因，並須於前合規顧問終止出任當日起計三個月內委聘替任合規顧問。

倘若聯交所認為保薦人已違反或未能履行其於主板上市規則的責任，則可對其施加制裁，包括發出私下譴責、發出含有批評或公開譴責的公開聲明、將保薦人從聯交所設立的保薦人名冊中除名，以及禁止保薦人在指定期間代表所指定人士向上市科或上市委員會提呈所指定的事項。

(ii) 會計師報告

除非有關賬目已經按香港規定準則相若的標準而予以審核，否則中國發行人的會計師報告一般不會視為獲聯交所接納。該等報告一般須符合香港會計準則或國際會計準則。

(iii) 傳票代理

本公司須於證券在聯交所上市期間，委任及保留一名獲授權人士，代表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告，並必須通知聯交所其委任、終止委任與合約細則。

(iv) 公眾持股量

無論於任何時間，倘中國發行人除外資股（「H股」）外尚有其他現有已發行證券在聯交所上市，則主板上市規則規定(i)所有H股必須由公眾人士持有（惟經聯交所酌情許可的情況則屬除外）；(ii)公眾持有的H股必須通常不少於中國發行人已發行股本（於上市時預期市值不少於50,000,000港元）的15%；及(iii)H股與由公眾持有的其他證券總額，必須不少於中國發行人已發行股本的25%。

(v)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表現其具有已達可接受標準的能力及充分的商業或專業知識，以確保股東整體權益將獲得充分反映。監事必須具有良好品德、專業知識及操守，且可表現達致擔任監事職位的能力水平。

(vi) 購買及認購本身證券的限制

待取得政府批准及在公司章程的條文規限下，本公司可按照主板上市規則的條文規定，在聯交所購回本身的H股。於購回股份前，必須取得內資股及H股持有人在類別股東大會上，根據公司章程規定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進行。於尋求批准時，本公司須就任何建議購回或實際購回的全部或任何股本證券(不論是否在聯交所上市或買賣)提供資料。董事亦必須說明，董事已知悉根據收購守則或任何類同性質的中國法律或上述兩者的規定，購回股份將產生的後果(如有)。授予董事購回H股的任何一般授權，不得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H股總額的10%。

(vii) 持續責任及財務資料

本公司根據其所作出的聯交所主板上市申請，承諾待其任何證券一經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後，將遵守主板上市規則不時生效的全部規定。主板上市規則載有若干關於一般性持續責任的條文，其中較重要者概述如下：

(aa) 可贖回股份

除非聯交所信納H股持有人的相對權利已獲得充分保障，否則本公司不可發行任何可贖回股份。

(bb) 優先購買權

除於下述情況外，董事須在股東大會上經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及在根據公司章程進行的類別股東大會上，經內資股及H股持有人(均有權在股東大會上投票者)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進行下列事項：(1)授權、配發、發行或批授股份、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以認購任何股份或該等可換股證券；或(2)本公司任何主要附屬公司作出任何該等授權、配發、發行或批授，以致嚴重攤薄本公司及其股東應佔該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百分比。

倘若(i)本公司現有股東已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授權董事(不論為無條件或根據決議案可能訂明的條款及條件)，以分別或同時地批准、配發或發行內資股及H股時符合一項限制，即在任何一個12個月期間(自股東通過該特別決議案的日期起計)，所配發或同意配發的內資股總數，不得超出本公司於通過有關特別決議案之日的已發行內資股股本總額的20%，而所配發或同意配發的H股總數，則不得超出本公司於通過有關特別決議案之日的已發行H股股本總額的20%；或(ii)該等股份是在成立本公司時計劃發行內資股及H股的一部分，而該計劃會在獲得中國證監會或其他合資格國務院證券監管機關審批當日起計15個月內實行，本公司則毋須取得有關批准。

儘管如此，倘若配發任何有表決權股份實際上會令本公司的控制權產生變動，則應先取得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方可配發該等股份。

(cc) 修改公司章程

本公司不得容許或導致公司章程出現任何修訂，以致公司章程不再符合《必備條款》或上市規則的規定。

(dd) 備查文件

本公司須在一個位於香港境內的地點存置以下文件，以供公眾人士及股東免費查閱，及於收取合理費用後供股東複印：

- 全份股東名冊的副本；
- 顯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狀況的報告；
- 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核數師及監事會報告（如有）；
- 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
- 顯示本公司自上一個財政年度完結以來所購回證券的數目及面值，就該等證券所支付的款項總額，以及就購回各類別證券所支付的最高及最低價格（按內資股及H股劃分）的報告；
- 向國家工商局或中國其他有關機關提交最近期年度報告存檔的副本；及
- 股東大會會議記錄的副本（僅提供予股東）。

(ee) 收款代理人

本公司須在香港委任一名或多名收款代理人，向彼等支付以信托形式代H股持有人持有尚未支付的H股所宣派的股息及其他款項。

(ff) 股票上的聲明

本公司須確保所有上市文件及股票載有以下規定的聲明，並須指示及促使其各股份過戶登記處，於該等股份持有人就該等股份向其提交已作出以下聲明及經簽署的表格後，方可以特定持有人的名義登記任何股份的認購、購買或轉讓：

- 股份購買人與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股東協議，及本公司與各股東亦協議遵守及符合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公司章程；
- 股份購買人與本公司、本公司股東、董事、監事、經理及其他主管人員協議，而本公司亦代表其本身、董事、監事、經理及其他主管人員與各股東協議，將根據公司章程就由於公司章程或中國《公司法》或其他有關法律及行政法規所授予或施加的任何權利或義務，而產生有關本公司事務的爭議及索償進行仲裁。所提出的仲裁將被視作授權仲裁機構進行公開聆訊及公佈仲裁結果。該仲裁將屬最後及最終定論；
- 股份購買人與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股東協議，本公司股份可由其持有人自由轉讓；及
- 股份購買人授權本公司代其與各董事及主管人員訂立合約，據此，該等董事及主管人員承諾遵守及符合公司章程所規定彼等對股東應負的責任。

(gg) 遵從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本公司須遵守及符合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hh) 本公司與各董事、主管人員及監事訂立的合約

本公司須與各董事及主管人員訂立書面合約，其中最低限度須載有以下條文：

- 本公司董事或主管人員承諾彼等將遵守及符合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公司章程、收購守則的規定，及協議本公司可按公司章程所載規定而獲得補償，而彼等的合約及職務一概不得轉讓；
- 本公司董事或主管人員向本公司承諾，作為各股東代理，將遵守及符合公司章程規定其須向股東履行的責任；及
- 一項仲裁條款規定倘出現由該合約、公司章程或中國《公司法》或其他有關法律及行政法規所授予或施加任何權利或義務，而引致本公司與各董事或主管人員，及H股持有人與本公司董事或主管人員，產生有關本公司事務的爭議或索償，則該等爭議或索償可按索償人的意願根據中國仲委會的規則，交由該委員會進行仲裁，或交由香港仲裁中心根據其證券仲裁規則進行仲裁。當索償人提出爭議或索償仲裁時，另一方必須將爭議或索償提交索償人所選擇的仲裁機關仲裁。該仲裁將屬最後及最終定論。

有關股東身份與股份名冊的爭議，無須透過仲裁解決。

倘尋求仲裁的一方選擇將爭議或索償交由香港仲裁中心進行仲裁，則該方或另一方可根據香港仲裁中心證券仲裁規則申請在深圳進行仲裁。尋求仲裁的一方可就該爭議或索償選擇交由中國仲委會或香港仲裁中心進行仲裁。當尋求仲裁的一方提出爭議或索償仲裁，另一方必須遵從尋求仲裁一方所選擇的仲裁機關。

中國法律規管上文所述的爭議或索償的仲裁，惟法律或行政法規另有規定則除外。仲裁機構的裁決屬最終定論，對有關各方均具約束力。

仲裁的協議由本公司董事或主管人員代表其本身及代表各股東訂立。爭議或索償一經提交仲裁，即表示授權仲裁機構進行公開聆訊及公布其仲裁決定。

本公司亦須與各監事訂立書面合約，載列與上文條款大致相同的聲明。

(ii) 日後上市

本公司必須於額外發行與上市證券屬同一類別的證券前，就批准該等證券上市一事提交申請，除非已申請將該等證券上市，否則不得發行該等證券。

本公司不得申請將其外資股於中國證券交易所上市，除非聯交所信納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的有關權利已得到足夠保障則作別論。

(jj) 英文譯本

本公司提供的所有並非以英文或中文撰寫的文件(包括賬目)，均須隨附經核證的英文或中文譯本。

(viii) 一般資料

倘因中國法律或市場慣例出現變動而導致任何制定其他額外規定的基準的有效性或準確性發生重大改動，則聯交所可實施額外規定或致使中國發行人(包括本公司)股本證券的上市，須受聯交所認為適當的特別條件所規限。不論中國法律或市場慣例是否出現有關變動，聯交所保留其根據主板上市規則對本公司上市施加額外規定及訂定特別條件的一般權力。

(c) 其他法定及監管條文

待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須遵照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收購守則，以及其他適用於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有關條例及規例的規定。

(d) 證券仲裁規則

公司章程規定，因公司章程或中國《公司法》產生的若干索償，須交由中國仲委會或香港仲裁中心，根據其各自的規則進行仲裁。

香港仲裁中心的證券仲裁規則載有條款，容許仲裁機關就涉及在中國註冊成立而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的事務的個案在深圳進行聆訊，以便中方及中國證人出席。

倘任何一方申請在深圳進行聆訊，而仲裁機關信納申請基於真誠的理由而提出，則可下令聆訊在深圳進行，惟所有各方包括證人及仲裁人均獲准進入深圳參與聆訊。倘任何一方(不包括中方)或任何證人或仲裁人遭禁止進入深圳，則仲裁機關須下令聆訊以任何切實可行的形式進行，包括使用電子媒介。就證券仲裁規則而言，中方一詞指定居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地區)的一方。

中國法律事宜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已向本公司發出法律意見，以確認其已審閱中國公司及證券規例的概要及香港《公司法》與中國《公司法》就本附錄所載有關中國法律事宜的若干重大差異的概要，通商律師事務所認為，該等概要為中國相關法律及規例的準確概要。該函件可供查閱，載於本文件附錄七「備查文件」一節。

任何人士如欲取得中國法律與其較熟悉的其他司法權區法律的詳細意見，請諮詢獨立法律顧問。

證券持有人的稅務

以下為投資者購買本公司H股並持有該等H股作為股本資產，因而擁有該等H股所涉及的若干中國及香港稅務影響的概要。本概要不擬說明擁有H股所導致的所有重大稅務影響，亦不考慮任何個別投資者的特定情況(如免稅單位、特定保險公司、莊家證券商、須付替代性最低稅的投資者、實際或推定擁有10%或以上本公司附投票權股票的投資者、持有H股作為部分跨期買賣、對沖或轉換交易而所涉及功能貨幣並非美元的投資者的特定情況，其中部分情況可能受特別的規則所規限)。本概要乃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效的中國及香港稅務法例編撰。該等法例可予修訂(其詮釋亦可能有變)，並可能具追溯效力。

本論述並無涉及所得稅、資本稅、印花稅及遺產稅以外的任何其他香港或中國稅項。有意投資者務須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股息稅

中國稅項

個人投資者—根據一九八零年頒佈並於一九九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一九九九年八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三次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國公司向個人分派的股息一般須按20%的均一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對於非中國居民的外籍個人，從中國公司收取股息一般應繳納20%個人所得稅，除非依照適用的稅收協定予以寬減或由國務院稅務主管部門予以特別豁免。然而，中國國家稅務總局(「稅務總局」)於一九九三年七月二十一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外國企業和外籍個人取得股票(股權)轉讓收益和股息所得稅收問題的通知》(「稅收通知」)規定，中國公司就H股等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境外股份」)向外籍個人支付的股息暫時不徵收個人所得稅。

《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的決定》（「修正案」）於一九九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制定並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生效。修正案規定，與修正案相抵觸有關個人所得稅的任何原先規例的任何條款自修正案生效之日起失效。根據修正案、經修訂《個人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外籍個人從中國公司收取股息應繳納20%個人所得稅，除非依照適用的稅收協定予以寬減或由國務院稅務主管部門予以特別豁免。然而，稅務總局於一九九四年七月二十六日致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證券委員會及中國證監會的函件中重申，在稅收通知中有關對從境外上市的中國公司收取股息的暫時免稅規定繼續生效。倘此項暫時免稅規定撤銷，則應根據《個人所得稅法》（經修訂）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對相關股息徵收20%的稅項。此項稅收可能會根據適用的避免雙重徵稅協定予以寬減。至今，有關稅務主管部門尚未對境外上市外資股的股息收取任何預扣稅。

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一般情況下，不被視為外資企業的中國公司向並非在中國永久成立的外國企業（包括外國公司及其他經濟實體）分派的股息應按中國均一預扣稅率20%繳納稅款。惟根據稅收通知，並非在中國永久成立的外國企業（包括外國公司及其他經濟實體）收取的中國公司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息，暫時無須繳納20%預扣稅。倘此預扣稅將來適用，則稅率可根據適用的雙重徵稅協定得到寬減。

稅收協定—倘投資者並非中國居民且居住在與中國簽有雙重徵稅協定的國家，則有權獲寬減就向並非居於中國的公司投資者派息而徵收的預扣稅。目前，中國與若干國家簽有雙重徵稅協定，包括但不限於澳洲、加拿大、法國、德國、日本、馬來西亞、荷蘭、新加坡、英國及美國。

香港稅項

根據香港稅務局的現行慣例，無須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繳納香港稅項。

資本收益稅

中國稅項

《稅收通知》規定，持有境外股份（將包括H股）的外商所變現的收益暫時毋需繳納資本收益稅。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二十八日發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條例」）一般訂明出售股權所變現的收益應繳納20%的所得稅。此外，條例訂明由財政部獨立制定實施措施以對出售股權所變現的收益徵收個人所得稅，並於取得國務院的批准後實施。稅收通知亦規定，暫時豁免就境外投資者或個人出售外資股所變現的收益徵收所得稅。倘該暫時豁免規定被撤回或不再有效，則H股個人持有人可能須繳納20%的資本收益稅，但有關稅項可根據適用的雙重徵稅協定規定減免。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八日，國務院頒發《關於外國企業來源於我國境內的利息等所得減徵所得稅問題的通知》（「減稅通知」）。根據減稅通知的規定，從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企業所得稅按照10%的寬減稅率徵收的規定適用於並無在中國設立機構或辦公場所、或在中國已設立機構或辦公場所但與該收入並無實際關連的外國企業獲得的利息、租金、特許權使用費用及其他收入。因此，倘若前段所述的免稅規定不適用或沒有延期，且若減稅通知並不適用，則本公司H股外國企業股東可能須繳納20%的資本收益稅，除非根據適用的雙重徵稅協定予以減免。

香港稅項

香港並無就出售財產（如H股）所取得的資本收益徵收稅項。在香港從事貿易、專業或業務的人士來自或產生自香港所從事有關貿易、專業或業務中出售財產所得的交易收益，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目前香港利得稅的公司稅率為17.5%，而個人最高則為16%。在聯交所出售H股所獲得的交易收益將被視為來自或產生自香港。因此，在香港從事該等貿易業務或證券買賣的人士，因出售H股而變現的交易收益將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印花稅

中國印花稅

根據一九八八年十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暫行條例》（「印花稅條例」），須就轉讓上市的中國公司股份徵收中國印花稅。印花稅條例及其實施規則規定中國印花稅適用於在中國具法律約束力且受中國法律保護的各種文件。

香港印花稅

買方及賣方須就每次買賣H股支付香港印花稅。由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起，香港印花稅乃就所轉讓H股的代價或價值（以較高者為準）按每1,000港元或其部分需繳納從價稅1港元的稅率徵收（即一宗標準H股買賣交易就1,000港元或其部分支付合共2港元）。此外，目前須就轉讓股份的任何轉讓文據繳納5港元的定額印花稅。

倘出售股份的其中一方為非香港居民且並無繳納規定的印花稅，則會基於轉讓文據（若有）徵收未繳的印花稅，由受讓人支付。

遺產稅

中國遺產稅

根據中國法律，持有本公司H股的非中國國民無須繳納遺產稅。

香港遺產稅

《2005年收入（取消遺產稅）條例》取消有關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一日或之後身故人士的遺產稅。此外，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五日或之後但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一日前身故人士，如有關遺產的評估總值超過750萬港元，當局只會徵收100港元象徵式稅款。倘應課稅遺產的評估總值不超過750萬港元，則無須繳納任何遺產稅。

中國向本公司徵收的稅項

所得稅

自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中國內資企業，包括國有企業及股份制企業應付的所得稅，均受《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暫行條例》（「企業所得稅條例」）規管，該條例規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為33%，除非法律、行政條例或國務院條例的規定另有適用較低稅率，則作別論。本公司一般根據企業所得稅條例適用的33%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全國人大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新企業所得稅法，據此，所有公司（包括外商投資企業）將須按統一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歸類為「國家需要重點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或在鼓勵發展的產業內從事業務的實體，將繼續享有稅收優惠。新稅法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惟新稅法的實施細則尚未頒佈。

增值稅

《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增值稅條例」）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十三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增值稅條例適用於在中國境內銷售商品、提供加工或修理勞務或進口商品的中國內資及外商投資企業。除特定類別商品的出售或進口外，銷售或進口增值稅率為13%，提供加工、修理勞務的稅率為17%。

營業稅

根據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營業稅暫行條例》及其實施規則，在中國境內提供各種應稅勞務及轉讓無形資產及出售不動產的企業均應繳納營業稅，根據應課稅項目的類別按照3%至20%的稅率繳納營業稅。

香港向本公司徵收的稅項

本公司認為，就香港稅收而言，其任何收入均非來自或產生自香港。因此，本公司無須繳納香港公司稅項。

以下為公司章程的主要條文概要。此等條文已載入經中國證監會及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聯合頒佈的《關於到香港上市公司對公司章程作補充修改的意見的函》所補充的必備條款，並獲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的第一次特別大會所採納（並於其後經修訂）。如附錄七「備查文件」一節所述，公司章程中文全文的副本均可供查閱。

1. 董事

(a) 配發及發行股份的權力

公司章程中並無條文賦予董事配發及發行股份的權力。

為增加本公司的股本，董事須制定一份配發本公司股份的建議書，將建議書提呈股東大會，並以特別決議案取得股東的批准。然後，董事須將該配發股份的建議書呈交國務院證券監督機關審批，在取得批准後方可作出安排以落實配發股份。

在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限下，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授權董事在每十二個月內分別或同時地，配發或發行本公司當時已發行的內資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各自的最多20%的股份。董事會可根據本公司經中國證監會批准的計劃，於中國證監會批准之日起15個月內以分別發行的方式發行內資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

(b) 出售本公司資產的權力

倘下列兩者的總和超過在股東大會上提交的最新資產負債表所顯示的本公司固定資產價值的33%，則在未經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前，董事不得出售或同意出售本公司的任何固定資產：

- (i) 建議出售的固定資產的預期價值；及

- (ii) 在緊接此項出售建議前四個月內，本公司因所有出售固定資產事宜而收取的總代價。

本公司出售固定資產的有效性，不會因違反本規定而受影響。就本規定而言，出售包括轉讓固定資產中的權益的行動(用作擔保者除外)。

(c) 喪失職位的賠償款項

董事或監事因失去職位或退休而獲得的補償，須按照彼等與本公司簽訂的合約而支付。除按照前述訂立的有關合約外，董事或監事一概不得就任何該等安排，為其應獲得的任何利益而向本公司提出訴訟。

遇本公司被收購時，董事或監事在股東大會事先批准的條件下，有權取得因失去職位或退休而應得的補償或其他款項。「本公司被收購」是指下列任何一種情況：

- (i) 任何人士向本公司全體股東提出收購要約；或
- (ii) 任何人士提出收購要約，目的在使要約人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公司章程)。

倘有關董事或監事違反上述規定，則其所收到的任何款項須歸予該等由於接受前述要約而將其股份出售的人士所有，而該董事或監事則須承擔因按比例分發該等款項所產生的費用，而該費用不得從將予分派的款項中扣除。

(d) 給予董事的貸款

本公司不得直接或間接地向(i)其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或(ii)其控股公司的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或(iii)按下文第1(f)段所述與上述各主管人員有關連的人士，提供貸款或貸款擔保。

本文第1(d)段所載限制並不適用於下列情況：

- (i) 本公司向其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或貸款擔保；
- (ii) 本公司根據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的僱傭合約，向其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提供貸款、貸款擔保或其他資金，以支付為本公司利益或其為本公司履行職責所支出的費用；及
- (iii) 倘本公司的正常業務範圍包括提供貸款或貸款擔保，則本公司可向有關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或與彼等有關連的人士，提供貸款或貸款擔保(按下文第1(f)段所述)，惟提供貸款或貸款擔保的條件須按正常商業條款而訂立。

倘本公司違反上述限制而提供貸款，則不論貸款條件如何，收到貸款的人士均須立即償還。

倘本公司違反上述限制而提供擔保，則不得強制本公司執行，惟下述情況除外：

- (i) 提供貸款者，在向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的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關聯方提供貸款時，並不知情；及
- (ii) 本公司提供的抵押品已由提供貸款者合法地售予善意購買者。

就上述規定而言，擔保包括作出責任承諾或提供抵押品，以保證義務人履行責任。

(e) 提供財務資助以購買本公司的股份

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情形外，對於任何購買或擬購買本公司股份的人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任何時候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該人士提供財務資助。上述購買股份的人士，包括因購買本公司股份而直接或間接地承擔責任的人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任何時候，均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減少或解除該等責任。

下列交易不受前述規定限制：

- (i) 本公司所提供有關財務資助乃誠實地以本公司的利益出發，而提供該項資助的主要目的並非為購買本公司股份，或該項財務資助乃本公司某項總體計劃中的一部分；
- (ii) 以股息合法地分派本公司的資產；
- (iii) 以配發紅股的形式分派股息；
- (iv) 根據公司章程削減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購回股份或重組股本；
- (v) 提供貸款乃屬於本公司的經營範圍內的正常業務活動，惟其不應致使本公司的淨資產減少，或即使因此而減少，該項財務資助乃從本公司可供分配利潤中支付；及
- (vi) 本公司為作出職工持股計劃供款而提供的款項，惟其不應致使本公司的淨資產減少，或即使因此而減少，該項財務資助乃從本公司可供分配利潤中支付。

就公司章程而言：

- (i) 「財務資助」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列方式提供的財務資助：
 - (aa) 饋贈；

- (bb) 擔保 (包括作出承諾或提供財產以保證義務人履行責任)、彌償 (因本公司本身的疏忽或違約所引起的彌償除外)、解除或放棄權利；
 - (cc) 提供貸款或訂立由本公司先於他方履行義務的合約；該貸款或合約中的立約方有所變更，或該貸款或合約中的權利的轉讓；及
 - (dd) 本公司在無力償還債務、已無淨資產或其淨資產將大幅度減少的情況下，以任何其他方式提供的財務資助；及
- (ii) 「承擔義務」的涵義包括義務人因訂立合約或作出安排 (不論該合約或安排是否可強制執行，亦不論為其個人或與任何其他人士共同承擔)，或以任何其他方式改變其財務狀況而承擔的義務。

(f) 披露與本公司訂立的合約內的權益

本公司的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直接或間接地在與本公司訂立的或擬訂立的合約、交易或安排 (服務合約除外) 上有重大利益，則不論有關事項在正常情況下是否需要董事會的批准同意，均須盡快向董事會披露其利益的性質及程度。除非有利益的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已按公司章程的規定作出披露，並且董事在不將其計入法定人數，及其本身亦未參與表決的董事會會議上批准該事項，否則，本公司可撤銷該合約、交易或安排，惟倘對方為對該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違反其職責的行為不知情的善意當事人除外。就本規定而言，倘某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關聯方在某合約、交易或安排上擁有利益，則該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亦被視為擁有利益。

倘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首次考慮訂立有關合約、交易或安排前，以書面形式通知董事會，聲明由於通知所載的原因，彼等在本公司將會訂立的合約、交易或安排中擁有利益，在該通知闡明的範圍內，有關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應被視為已作出上述規定的披露。

任何人士如屬下列身份，即為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關聯方：

- (i) 為該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
- (ii) 為該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或上文(i)所述人士的信託人；
- (iii) 為該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或上文(i)及(ii)所述人士的合夥人；
- (iv) 為該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實際上單獨控制的公司或與上文(i)、(ii)及(iii)所述人士或本公司的其他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實際上共同控制的公司；或
- (v) 上文(iv)所述公司的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g) 酬金

本公司須就酬金與每位董事及監事訂立書面合約，並須經本公司股東大會事前批准。該等酬金包括：

- (i) 作為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服務酬金；
- (ii) 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服務酬金；
- (iii) 作為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事務而提供其他服務的酬金；及
- (iv) 作為該董事或監事因失去職位或退休而可獲得的補償金。

除按前述訂立的合約外，董事或監事一概不得因上述事項為其應獲取的任何利益，向本公司提出訴訟。

(h) 退休、委聘及解聘

凡有下列任何情況，有關人士即不能擔任本公司的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 (i) 無民事行為能力或承擔民事責任能力有限者；
- (ii) 曾犯有賄賂、貪污、侵佔財產、挪用資產等罪，或曾犯破壞社會經濟秩序罪行而被判處刑罰、或因犯罪被剝奪政治權利，而離該刑期或剝奪政治權利完結之日起計未滿五年者；

- (iii) 曾擔任因經營管理不善而破產或清盤的公司或企業的董事、廠長或經理，並對該公司或企業的破產或清盤負有個人責任，而離該公司或企業破產或清盤完結之日起計未滿三年者；
- (iv) 曾擔任因違法而被吊銷營業執照的公司或企業的法定代表，並對該事項負有個人責任，而離該公司或企業被吊銷營業執照之日起計未滿三年者；
- (v) 無法清償較大數額到期債務者；
- (vi) 因涉嫌觸犯刑法被司法機關立案調查，而案件尚未審結者；
- (vii) 中國法律及行政法規規定不能擔任企業領導者；
- (viii) 非自然人者；或
- (ix) 曾被有關主管機構裁定違反有關證券法規的規定，且涉及欺詐或不誠實行為，而離該裁定之日起計未滿五年者。

董事無須持有任何本公司的股份。公司章程中並無規定董事必須退任的特定年齡。

所有董事均須由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且均須自其各自獲選日期起計履任三年。董事於任期屆滿時，可膺選連任。

關於有意提名某人競選董事一職的通知書及該名人士表示願意出選的通知書，須在有關股東大會舉行日期最少七天之前給予本公司。

本公司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不少於兩名為執行董事。外部董事(指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下同)須佔董事會人數的二分之一以上，其中並應有兩名以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指獨立於本公司且不在本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下同)。

在遵守有關法律及行政法規的情況下，股東可在股東大會藉普通決議案罷免任何任期尚未屆滿的董事(惟此並不影響根據任何合約可提出索償的權利)。

(i) 借款權力

在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本公司有權以(包括其他方式)發行債券及對其資產設立抵押等方式，籌集資金及借款，惟本公司行使該等權力時，不得損害或廢除任何類別股東的權利。

2. 組織文件的修改

修改公司章程所載的任何條文，須得到本公司的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及須根據下列程序進行：

- (i) 董事應採納一項根據公司章程修改公司章程的建議，並須擬定修訂建議；
- (ii) 須知會股東有關修訂的建議，以及召開股東大會投票表決有關修訂；
- (iii) 該等修訂須取得超過三分之二持有投票權並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批准。

根據必備條款的規定須載於公司章程的條文的任何修改，必須經國務院授權的公司審批機關及中國證監會批准始行生效。涉及公司註冊事項的更改須依中國法律註冊。

3. 現有股份或類別股份的權利變更

除公司章程第21條和第88條等另有規定外，本公司任何擬變更或廢除類別股東的權利（「類別股東權利」）的建議，必須經本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和經該等受影響的類別股東，按公司章程的規定另行舉行的類別股東會議通過。

以下情形須被視為變更或廢除類別股東權利：

- (i) 類別股份的數目變動，或享有與該類別股份同等或更多表決權、分配權或其他特權的另一類別股份的數目變動；
- (ii) 將該類別股份的全部或部分換作其他類別股份，或將另一類別股份的全部或部分換作該類別股份或授予該等轉換權；
- (iii) 取消或減少該類別股份所附有的累計股息權利，或收取累積股息的權利；
- (iv) 減少或取消該類別股份所附有的優先獲派股息或在本公司清盤中優先取得資產分配的權利；
- (v) 增加、取消或減少該類別股份所附有的任何轉換權、購股權、表決權、轉讓權、優先配售權或購入本公司證券的權利；
- (vi) 取消或減少該類別股份所附有以特定貨幣收取本公司應付款項的權利；
- (vii) 設立與該類別股份享有同等或更多表決權、分配權或其他特權的新類別股份；
- (viii) 對該類別股份的轉讓權或所有權加以限制或增加該限制；
- (ix) 發出認購或轉換該類別或另一類別股份的權利；

- (x) 增加另一類別股份的權利或特權；
- (xi) 因本公司進行改制而造成不同類別的股東在該改制中不按比例地承擔責任；及
- (xii) 修改或廢除公司章程中有關保障各類別股東權利的條款。

受影響的類別股東，無論原來在股東大會上是否有表決權，在涉及上文(ii)至(viii)、(xi)及(xii)分段的事項時，在類別股東會議上均有表決權，惟有利害關係的股東(定義見下文)在類別股東會議上概無表決權。

類別股東會議的決議案，須經由超過三分之二出席該類別股東會議且有表決權的股東(包括代理人)投票通過，方可作實。

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只須送給有權在該會上表決的股東。

類別股東會議的舉行方式須盡可能與股東大會相同。公司章程中有關股東大會舉行程序的規定亦適用於類別股東會議。

除其他類別股東外，內資股股東與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須被視為不同的類別股東。

就公司章程中有關類別股東權利的條文而言：

- (i) 在本公司向全體股東提出以相同比例發出全面收購，或其在證券交易所以公開交易方式購回本身股份的情況下，「有利害關係的股東」指控股股東(定義見公司章程)；
- (ii) 在本公司按公司章程以場外協議方式購回本身股份的情況下，「有利害關係的股東」指與該建議中協議有關的股東；及
- (iii) 在本公司改制方案中，「有利害關係的股東」指以低於同類別其他股東的比例承擔責任的股東，或與同類別其他股東擁有不同利益的股東。

4. 普通及特別決議案—須獲大多數票通過

股東大會決議案可藉普通決議案或特別決議案通過。

普通決議案須獲過半數親自或委派代理人出席股東大會並持有表決權的股東投票通過。

特別決議案須獲三分之二以上親自或委派代理人出席股東大會並持有表決權的股東投票通過。

5. 表決權

股東有權親自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及委任代理人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代理人無須為股東。

在當時附於任何類別股份有關表決權的任何特別權利或限制的規限下，於任何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包括代理人)須按彼等所持有具表決權股份的數目而行使彼等的表決權。每股股份可投一票。

在任何股東大會上的表決將用舉手方式進行，除非以下人士在舉手表決之前或之後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

- (a) 該會議的主席；
- (b) 至少兩名親自或委派代理人出席並有表決權的股東；或
- (c) 一名或多名親自或委派代理人出席，且獨自或合併計算持有在該會議上具有表決權的股份的10%或以上的股東。

除非有人提出以投票方式表決，否則會議主席可根據舉手表決的結果，宣佈該決議案獲通過，並將此記錄在會議記錄中，作為最終的依據，而無須進一步證明支持或反對決議案的票數或其比例。提出以投票方式表決的人士可撤回其要求。

倘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事項為選舉會議主席或押後會議，須即時進行投票表決。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其他事項，須由會議主席決定何時舉行投票，會議可繼續討論其他事項。投票表決的結果須盡快宣佈，同時須被視為在提出投票表決要求的會議上所通過的決議案。

倘任何股東按主板上市規則的規定，不得就任何特定決議案作出表決或受限制只能對任何特定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任何違反該等規定或限制由該股東作出或代表該股東作出的表決，將不會被計算在內。

在投票表決時，有兩票或以上表決權的股東(包括其代理人)，無須以同一方式盡投其表決權。

當反對與贊成票數相同時，無論以舉手或投票方式表決，會議主席均有權多投一票。

6.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規定

股東大會分為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大會須由董事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須每年召開一次，並應於每一財政年度結束後六個月內舉行。

7. 會計與核數

(a) 財務及會計系統

本公司須根據有關的中國法律、行政法規及國務院財政監管部門所制定有關中國會計準則的規定，制定本公司的財務會計系統。

本公司須在每一財政年度結束時編製一份財務報告，並須依法作出審核。

董事會須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提呈有關法律或行政法規或地方政府及監管部門所頒佈的規範文件所規定須由本公司編製的財務報告。

本公司須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20日，將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備置於本公司，以供股東查閱。此外，本公司須將財務報告連同董事會報告，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最少21日前，以預付郵資方式按股東名冊所示地址寄發或送達予每位H股持有人。

本公司的財務報告除須依照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而編製外，亦須按國際會計準則或本公司外資股上市地的會計準則而編製。倘按上述兩種會計準則所編製的財務報告有重大出入，則該財務報表須以附註方式指出該等出入。就分派本公司於某一年度的除稅後盈利而言，本公司的除稅後盈利以前述兩種財務報表中的較少者為準。

本公司公佈或披露的中期業績或財務資料，須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製；該等業績或資料亦須同時按國際會計準則或本公司外資股上市地的會計準則編製。

(b) 聘用核數師

本公司須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聘任一位或多位符合中國有關規定的獨立會計師事務所，以審核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與其他財務報告。獲本公司不時以此方式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即為本公司的核數師。該核數師的任期自該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計，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本公司聘用的首位核數師可由本公司在創立大會上聘任，否則即由董事會委任；以後者方式聘用的核數師的任期，在首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終止。

在舉行股東大會前，倘核數師一職出現臨時空缺，則董事會可於股東大會舉行之前委任另一間會計師事務所填補該臨時空缺。惟在該空缺持續期間，本公司或有其他在任的核數師，則該等核數師仍可繼續行事。

不論本公司與核數師的合約條款如何，股東大會均可在該核數師任期屆滿前，藉通過普通決議案而解聘該核數師。惟此並不影響該核數師因被解聘而有權向本公司索償的權利。

由董事會聘任的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由董事會釐定。在其他情況下，核數師的酬金及支付酬金的方法則須由股東大會釐定。

(c) 撤換及解聘核數師

倘股東大會通過決議案聘任一間非現任的會計師事務所以填補核數師職位的臨時空缺，或續聘一家由董事聘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退任核數師，或在某核數師的任期末滿前將其解聘，須符合下列規定：

- (i) 所提呈的決議案須在本公司股東大會通告發出之前，寄予擬聘任的會計師事務所或擬離任的核數師，或在有關財政年度已離任的核數師（離任包括遭解聘、辭聘及退任）；
- (ii) 倘即將離任的核數師作出書面陳述，並要求本公司將該陳述知會股東，除非該書面陳述收到過晚，否則本公司須採取以下措施：
 - (aa) 在與決議案有關的通知上說明即將離任的核數師已作出陳述；及
 - (bb) 將該陳述的副本寄予每位有權收取股東大會通知書的股東；
- (iii) 倘有關核數師的陳述並未按上文第(ii)段的規定送出，則該核數師可要求在股東大會上宣讀該陳述，及可作出進一步的陳述；

- (iv) 即將離任的核數師有權出席：
 - (aa) 其任期本應屆滿的股東大會；
 - (bb) 為填補因其被解聘而出現臨時空缺的任何股東大會；及
 - (cc) 因其辭聘而召開的任何股東大會；

其亦有權收到上述會議的所有通告或與會議有關的其他通訊，並在任何該等會議上就涉及其作為本公司前任核數師的任何事宜發言。

(d) 核數師的辭聘

核數師可藉將書面辭聘通知存置於本公司法定地址，以辭去其職務。該通知須包括下列其中一項陳述：

- (i) 認為其辭聘並不涉及任何須向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交待的情況的陳述；或
- (ii) 任何該等須作出適當交待的陳述。

任何該等通知在其存置於本公司法定地址之日或通知內註明的較遲日期起生效。

本公司在收到前段所指的書面通知後的14天內，須將該通知的副本送呈有關監督機關。倘通知載有上文第(ii)分段提及的陳述，則本公司須將該陳述的副本存置於本公司以供股東查閱。本公司須將該陳述的副本以預付郵資的方式，按載於股東名冊上的地址寄予每股H股持有人。

倘核數師的辭聘通知載有上文第(ii)分段所提及的陳述，則其可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聽取其就有關辭聘的情況而作出的說明。

(e) 核數師的權利

本公司聘任的每位核數師均享有下述權利：

- (i) 隨時查閱本公司的賬簿、記錄及憑據，並要求本公司董事、經理或其他主管人員提供有關資料及說明；
- (ii) 要求本公司採取一切合理措施，從其附屬公司取得必需的資料及說明，讓核數師能履行其職務；及
- (iii) 出席任何股東大會，收取任何股東有權收到的股東大會通知或與股東大會有關的其他通訊，並在任何股東大會上就涉及其作為本公司核數師的任何事宜發言。

就公司章程而言，任何對「會計師事務所」的提述與「核數師」具同等含意。

8. 會議通知及商議事項

股東大會為本公司的權力機構，須依法行使有關職能及權力。

非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事前批准，本公司不得與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以外的任何人士訂立合約，以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要業務的管理權交託予該人士負責。

倘發生下列其中一種情況，則董事須於事件發生後的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i) 董事人數為中國公司法規定的或公司章程規定的數目的三分之二以下；
- (ii) 本公司的累計虧損達其股本總額的三分之一；

- (iii) 持有本公司已發行具有表決權股份的10%或以上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 (iv) 董事會認為有必要或監事會提出須召開股東大會；及
- (v) 兩位或以上獨立董事建議召開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的書面通知須於大會舉行日期不少於45天前發出；計算發出通知的期間，不應包括發出通知當日，但應包括大會當日。

股東大會的通知必須：

- (i) 為書面形式；
- (ii) 指明會議的地點、日期及時間；
- (iii) 列明將於會議上商討的事項；
- (iv) 向股東提供為使股東能掌握足夠信息對將予討論的事項作出決定所需的資料及說明。前述原則包括(惟不限於)在本公司提出合併、購回股份、股本改制或其他改組方案時，提供有關建議中交易的條款詳情及所涉及的合約(如有)，並對其影響作出適當的說明；
- (v) 倘任何董事、監事、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於將予討論的事項上，擁有重大利害關係，則該通知須披露其利害關係的性質及程度。如將予討論的事項對該董事、監事、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作為股東身份的影響，有別於其他同類別股東的影響，則應說明其區別；
- (vi) 載有任何擬在會議上提呈通過的特別決議的全文；
- (vii) 以明顯的文字說明，有權出席會議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一位或以上的代理人代其出席及表決，而該代理人無須為股東；及
- (viii) 載明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的時間及地點。

股東特別大會不得決定任何該通告上未有載明的事項。

在本公司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時，持有附表決權的股份的5%或以上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新的提案予以商討。本公司須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會議的議程。

對H股持有人而言，股東大會通知須以專人送出或以預付郵資的郵件發送給所有股東（不論其在股東大會上是否有表決權），收件人地址以股東名冊登記的地址為準。對內資股持有人而言，股東大會通知可以上述方式發出或在公司章程指定的期間內的任何一日，在國務院認可證券主管機構指定的一份或多份報章上刊登公佈。該通知一經刊登，所有內資股持有人將被視為已接獲有關通知。

本公司應發出通告，使登記地址在香港的外國股東有足夠時間根據通告條款行使其權利或作出行動。

倘意外遺漏未向有權得到通告的人士發出會議通知，或該等人士並無接獲會議通知，該會議及在該會議上通過的任何決議案，不會因此而失效。

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時，應按下列程序辦理：兩位或以上的股東合計持有在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的10%或以上（持股數量以股東提出書面要求之日計算）時，該等股東可簽署一份或數份格式及內容相同的書面要求，要求董事盡快（而董事應盡快）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有關類別股東會議。倘董事在收到該要求後30天內並無發出召開會議的通知，則提出該要求的股東可以在董事收到該要求後的四個月內自行召開會議，召集會議的程序應盡可能與董事召開股東大會的程序相同。下列事項須經本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通過，方可作實：

- (i) 增減本公司資本及發行本公司的各類別股份、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證券；
- (ii) 發行本公司的債券；

- (iii) 本公司的分立、合併、解散及清算；
- (iv) 修改公司章程；及
- (v) 股東大會以通過普通決議案方式議決為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的、須以特別決議案通過方可作實的其他事項。

除公司章程所指明須在類別股東會議上通過的事項外，下列事項須由本公司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

- (i) 董事會及監事會的工作報告；
- (ii) 董事會制定的利潤分配及虧損彌補方案；
- (iii) 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彼等的薪酬(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因失去職位或其任期屆滿而應收取的補償)和該等酬金的支付方式；
- (iv) 本公司的年度財政預算及決算報告、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其他財務報告；
- (v) 聘用和解聘會計師事務所；及
- (vi) 除中國公司法、行政法規或公司章程規定須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者外，一切須經股東大會批准的其他事項。

9. 轉讓H股

除法律及／或行政法規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股份均可自由轉讓，並不附帶任何留置權。

所有H股的轉讓，須採用一般通用的格式或為董事所接受的其他格式，並須經轉讓人正式簽署。

根據公司章程的條文規定，所有繳足股款的H股均可自由轉讓。然而，除非符合下列條款，否則董事可拒絕承認任何轉讓文據而無須給予任何解釋：

- (i) 已就登記轉讓文據及其他有關或可影響股份所有權的文件，而向本公司支付2.50港元或聯交所同意的較高收費；
- (ii) 轉讓文據僅涉及創業板上市H股；
- (iii) 已支付轉讓文據的應付印花稅；
- (iv) 已提供董事會合理要求出示的有關股票及證明轉讓人有權轉讓該等股份的證據；
- (v) 倘擬轉讓本公司股份予聯名持有人，則聯名持有人數目不得多於四名；及
- (vi) 有關的本公司股份並無附帶任何留置權。

本公司股份不應轉讓予任何未達法定年齡，或精神上或其他法律上無行為能力的人士。

本公司不應於股東週年大會三十天內或本公司分派股息的記錄日五天前，就轉讓股份修改股東名冊。

經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本公司內資股股東可將其持有的股份轉讓給境外投資者，並在境外上市交易。所轉讓的股份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還應當遵守境外證券交易所的監管程序、規定和要求。所轉讓的股份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需要召開類別股東會表決。

10. 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的權力

在取得有關中國監督機關的批准及符合公司章程條文的規限下，本公司可在下列情況購回已發行的股份：

- (i) 為減少本公司的股本而註銷股份；
- (ii) 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進行合併；或
- (iii) 法律及行政法規許可的其他情況。

本公司只可以下列其中一項方式購回股份：

- (i) 按相同比例向全體股東提出全面收購；
- (ii) 透過在證券交易所進行公開買賣；或
- (iii) 以場外協議方式。

本公司在按公司章程事先獲得股東大會批准後，可藉場外協議方式購回本身的股份。經股東大會以同一方式事先批准，本公司可解除、更改或放棄其在所訂立的協議中的任何權利。購回股份的協議，包括(但不限於)同意承擔購回股份的義務或取得購回本公司股份權利的協議。

就本公司有權購回的可贖回股份而言，除在市場上或以要約方式購回股份外，根據可贖回股份文據的相關條文，價格不應超逾指定最高限額。就以要約方式購回的股份而言，向每名股東投標出價的條件應該相同。

本公司購回的股份須在法律及行政規例規定的期間內註銷，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應削減該等股份的面值。本公司須向有關當局申請公司註冊，有關當局須為原為透過修訂註冊以修訂註冊資本者。

本公司不得轉讓購回本身股份的協議或其根據該協議所產生的任何權利。

除非本公司正進行清盤，否則：

- (i) 倘本公司以面值購回其股份，則該款項須以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潤或為購回該等股份而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支付；
- (ii) 本公司以溢價贖回或購回其股份時，該等股份的面值部分可以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潤或為贖回或購回該等股份而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支付。超出面值的部分，須按下述辦法支付：
 - (aa) 倘購回的股份以面值發行，則以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潤支付；
 - (bb) 倘購回的股份以溢價發行，則以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潤的賬面餘額或為購回該等股份而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支付；惟以為購回該等股份而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支付的款額，不得超過所購回的股份在發行時所得的溢價總額，亦不得超過購回時本公司溢價賬或資本儲備賬（包括其發行新股的溢價金額）；
- (iii) 本公司為以下用途所支付的款項，應以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潤支付：
 - (aa) 取得購回其本身股份的權利；
 - (bb) 變更購回其本身股份的任何協議；或
 - (cc) 解除本公司根據任何購回本身股份的協議所負的任何義務。

從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潤中扣除用於購回股份的金額後，此項金額須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或資本儲備金賬戶。

本公司在削減註冊資本時，須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資產清單。本公司須於通過削減註冊資本決議案起十天內通知債權人，並須在三十天內於報章刊登不少於三次通告。債權人自接獲通知之日起計三十天內(或如未接獲該項通知，則自第一次刊登報章通告之日起計九十天內)要求本公司償還有關債務或就有關債務作出相關抵押。

11. 本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擁有其母公司股份的權力

公司章程並無載有關於限制本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持有其母公司股份的條文。

12. 股息及其他分派方式

本公司在繳納有關稅項及徵費後的利潤，須按下列順序分派：

- (i) 彌補累積虧損；
- (ii) 撥作法定公積金；
- (iii) 撥作法定公益金；
- (iv) 根據股東大會的議決撥入一般公積金；及
- (v) 向合資格股東支付股息。

於任何年度內，上文(v)至(vi)項的具體分派比例，須由董事會視乎本公司的經營狀況及發展需要而擬定，並須提呈股東大會批准。

本公司在彌補累積虧損、撥作法定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前，不得作出股息分派。本公司無須就任何股息支付利息，惟到期但本公司尚未支付的股息除外。

本公司須將稅後利潤的10%撥作法定公積金，惟倘累積法定公積金已達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則無須再作分配。

本公司須按照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將其利潤撥作一般公積金。

下列款項應列入股份溢價：

- (i) 以溢價發行股份所得的溢價款；及
- (ii) 國務院財政主管部門規定應列入股份溢價的其他收入。

本公司的公積金(包括法定公積金、一般公積金及股份溢價)僅限作下列用途：

- (i) 彌補累積虧損；
- (ii) 擴充本公司的經營業務；及
- (iii) 轉作資本。本公司經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後，可將其公積金轉作資本，並按現有股東原有持股比例發行紅股，或用作提高每股股份的面值。倘本公司將法定公積金轉作資本，則該儲備在轉作資本後的餘額不得少於本公司轉作資本前的註冊資本的25%。

本公司須不時將其法定公益金用於本公司僱員的集體福利上。

在獲得股東在股東大會的批准後，董事會可議決分派中期或特別股息。

本公司可以現金及／或紅股的形式分派股息。應付予內資股的股息及其他分派，須以人民幣計算、宣派及支付。H股的股息及其他分派須以人民幣計算及宣派，並以港元支付。

本公司須為H股持有人委任收款代理人，以代表該等股東收取本公司就H股而分派的股息。該收款代理人須為根據香港《受託人條例》註冊的信託公司。

在適用法例規限下，本公司不得於股息宣派日期後六年屆滿前行使沒收有關股份的未獲領取股息的權力。

13. 代理人

股東可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表決，或委任代理人代其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倘屬公司股東，則可由其法定代表或由其董事會或其他管治機構授權的人士作為其代表出席股東大會。

凡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是否股東)作為其代理人，代其出席及投票表決。獲如此委任的代理人：

- (i) 享有與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同等的發言權；
- (ii) 有權自行或與他人共同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及
- (iii) 有權以舉手或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惟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的股東，其代理人只能在投票方式時行使表決權。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其代理人，並須由委任人親筆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所簽署，方為有效。倘委任人為法人，則委任文據須加蓋法人的印鑑或由其董事或正式獲授權的代理人所簽署。

代理人委任書須於有關大會召開前24小時或在指定投票表決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的法定地址或召開大會通知內指定的其他地點。倘該委任書由委任人的授權人所簽署，則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核實，並連同上述委任書一併送達本公司的法定地址，或召開大會通知內指定的其他地點。

任何由董事會發給股東用於委任代理人的表格，須讓股東能按照其意願就會議提呈之每項決議案，指示其代理人投贊成或反對票。該表格亦應註明倘股東不作任何指示，則代理人可自行按其認為合適的方式作出表決。

倘本公司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按香港法例第420章《證券及期貨(結算所)條例》為一認可的結算公司，則其可於其認為適當時授權任何適當人士作代表，代其出席任何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倘多於一位人士獲授權，則授權文據必須清楚訂明各該等人士所獲授權代表的股份的類別及數目。上述獲授權人士有權代表該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行使權利，猶如該名人士為本公司的個人股東一般。

除非本公司於有關會議開始前已接獲書面通知，否則即使委任人在表決前已經去世、喪失行事能力、撤回其委任、撤回簽署委任的授權或有關股份已被轉讓，由代理人按委任書所作出的表決仍然有效。

14. 催繳股款及沒收股份

公司章程並無載述有關催股款及沒收股份的規定。

15. 查閱股東名冊

本公司應保存股東名冊，以登記以下事項：

- (i) 每位股東的名稱、地址及職業或職業性質；
- (ii) 每位股東所持股份的類別和數量，就所持股份已付或應付的款項以及所持股份的編號；
- (iii) 每位股東登記成為股東的日期；及
- (iv) 終止成為股東的日期。

除非存有其他證據，否則股東名冊足為證明股東持有股份的證據。

本公司應保存完整的股東名冊，包括以下各部分：

- (i) 存放於本公司法定地址且除按下文第(ii)及(iii)分段規定而註冊的股東外，包括所有其他股東的股東名冊；
- (ii) 存放於上市地點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股東名冊；及
- (iii) 董事會就本公司股份上市而言，認為有需要存放於其他地方的股東名冊。

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的股東名冊複本，須備置於本公司的法定地址。本公司可委任境外代理機構管理該等股份持有人的股東名冊。獲委任的境外代理機構須確保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的股東名冊的正複本在任何時候均保持一致，倘股東名冊正複本的記載出現分歧時，則以正本為準。股東名冊的不同部分應互不重疊。任何在股東名冊某一部分所註冊的股份轉讓，在該等股份註冊存續期間不得在股東名冊的其他部分重複註冊。股東名冊各部分的更改及修正，須根據法律進行。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可享有(其中包括)下列收取相關資料的權利，包括：

- (i) 在繳付成本費用後得到公司章程；
- (ii) 在繳付了合理費用後有權查閱和複印：
 - (aa) 股東名冊所有各部分；
 - (bb) 公司董事、監事、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包括：
 - (1) 現在及以前的姓名、別名；
 - (2) 主要地址；
 - (3) 國籍；

- (4) 專職及其他全部兼職的職業、職務；
 - (5) 身份證明文件及其號碼。
- (cc) 股本狀況；
- (dd) 自上一會計年度以來公司購回自己每一類別股份的票面總值、數量、最高價和最低價，以及公司為此支付的全部費用的報告；
- (ee) 股東會議的會議記錄。
- (iii) 當本公司終止或清算時，按股東所持有的股份數目參與本公司剩餘資產的分配；及
- (iv) 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所賦予的其他權利。

16. 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的法定人數

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最少須於會議召開前20天，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本公司。本公司根據股東大會召開前20天收到的書面回覆，計算擬出席會議的股東佔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目。倘擬出席會議的股東所佔有投票權的股份數目達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一半，本公司即可召開股東大會；否則，本公司應當於五天內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會議日期及地點，以公佈形式再次通知股東，經公佈後本公司即可召開股東大會。

上述程序在細節上稍作修改後，適用於類別股東大會的各類別股份的股東。

17. 少數股東受欺詐或受壓迫時的權利

除法律或行政法規或本公司股份上市的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義務外，控股股東以股東身份行使其權利時，不得因行使其表決權而在下列事項上，作出有損整體或部分股東利益的決定：

- (i) 免除董事或監事須真誠地以本公司最大利益為前提而行使的責任；
- (ii) 批准董事或監事(為其本身或他人的利益)以任何形式剝奪本公司的資產，包括(惟不限於)對本公司有利的機會；或
- (iii) 批准董事或監事(為其本身或他人的利益)剝奪其他股東的個人權利，包括(惟不限於)收取分派及表決的權利，惟不包括根據公司章程提呈股東大會通過的本公司改組方案。

就此而言，控股股東即一位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的人士：

- (i) 其單獨或與他人一致行動時，有權選出超過半數以上的董事；
- (ii) 其單獨或與他人一致行動時，有權行使或可控制別人行使本公司30%或以上的表決權；
- (iii) 其單獨或與他人一致行動時，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30%或以上；或
- (iv) 其單獨或與他人一致行動時，可以任何其他方式實際上控制本公司。

18. 清算程序

本公司在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下應予以解散及進行清算：

- (i) 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決定解散本公司；
- (ii) 本公司因合併或分立而需解散；
- (iii) 本公司因不能清償到期債務而被依法宣告破產；或
- (iv) 本公司因違反法律或行政法規而被依法命令結業。

倘董事決定將本公司清算(因本公司宣告破產而清算者除外)，則董事須在為此目的而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中，聲明董事在對本公司的狀況作出全面調查後，認為本公司可於清算日後12個月內清償全部債務。決定進行清算的決議案經股東大會通過後，董事會的職能及職權即告解除。

倘本公司根據上文(i)條解散，便須於15日內成立清算委員會，其成員由股東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釐定。若本公司未能於上述期間成立清算小組，債權人可提呈人民法院要求委任清算小組的成員，進行清算程序。

倘本公司根據上文(ii)條解散，須由合併或分立各方根據合併或分立協議進行清算程序。

倘本公司根據上文(iii)條解散，人民法院須依法成立由股東、有關當局及有關專業人士組成的清算小組，以進行清算程序。

倘本公司根據上文(iv)條解散，有關監管當局須依法成立由股東、有關當局及有關專業人士組成的清算小組，以進行清算程序。

清算小組須於成立後10天內通知債權人，並須於成立後60天內在報章上至少刊登三次公佈。清算小組須負責登記債權人的權利。

在清算小組接管本公司資產，並編製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後，即須擬定清算建議書，並提呈股東大會或有關監督機關審批。

本公司的資產須按法定次序作出分派。倘若未有適用法律，本公司的資產須按清算小組認為公平合理的次序作出分派。

在全數支付以上款項後的任何剩餘資產，須根據股東所持股份的類別及比例而向彼等作出分派。

本公司完成清算後，清算小組須就清算期間編製一份清算報告及其收支的賬目及財務報告。此等賬目及報告一經中國的註冊會計師核實，即須提呈股東大會或有關監督機關確認。

清算小組須於股東大會或有關監督機關確認後的30天內，將上述賬目或報告提呈公司註冊機關、申請取消本公司的註冊及公佈本公司經已結業。

倘本公司正由於解散而進行清算，而清算小組在接管本公司的資產並編製資產負債表與財產清單後，發現本公司的資產不足以悉數清償其債務時，須立即向人民法院申請宣告本公司破產。

一俟人民法院宣告本公司已破產，清算小組須將所有與清算有關的事宜移交人民法院處理。

19. 對本公司或其股東具重大意義的其他規定

(a) 一般規定及有限責任

本公司為永久存續的股份有限公司，以發起方式成立，並為具獨立法定地位的企業。

本公司的資本分為等額面值的股份。股東以其所持股份而應付予本公司的款額為限，對本公司承擔責任；本公司則以其全部資產對其債務承擔責任。

本公司可投資於其他有限責任公司及股份有限公司，並以該出資額為限而對所投資的公司承擔責任。本公司不得成為任何其他經濟組織的無限責任股東。經國務院授權的公司審批部門批准後，本公司可根據其業務及經營的需要，按中國公司法第十二條所載的控股公司方式運作。

(b) 公司 章 程

公司 章 程 乃 規 範 本 公 司 的 組 織 與 業 務、本 公 司 與 其 股 東 之 間 及 股 東 與 股 東 之 間 的 權 利 與 義 務 的 法 律 文 件。公 司 章 程 對 本 公 司 及 其 股 東、董 事、監 事、經 理 及 其 他 主 管 人 員 均 具 有 約 束 力。上 述 人 士 可 依 據 公 司 章 程 的 規 定 提 出 與 本 公 司 事 宜 有 關 的 申 索。

股 東 可 依 據 公 司 章 程 向 本 公 司 提 出 訴 訟，反 之 亦 然；股 東 亦 可 依 據 公 司 章 程 向 本 公 司 的 其 他 股 東、董 事、監 事、經 理 及 其 他 主 管 人 員 提 出 訴 訟。就 此 而 言，訴 訟 包 括 在 法 院 提 出 訴 訟 及 向 仲 裁 機 構 申 請 仲 裁。

(c) 股 份 及 註 冊 資 本

本 公 司 的 全 部 資 本 劃 分 為 等 額 面 值 的 股 份。

無 論 任 何 時 候，本 公 司 均 須 設 置 普 通 股。在 獲 得 國 務 院 授 權 的 公 司 監 管 部 門 的 批 准 後，本 公 司 可 按 其 需 要 而 發 行 其 他 類 別 的 股 份。

本 文 件 所 述 的 已 發 行 及 將 予 發 行 的 股 份 均 為 記 名 普 通 股，每 股 面 值 人 民 幣 0.50 元。

經 國 務 院 認 可 的 監 管 機 關 批 准 後，本 公 司 可 向 境 內 投 資 者 或 境 外 投 資 者 (或 同 時 向 兩 者) 發 行 股 份。

就 前 段 而 言，「境 外 投 資 者」指 中 國 以 外 地 區 及 香 港、澳 門 及 台 灣 地 區，認 購 本 公 司 所 發 行 的 股 份 的 投 資 者；「境 內 投 資 者」則 指 中 國 國 內 (上 述 地 區 除 外) 認 購 本 公 司 所 發 行 的 股 份 的 投 資 者。

本 公 司 向 境 內 投 資 者 發 行 及 以 人 民 幣 認 購 的 股 份 稱 為「內 資 股」。本 公 司 向 境 外 投 資 者 發 行 及 以 外 幣 認 購 的 股 份 稱 為「外 資 股」。於 中 國 境 外 上 市 的 外 資 股 稱 為「境 外 上 市 外 資 股」(就 本 文 件 而 言，境 外 上 市 外 資 股 在 本 文 件「釋 義」一 節 中 界 定 為「H 股」)。

根據目前已制訂並經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45,714,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而於超額配股權獲全數行使後，境外上市外資股總數為167,570,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340,000,000股內資股為已發行及發予發起人的股份。本公司可採用下述方式以增加資本：

- (1) 向一般投資者發售新股；
- (2) 向現有股東配售新股；
- (3) 向現有股東派送紅股；或
- (4) 以中國法律及行政法規所許可的任何其他方式。

本公司可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削減其註冊資本。本公司在削減資本後的註冊資本，不得少於法定的最低限額。本公司在削減其註冊資本時，須編製一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本公司須在通過削減其註冊資本股東決議案當日起計的10天內通知其債權人，並於30天內在報章上至少刊登三次公佈。債權人自接獲通知之日起計的30天內(或如未接獲該項通知，則自第一次公佈之日起計的90天內)，有權要求本公司清償債務或提供相應的償債擔保。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總數為507,570,000股。

(d) 董事會

董事須向股東大會的股東負責，並具有下列職能及職權：

- (i) 召開股東大會，並在股東大會上報告彼等的工作；
- (ii) 落實執行股東大會所通過的決議案；
- (iii) 決定本公司的業務計劃及投資方案；
- (iv) 編製本公司的年度財政預算方案及決算賬目；

- (v) 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累積虧損方案；
- (vi) 制訂本公司的股本增減方案及發行債務證券方案；
- (vii) 制訂本公司的分立、合併或解散方案；
- (viii) 制訂本公司的內部管理架構；
- (ix) 任免本公司的總經理，並在總經理的推薦下，任免本公司的副總經理、財務總監及其他主管人員，並釐定彼等的報酬及支付方式；聘任或解聘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及監事會成員；以及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股東、董事及監事聘任、更換或推薦代表；
- (x) 制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xi) 擬備有關修改公司章程的方案；
- (xii) 制訂本公司的主要資產收購或出售方案；
- (xiii) 須遵守有關法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以行使本公司權利籌集資金、借款、及就質押、出租、分包或轉讓本公司主要資產作出決定；及
- (xiv) 擁有股東大會或公司章程所授予的其他權力。

有關上文第(vi)、(vii)及(xi)項所述事項的決議案，須由最少三分之二的董事表決贊成，方可作實。有關上文所述其他事項的決議案，則須由過半數的董事表決贊成。

董事會議須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每名董事均有一票表決權。在反對與贊成票數相等時，董事長可投額外一票。

董事會須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由董事長召集。惟當遇上緊急事項，在經由三分之一或以上的董事聯名或由監事會總經理提出時，即可召開董事特別會議。

(e) 董事會秘書

本公司須設董事會秘書一職，由董事會任免。董事會秘書須為具有董事會所認為的必備專業知識及經驗的自然人。

董事會秘書的主要職責是：

- (i) 確保本公司備有完整的文件及記錄；
- (ii) 確保本公司遵照適用法律規定，編製及向有關監管部門遞交所需的報告和文件；
- (iii) 確保本公司妥善保存其股東名冊，而有權得到本公司有關記錄及文件的人士，則可迅速地獲得有關記錄及文件；
- (iv) 負責披露本公司的資料，並確保本公司所披露的資料合時、準確、合法、真確及完整；及
- (v) 執行由公司章程指定或聯交所上市規則要求有關本公司上市股份的其他責任。

總經理(副經理除外)及財政總監不得同時兼任董事會秘書。董事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均可同時兼任董事會秘書。獲本公司聘任為核數師之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不得同時兼任董事會秘書。

(f) 總經理

本公司須設一位總經理及若干名副經理，由董事會任免。總經理須向董事會負責並有下列職能及職權：

- 主持本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
- 組織實施本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擬訂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擬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制訂本公司的基本規章；
- 提請聘任或者解聘副經理及財務總監；
- 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及
- 行使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g) 監事會

本公司須設監事會以負責監督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總經理、副經理及其他主管人員，防止彼等濫用職權及損害股東、本公司及其僱員的利益。

監事會須由三名監事組成，其中兩人須為股東代表、一人須為僱員代表。股東代表不得佔本公司任何職位或權益。僱員代表須由本公司僱員以民主方式選出及罷免，股東代表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出及罷免。監事的任期為由當選之日起計的三年，並可膺選連任。監事會主席須由三分之二或以上的監事委任及罷免。

監事不得同時由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財務總監兼任。

監事會須依法行使下列職能及職權：

- (i) 查核本公司的財政事宜；
- (ii) 監督董事、經理及其他主管人員在執行本公司職務時，有否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
- (iii) 倘董事、經理或其他主管人員的行為有損本公司利益時，要求前述人士作出糾正；
- (iv) 審閱董事擬提呈股東大會的本公司財務資料，例如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及利潤分配計劃。倘存疑時，可代表本公司委任註冊會計師或執業核數師協助審閱；
- (v) 提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vi) 代表本公司與董事交涉或向董事提出訴訟；及
- (vii) 履行及行使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能及職權。監事須出席董事會會議。

監事會的決議由三分之二以上監事會成員表決通過。

(h) 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義務

每位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在行使職權及履行責任時，須以一個合理謹慎的人士在相似情況下所應表現的謹慎、勤勉及技能而作出其所應作的行為。

除法律、行政法規或本公司股份上市的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所訂的義務，以及保密及誠信責任的職責以外，各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在行使本公司賦予彼等的職能及職權時，還須對每位股東承擔下列的義務：

- (i) 不得使本公司超越其營業執照規定的營業範圍；
- (ii) 須以其認為乃以本公司的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而行事；
- (iii) 不得以任何形式剝奪本公司的資產，包括(惟不限於)對本公司有利的機會；及
- (iv) 不得剝奪股東的個人權益，包括(惟不限於)獲分派權及投票的權利，惟不包括根據公司章程而提呈股東大會通過的本公司改組方案。

每位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行職責時，必須遵守誠信原則，避免使本身的利益與所承擔的義務發生衝突。此原則包括(惟不限於)履行下列職責：

- (i) 真誠地以本公司的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而行事；
- (ii) 在其職權範圍內行使權力，不得越權；
- (iii) 親自行使所獲賦予的酌情權，並不得受他人操縱；非經法律或行政法規的允許，或者得到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知情的情況下的同意，不得將其酌情權轉予他人行使；
- (iv) 對同類別的股東須一視同仁，對不同類別的股東亦須公平對待；
- (v) 除非公司章程另有規定或者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知情的情況下同意外，否則不得與本公司訂立任何合約、交易或安排；

- (vi) 未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知情的情況下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公司的資產為自己謀取利益；
- (vii) 不得濫用職權收受賄賂或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以任何形式剝奪公司資產，包括(惟不限於)對本公司有利的機會；
- (viii) 未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知情的情況下同意，不得接受與任何本公司交易有關的任何佣金；
- (ix) 遵從公司章程、忠誠履行職務、維護本公司利益，不得利用在本公司的職位及職權為自己謀取利益；
- (x) 未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知情的情況下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與本公司競爭；
- (xi) 不得挪用本公司資金或將本公司資金借貸於他人；不得將本公司資產以其個人名義或者以其他名義開立賬戶存儲，不得以本公司資產為本公司的股東或者其他個人債務提供擔保；及
- (xii) 未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在知情的情況下同意，除非以本公司利益為目的，否則不得洩露其在任職期間所獲得的涉及本公司的機密信息，亦不得利用該信息。但是，在下列情況下，可以向法院或者其他政府主管機構披露該信息：
 - (1) 法律有規定；
 - (2) 披露乃符合公眾利益；
 - (3) 披露乃符合該董事、監事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本身的利益。

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不得指示其關聯方(如上文第1(f)節所述)作出該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本身不得作出的行為。

(i) 股東的責任

本公司的股東為合法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人士，其姓名(或名稱)須登記在股東名冊上。

股東可享有其所持類別及比例的股份所附有的權利，並同時須承擔上述股份所附有的責任。同類別股份的股東有享有同等的權利，亦須承擔同等的責任。

股東除可根據上文第15段所述的公司章程條文而有權取得相關資料外，本公司的普通股股東同時有權：

- (i)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數目比例收取股息和其他分派；
- (ii) 出席及行使表決權或委任代理人代其出席股東大會及行使表決權；
- (iii) 監督本公司的業務營運活動，並提供建議或提出查詢；
- (iv) 依照適用的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轉讓其股份；
- (v) 根據公司章程取得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 (vi) 於本公司結業或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數目比例獲分派本公司的剩餘資產；及
- (vii) 享有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所賦予的其他權利。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須承擔下列責任：

- (i) 遵守公司章程；
- (ii) 按其認購股份的數目及方式繳納應繳付的認購股款；及

(iii) 承擔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所規定的其他義務。

除在認購股份時所議定的條件外，股東無須承擔任何認購額外股份的責任。

除非出現其他相反的證據，否則股東名冊即為證明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充分證據。股東名冊各部分的更改或修正，應根據該部分股東名冊存放地的法律進行。任何人士倘對股東名冊持異議而要求將其姓名(或名稱)登記在股東名冊上，或要求將其姓名(或名稱)從股東名冊上刪除，均可向有司法管轄權的法院申請更正股東名冊。

就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而言，本公司不能登記超過四名人士。

倘該等聯名持有人中有人逝世，只有聯名持有人中的其他尚存人士將被本公司視為該等股份的持有人，惟董事有權要求提供其認為恰當的死亡證明。

就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而言，只有在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有權獲送達有關股份的股票，或收取本公司的通知，或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或於會上表決；而任何送達上述人士的通知，將被視為已送達有關股份的所有其他聯名持有人。

股票經加蓋本公司印章後生效。在股票或本公司證券上加蓋本公司印章應當有董事會的授權。

倘股東遺失其股票(「原有股票」)，可向本公司申請就原有股票的股份(「有關股份」)補發新股票。公司章程對內資股及H股持有人申請補發股票的手續，載有相關的條文。就H股持有人而言，申請人在提出申請時，須以指定格式連同公證書或法定聲明文件。倘本公司經考慮公司章程所載之要求後，確信並無接獲任何人士對

補發股票提出的異議，本公司將發出新股票，並將原有股票註銷。本公司為註銷原有股票及發出新股票而產生的所有費用，均須由申請人承擔。在申請人就該等費用提供合理擔保前，本公司有權拒絕採取任何行動。

在本公司根據上述條文補發新股票後，獲得新股票的善意買家的姓名或其後就有關股份而登記於股東名冊上的人士（倘為善意買家），其姓名均不得自股東名冊中刪除。除非索償人可證明本公司曾作出欺詐行為，否則本公司無須對因註銷原有股票，或補發新股票而蒙受任何損失的任何人士承擔責。

(j) 爭議的解決

倘由於公司章程、中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律及行政法規所規定的任何權利或義務，下列人士之間，即：

- (i) H股持有人與本公司；
- (ii) H股持有人與本公司的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及
- (iii) H股持有人與內資股持有人；

就有關本公司的事務而發生爭議或產生索償，除非公司章程另有訂明，否則該等人士須將上述爭議或索償提交予(1)中國仲委會，按其仲裁規則進行仲裁；或(2)香港仲裁中心，按其證券仲裁規則進行仲裁。

申請仲裁者將爭議或索償提交仲裁後，另一方必須服從申請仲裁者所選擇的仲裁機構的裁決。倘申請仲裁者選擇在香港仲裁中心進行仲裁，則有關的任何一方均有權按香港仲裁中心證券仲裁規則的規定，要求在中國深圳進行該項仲裁。

倘以仲裁方式解決上述爭議或索償，除非法律或行政法規另有訂明，否則中國法律將為適用的法律。上述仲裁機構的裁決乃屬最終裁決，對各方均具約束力。

就上述爭議或索償而言，須將整項索償或爭議轉交予仲裁機構處理，所有人士(指本公司或本公司的股東、董事、監事、經理或其他主管人員)倘因相同的事項而有提出爭議或索償的理由，或須參與解決該爭議或索償，均須服從中國仲委會或香港仲裁中心的裁決。

有關股東身份的界定及股東名冊的爭議，則無須以仲裁方式解決。

I. 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1. 註冊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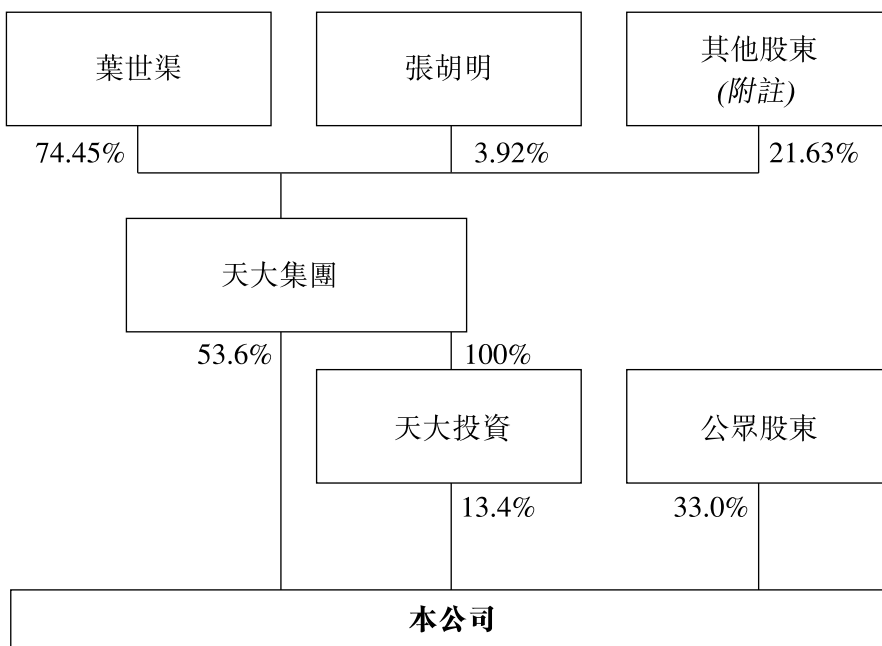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前身天大特種鋼管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在中國作為有限責任公司成立，股東為天大集團及天大工會。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並獲發營業執照。

本公司在香港灣仔駱克道333號中國網絡中心2906室設有香港營業地點，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已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在香港註冊為一家海外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何建昌按照公司條例第XI部的規定獲委任為本公司在香港代表本公司接收程序及通告文件(包括傳票及其他法律文件)的代表，住址為香港粉嶺嘉盛苑嘉揚閣2709室。

由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故須遵守中國的法律及法規。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概要及公司章程的概要分別載於本文件附錄三及附錄五內。

2. 股權及公司架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附註：天大集團的其他股東為：

天大集團 股東姓名	所持註冊資本金額 (人民幣) 及所佔股權百分比	天大集團 股東姓名	所持註冊資本金額 (人民幣) 及所佔股權百分比
1. 殷之付	3,404,450 (1.4566%)	23. 耿維龍	473,200 (0.2025%)
2. 祁文輝	3,150,000 (1.3477%)	24. 何雲龍	469,700 (0.2010%)
3. 王本玲	3,150,000 (1.3477%)	25. 張學仁	210,000 (0.0898%)
4. 江干	3,150,000 (1.3477%)	26. 楊登峰	207,200 (0.0887%)
5. 吳宗勤	3,150,000 (1.3477%)	27. 朱士華	110,250 (0.0472%)
6. 謝永洋	7,367,250 (3.1521%)	28. 李燕	175,000 (0.0749%)
7. 施思源	1,425,900 (0.6101%)	29. 陳從高	140,000 (0.0599%)
8. 雍金貴	8,217,500 (3.5159%)	30. 陳巨勝	122,500 (0.0524%)
9. 劉俊昌	3,150,000 (1.3477%)	31. 呂思玉	119,700 (0.0512%)
10. 黃堯琪	2,348,400 (1.0048%)	32. 睦群仔	36,750 (0.0157%)
11. 郭風祥	464,100 (0.1986%)	33. 張春祥	186,400 (0.0798%)
12. 周永軍	994,700 (0.4256%)	34. 方傅俊	175,000 (0.0749%)
13. 呂宏祥	766,500 (0.3279%)	35. 王本健	3,547,250 (1.5177%)
14. 王奎	431,900 (0.1848%)	36. 汪義	157,500 (0.0674%)
15. 陳東	399,700 (0.1710%)	37. 王勇	140,000 (0.0599%)
16. 謝治連	382,200 (0.1635%)	38. 沈保輝	119,700 (0.0512%)
17. 周唐華	280,000 (0.1198%)	39. 王維武	102,200 (0.0437%)
18. 徐公朝	350,000 (0.1497%)	40. 薛長春	102,200 (0.0437%)
19. 申小平	315,000 (0.1348%)	41. 張成明	102,200 (0.0437%)
20. 胡才華	312,200 (0.1336%)	42. 趙慶和	70,000 (0.0299%)
21. 薛建軍	183,750 (0.0786%)	43. 李定勇	49,000 (0.0210%)
22. 方久林	270,200 (0.1156%)	44. 張建懷	35,000 (0.0150%)
		45. 秦朗	31,500 (0.0135%)
		總計：	<u>50,546,000 (21.6262%)</u>

除謝永洋、張建懷、雍金貴、劉俊昌、耿維龍、呂思玉、張春祥、汪義、黃堯琪及陳東外，以上載於附註的股東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

3. 本公司股本及股權架構的變動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七日，中國證監會發出的批文(證監國合字[2006]17號)批准(其中包括)拆細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股份為34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股份。本公司的股權架構變動如下：

- (a)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天大特種鋼管公司成立之時，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0,000,000元，全部入賬列為繳足，及由以下各方持有：

名稱	出資金額 人民幣	概約股權 百分比 %
天大集團	36,000,000	90.0
天大工會	4,000,000	10.0
	40,000,000	100.0

- (b)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天大特種鋼管公司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40,000,000元，全部入賬列為繳足，及由以下各方持有：

名稱	出資金額 人民幣	概約股權 百分比 %
天大集團	136,000,000	97.1
天大工會	4,000,000	2.9
	140,000,000	100.0

- (c)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天大特種鋼管公司的註冊資本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70,000,000元，全部入賬列為繳足，及由以下各方持有：

名稱	出資金額 人民幣	概約股權 百分比 %
天大集團	136,000,000	80.0
天大工會	4,000,000	2.3
天津大津	30,000,000	17.7
	<u>170,000,000</u>	<u>100.0</u>

- (d)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天大投資收購天大工會及天津大津於本公司的股權，而天大特種鋼管公司的股權架構變動如下：

名稱	出資金額 人民幣	股權 百分比 %
天大集團	136,000,000	80.0
天大投資	34,000,000	20.0
	<u>170,000,000</u>	<u>100.0</u>

- (e) 為籌備於創業板上市，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名稱	所持每股面值 人民幣1.00元 的內資股數目	佔註冊資本 百分比 %
天大集團	136,000,000	80.0
天大投資	34,000,000	20.0
	<u>170,000,000</u>	<u>100.0</u>

- (f)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七日，中國證監會批准拆細股份，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70,000,000元，分為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內資股340,000,000股。該等內資股已繳足股款，及由以下各方持有：

名稱	所持每股面值 人民幣0.50元 的內資股數目	佔註冊資本 百分比 %
天大集團	272,000,000	80.0
天大投資	68,000,000	20.0
	<u>340,000,000</u>	<u>100.0</u>

- (g) 緊隨國際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42,857,000元，及由以下各方持有：

股東名稱	持有股份的性質	所持每股面值 人民幣0.50元 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註冊資本的 概約百分比 %
天大集團	內資股	272,000,000	56.0
天大投資	內資股	68,000,000	14.0
公眾股東	H股	145,714,000	30.0
		<u>485,714,000</u>	<u>100.0</u>

- (h) 緊隨國際配售完成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53,785,000元，及由以下各方持有：

股東名稱	持有股份的性質	所持每股面值 人民幣0.50元 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註冊資本的 概約百分比 %
天大集團	內資股	272,000,000	53.6
天大投資	內資股	68,000,000	13.4
公眾股東	H股	167,570,000	33.0
		<u>507,570,000</u>	<u>100.0</u>

除上文所述者外，自本公司成立以來，其註冊資本並無更改。內資股目前並無獲准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該等證券亦無在中國任何其他認可交易設施進行買賣或交易。

4. 股價

H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當日)之前自創業板上市起於創業板買賣每月的最高價及最低價如下：

	股價	
	最高	最低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4.38	3.20
二零零七年		
一月	6.19	3.70
二月	6.10	4.97
三月	5.60	4.10
四月	6.39	5.13
五月	7.85	5.60
六月	8.15	6.89
七月	8.00	6.95
八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當日))	7.80	4.60

II. 附屬公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附屬公司。

III. 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發行、配發及買賣額外股份，惟股份的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於有關決議案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通過當日，已發行內資股總額的20%及已發行H股面值總額的20%。

此一般授權將於以下期間屆滿(以較早者為準)：

- (1) 在有關決議案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通過之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於該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不論無條件或有條件規限)重續有關授權；
- (2) 根據公司章程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期限屆滿之日；或
- (3) 本公司於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有關決議案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所授予授權之日。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股本」一節「發行授權」一段。

IV. 有關董事、監事、管理層、僱員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1. 董事及監事

每位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合約。該等合約的詳情(除指明者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完全相同，並載列如下：

- (a) 各服務合約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李智聰除外，其任期為三年，由根據定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或前後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獲得股東批准日期開始)；
- (b) 各董事及監事於其三年任期內的年薪及／或津貼(視乎情況而定)如下：

年薪及／或津貼

執行董事

葉世渠	人民幣320,000元
張胡明	人民幣320,000元
謝永洋	人民幣200,000元

非執行董事

張建懷	零
劉鵬	零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昌期	人民幣50,000元
王秀智	人民幣50,000元
趙斌	人民幣50,000元
李智聰	144,000港元

監事

劉俊昌	人民幣40,000元
楊全富	人民幣30,000元
雍金貴	人民幣30,000元

- (c) 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授權後，每位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可藉通過董事會決議案予以調整；及
- (d) 每位董事及監事有權獲發還於任期內合理產生的付現費用。

根據本公司與各董事及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於三年的任期內，應付予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的年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40,000元、零、人民幣289,680元及人民幣100,000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進行重組前，本公司並無董事會及監事會。因此，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支付薪酬予任何董事或監事。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予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87,000元及人民幣64,000元。

2. 董事及監事於本公司股本的權益或淡倉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並假設適用於監事)的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記錄於該條文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倘H股於主板上市，則根據主板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公司名稱	董事或 監事姓名	身份	個人權益	權益性質及股份數目/ 出資金額(人民幣)			股份總數/ 出資總額	於有關相聯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法團的註冊 股本中持有 股份/權益 百分比	
本公司	葉世渠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1)	—	—	340,000,000股 內資股	—	340,000,000股 內資股	—	67.0%
天大集團	葉世渠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174,012,800元	—	—	—	人民幣 174,012,800元	74.5%	—
天大投資	葉世渠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2)	人民幣 50,000,000元	—	—	—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0%	—
天大集團	張胡明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9,166,700元	—	—	—	人民幣 9,166,700元	3.9%	—
天大集團	張建懷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35,000元	—	—	—	人民幣 35,000元	0.015%	—
天大集團	雍金貴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8,217,500元	—	—	—	人民幣 8,217,500元	3.5%	—
天大集團	劉俊昌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3,150,000元	—	—	—	人民幣 3,150,000元	1.3%	—
天大集團	謝永洋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7,367,250元	—	—	—	人民幣 7,367,250元	3.2%	—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葉世渠持有74.5%的天大集團股權，並由於天大投資為天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葉世渠被視作擁有一天大集團持有的272,000,000股內資股及天大投資持有的68,000,000股內資股的全部權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葉世渠持有74.5%的天大集團股權，並由於天大投資為天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葉世渠被視作擁有一天大投資註冊股本的100%權益。

3. 主要股東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列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有關此股本的任何購股權：

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相關類別股份 總數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天大集團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2)	內資股	272,000,000 (L)	80.0%	53.6%
		內資股	68,000,000 (L)	20.0%	13.4%
天大投資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68,000,000 (L)	20.0%	13.4%
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25,180,000 (L)	15.0%	5.0%
Baring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經理	H股	19,908,000(L)	11.9%	3.9%
Northern Trust Fiduciary Services (Ireland) Limited	受託人	H股	19,686,000 (L)	11.7%	3.9%
GLHH Fund II. L.P.	實益擁有人	H股	16,825,000 (L)	10.0%	3.3%
Credit Agricole Asset Management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0,212,000(L)	6.1%	2.0%
Gaoling Fund, L.P.	實益擁有人	H股	8,787,000 (L)	5.2%	1.7%
Credit Agricole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投資經理	H股	8,434,000 (L)	5.0%	1.7%

附註：

1. 「L」指該人士／實體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天大投資是天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所以天大集團被視作擁有天大投資持有的68,000,000股內資股的權益。

4.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於往績期間訂立若干關聯方交易，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6內。

5. 免責聲明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a)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認為或視為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文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倘H股於主板上市，則根據主板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b)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於本公司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披露權益或淡倉，或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10%或以上及有關此股本的任何購股權；
- (c) 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 (d) 董事、監事或任何名列本附錄「專家同意書」一段的專家在本公司的發起成立中，或緊接於本文件刊發當日前兩年內由本公司收購或出售或承租，或本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承租的任何資產中，並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e) 董事、監事或任何名列本附錄「專家同意書」一段的專家，在本文件刊發當日仍然存續，而且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並無擁有重大權益；
- (f) 名列本附錄「專家同意書」一段的專家，概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可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強制執行與否）。

V. 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下列合約乃本公司於本文件刊發當日前兩年內訂立，且屬於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但並非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的合約）：

- (a) 天大特種鋼管公司及天大塑料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五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天大特種鋼管公司轉讓其於天大進出口為數人民幣500,000元的股權予天大塑料公司，代價為人民幣500,000元；
- (b) 由上市時管理層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八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協議；
- (c) 本附錄「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段所述由上市時管理層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八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就本公司稅項及其他事宜而訂立的彌償保證契據；


- (d)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嘉誠及名列於配售包銷協議內的配售包銷商就國際配售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配售包銷協議；及
- (e) 由上市時管理層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四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協議，詳情載於本文件「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一節「不競爭協議」一段。

2. 知識產權

(a) 商標 (及服務商標)


(A) 中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在中國註冊下列商標：

商標	商標 註冊編號	登記擁有人	有效期	類別
	1974921	安徽天大石油 管材股份 有限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二十日	6

(B) 香港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在香港註冊下列商標：

商標	商標編號	登記擁有人	有效期	類別
	300747072	安徽天大石油 管材股份 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十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四日	6

(b) 域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註冊下列域名：

域名	註冊人	註冊日期
www.td-gg.com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 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五月二十九日

附註：www.tianda-group.com及www.td-gg.com網站所載內容，並非本文件的一部分。

(c) 專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註冊下列專利：

專利	證書號碼	登記擁有人	年期
換熱器用 專用 無縫管	ZL 03277615.2	安徽天大石油 管材股份 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 八月十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 八月十日

VI. 其他資料

1. 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八日訂立的彌償保證契據（「彌償保證契據」），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共同及個別與本公司協定及承諾，在彌償保證契據條款的規限下，就（其中包括）彌償保證契據內所述有關任何於H股在創業板首度開始買賣日期（「生效日期」）當日或之前已賺取、應計或收到的收入、溢利或收益及／或已購入的資產的全部負債、稅項及任何其他申索於本公司要求時及在任何時候彌償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

- (a) 於生效日期或之前由本公司承擔的任何及所有稅項；
- (b) 本公司於生效日期或之前未有遵守任何法律及／或法規；
- (c) 本公司因無償債能力或未得到政府審批或重組任何一方發生類似事件引致重組(定義見彌償保證契據)無效或可無效的任何有關責任；
- (d) 本公司因天大集團及其關連公司已背書予本公司的銀行票據的若干或然負債而須作出付款的任何責任；
- (e) 就天大集團使用商標而導致本公司蒙受任何損失，對聲譽產生不利影響；
- (f) 本公司因提供歷史貸款予天大集團而作出的任何罰款或損失；及／或
- (g) 本公司可能合理及正當地產生的所有訴訟、申索、損失、損害、成本(包括所有法律費用)、收費、開支、利息、罰款或其他負債；

以下情況除外：

- (a) 該稅項或申索已於賬目(定義見彌償保證契據)內作出撥備、儲備或抵免；
- (b) 法律、規則及規例或其詮釋或常規發生任何追溯變動於彌償保證契據訂立日期以後生效而產生或招致的稅項或申索；
- (c) 就稅項已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賬目作出任何的撥備或儲備，最終被確定為超額撥備或超額儲備；

- (d) 本公司於生效日期後承擔，除非該稅項或負債純粹因本公司於彌償保證契據日期後在日常業務過程以外實行的作為或不作為而產生，且並無事先取得上市時管理層股東的書面同意或協議；
- (e) 因生效日期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交易所引致，而對該等交易主要由本公司負責。

各上市時管理層股東亦已承諾，彼等將不會及促使其關連方不會與本公司就本文件所述類似銀行票據背書安排進行交易，由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2.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而且董事確認，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了結亦無面臨任何重大的訴訟、仲裁或索償。

3. 開辦費用

本公司的開辦費用約為人民幣2,000元，由本公司支付。估計申請轉至主板上市的開支約為人民幣12,700,000元，有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4. 發起人

有關發起人為天大集團及天大投資。天大集團的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233,725,500元，實繳股本人民幣233,725,500元。天大集團的董事為祁文輝、王本玲、殷之付、江干、吳宗勤、施思源及雍金貴。天大集團的銀行及核數師分別為中國銀行天長市支行及Tianchang Tianhua Audit Firm。天大投資的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實繳股本人民幣50,000,000元。天大投資的銀行及核數師分別為中國農業銀行天長市支行銅城營業所及Tianchang Tianhua Audit Firm。天大投資的董事為雍金貴。除本文件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緊隨本文件刊發當日前兩年內，發起人並無獲支付、配發或提供或建議獲支付、配發或提供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5. 無重大不利變動及業務未受干預

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報期終)起，本公司的財務或營運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在本文件刊發日期前12個月內，本公司的業務並未受到任何干預足以或可能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6. H股持有人應納稅項

買賣H股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7. 專家的專業資格

專家

專業資格

通商律師事務所

合資格中國律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

特許測量師及估值師

8. 專家同意書

通商律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已就本文件的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以本文件所載的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意見及／或估值證書及／或引述彼等的名稱，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尚未就H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10. 其他事項

除國際配售及本文件披露者外：

- (a) 於本文件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已繳足或部分繳足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b) 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不設購股權，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設有購股權；
- (c) 於本文件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概無就發行或出售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給予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如有)；
- (d) 本公司不設創辦人股份或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e) 本公司的股本及債務證券概無、亦無建議尋求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創業板除外)上市或買賣；
- (f) 本公司概無任何尚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務證券；
- (g) 緊隨本文件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並無就認購或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而支付或應付任何佣金；及
- (h) 本公司現時有意申請轉制為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惟任何最終決定將於有關時間考慮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後作出。

備查文件

直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三(包括當日)止期間的一般辦公時間內，下列文件的副本可在普衡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22樓)查閱：

- (a) 公司章程；
- (b) 全文於本文件附錄一刊載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以及有關的調整報表；
- (c)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季度報告，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 (d) 本公司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e)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就本公司物業權益所編製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f)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發布的中國法律意見；
- (g) 本文件附錄六「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 (h) 本文件附錄六「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
- (i) 本文件附錄六「服務合約詳情」一段所述的服務合約；
- (j) 中國公司法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本；
- (k) 特別規定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本；及
- (l) 必備條款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本。